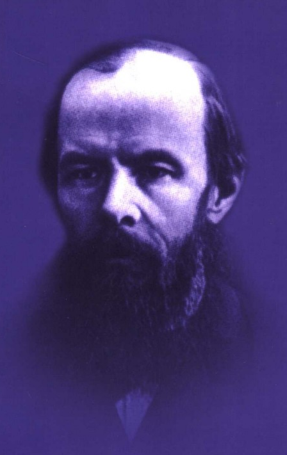


Ф.М.ДОСТОЕВСКИЙ

陀思妥耶夫斯基文集

卡拉马佐夫兄弟

荣如德 译

Ф.М.ДОСТОЕВСКИЙ

陀思妥耶夫斯基文集

卡拉马佐夫兄弟

荣如德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目　次

作者的话

我在动笔为本书主人公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立传之时,心情有点儿困惑。事情是这样的:虽则我把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称做本书主人公,可我自己也知道,他绝对不是一个大伟人,因而我能预见到读者必然会提出一些问题来。例如:尊驾所写的那个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究竟有什么了不起,竟被选作这本书的主人公?他干了什么了不起的事情?有谁知晓此人?此人因何而出名?凭什么要读者花费时间去研究他的生平事迹?

末了那个问题最是切中要害,对此我只能回答说:"您读了这部小说,也许自会明白。"可要是读完小说仍不明白,仍不认为我写的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地方,这便如何是好?我之所以如此说,是因为我已经伤心地预见到会这样。在我看来,他是与众不同的,然而我能否向读者证明这一点,本人极表怀疑。问题在于他可以说是个人物,不过是个尚未确定、有待澄清的人物。不过,在我们这样的时代以明确求之于人,那也未免奇怪。有一点恐怕大可不必怀疑:那是个奇人,甚至是个怪人。但是,奇也罢,怪也罢,在引人注意这一点上多半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尤其是在人人力图把个别化为一般,总想从千奇百怪的现象中找出哪怕一点点共同之处的时候。而怪人在大多数情况下是个别和特殊的现象。难道不是吗?

如果读者不同意如上的论点,说"不是这样"或"不总是这样",那么,笔者在对主人公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的看法上倒是比较胆壮了。因为怪人不仅"并不总是"个别和特殊的现象,而且相反,在某些情况下,他身上也许还具有整体的内核,倒是其余和他同时代的人全都像遭到狂风袭击似的,不知为何一时间纷纷脱离了他……

其实，我本不想作这一番极其乏味而又模棱两可的解释，干脆免去开场白就写正文算了，读者如果喜欢的话，好歹会把它读完的。但糟糕的是，我虽然只给一个人立传，可要写的小说却有两部。主要的是第二部，那是本书主人公在我们的时代亦即此时此刻的所作所为。第一部小说写的是发生在十三年前的事，它几乎算不上一部小说，而只是本书主人公青年时代初期的一个瞬间。我不可能把第一部小说略去，因为那样的话，第二部小说中的许多地方便会令人莫名其妙。但是本来已在犯难的笔者却由此而越发捉襟见肘了：倘若为他立传的我自己认为，用一部小说来写这样一个不足道、不明确的人物已属多余，那又怎么能写上两部，我这种狂妄的做法又该作何解释呢？

由于想不出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我决定索性不去解决它们，而是绕道而行。洞察幽微的读者自然早已料到我一开始便有这样的倾向，只是恼恨我为什么一直在说些废话，白白浪费宝贵的时间。对此，我倒可以确切地回答：我一直在说些废话，浪费宝贵的时间，这首先是出于礼貌，其次也是为了耍个花招——反正不能说我事先什么也没有交代。尽管如此，本书"在基本上保持整体的统一性的同时"，自然而然地分成上下两篇，这甚至使我感到高兴，因为读者了解其上篇之后，可以自己作出判断：值不值得继续读它的下篇？当然，任何人都不受任何约束，即使上篇只看两页就把书一扔也可以，并且从此不再打开它。但要知道也有这样一些颇具涵养的读者，他们肯定要把全书看完，以免在作出不带偏见的评价方面出现失误，例如俄国所有的批评家都属于这一类。不管他们多么有始有终和不偏不倚，我还是要向他们提供十分顺理成章的口实，好让他们开卷不久就把此书撂下，这样，我在这些人面前毕竟可以少几分内疚。好了，开场白到此为止。我完全同意这是多余的话，不过既然已经写下，那就让它留着吧。

现在言归正传。

献　　给

安娜·格里果利耶夫娜·陀思妥耶夫斯卡娅[①]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落在地里如若不死，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会结出许多子粒来

——《新约·约翰福音》第12章第24节

① 安·格·陀思妥耶夫斯卡娅(1846—1918),本姓斯尼特金娜,原是陀思妥耶夫斯基的速记员,1867年成为他的续弦夫人。她曾在工作和生活上给予陀氏很大帮助。陀氏死后,她又为保存对这位作家永恒的纪念作出许多贡献。除著有回忆录、1867年日记以及编辑出版过六部陀氏全集外,她还在莫斯科历史博物馆内建立以陀思妥耶夫斯基命名的分馆,那里藏有陀氏的手稿、书籍、照片和遗物。

重要人物表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卡拉马佐夫 ——地主

德米特里(米特里、米嘉、米剑卡)·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 ——长子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 ——次子

阿列克塞(阿辽沙、阿辽什卡)·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 ——幼子

阿黛拉伊达·伊万诺夫娜 ——米嘉的母亲

索菲娅·伊万诺夫娜 ——伊万和阿辽沙的母亲

帕维尔·费尧多罗维奇·斯乜尔加科夫 ——卡拉马佐夫家的厨子

彼得·亚历山德罗维奇·米乌索夫 ——米嘉母系的亲戚

彼得·福米奇·卡尔甘诺夫 ——米乌索夫的远亲

卡捷琳娜(卡嘉、卡笺卡)·伊万诺芙娜·维尔霍夫策娃 ——米嘉的未婚妻

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斯维特洛娃(格露莘卡、格露莎) ——米嘉的情妇

叶卡杰丽娜·奥西波芙娜·霍赫拉科娃 ——有钱的寡妇

丽扎(Lise、莉兹) ——霍赫拉科娃的女儿

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库图佐夫 ——卡拉马佐夫家的仆人

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 ——格里果利的妻子

库兹马·库兹米奇·萨姆索诺夫 ——商人,格露莘卡的姘夫

穆夏洛维奇 ——格露莘卡的旧情人

符鲁布列夫斯基 ——穆夏洛维奇的同伴

佐西马神父 ——修道院长老

约西甫神父

帕伊西神父

菲拉邦特神父

米哈依尔(米沙)·奥西波维奇·拉基津 ——神学校学生

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 ——卡拉马佐夫家的邻居

尼古拉·伊里奇·斯涅吉辽夫 ——退伍上尉

伊柳沙 ——小学生,斯涅吉辽夫的儿子

郭立亚·克拉索特金 ——伊柳沙的同学

尼古拉·帕尔菲诺维奇·涅柳多夫 ——预审推事

伊波里特·基里洛维奇 ——检察官

米哈伊尔·马卡罗维奇(马卡雷奇)·马卡罗夫 ——警察局长

马夫里基(奇)·史梅尔卓夫 ——派出所长

菲久科维奇 ——律师

赫尔岑什图贝 ——老医生

瓦尔文斯基 ——医生

彼得·伊里奇·别尔霍津 ——青年公务员

特里丰·博里塞奇 ——客栈老板

玛特辽娜 ——格露莘卡的厨娘

菲妮娅 ——格露莘卡的侍女，玛特辽娜的孙女

马克西莫夫 ——破落地主

第五卷

正与反





一

相　约

霍赫拉科娃太太又是第一个迎接阿辽沙。她很着急，因为出了大事：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歇斯底里发作以晕厥告终，随后出现"非常非常可怕的衰弱现象，她病倒了，眼珠上翻，开始说胡话。这会儿在发烧，已经打发人去请赫尔岑什图贝，还去叫了两位姨妈。两位姨妈已经在这里，而赫尔岑什图贝还没来。大家都坐在她房间里等着。情况很不妙，她还没有恢复知觉。会不会是热病?!"

霍赫拉科娃匆匆作这番介绍时的神态可谓惊慌失措。她在每句话后面都要加上："这下可严重了，这下可严重了!"好像在此之前发生的一切都没有什么大不了。阿辽沙听了她的报告心里很难受。他想把自己碰到的事情也向她汇报一下，但是刚要开口便被她打断：她没有时间，她请阿辽沙到 Lise 那儿去坐一会，并在 Lise 那儿等她。

"亲爱的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她几乎在向阿辽沙耳语，"刚才 Lise 使我非常惊讶，但也使我感动，所以我的心什么都原谅她了。您恐怕想象不出来：您刚走，她便真诚地开始后悔，说是昨天和今天她捉弄您来着。其实她不是捉弄，只是闹着玩儿。但是她大大地感到后悔，简直要哭了，我倒纳起闷来。过去她捉弄我，从来不后悔，只当开个玩笑。您知道，她每时每刻都在拿我开心。可是现在她挺认真，什么都挺认真。她十分重视您的意见，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如果可能的话，请您不要生她的气，也不要太计较。我自己总是对她百般宽容，因为她是那么聪明——您信不信？刚才她说，您是她的童年朋友，——'我童年时代最珍贵的朋友'——这可是她正经八百的原话。那我算什么呢？她在这方面的感情是极其认真的，甚至包括回忆，特别是这些一句句的话和个别的词语。有些词语非常出人意料，在你毫无思想准备的时候一下子就蹦了出来。比如不久前提到松树便是这样的例子。我

家花园里在她很小的时候曾经有一棵松树，也许至今还在，所以没有必要用‘曾经’二字。松树与人不同，它们经久不变，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她说：‘妈妈，我记得那棵青松，这印象仿佛来自梦中。’‘青松/自梦中’[①]她好像不是这样说的，我也许搞错了。‘松树’这个词稀松平常，可是她对我说了一大堆与此有关的话却很不寻常，我绝对转述不了。我也全给忘了。好了，待会儿再见，我的神经受到很大的震荡，早晚会发疯的。啊，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我这辈子发过两回疯，接受过治疗。到 Lise 那儿去吧。让她振作起来，这事儿您一向都做得很出色。Lise，”将近女儿的房门时，她叫了一声，“我给你带来了受到你偌大伤害的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你可以相信我，他一点也不生气；他倒是纳闷儿：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

“Merci，maman，[②]请进，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

阿辽沙走进房间。Lise 的眼神好像有些尴尬，她一下子满脸通红。显然，她在为什么事情感到羞愧，于是就像在这种情况常有的那样用连珠炮似的速度谈不相干的事情，仿佛此刻她只对不相干的事情感兴趣。

“刚才妈妈跟我说了，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关于那二百卢布以及委托您……去找那位可怜的军官的事……还说了他受到侮辱的经过，这故事太可怕了！……知道吗，虽然妈妈讲故事毫无条理……老是颠三倒四，跳来跳去……可我还是听得哭了。怎么样，送钱的使命完成了没有？那个不幸的人现在怎样了？……”

“问题就在于我有辱使命，此事说来话长。”阿辽沙答道。他的神态也好像正是没有完成送钱的使命这件事最令他忧心忡忡，其实 Lise 看得很清楚，他明明也在顾左右而言他。

阿辽沙在桌旁坐下，从头开始叙述。不过，一说起来他就不再感到尴尬，而且把 Lise 也吸引住了。他刚刚经历一次激烈的情感冲击，极不寻常的新鲜印象尚未淡化，讲来脉络清晰、内容详尽。以前在莫斯

---

① 俄语“松树”一词由五个字母组成。如按前二后三分开成两个词，意思就是“自梦中”。

② 法语：谢谢，妈妈。

科，那时候 Lise 还小，阿辽沙也喜欢上她家去给她讲故事，或者关于自己刚碰上的事情，或者从书上读到了什么，或者回忆自己的童年。有时他们甚至一起幻想，两人合作编了好多故事，但大都是快乐可笑的。现在他俩仿佛一下子又回到了两年前在莫斯科的那段时光。他讲的故事使 Lise 深受感动。阿辽沙以饱满的热情给她描绘了“小伊柳沙”的形象。当他原原本本讲完那个可怜的人踩钱那一幕时，Lise 遏制不住激动的心情，双手一拍叫了起来：

“您终于没有把钱交给他，您就这样让他跑了！我的上帝啊，至少您也该跟在他后面跑，追上去……”

“不，Lise，我还是不追为好。”阿辽沙说着从椅子上站起来，心事重重地在房间里踱来踱去。

“好什么？怎么个好法？现在他们面包也没有，只有死路一条！”

“不会的，因为这二百卢布归根结底会到他们手里。他明天还是会收下的。明天他肯定会收下。”阿辽沙若有所思地边走边说，“您瞧，Lise，”他忽然在 Lise 面前站住了往下说，“是我自己犯了一个错误，但是犯这个错误反倒好。”

“什么错误？为什么反倒好呢？”

“我来告诉您。这个人胆小，性格软弱。他遭了很多罪，心地相当善良。我此刻老是在想：他怎么会一下子说恼就恼，把钱乱踩一通？我始终认为，直到最后一刹那之前他并不知道自己会把钱摔在地上用脚去踩。我觉得，有许多事情使他恼羞成怒……处在他那种状态不可能不这样……首先，他当着我的面见了钱过于兴高采烈，没有向我掩饰这种心情，这一点就使他着恼。如果他高兴得比较适度，不表露无遗，而是做出一点为难的样子，像某些人受钱时那样半推半就，他也许还能马马虎虎收下。可是他的高兴太明白无误了，正是这一点使他恼怒。咳，Lise，他是个城府不深、心地不坏的人，在此类事例中毛病就出在这上头！他说话的时候，声音一直不大，很轻，而且说得很快很快，不断发出吃吃的笑声，要不就哭……他真的哭了，因为实在是大喜过望……他还谈到两个女儿……谈到在另一个城市里可能谋到一个职位……他刚打开一点点心扉，就突然害起臊来，后悔把整个灵魂都向我暴露了。于是

他立刻恨得我要命。其实，他属于极其怕羞的可怜虫一类。

“他恼怒的主要原因是：他把我视为朋友，撤去对我的戒心——这个过程太快了。起初他冲我气势汹汹，虚声恫吓，可是一见到钱，马上就开始和我拥抱，不断用两只手触摸我。这恰恰表明，他一定感觉到了此中的全部屈辱。偏偏在这个当口儿我犯了一个很大的错误：我心血来潮地对他说，假如他迁往别的城市钱不够，还可以加给他，我甚至可以把我自己的钱给他，要多少给多少。这话对他无异于当头一棒：干嘛我也跳出来帮助他？Lise，对于一个受到不公正待遇的人来说，人人都出来充当他的恩人，那是不堪忍受的……我听别人这样说过，这是长老告诉我的。我不知道该怎样表达，但我自己也不止一次看到过这种情况。而且我自己好像也有这样的感觉。重要的是：尽管直到最后一刹那之前，他并不知道自己会猛踩钞票，然而毕竟有此预感，我相信一定是这样。他之所以欣喜若狂，就因为他有预感……虽然这一切如此糟心，我仍然认为这样倒好。我甚至认为非常之好，好得不能再好……”

“为什么？为什么好得不能再好？”Lise大惑不解地望着阿辽沙问道。

“因为，Lise，如果他没有踩，而是收下了那些钱，那么，回到家里，过一小时左右他会觉得自己没有骨气而哭起来，这是毫无疑问的。他一定会哭，然后明天一大早大概会来找我，把钞票扔还给我，再踩上几脚，就像刚才那样。而现在他是扬长而去，自豪得不得了，一派得胜回朝的光景，虽然他知道这下‘坑了自己’。由此可见，现在最轻而易举的是明天就让他收下这二百卢布，因为他钱也扔了，也踩了，已经证明自己是有骨气的……他踩钱的时候，自然不知道明天我又会给他送去。而事实上他明明极其需要这些钱。尽管他现在很自豪，然而他迟早会想到失去了多么需要的帮助，甚至不出今天。夜里他还会想得更厉害，做梦也会梦见此事；到明天早晨，他准备跑去找我请求原谅亦未可知。而我恰恰在那时出现在他面前，对他说：‘好了，您是个有自尊心的人，您已经证明了这一点，现在请收下，原谅我们吧。’那时他会收下的！”

阿辽沙说“那时他会收下的！”这句话时带着几分得意。Lise竟鼓起掌来。

“啊，这倒是真的！我一下子全明白了！啊，阿辽沙，您怎么全知道哇？这么年轻就能知道别人心里的种种想法……我可绝对想不出来……”

“现在主要的是必须使他相信，虽然他接受了我们的钱，他和我们所有的人仍处在平等的地位，”阿辽沙继续得意地说，“非但平等，甚至高出一筹……”

“‘高出一筹’——太妙了，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说下去，说下去！”

“我也许说走了嘴……不该说高出一筹……不过这无所谓，因为……”

“啊，无所谓，无所谓，当然无所谓！请原谅，阿辽沙，亲爱的……知道吗，到目前为止我几乎并不尊敬您……应该说还是尊敬的，但是在平等的地位上，而今后我将把你您放在高出一筹的地位上加以尊敬……亲爱的，请不要因为我尖嘴薄舌而见怪，”她立刻接过话茬，情绪激昂。“我少不更事，幼稚可笑，可是您，您……听着，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在我们的全部推理方式中，不，应该说您的推理方式……不，还是说我们的推理方式更为确切……其中难道不包含着对他，对这个不幸的人的鄙视？我们现在这样居高临下地剖析他的灵魂，这样十拿九稳地断言他会把钱收下来，其中难道没有鄙视他的成分？啊？”

“没有，Lise，没有鄙视，”阿辽沙回答得很坚决，似乎对这个问题已有准备。“关于这一点我在到此地来的路上已经想过。试想，我们自己也和他一样，所有的人都和他一样，那还有什么鄙视可言？因为我们也是那样的人，好不到哪儿去。就算好一些吧，如果处在他的地位，还是会和他一样……我不知道您怎么想，Lise，反正我内心深处认为自己在好多方面是个渺小的人。而他并不渺小，相反，他是个很敏感的人……不，Lise，这里头没有任何鄙视他的成分！知道吗，Lise，我那位长老有一次对我说过，看待人们总体上必须像照看孩子那样，而看待某些人必须像照看医院里的病人那样……”

“啊，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亲爱的，让我们就像照看病人那样看待人们吧！”

“好吧，Lise，我愿意，只是我自己还没有作好充分准备。我有时候很不耐烦，有时候又缺乏洞察力。不像您。”

“啊！我不信！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我真幸福！”

“您这样说真是太好了，Lise。”

“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您真好，但有时候好像有点儿迂……其实您一点儿也不迂。请到门外去看看，把门轻轻打开，看看妈妈是不是在偷听。”Lise忽然压低嗓门，神经兮兮地急忙说。

阿辽沙走过去，把门打开一点点，向她报告无人偷听。

“过来，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Lise接着说，她的脸越来越红，“把您的手给我，对，就这样。听着，我要向您作一次严肃的自白：昨天我给您写的信并不是开玩笑，是认真的……”

说到这里，她用一只手捂住自己的眼睛。看得出，作这样的自白她觉得非常难为情。突然，她抓住阿辽沙的手，飞快地一连吻了三次。

“啊，Lise，这就好了，”阿辽沙欣然赞叹，“我本来就完全肯定您是认真写的。”

“好一个完全肯定！”她一下子推开阿辽沙的手，不过仍握在自己手里，脸色绯红，轻声的巧笑洋溢着满心欢喜。“我吻了您的手，您居然说：这就好了。”

她的埋怨实在有失公允，因为阿辽沙也大大地慌了神。

“我但愿能一直为您所喜欢，Lise，可是不知怎样才能做到。”他支支吾吾胡乱应答，同时也涨红了脸。

“阿辽沙，亲爱的，您冷漠而又狂妄。难道不是吗？您选中我做您的妻子，就此心安理得了！您已经肯定我写信是认真的，好哇！这不是狂妄又是什么？！”

“我能肯定——难道这不好？”阿辽沙忽然笑了起来。

“啊，阿辽沙，相反，这太好了。”Lise满怀柔情和幸福瞧着他。阿辽沙站在那儿，自己的手仍握在Lise手中。不料，他俯下身来在Lise嘴唇上吻了一下。

“这又是什么意思？您怎么啦？”Lise大声惊呼。阿辽沙窘得要命。

“哦，请原谅，如果我曲解了您的……也许我干了一件极端愚蠢的……您说我冷漠，于是我就吻了……不过我明白，这事儿干得很蠢……”

Lise笑了起来，双手捂住自己的脸。

“而且穿着这身衣服！”Lise从自己的笑声中挤出这附加的一句，但她顿时止了笑，整个神态变得认真甚至严肃。

“听着，阿辽沙，我们先别忙着接吻，因为你我还不善于这样做，而且我们还得等上很久，”她断然道，“还是说说，您这样聪明，这样有头脑，这样有眼力，为何要我这样的傻瓜，一个有病的傻女孩？啊，阿辽沙，我简直说不出有多么幸福，因为我根本配不上您！”

“配得上，Lise。我在这几天之内就要完全离开修道院。进入世俗社会后必须结婚，这我知道。他也是这样叮嘱我的。我能娶到什么人会比您更好？……除了您，又有谁能要我呢？这我已经反复考虑过了。首先，您从小就认识我；其次，您有许多我完全没有的才能。您的性格比我开朗；很重要的一点是您比我纯洁，我已经接触过许许多多世事……唉，这些您都不知道，但我也是个卡拉马佐夫！您爱笑，爱闹着玩儿，也拿我开心——这又算得了什么？相反，您尽管笑，我喜欢您笑……您笑的模样像个小女孩，可是您思考的方式却像一位悲天悯人的圣贤……”

“像悲天悯人的圣贤？这怎么可能？”

“是的，Lise。就拿刚才您提的问题来说吧。我们这样解剖那个不幸的人的灵魂，是否有鄙视他的成分？——这是一个悲天悯人的命题……我怎么也表达不出来。但是，能提出这种问题的人，自己是能忍受痛苦的。您坐在轮椅上，一定已经反反复复思考过很多事情……”

“阿辽沙，把您的手给我。您干吗缩回去？”Lise轻轻地说，满心的喜悦已使她的声音趋于微弱、低沉。“听着，阿辽沙，您离开修道院后打算改穿什么服装？别笑，别生气，这对我很重要，非常重要。”

“怎样打扮我还没有想过，Lise。不过，您要我穿什么服装，我就穿什么。”

“我要您穿藏青色的丝绒上衣，内衬白色哔叽的背心，头戴灰色毛

绒软帽……告诉我，刚才我否认昨天信中所写的本意，您真的相信我不爱您吗？”

“不，我不信。”

“哦，叫人无法忍受，简直不可救药！”

“我知道您……大概爱我，但我装做相信您不爱我的样子，为的是免得您……难堪……”

“结果更糟！更糟，却比什么都好。阿辽沙，我实在太爱您了。今天上午您来以前，我给自己算过命：我向他要昨天的信，如果他很平静地掏出来还给我（他任何时候都可能这样做），那就是说，他完全不爱我，压根儿没有感觉，纯粹是个不中用的傻小子，我也完了。但是您把信留在修室内，这给我增添了勇气。您把信留在修室内，是因为预感到我会讨还此信，这样可以不还给我，对吗？是不是这样？难道不是吗？”

“喔，Lise，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信一直在我身边，现在和上午我都揣在这个兜里，瞧。”

阿辽沙笑着把信掏出来，隔着一大段距离给她看。

“不过我不想还给您，您就这样看。”

“怎么？那您上午撒谎喽？您是修士，居然撒谎？”

“就算撒谎吧，”阿辽沙笑道，“为了不把信还给您，我撒了谎。这封信对我来说十分宝贵，”他忽然深情地添上一句，随即脸又红了，“而且永远如此，我任何时候都不会把它交给任何人！”

Lise望着他，喜不自胜。

“阿辽沙，”她又喃喃地说，“您到门外瞧瞧，看妈妈是不是在偷听？”

“好吧，Lise，我去瞧瞧。是不是不瞧也罢，您说呢？为什么要怀疑您的母亲会这样卑下？”

“怎么是卑下？什么叫卑下？做母亲的在女儿房门外偷听——这是她的权利，而不是卑下，”Lise发火了，“请您相信我的话，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将来我自己做了母亲，如果也有一个像我这样的女儿，我一定要在她门外偷听。”

“真的吗，Lise？这可不好。”

“啊，我的上帝，这有什么卑下可言？如果是一次普通的礼节性交

谈，我偷听了，那是卑下的；可现在是亲生女儿和一个年轻男子关在屋里……听着，阿辽沙，记住了，等我们结了婚，我也要监视您的行动。还请记住，您所有的信件我都要拆，要读……将来可别说我没有预先向您打招呼……”

“是的，当然，既然如此……”阿辽沙结结巴巴地说，“可是这样不好……”

“啊，多么轻蔑！阿辽沙，亲爱的，我们不要一开始就吵架，——我还是对您实说了吧。偷听当然很不好，论起来当然是我不在理，您在理，可我还是要偷听。”

“随您的便。反正您窥探不到我什么秘密。”阿辽沙笑了。

“阿辽沙，您会服从我吗？这也得预先商定。”

“非常乐意，Lise，而且一定做到，但不是在最主要的问题上。如果在最主要的问题上您跟我意见不一致，那我还是要按应该做的那样去做。”

“本该如此。知道吗，正相反，除了在最主要的问题上我愿意从善如流外，在各方面我都会向您让步。现在我就可以向您起这个誓——事事处处，永生永世，”Lise 怀着炽热的情感说，“我心悦诚服，心甘情愿！这还不算，我向您起誓，决不对您搞偷听，一次也不，永不偷听；我也不私拆偷读您的任何一封信，因为您是对的，我不对。尽管我极想偷听，我知道自己的脾性，但我还是不偷听，因为您认为这是不光彩的。今后您就是我的上帝……听我说，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这些日子您为何老是愁容满面，昨天和今天都这样；我知道您有烦恼、不愉快，但我看得出，您另外还有某种特殊的忧伤，也许是隐秘的？”

“对，Lise，是有隐秘的忧伤，”阿辽沙忧伤地说，“既然您能猜透我的心事，我看得出您是爱我的。”

“究竟是什么忧伤？关于什么事情？能说说吗？”Lise 用恳求的语气怯生生地问。

“以后再说，Lise……等以后……”阿辽沙感到为难，“现在说出来恐怕难以理解。何况我自己大概也说不清楚。”

“我知道，除此之外，您的两位兄长、父亲也让您烦心。”

"是的,还有两位兄长。"阿辽沙似在沉吟。

"阿辽沙,我不喜欢您的二哥伊万·费尧多罗维奇。"Lise 突然指出。

这句话使阿辽沙有些感到惊讶,但他没有提问。

"我的两位兄长都在毁掉他们自己,"他继续说,"父亲也是。与此同时他们也在毁掉别人。那是一股'土生的卡拉马佐夫力量'——前不久帕伊西神父说过这样的话,——它是原始、狂暴、放纵不羁的……甚至有没有神灵御风凌驾于这股力量之上——我也不知道。我只知道我自己也是一个卡拉马佐夫……我是修士吗? Lise,我是修士吗? 刚才您好像说过我是一个修士,是不是?"

"是的,我说过。"

"也许我还不信上帝。"

"您不信上帝? 您怎么啦?"Lise 小心翼翼地轻声说。

但阿辽沙没有回答这问题。他这句过于突如其来的话包含的内容过于神秘,主观色彩太浓,或许他自己也不清楚,但已经毫无疑义在折磨着他。

"除了这一切以外,我的朋友此刻正在离去,这位世上第一人正在告别人间。您要是知道就好了,Lise,我和这个人是何等心灵相连、息息相关的,您要是知道就好了! 往后只剩下我一个人了……我会来看您的,Lise……今后我们将在一起……"

"对,在一起,在一起! 从今以后我们将终生在一起。听着,亲我一下,我允许。"

阿辽沙吻了她。

"现在您走吧,基督与您同在!"Lise 为他画了个十字。"快去见他吧,趁现在他还活着。我知道把您拖住太久了。今天我要为他和您祈祷。阿辽沙,我们会幸福的! 您说,我们会幸福吗?"

"看来会的,Lise。"

从 Lise 屋里出来,阿辽沙觉得不必再去见霍赫拉科娃太太,所以没有向她告辞,便向宅外走去。但他刚刚开门跨到楼梯上,竟与霍赫拉科娃太太本人不期而遇。从第一句话阿辽沙便猜到,霍赫拉科娃太太

是特地在这里等他的。

“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这太不像话了。这是幼稚的瞎胡闹、乱弹琴。我希望您不要凭空幻想……荒唐，荒唐，荒唐！”她没头没脑冲着阿辽沙说。

“您可别对她说这话，”阿辽沙说，“否则她的情绪会激动起来，这对她目前的状况是有害的。”

“这是一位明智的年轻人说的明智的话。我是否可以这样理解：您之所以顺着她，只是出于对她有病之身的同情，不想以针锋相对的办法去激怒她？”

“喔，不，根本不是这样，我跟她的谈话完全是认真的。”阿辽沙表示得很坚决。

“在这件事情上认真是不可能的，无法想象的。第一，从现在起，我再也不接待您了；第二，我要离开本地，并且把她带走，请您记住这一点。”

“为什么？”阿辽沙说，“这又不是马上要办的事，也许还得等上一年半左右呢。”

“唉，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话虽如此，一年半内您跟她可能吵上一千次，各奔东西。但是我是那么不幸，那么不幸！尽管这一切都是瞎胡闹，但对我仍是很大的打击。现在我像法穆索夫在最后一场戏里那样，您是恰茨基，她是索菲娅。[①] 我特意跑到这儿楼梯上来，为的是能碰到您；要知道，戏里最可怕的事情也都是在楼梯上发生的。我全都听见了，差点儿没晕倒。原来这一整夜的折腾和刚才的歇斯底里发作，根子全在这里！女儿要谈恋爱，母亲只得呜呼哀哉！现在谈第二件事，也是最主要的：她写给您的那封信是怎么回事？马上给我看，马上！”

“不，没有必要。请告诉我，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健康情况怎样了，我很想知道。”

“还躺着说胡话，没有恢复知觉。她的两个姨妈在这里，只会唉声

---

① 俄国作家格里鲍耶多夫（1795—1829）在所作诗体喜剧《智慧的痛苦》（一译《聪明误》）中塑造了“多余人”的典型恰茨基、农奴制的维护者法穆索夫和他的女儿索菲娅等鲜明形象。

叹气，冲我端架子。而赫尔岑什图贝来了以后可吓坏了，我不知道该拿他怎么办，甚至想请另一位大夫来救他，后来还是用我的马车把他送回家去了。出了这么许多事情，临了还有你们那封信也来凑热闹。不错，目前为时尚早，这是一年半以后的事。看在伟大而神圣的一切份上，看在您的那位垂死的长老份上，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把那封信给我瞧瞧，我是她的母亲！如果您愿意，可以用您的手拿着让我读。"

"不，我不给，叶卡杰丽娜·奥西波芙娜，即使她允许，我也不给您看。我明天再来；如果您愿意，我有许多事情要跟您细谈，现在我得向您说——再见！"

阿辽沙快步下楼跑到街上。

二

怀抱吉他的斯乜尔加科夫

他实在没有时间。还在跟 Lise 分手的时候，他脑子里便有个念头一闪。那念头是：怎样用最巧妙的手段马上抓到显然在躲着他的德米特里？时候已经不早，快到下午三点了。阿辽沙恨不得飞往修道院，直奔"伟大的"垂死者，但是必须见到大哥德米特里的想法压倒了一切，因为阿辽沙推断一场可怕的灾难无法避免，一触即发，而且随着时间一个钟点又一个钟点地过去，他越来越深信不疑。这究竟是一场什么灾难，此刻他想要对大哥说些什么，恐怕他自己也无法确定。

"我的恩师会在我来不及赶到的情况下去世，"他忖道，"但至少我不会终生责备自己没有挽救本来也许还能挽救的局面，而是错过了时机，急于奔自己的去处。我现在做的正是遵循他的伟大教诲应该做的……"

他的计划是出其不意抓住大哥德米特里，具体做法是：像昨天那样翻过篱笆，走进花园去埋伏在那座亭子里。"如果他不在那里，"阿辽沙心想，"那么我既不向福马露面，也不惊动女房东，就躲在亭子里，哪怕

一直等到晚上。如果他仍要守候格露莘卡前来，他很可能会到亭子里去……”

不过，阿辽沙没有过多考虑计划的细节，反正他决定付诸实施，即便今天回不了修道院也在所不惜……

一切都很顺利：他几乎在昨天的同一地点翻过了篱笆，神不知鬼不觉地溜进了亭子。他不愿让人看见，因为女房东和福马（如果他在这里）可能站在大哥那一边，听从他的吩咐，也就是说，或者不放阿辽沙进花园，或者向大哥通风报信：有人找他。

亭子里空无一人。阿辽沙坐在昨天的老位子上开始等候。他四下环顾，不知怎的觉得这亭子比昨天破败了很多，这一回好像已经摇摇欲坠。事实上天气和昨日一样也很晴朗。绿色的桌子上印着一个小小的圆圈，想必是昨天一杯白兰地泼出来留下的痕迹。在枯寂中等待照例会有种种无谓和不相干的念头钻到脑海中来，例如：此时走进亭子，他为什么丝毫不差地坐在昨天所坐的老地方，为什么不坐别处？到后来他的心情变得非常忧伤，因为事态莫测而忧虑，而神伤。但是，他坐了才一刻钟，就在附近的什么地方，突然传来吉他弹出的一个和弦。有人坐在离他至多二十步的矮树丛中，或者刚刚坐下来拨动琴弦。阿辽沙猛想起昨天离开亭子和大哥第一次分手时，栅栏左边矮树丛中仿佛有一张矮矮的绿色旧长椅映入他的眼帘。可以想见，来者此时坐的就是那张长椅。那会是谁呢？

一个男声忽然用甜兮兮的假嗓在自弹吉他的伴奏下唱起了一支歌：

不可抗拒的力量
让我爱上那姑娘。
上帝啊，请怜悯
她和我！
她和我！
她和我！

歌声停了下来。那是一个带仆役腔的男高音唱一支带仆役味的小调。另一个声音——这回是个女的——嗲声嗲气、羞羞答答、偏偏又相当做作地说：

“怎么老没见您上我们这儿来玩，帕维尔·费尧多罗维奇？您就这么瞧不起我们？”

“没有的事，您哪。”男声的回答虽然客气，但首先强调的是他的自尊。很明显，男的占据主动地位，女的在讨好他。

“男的好像是斯乜尔加科夫，”阿辽沙在想，“至少听声音是这样；女的八成是这所小屋女主人的女儿，她从莫斯科来，穿拖地长裙，常去向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要一点汤……”

“我特喜欢各种诗句歌词，只要好听上口，”女声继续说，“您怎么不往下唱？”

男声又唱了起来：

不稀罕九五之尊，
但愿心上人精神。
上帝啊，请怜悯
她和我！
她和我！
她和我！

“上一回比这更好，”女声指出，“上一回您唱的是：‘但愿小亲亲精神。’那样更能突出柔情蜜意，今天您准是忘了。”

“词儿算不了什么。”斯乜尔加科夫断然道。

“才不呢！我特喜欢诗句歌词。”

“说到做诗，那是十足的胡闹，您哪。您想想，世上什么人说话合辙押韵的？要是大家说话都合辙押韵，哪怕这是官府的命令，恐怕也说不上多少话。做诗不是个事儿，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

“您的学问可真大！您怎么样样都有研究？”女声的挑逗意味越来越明显。

“要不是我的命运从小就注定了，我的能耐还不止这么一些，我知道的事还多着呢。我没有父亲，是臭要饭的生下了我，我真想通过决斗一枪崩了为这个缘故骂我混蛋的人。在莫斯科也有人指着鼻子骂我，臭名从此地传得那么远，得归功于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责怪我在出生的时候造反，他说：‘你把她的子宫给捅破了。’老实说，我宁可在娘肚子里给杀死，但求压根儿不生到世上来。市场上有人说，而且您那位极不知趣的妈妈也经常对我讲，那臭要饭的头发像个大草垛，可是身量才二尺[1]**挂那么一点儿零**。明明可以跟所有的人一样说‘挂零’或者‘挂点儿零’，干嘛非要说**挂那么一点儿零**？无非故意想说得可怜兮兮的，又是眼泪又是鼻涕。其实这就是所谓泥腿子的眼泪，泥腿子的感情。俄国的泥腿子相对受过教育的人而言能有什么感情？由于没有受过教育，他们不可能有任何感情。从很小的时候起，我一听说**挂那么一点儿零**，直想把脑袋往墙上撞。我恨全俄国，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

“如果您是一名陆军士官或年轻的骠骑兵，您就不会这样说话了，您会拔出军刀，起来保卫全俄国。”

“我非但不愿意当骠骑兵，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相反，却希望消灭一切当兵的。”

“要是敌人来了，谁来保卫咱们呢？”

“根本用不着。一八一二年法国皇帝拿破仑一世——如今那个拿破仑的老子[2]——大举入侵俄国，要是当初那些法国人征服了咱们，那才好呢：一个聪明的国家征服一个十分愚蠢的国家，把它并入自己的版图，那就连制度也要彻底改变了。”

“难道他们那里的制度就比咱们的好得多？依我说，咱们有的时髦哥儿就挺帅，即使拿三个年轻的英国人来换一个，我也不换，”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温柔地说，此刻在说话的同时她必定还要大飞

---

① 这里的“尺”指俄尺（约合 0.71 米）。由于成人身高绝大多数在两俄尺至三俄尺之间，故俄语中往往略去“二尺”，单用“寸”（1 俄寸等于十六分之一俄尺，约合 0.044 米）来表示。如“身高八寸”即“两俄尺八俄寸”，约 1.77 米。

② 当时的法国皇帝拿破仑三世应为拿破仑一世之侄。

媚眼。

“这是各人的口味不同。”

“我看您就挺像外国人，像一位正宗的外国贵族，我可是克制住了难为情才对您说这话。”

“如果您愿意知道，那么，在腐化放荡方面那边的人和咱们的人全都一个样。都是骗子，不过外国人穿着锃亮的皮靴，而咱们的混蛋穷得臭气冲天还不觉得这有什么不好。俄国人得用鞭子抽，昨天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说得对，虽然他和他所有的孩子全是疯子。”

“您自己说过，您对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很敬佩。”

“可是他对我有了定评：我是个臭奴才。他以为我会造反，其实他错了。要是我兜里有那么一笔钱，我早就不待在这地方。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论品行，论智力，论他穷的程度比任何用人更糟糕，而且他什么也不会做，偏偏人人都尊敬他。尽管我只是个熬汤仔，但如果运气好，我能在莫斯科的彼得罗夫卡开一家餐厅兼咖啡馆。因为我有一手烹调的绝活，而在莫斯科，除了外国人，没有一个人能比得上我。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穷得叮当响，可他要是跟人决斗，即使首屈一指的伯爵少爷也会跟他去的。其实他哪一点比我强？他比我笨得多。瞧，他莫名其妙地胡花了多少钱！”

“我想，决斗一定很有意思。”冷不防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说了这么一句。

“怎么会有意思？”

“那一定很可怕，又很勇敢，特别是两名青年军官为某个女人拿着手枪互相开火。那场面多好看！啊，最好让姑娘们也去开开眼，我甭提有多么想开开眼！”

“自己瞄准别人的时候自然很好，可是当自己的嘴脸被别人瞄准时，那感觉再糟也没有了。您会从现场逃跑的，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

“难道您也会逃跑？”

但是斯乜尔加科夫没有答理。在短暂的沉默之后，吉他又弹出一个和弦，假嗓唱起了最后一段歌词：

说什么我也要挣扎，
挣扎着远走高飞，
去住在京城大都会，
尝尝好日子的滋味！
不管得吃多少苦，
不管得遭多少罪，
决不哭鼻子掉眼泪！

这时出现了一个始料未及的情况：阿辽沙突然打了个喷嚏；长椅那边霎时间鸦雀无声。

阿辽沙站起来朝他们那个方向走去。那果然是斯乜尔加科夫，穿戴齐整，头发油光光，像是刚烫过一样拳曲，皮鞋擦得锃亮。一把吉他放在长椅上。女的那位是房主的女儿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她身穿浅蓝色的连衣裙，拖在背后的裙裾不下二尺（约一米四十）长。姑娘还年轻，长得也不差，可惜脸盘怪圆的，而且有太多的雀斑。

“大哥德米特里快回来了吗？”阿辽沙用尽可能平和的口气问。

斯乜尔加科夫慢腾腾地从长椅上站起来；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也站起身来。

“凭什么我会知道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的行踪？如果我是给他看门的，那自当别论。”斯乜尔加科夫回答的声音不高，一字一顿，口气轻蔑。

“我只不过问问您是否知道？”阿辽沙解释道。

“我对他的行踪一无所知，也不想知道。”

“可是大哥恰恰对我说过，宅内有什么情况您都会通知他的，而且您答应，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一来便给他报信。”

斯乜尔加科夫慢慢地、不动声色地举目看着他。

“这里的大门一小时前就闩上了，请问这一回您是怎么进来的？”他直盯着阿辽沙问。

“我从胡同里翻过篱笆直接到了亭子里。我这样做，希望您能够见

谅，"他向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说，"我需要尽快见到家兄。"

"嗳，我们怎么会对您见怪呢！"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拖长语调答道，阿辽沙的道歉使她受宠若惊。"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也常常用这种方式到亭子里去，我们不知道，可他已经坐在亭子里了。"

"我现在急于找他，我非常希望见到他，或者从你们这儿了解他目前在什么地方。请相信我，事情对他本人至关重要。"

"他没有关照过我们哪，"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嘀咕了一句。

"虽然我有时上这儿来串串门，"斯乜尔加科夫重又开始说，"可是他在这儿也老是把我逼得走投无路，一个劲儿地打听老爷的事：家里有什么动静啦；什么人来过啦；什么人走啦……还问我能不能再告诉他一些别的消息。有两次甚至威胁要杀了我。"

"他要杀您？"阿辽沙大为惊讶。

"对他来说这又算得了啥？他的脾气昨天您也亲眼见到了。他说，如果我让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走进宅院，而她在那里过了夜，——那我第一个活不成。我非常怕他，可是我更怕向官府去告他，要不然我早该这样做了。天知道他会干出什么事来。"

"前不久您的长兄对他说过：'我把你放在石臼里捣个稀巴烂！'"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补充道。

"放在石臼里捣——那也许只是说说罢了……"阿辽沙指出，"如果我能见到他，关于这问题我也会对他说的……"

"我唯一能告诉您的情况是，"斯乜尔加科夫仿佛经过深思熟虑之后突然说，"作为街坊熟人，我常到这儿来串门走动，近邻怎么可以不走动呢？另一方面，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今儿天一亮就打发我上湖滨街他的寓所去找他，没有写信，只是捎个口信，要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一定到本地广场上的酒店去一起吃饭。我去了，可是在他的寓所我没碰到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那时是八点钟。他的房东告诉我：'他来过，出去了。'他们之间好像互相商量好似的。此刻他也许和弟弟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坐在酒店里，因为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没有回家吃饭，而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一小时前独自吃了午饭，现在躺下睡了。不过我恳求您千万别向他提到我和我告诉您的事情，因为他连眼

睛也不眨一下就会杀了我。”

“二哥伊万请德米特里今天到酒店去?”阿辽沙很快又核实一遍。

“正是这样。”

“到广场上的京都酒店去?”

“正是那一家。”

“这很有可能!”阿辽沙情绪无比激动,“谢谢您,斯乜尔加科夫,这消息很重要,我马上到那里去。”

“别说是我告诉您的。”斯乜尔加科夫在后面叮嘱他。

“不会的,我便装做无意间来到酒店里,您就放心吧。”

“您往哪儿走哇? 我去给您开门。”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想叫住他。

“不,这儿走近,我仍旧翻篱笆出去。”

刚刚获得的消息对阿辽沙造成的震撼非同小可。他向酒店走去。他这身衣着进酒店颇不雅观,但就在楼梯上打听一下,把他们叫出来,还是可以的。不过,他刚走到酒店门口,就有一扇窗被打开,二哥伊万从窗内往楼下冲他喊道:

“阿辽沙,你能马上到我这儿来一下吗? 求你了!”

“当然可以,只是不知道我这身衣着……”

“我正好在一个单间里,你先上台阶,我下楼接你……”

一分钟后,阿辽沙已经和二哥坐在一起。原先伊万只是一个人在用餐。

三

兄弟间相互了解

伊万所在的并不是一个单间。这仅仅是靠窗用屏风隔开的一处雅座,但坐在屏风后面旁人还是看不见的。这里是进门第一个房间,沿墙壁有一排柜台。跑堂的不时进进出出。顾客只有一位老者,是个退役

军人，在角落里饮茶。但在酒店其余的房间里照例热热闹闹，忙忙碌碌。可以听到大声的叫唤、开啤酒瓶的声音、台球的撞击声、风琴的嗡嗡声。阿辽沙知道伊万几乎从不来这家酒店，而且对于上酒店根本不感兴趣。“可见，他之所以来到这里，”阿辽沙心想，“正是有约在先，为的是跟大哥德米特里见面。可是怎么不见大哥德米特里？”

“我给你要一道鱼汤好不好？还是要别的？你总不能光喝茶维持生存吧。”伊万大声说，显然因抓到了阿辽沙而满心欢喜。他自己已经结束用餐，正在喝茶。

“就要一道鱼汤吧，完了以后还要茶，我饿了。”阿辽沙欣然从命。

“樱桃蜜饯要不要？这儿有。小时候你在波列诺夫家多么爱吃樱桃蜜饯，还记得吗？”

“你记得这事？蜜饯也来一点儿，我至今仍旧爱吃。”

伊万打铃叫来一名跑堂的，要了鱼汤、茶和蜜饯。

“我全都记得，阿辽沙，我能一直记到你十一岁，当时我将近十五岁。十五和十一是有差距的，兄弟之间在这个年龄都不友好。我甚至不知道是否喜欢过你。我去莫斯科以后，头几年根本不想你。后来你也到了莫斯科，你我大概在某个地方只见过一面。如今我在本地已住了三个多月，至今你我几乎还没有谈过话。明天我要走了，刚才我坐在这儿，正在想怎样能跟你见面道别，恰好你打这儿经过。”

“你很想见到我吗？”

“非常想。我想对你有一个彻底的了解，也想让你了解我自己。然后就此分手。我认为相互了解最好的时机在临别之前。我注意到，这三个月以来你一直在观察我，你的眼神始终在期待着什么，而我对此就是受不了，所以没有主动向你靠拢。但最终我学会了尊重你，我对自己说：这小大人站得还挺稳的。注意，这会儿我虽然在笑，但我是认真说的。你不是站得挺稳吗？我喜欢这样稳当的人，不管他们站在什么上面，哪怕他们只是和你一样的娃娃。你那期待的眼神到后来已完全不令我反感。相反，我终于喜欢上了你那期待的眼神……不知道为什么，你好像还喜欢我，是吗，阿辽沙？”

“喜欢，伊万。大哥德米特里这样说你：伊万守口如瓶。我是这样

说你的:伊万是闷葫芦。即使现在你在我眼里还是一个谜,但我对你已有所理解,而且仅仅是从今天上午才开始的!"

"这是怎么回事?"伊万笑了起来。

"我说出来你不会生气?"阿辽沙也笑了。

"说吧。"

"我认为你和其余所有二十三岁的年轻人没什么两样,也是血气方刚、朝气蓬勃的棒小伙子,说到底,也还是黄口小儿! 怎么样,没把你大大惹恼?"

"相反,真没料到竟会不谋而合!"伊万兴致勃勃地惊叹道,"信不信由你,我们上午在她那里会面以后,我一直在思考这一点,思考我这个二十三岁黄口小儿的内涵,不料现在被你一语道破,而且你就从这点谈起。刚才我坐在这里,你猜我对自己怎么说? 我说:即使我不再相信生活,即使我对珍爱的女人失去信心,对常理失去信心,相反,甚至确信一切都是混乱、可恶乃至被魔鬼操纵的一团糟,即使一个人绝望时的种种恐怖统统临到我头上——我还是要活下去,一旦从杯中抿了一口,便再也不愿舍弃它,直到把酒喝干为止! 不过,到三十岁我一定把杯子扔掉,哪怕没有喝完也扔掉,然后离去……不知道去何方! 但是,我坚信在三十岁之前我的青春将战胜一切,战胜对生活的种种失望和厌恶心理。我曾多次自问:世上有没有一种不顾一切的冲动能压倒我身上这份狂热的、或许有失体统的渴望——生的渴望? 结论是大概不存在,应该说同样也是在三十岁之前不存在;过了三十我自己会失去这份狂热,我有这感觉。某些患痨病的黄口道德家,尤其是诗人,往往称这种生的渴望是卑鄙的。它在一定程度上是卡拉马佐夫的特征,这是事实。不管怎样,你身上一定也有这种生的渴望,但为什么它是卑鄙的呢? 在我们这个星球上,向心力还强大得可怕,阿辽沙。就是想活下去,我愣是活着,哪怕不合逻辑。尽管我不信万象有序,但我珍爱黏糊糊的、春天发芽的叶片,珍爱蓝天,珍爱有时自己也不知道——信不信由你——为什么会爱的某些人,珍爱人类的某些壮举,也许我早已不再相信这等丰功伟绩,但仍出于旧观念打心眼里对之怀有敬意。

"鱼汤来了,好好吃吧。这儿的鱼汤做得不错,很有名气。我想到

欧洲去，阿辽沙，直接从此地出发；我知道自己只是走向坟场，但那是最昂贵的坟场，如此而已！长眠在那里的死人也出类拔萃，他们坟上的每一块墓碑铭文都要道及轰轰烈烈的生平，道及死者生前如何笃信其伟业、其真理、其奋斗、其科学，我预先知道自己将跪倒在地亲吻这些碑石并为之落泪，——与此同时我的整个心灵确信，这一切很久以来仅仅是坟场而已。倒不是由于绝望而落泪，无非因为洒在坟上的眼泪能使我感到幸福。我将陶醉于自己的感动之中。我爱黏糊糊的春叶和蓝天，如此而已！这里没有智慧可言，没有逻辑可言，这是发自五内，发自脏腑的爱，是对自己青春活力的爱。从我这番谬论中你能明白些什么不，阿辽沙？"伊万忽然笑了起来。

"太明白了，伊万。'发自五内，发自脏腑的爱'——你说得好极了，你对生活的渴望如此强烈，我说不出有多高兴，"阿辽沙感叹道，"我认为，在世上人人都应该首先爱生活。"

"爱生活甚于爱生活的意义？"

"一定得这样，像你所说的超越逻辑去爱，一定得超越逻辑，那时我才理解其涵义。我早就朦朦胧胧地有这样的想法。你的工作已完成一半，伊万，你已取得一半成果，因为你爱生活。现在你必得为另一半努力，这样你就得救了。"

"你已经想拯救我了，可我或许还没有堕落呢！那么你的另一半是什么？"

"那就是必须使你的那些死人复活，他们也许根本没死。来，把茶给我。我很高兴我们有这次谈话的机会，伊万。"

"我看得出，你处于某种兴奋状态。我特别爱听这样的 professions de foi，[①]听你这样的……见习修士说教。你是个坚定的人，阿列克塞。听说你要离开修道院，是真的吗？"

"是真的。我的长老打发我返回尘世。"

"这么说，我们还会在尘世见面。在我三十岁以前，当我开始不那么手不离杯的时候，我们还能相会。父亲不愿离开他的酒杯直到七十

① 法语：布道。

岁，甚至梦想一直喝到八十岁，这是他自己说的。他太认真了，尽管他是个小丑。他在好色方面好像也坚如磐石……诚然，人过了三十岁，大概没有什么可认真追求了，除了此道……但一直到七十岁不动摇未免下流，还是到三十岁为好，这样可以保留'一点儿贵族风范'欺骗自己。今天你见到德米特里没有？"

"没有，没见到，但我见到了斯乜尔加科夫。"

于是阿辽沙把遇见斯乜尔加科夫的经过很快又很详细地向二哥讲述一遍。伊万听着，神色一下子变得阢陧不安起来，有些地方甚至提出旨在核实的问题。

"不过他要求我别把他谈到大哥时说的话告诉德米特里。"阿辽沙补充道。

伊万双眉紧锁，陷入深思。

"你皱眉头是为了斯乜尔加科夫？"阿辽沙问。

"是的，是因为他的缘故。让他见鬼去吧。我本来确实想见到德米特里，但现在不必了……"伊万无奈地说。

"你真的这么快就要远行，二哥？"

"是的。"

"德米特里和父亲怎么办？他们这事如何是了？"阿辽沙忧心忡忡地问道。

"你又弹你的老调了！这关我什么事？我岂是看守我哥哥德米特里的？"伊万恼了，火刚要冒起来，但旋又现出一丝苦笑。"该隐在上帝问及被他杀死的兄弟时也如此回答，[1]是不是？也许，这正是此刻你所想的？可是，真见鬼，我总不能真的待在这里当他们的看守吧？事情已经结束，我要走了。莫非你以为我妒忌德米特里，以为这三个月我一直在谋夺他美丽的未婚妻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别异想天开，我有我自己的事。事情已经结束，我要走了。事情今天上午结束了，你是见证人。"

---

① 亚当的长子该隐杀死了兄弟亚伯。耶和华问该隐："你兄弟亚伯在哪里？"该隐答道："我不知道，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见《旧约·创世记》第4章第9节。）

“就是上午你跟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那件事?”

“正是那件事,我一下子就解脱了。说到底,我干嘛要管德米特里的事?这跟德米特里毫不相干。我跟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之间的关系是我们自己的事情。相反,德米特里的行为却好像跟我有密谋似的,这你也知道。我可什么也没有求过他,是他自己郑重其事地把她托付给了我,并且为我们祝福。这一切真像一场玩笑。不,阿辽沙,不,你不知道现在我心里有多么轻松!刚才我坐在这里用餐,你也许不信,我甚至想要香槟酒以庆祝我获得自由的最初一段时光。呸!几乎历时半年——可一下子全都解脱了。直到昨天我还完全没料到,只要想了结,这事了结起来一点也不费力!”

“你是在说你的爱情,伊万?”

“你要说这是爱情也可以。是的,我爱上了一位贵族女校毕业的小姐。我为她受了不少折磨,她也折磨我。我为她憔悴……突然,一切都烟消云散了。上午我说得声情激越,可是一出大门便纵声狂笑——信不信由你。不,你别以为我在用比喻的说法。”

“你现在谈起这事也开心得很。”阿辽沙指出,一边注视着他确实一下子变得乐呵呵的面容。

“当初我又何尝知道自己根本不爱她!嘿嘿!到头来发现确实不爱。要知道我曾多么喜欢过她!甚至今天上午我慷慨陈辞的时候还喜欢她。我可以告诉你,现在仍然非常喜欢,然而离开她又如此容易。你以为我在瞎吹?”

“不。不过,这也许本来就不是爱情。”

“我亲爱的阿辽沙,”伊万笑道,“不要侈谈爱情!对你来说这并不得体。上午你跳了起来,好家伙!我还忘了为此吻你一下……她可把我折磨得够呛!我确实一直守着一桩矫情的怪事作陪客。喔,她知道我爱她!她爱的是我,不是德米特里,”伊万兴奋地坚称,“她要忠于德米特里只是违心的怪事一桩。上午我对她说的全是事实。但问题不在于此,根本问题在于她也许需要十五年或二十年才能醒悟自己完全不爱德米特里,她只爱饱受她折磨的我。是的,也许她永远不会醒悟过来,甚至今天的教训对她也不起作用。这样更好:站起身来走人,而且

一去不返。顺便问一下，她现在怎么样？我走了以后那里有些什么情况？”

阿辽沙告诉他，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发了歇斯底里，她现在好像不省人事，还说胡话。

“霍赫拉科娃不会撒谎？”

“大概不会。”

“得调查一下。不过，发歇斯底里还从来没有死过人。要发就让她发吧，上帝是出于爱心才把歇斯底里赐给女人的。我不上那儿去了。何苦再去自找麻烦。”

“上午你对她说过，她从来没有爱过你。”

“我是故意这样说的。阿辽沙，我吩咐他们拿香槟来，你我来为我的自由干一杯。不，你不知道我有多高兴！”

“不，二哥，还是别喝吧，”阿辽沙骤然说，“何况我心里怪忧伤的。”

“是的，你已经忧伤很久了，我早就看出这一点。”

“你明天早晨一定要走吗？”

“早晨？我没说过早晨哪……不过也可能是早晨。你相信不，我今天在这儿用餐，唯一的目的就是不跟老头儿一起吃饭，他使我反感透了。单是为了躲开他，我也早该走了。你为什么对于我要走感到如此不安？离开动身还有好多好多时间。容得下整个永恒，与灵魂不灭一样长久！”

“既然你明天就走，哪还有什么永恒？”

“这与你我又有何干？”伊万笑了，“反正咱们有什么话完全来得及谈个够。咱们到这里来为了什么？你瞪着我发什么愣啊？我问你：咱们在这儿会面为了什么？是为了谈论对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爱，还是谈论老头儿和德米特里？谈论出国旅行？谈论俄国堪忧的现状？谈论拿破仑皇帝？难道为此而来？”

“不，不是为此而来。”

“就是说，你自己也明白为何而来。别人有别人的事，而咱们黄口小儿有咱们的事。咱们首先必须解决亘古长存的问题，这才是咱们所关心的。如今全俄国的年轻人尽在议论亘古长存的问题。也恰恰是现

在，老人们反倒纷纷研究起实际问题来了。为什么三个月来你老是以期待的眼神看着我？是不是在审查我：‘你奉行什么信仰？还是根本没有信仰？’——你三个月的眼神归结起来便是这样的问题。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难道不是这样？”

“也许是这样，”阿辽沙微微一笑，“现在你不是在取笑我吧，二哥？”

“我取笑你？我的弟弟三个月来一直以期待的眼神望着我，我可不想伤他的心。阿辽沙，你现在正眼看着我：我自己其实跟你完全一样是个小青年，所不同者只不过我不是见习修士。试问：俄国的小青年到目前为止一直在干些什么？我指的是某些小青年。就以本地这家破酒店为例，他们在此碰到一起，往角落里一坐。以前他们彼此从不了解，出了酒店恐怕四十年又互不了解，可是在酒店里巧遇的片刻间，你猜他们议论些什么？竟是地道的世界性问题：有没有上帝？有没有灵魂不灭？那些不信上帝的便议论社会主义、无政府主义，议论按新的模式改造全人类。其实还不是一回事？还是那些老问题，只不过是另一种提法。许许多多极有个性的俄国小青年，如今在咱们国家里只知道谈论亘古长存的问题。难道不是这样？”

“是的，对于真正的俄国人来说，有没有上帝和灵魂不灭这样的问题，或者如你所说的相同问题的不同提法，自然是首要问题，也应该是这样。”阿辽沙说时仍然面带安详的笑容谛视着伊万。

“说实在的，阿辽沙，做一个俄国人有时候极不聪明，但是，毕竟无法想象还有什么能比现今俄国小青年所做的事情更愚蠢。不过有一个俄国小青年叫阿辽沙的，我非常喜欢。”

“你概括得真精彩。”阿辽沙一下子笑出声来。

“那就谈吧。从什么谈起悉听尊便。从上帝开始好不好？上帝存在不存在，怎么样？”

“你喜欢从什么谈起，就从什么谈起，即使‘从另一种提法’开始也行。昨天你在父亲那儿不是宣称没有上帝吗？”阿辽沙凝神看着二哥。

“昨天在老头儿那里吃饭的时候，我故意用这话逗你，我看到你的眼睛顿时像点亮的灯。但现在我决不反对和你讨论这问题，我说这话是非常认真的。我想跟你结交，阿辽沙，因为我没有朋友，我想试一试。

好吧，你不妨想象，或许我也可以接受上帝，"伊万笑了起来，"你觉得意外，是吗？"

"当然，只要你现在不是开玩笑。"

"开玩笑？昨天在长老那里有人说我是开玩笑。你知道，亲爱的，十八世纪有个年老的罪人说过，如果上帝不存在，必须把他造出来，s'il n'existait pas Dieu, il faudrait l'inventer。[①] 人果然造出了上帝。奇怪的并不是上帝确实存在，这一点并不神妙，神妙的是这一思想——上帝必不可少这一思想——居然会钻到人这样一种野蛮而凶恶的动物头脑中去，因为这个思想实在太神圣、太感人、太英明了，它给人类增添了太多的光彩。至于我，我早已拿定主意不去考虑：是人创造了上帝，还是上帝创造了人？

"当然喽，我不想一一评述俄国小青年就这个题目发表的所有现代自明之理，这些自明之理无一不是从欧洲假设中推断出来的；只要那边提出一项假设，俄国小青年马上就有自明之理发表，而且不光小青年如此，恐怕他们的教授也如此，因为现在的俄国教授往往就是那些俄国小青年。所以我把所有的假设一概略去。那么你我现在要达到什么目的呢？目的是使我能尽快向你说明我的本质，我是怎么样一个人，我信仰什么，抱什么希望，对不对？所以我要宣布，我接受上帝，痛快而简单。

"但是，有一点必须指出：如果上帝存在，如果确实是上帝创造了世界，那么正像我们所确知的那样，上帝根据欧几里得的几何原理创造了世界，而上帝按照仅有三度空间的概念创造了人的智慧。然而，过去曾经有而且现在也还有一些几何学家和哲学家，甚至是非常杰出的，他们对于整个宇宙——或者更扩大范围来说对于一切存在——仅仅是根据欧几里得的几何原理创造出来的表示怀疑，甚至胆敢设想，根据欧几里得定理在地球绝对不可能相交的两条平行线也许会在某个无穷处相交。亲爱的，我这样认为，如果我连这也无法理解，那我怎么能理解上帝呢？我心悦诚服地承认，我没有任何能力解决这样的问题，我的头脑

① 即前面那句话的法语原文。这是法国启蒙思想家伏尔泰(1694—1778)的名言，见于《致一本关于三个老师误人子弟的书的作者》(1769)。

是欧几里得式的、凡人的，所以我们根本解决不了不属于这个世界的问题。我奉劝你也千万别想这事，阿辽沙，我的朋友，更不要去想上帝有还是没有。对于按照仅有三度空间的概念创造出来的头脑，这类问题完全不合适。所以，我不仅乐于接受上帝，而且还接受上帝的智慧和目的——那是我们一无所知的；我信仰秩序，信仰生活的意义，信仰据说我们都将融入其中的永恒的和谐，信仰整个宇宙心向往之的话语——这话语本身就'与上帝同在'，它本身就是上帝，诸如此类，如此等等，不一而足。像这样的话语多得不可胜数。

"我好像有些上路了——对不对？那就请想象一下，最后的结果是我不接受这个上帝的世界，尽管我知道它存在，可就是完全不能接受。我不是不接受上帝，这一点你要明白，我是不接受他创造的世界即上帝的世界，也不能同意接受。我得声明在先：我像小孩子一样深信，创痛将会愈合和平复，一切可笑可悲的人类矛盾将会像可怜的幻影一样消失，因为它们是不中用和渺小如原子的欧几里得式人脑可鄙地虚构出来的。我深信，到了世界的大结局，在永恒和谐来临的时刻，将会发生和出现如此珍贵的景象，它足以让所有的心都得到满足，足以平息所有的愤怒，抵消人类所有的罪恶，补偿人类所流的全部鲜血，足以使宽恕人类的一切所作所为成为可能，甚至可能为之辩护，予以认可，——纵使这一切将会实现，但我不接受它，也不愿接受！纵使平行线将会相交，而且我将亲眼看到，不但看到，我还会说平行线相交了，然而我还是不会接受。这就是我的本质，阿辽沙，这就是我的信条。我这话是认真对你说的。我故意用最愚蠢的方式开始你我这次谈话，但还是引出了我的自白，因为这正是你所需要的。你要了解的不是上帝是否存在，你要了解的只是为你所爱的二哥靠什么活着。我告诉你了。"

伊万结束他那长篇宏论的时候，出人意料地动了某种特别的感情。

"为什么你要用'最愚蠢的方式'开始这次谈话？"阿辽沙若有所思地望着他问道。

"首先，也算是为了俄国化吧：俄国人就这类题目所进行的谈话都是以最愚蠢的方式进行的。其次，还是这个道理：越是愚蠢，就越切题。越是愚蠢，就越明白。愚蠢是简单朴素的，而智慧是拐弯抹角、躲躲藏

藏的。智慧是卑劣的，而愚蠢是直率和诚实的。我把自己推到绝路上，让这次谈话越显得愚蠢，那样就对我越有利。”

“你能向我解释为何不接受这个世界吗？”阿辽沙问。

“我当然要解释，这不是秘密，我就是在朝这个方向引导。我的好兄弟，我不想把你教坏，也不想把你从你的基石上推开，我或许还想用你来治我自己的病。”

伊万倏地微微一笑，完全像个听话的乖孩子。阿辽沙还从未见过他这样的笑容。

四

反 叛

“我必须向你承认一件事，”伊万重又开始说，“我一向无法理解，怎么可能爱自己的邻人。依我看，恰恰对邻人是不可能爱的，只有对远一点的人或许还可能。有一次不知在什么地方，我读到过有关‘仁慈的约翰’（一位圣人）的事迹，说有一个饥寒交迫的行人来到他那里，请求暖一暖他的身子，仁慈的约翰便和他一起躺到床上，把他抱住，向他因患某种可怕的疾病而溃烂发臭的口中呵气。我深信他这样做是一种伪善的矫情，是出于义务所规定的爱心，是硬拉到自己身上的宗教惩罚。要爱一个人，必须让那个人躲起来；只要他稍一露面——爱就没了。”

“佐西马长老不止一次谈过这个问题，”阿辽沙指出，“他也曾说，人的面孔往往会阻碍许多还没有施爱经验的人去爱别人。然而人类中不是也有许多爱吗？而且几乎无异于基督的博爱，这一点我自己知道，伊万……”

“这一点我目前还不知道，也无法理解，而且有不计其数的人也和我一样。问题在于这是人们恶劣的品质造成的呢，还是他们的本性使然。我认为，基督对人们的博爱在某种程度上是世间不可能出现的奇迹。诚然，他是神。但我们可不是神。举例说，假定我正在忍受水深火

热之苦，但别人决不可能知道我痛苦到什么程度，因为他是另一个人，不是我，况且很少有人愿意承认别人是受难者(好像那是一种头衔)。你认为人们不愿意承认的原因何在？原因很多，比方说我有异味，我一脸蠢相，或者有一次我踩了他的脚。此外，苦难也有各种各样。如果是低人一等的苦难，比如饥饿，我的恩人还可以承认我受苦；但若是高级一些的苦难，比如为思想所受的苦，他能予以承认的简直绝无仅有。因为他朝我一看，忽然发现我的脸与他想象中一个为某种思想而受苦的人应该有的脸大不一样。于是他马上剥夺我接受他恩惠的资格，甚至完全不是由于他心地不好。乞丐，特别是出身高贵的乞丐，决计不可抛头露面，只能通过报纸求乞。抽象地爱邻人还可以，或者从远处爱也行，但在近处几乎决不可能。倘若一切都像在舞台上跳芭蕾那样，乞丐出场时身穿丝绸破衣服，戴着破花边，一边乞讨，一边翩翩起舞，那时还可以欣赏他们。欣赏，但毕竟不是爱。

"这点说得够多了。我只想把你放到我的观点上来。我本想从整体上谈人类的苦难，但还是专门谈谈孩子们的苦难吧。这样会把我的论据规模压缩成十分之一，但还是限于孩子为好，当然这对我并不有利。第一，孩子即使在近处也可爱，甚至肮脏、难看的也可爱(不过，我觉得孩子的脸从来没有难看的)。第二，我之所以不谈大人，除了他们可厌可恶、不值得爱之外，还因为他们已得到补偿：他们吃了苹果，认识了善与恶，变得'和上帝一样'。可是孩子什么也没吃过，暂时还是清白无辜的。你喜欢孩子吗，阿辽沙？我知道你喜欢，你将会明白现在我为什么只愿谈论他们。如果他们在世上也苦难深重，那无疑是为了他们的父辈，他们是代吃了苹果的父辈受过，——但这是来自另一世界的论点，非世间凡人的心所能理解。无辜者不该代人受苦，何况还是这样的无辜！给你一个惊喜，阿辽沙，我也极其喜欢孩子。记住了，凶残的人，暴烈、贪欲的人，卡拉马佐夫们，有时也非常喜欢孩子。当孩子真正还是孩子的时候，比方说七岁之前，他们坚持与大人保持距离，简直像是另一种生命体，有着另一种天性。我认识一名在狱中服刑的强盗：在他的盗贼生涯中，他黄夜潜入人家偷盗时经常毒打事主的全家，还杀死了几个孩子。但在蹲大狱的时候，他却喜欢孩子到了奇怪的程度。他从

铁窗内老是望着在狱中院子里玩耍的孩子们。他设法使一个小男孩走到他的窗前,他俩成了好朋友……你可知道我说这些为了什么,阿辽沙?我觉得有点儿头疼,心里憋得慌。"

"你说话的样子很奇怪,"阿辽沙不安地指出,"好像头脑不大正常。"

"顺便提一下,不久前在莫斯科,有一个保加利亚人告诉我,"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继续说,他似乎不理会弟弟的话,"在他们那里,土耳其人和切尔克斯人因为害怕斯拉夫人大暴动,到处奸淫烧杀,用钉子把囚犯的耳朵钉在围墙上过夜,到早晨再把他们绞死——种种暴行罄竹难书。的确,谈到人的残暴时往往称之为'兽行',但这对于兽类是极不公平和带侮辱性的:兽类绝对不可能像人那样残忍,兽类的残忍不可能那样高明,那样艺术。老虎只会咬,只会撕。老虎即使会使用钉子,也绝对不会想到把人的耳朵钉起来过夜。这些土耳其人虐杀儿童其实是在取乐,而且花样翻新,或者用匕首从母腹中把孩子挖出来,或者把吃奶的婴儿往上抛,然后当着母亲的面用刺刀尖接住。让母亲亲眼目睹是最主要的乐趣。还有这样一幅景象引起我很大的兴趣。你想象一下:一个母亲怀抱婴儿浑身哆嗦,周围都是闯进来的土耳其人。这些人想出一个有趣的主意:他们对婴儿做出抚爱的样子,嘻嘻哈哈地想把孩子逗乐;他们成功了,孩子果然笑了。这时一个土耳其人用手枪瞄准婴儿的脸,距离仅为四五寸。那小男孩笑得很开心,伸出两只小手去抓手枪,忽然那位艺术家对准他的脸扣动扳机,把他的小脑袋打得稀烂……很艺术,不是吗?附带提一下,据说土耳其人非常喜爱甜食。"

"二哥,你说这些做什么?"阿辽沙问。

"我想,如果世上不存在魔鬼,那么是人创造了魔鬼,是人按照自己的模样造出了魔鬼。"

"就是说,跟上帝一样。"

"你可真会拨转话锋,就像《哈姆雷特》中波乐纽斯所说的那样,"伊万笑了,"你把我的话锋拨转过来对着我,算你赢了,我很高兴。可你的上帝既然是人按照自己的模样造出来的,也好不到哪儿去。刚

才你问:我说这些做什么? 我可以告诉你,我爱收集某些事实。信不信由你,我往往从报章、口述中抄录、记下某些小故事,来自什么地方的都有,我收集到的材料已经相当可观。土耳其人当然也在收藏之列,但这些都是外国人。我还有国产货,甚至比土耳其的更精彩。你也知道,咱们国家较多的是拷打,用树条和鞭子抽,这是国粹。在我国,用钉子钉耳朵是不可想象的,咱们毕竟是欧洲人。但树条、鞭子——这已经是咱们的某种传统,谁也剥夺不了。现在国外好像已经不兴打人,是风气净化了呢,还是制订了禁止人抽打人这样的法律,不过他们会用别的跟咱们一样纯粹国产的办法来替代,其国粹程度在我国简直是做不到的,不过我国好像也在引进,尤其是自从在上层社会中开展宗教运动以来。我有一本从法文翻译过来的小册子写得很出色,里边讲到没多久——总共才五年——以前在日内瓦曾处决一名凶残的杀人犯,他是个叫里夏尔的小伙子,大约二十三岁,几乎在临上行刑台的时候他表示悔罪,皈依了基督教。这个里夏尔是个私生子,当他还是个六岁的小孩时就被赠送给瑞士的山地牧民,他们把他养大,想用来干活。他像一只小野兽在牧人中间成长,牧人们什么也没有教他,而且几乎不顾他的衣食,却从七岁开始便把他当作牧童使唤,不管天气潮湿寒冷都要出去放养牲口。当然,他们中谁也不会问心有愧,相反,认为自己有充分的权利这样做,因为里夏尔是人家当作一件东西那样送给他们的,他们甚至不认为有必要让他吃饱。据里夏尔本人交代,那几年他就像福音书中的浪子,极想吃一点喂猪待售的面糊,可是人家连这也不给他,当他从猪那儿偷吃时还要挨打;就这样度过了他的整个童年和少年时代,直到长大成人,有了力气,便开始偷盗。起先,他在日内瓦逐日打零工,挣来的钱买酒喝光,日子过得人不人鬼不鬼的,最后把一个老头儿杀了,还抢了他的财物。他给抓住后经过审讯被判死刑。人家在这方面从不婆婆妈妈。接着,他在监狱里马上被牧师和各种基督教兄弟会的成员、慈善机构的太太们等等所包围。他们在狱中教他读书写字,给他讲解福音,经过不断的启发、开导,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最后他自己庄严地承认了自己的罪行。他皈依了基督教,还亲自写信给法庭,承认自己是个

恶魔，但最终还是得到上帝的赐福而心明眼亮。这事轰动了日内瓦，当地的慈善界、宗教界忙得不亦乐乎。有身分、有教养的上层人士纷纷去监狱看望他。人们亲吻里夏尔，拥抱里夏尔，对他说：‘你是我们的兄弟，你是有福的！’而里夏尔本人感动得直哭：‘是的，我是有福的！以前，在我的整个童年和少年时代我能吃到猪食就很高兴了，如今上帝赐福予我，我将怀着对上帝的敬畏之心死去！’人们说：‘是的，是的，里夏尔，你怀着对上帝的敬畏之心死去吧。你杀了人，你应该怀着对上帝的敬畏之心死去。过去，你羡慕猪食，为了偷吃猪食挨过打（你的行为很不好，因为偷东西是不允许的），那时你完全不知道有上帝，这怪不得你，——但是你杀了人，就必须死。’最后一天来到了。软瘫无力的里夏尔哭着，口中不断重复道：‘这是我最美好的一天，我要去见上帝了！’牧师们、法官们和行善的太太们向他喊道：‘是的，这是你最最幸福的日子，因为你要去见上帝了！’他们有的乘车，有的步行跟在押送里夏尔的囚车后面向刑场进发。到了行刑台前，他们向里夏尔高呼：‘去死吧，我们的兄弟，怀着对上帝的敬畏之心去死吧，因为你也得到了赐福！’于是，赢得兄弟们无数个吻的里夏尔兄弟被拖上行刑台置于断头机下，因为他也得到了赐福而被当作兄弟一般砍掉了脑袋。

“这件事很有代表性。这本小册子是由上流社会中一些俄国路德宗的慈善家译成俄文的，为了向俄国百姓进行启蒙教育而随报纸刊物免费散发。里夏尔案件的妙处在于它的民族性。在我国，仅仅因为他成了我们的兄弟并且得到赐福而被砍掉脑袋这样的事尽管很难想象，但是，我再说一遍，咱们有自己的办法，几乎毫不逊色。咱们的办法历史悠久，而且通过笞刑可以得到立竿见影的享受。涅克拉索夫有一首诗写农夫用鞭子抽马的眼睛，抽打‘温顺的眼睛’。这种现象人人见过，这是俄国的国粹。诗人描写了那匹瘦弱的马因为负载过重连车一起陷入泥塘拉不出来。农夫抽打瘦马，往死里打，最后，他不明白自己在干什么，只是因为抽得性起而狠心地、没完没了地抽打，一边说：‘哪怕你拉不动也得拉，哪怕你死了也得拉！’瘦马拼命使劲，这时农夫不顾马儿毫无自卫能力，竟开始抽它流泪的、‘温顺的眼睛’。马儿没命地一冲，把车拉了出来继续前进，它浑身哆嗦，上气不接下气，脚步踉跄，打着趔

起,那副狼狈相在涅克拉索夫笔下真令人不忍卒读。[1] 然而,这到底只是一匹马,上帝创造了马就是让它们挨鞭子的。这是鞑靼人向咱们传授的道理,还把鞭子送给咱们留作纪念。但是,要知道树条和鞭子也可以用来抽人。于是一位饱学的先生和他的夫人用树条抽打他们的亲生女儿——才七岁的小孩,——有关此事我作了详细的摘录。做爸爸的因为树条还带有细枝而高兴,说是这样'更贴肉些',他就开始这样'贴肉'地收拾亲生女儿。我确切地知道有这样一些人,他们随着一下一下的抽打会越来越带劲儿,直至抽得性起,真正是野性勃发,一下比一下力大势沉。笞杖持续了一分钟,五分钟,十分钟,时间越长,用力越猛,节奏越快,越是'贴肉'。那小女孩大声呼喊,后来不能喊了,只能有气无力地说:'爸爸,爸爸,好爸爸,亲爸爸!'此事鬼知道怎样阴错阳差闹到了法院。被告请了律师为之辩护。俄国老百姓早就把律师叫做'出卖良心的魔法师'。律师气壮如牛地为他的当事人辩护:'这是极普通、极平常的家务事,父亲责打了女儿几下,居然有人告到法院来,真是我们时代的耻辱!'被说服的陪审员们退庭后作出无罪的判决。公众为虐待者被宣告无罪而欢呼雀跃。可惜当时我不在场,否则我一定大声疾呼建议设立一项以这位虐待狂命名的奖学金!……场面真够精彩的!

"不过有关儿童的情况我还有更精彩的,我收集了好多好多关于俄国儿童的材料,阿辽沙。一对父母,属于'备受尊敬的,有文化、有教养的公务员阶层',他们憎恨五岁的小女儿。你瞧,我再次断言,人类中具有这种特性的还真不少,那就是——喜欢虐待儿童,专门虐待儿童。这些虐待狂对待其他所有的人甚至颇有好感,温良恭顺,不失为有教养、讲人道的欧洲人,但他们酷爱折磨儿童,在这一层意义上甚至可以说酷爱儿童。正是孩子缺乏自我保护能力这一点构成对施虐者的诱惑;孩子天使般的纯真易信,他们无处可去,无人可找,——这便使虐待狂卑劣的血沸腾起来。

"当然,任何人身上都潜藏着野兽,暴怒的野兽,听到受虐者的惨叫乐不可支的野兽,恣意胡为的野兽,放荡致病——痛风、肝病——的野

[1] 见涅克拉索夫作于1859年的一首诗《暮色苍茫》。

兽,等等。那两位有文化的父母对可怜的五岁小女孩施以一切可能的摧残。他们打她,抽她,踢她,却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造成小女孩遍体上下青一块紫一块。到后来,他们竟发展到挖空心思的地步:他们在大冷天把小女孩整夜关在茅房里,原因是她夜里大小便不叫(一个五岁的孩子天使般熟睡时哪能保证不尿床?)。为了这个缘故,他们把她的粪便抹在她脸上,还强迫她吃自己拉的屎,逼她的竟是母亲!夜里,可怜的小女孩关在茅房内发出痛苦的呻吟,而这位母亲自己居然照睡不误!这个小小的生命体甚至还闹不清究竟是怎么回事,当她在又冷又暗的茅房里用小拳头捶击自己有伤痛的胸部,流着并无怨恨的、温顺的血泪求上帝保护她的时候,你可明白,我的朋友,我的兄弟,你这个虔诚而驯良的见习修士,你可明白为何需要编造这个弥天大谎?据说,如果没有它,人在世上就活不下去,因为人不可能认识善与恶。倘若要付出这样的代价,那又何必认识他妈的什么善与恶?要知道,整个认识世界也抵不上那小女孩向上帝哭诉时所洒的眼泪。我不谈大人的苦难,他们已经吃了苹果,哪怕魔鬼把他们统统抓去也不妨,可是这些孩子,这些小生命!我大概使你受不了啦,阿辽沙,你好像不大舒服。要是你受不了,我就不说也罢。"

"不碍事,我也想受苦。"阿辽沙嘀咕道。

"我再描述一幅图景,只有一幅,因为它引起了我的好奇心。这很能说明问题,更重要的是我刚从一本研究我国历史的刊物上读到,那是《档案》还是《旧事》,我已经忘了是从哪儿读到的,要查一下。那是最黑暗的农奴制时期,还在本世纪初,人民的解放者万岁!在本世纪初有位权重一时的将军,他还是极其富有的大地主,但他解甲归田后几乎毫不怀疑他对自己的农奴拥有生杀予夺之权。当时确有这样的人,不过即使在那个时候,这样的人恐怕为数也不多。这位将军住在农奴多达两千人的田庄上,作威作福,把田产不多的邻居视为他的帮闲和小丑。他豢养着数百条狗,连狗夫也有将近一百名,一律穿制服,跨坐骑。一名在庄院内当僮仆的男孩,总共才八岁,有一次扔石块玩耍时砸伤了将军心爱的一条猎犬的腿。将军问:'我的爱犬怎么瘸了?'下人禀报说如此这般,是这个男孩向它扔石块伤了它的腿。将军把男孩打量了一番,

说:‘啊,是你干的!把他拿下!’当时男孩和他的母亲在一起,他从母亲身边被带走后在囚室里关了整整一宿。第二天一早,将军带着全体扈从出去行猎;他骑在马上,周围除猎犬外,帮闲、狗夫、猎头也都骑马。庄院内的仆役被召集到四周听训,肇祸男孩的母亲在最前面。男孩从囚室里被带出来。那是一个阴冷有雾的秋日,最适合打猎。将军吩咐把男孩的衣服脱光,可怜他浑身发抖,吓得魂飞魄散,一声也不敢吱……这时将军下令:‘赶他跑。’狗夫们便冲他大叫:‘快跑,快跑!’那孩子便开始跑……只听得将军大喝一声:‘给我追!’——指挥所有的猎犬向小男孩冲去。母亲眼睁睁看着一大群狗把她的孩子撕成碎片!……后来这位将军好像给监护起来了。试问……该拿他怎么办?枪毙吗?为了道德感情上的满足把他枪毙?说呀,阿辽沙!”

“枪毙!”阿辽沙低声说,并且带着一丝苍白的惨笑举目望着二哥。

“太棒了!”伊万欣喜若狂地嚷道,“既然你这样说,那就意味着……啊,好一个潜心苦行的修士!原来你心中竟藏着这样一个小鬼啊,阿辽沙·卡拉马佐夫!”

“我说话荒唐,但是……”

“关键就在‘但是’上……”伊万大声说,“知道吗,见习修士,世上太需要荒唐了。这世界就是靠荒唐支撑起来的,要是没有荒唐,世界只是一潭死水。该了解的事我们心中有数!”

“你了解什么?”

“我一点也不明白,”伊万像在梦呓似的继续说,“现在我也不想明白什么。我只想站在事实一边。我早就决定什么也不去弄明白。要是我想弄明白什么,马上就会背离事实,所以我决定站在事实一边……”

“你为什么要试探我?”阿辽沙痛心地问,“你究竟能不能告诉我?”

“当然能,我正是朝着告诉你的方向引导。你在我心目中相当可贵,我不想对你撒手,我不愿把你拱手让给你的佐西马。”

伊万顿了一下,他的脸一下子变得非常忧伤。

“听我说:我只举了儿童的例子,为的是可以看得更清楚。关于人世间其他的眼泪,尽管整个地球从地壳到地心都浸透了泪水,——我却只字不提,我故意缩小了题目的范围。我是一只臭虫,并且诚惶诚恐地

承认，我一点也不明白为什么一切被安排成这个样子。我看只能怨人们自己：给了他们天堂，他们却要自由，明明知道会给自己带来不幸，还是从天上偷了火，所以不值得为他们惋惜。凭着我这可怜的欧几里得式凡人头脑，我只知道世上有苦难，却不知道谁该对此负责；只知道一切都是互为因果的，道理简单明了；只知道一切顺其自然便可保持平衡，——但这仅仅是欧几里得式的无稽之谈，这我知道，可是照此活下去我不能同意！无人对苦难负责以及我知道无人负责——这不能使我心安理得。我需要得到补报，否则我将消灭自己。而且兑现不在无涯无垠的地方和遥遥无期的未来，而是在这个世界上，让我亲眼看到。我有这样的信念，我想亲眼看到；假如到那时我已经死去，就让我复活，因为事情发生时我若不在，那可太亏了。我受苦受难可不是为了用自己，用我作的恶、遭的罪做肥料为别人栽培未来的和谐。我想亲眼目睹鹿在狮子身旁躺下，被害人从坟墓里站起来和凶手拥抱。当所有的人恍然大悟为何一切如此安排的时候，我希望我也在场。这个愿望是世间一切宗教赖以立命的基础，而我是信教的。

“可是，话又得回到孩子上来，我该拿他们怎么办呢？这个问题我解决不了。我这是第一百次重申：问题多得很，但我仅以儿童为例是因为这样能把我要说的意思表达得一清二楚。听着，如果人人都得受苦，以便用苦难换取永恒的和谐，那么，请回答我：这跟孩子们有什么相干？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为什么他们也必须受苦？为何要他们以苦难为代价换取和谐？为什么他们也成了肥料，用自身为他人栽培和谐？人们抱成一团为非作歹，我可以理解；抱成一团实施报复，我也可以理解；可是不该把孩子也扯进来。如果他们的父辈作恶果真都有他们的份，那就不是这个世界的真理，我是理解不了的。也许某一位爱开玩笑的人会说，孩子反正要长成大人，将来迟早会作恶多端；但他并没有长大啊，他八岁便让狗撕成了碎片！

“喔，阿辽沙，我不是在亵渎神圣！当天上和地下的一切汇成一片赞美声，当现在和过去的一切生命体山呼‘主啊，你是正确的，因为你的路开通了’时，宇宙将如何为之震荡——我是可以理解的。当母亲和唆使猎犬咬死她儿子的仇家拥抱，他们仨齐声含泪高呼‘主啊，你是正确

的'时,认识自然便告完成,一切也就明白了。但是症结恰恰在于我不能接受这种和谐。只要我还活在世上,我就要抓紧时间采取措施。你瞧着,阿辽沙,也许真的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当我自己活到那一天或死而复活的时候,我看着母亲与摧残她孩子的凶手拥抱,或许我自己也将与万众一起欢呼:'主啊,你是正确的!'但那时我不愿欢呼。目前还有时间,我要赶紧把自己保护起来,所以我断然拒绝最高和谐。别的不说,单是那个被关在臭茅房里捶胸向上帝哭诉的小女孩的眼泪,就不是所谓的永恒和谐所能抵偿的。之所以不能抵偿,是因为孩子的眼泪白流了。孩子的眼泪应该得到补偿,否则就不可能有和谐。可是你能用什么去补偿呢?这可能吗?难道用报复来补偿?报复与我又有何干?让虐待狂们下地狱于我有什么好处?孩子们已经被摧残了,地狱又能挽回什么?再说,有地狱还谈得上什么和谐?我只想宽恕和拥抱,我不想让更多的人受苦。如果说孩子们遭的罪被纳入苦难的总额以凑足赎买真理所必须付出的代价,那么,我先在此声明,全部真理不值这个价。说到底,我不愿母亲与唆使猎狗咬死她儿子的凶手拥抱!她最好不要擅自宽恕凶手!万一她愿意,她只能代表自己宽恕凶手给她那颗母亲的心造成的无限痛苦;但她那被撕成碎片的孩子遭的罪,她没有权利宽恕,哪怕孩子自己宽恕了凶手,她也不敢宽恕凶手对她儿子所犯的罪行!既然如此,既然他们不敢宽恕,哪里还有和谐?全世界有哪一个人能宽恕或有权利宽恕?我不要和谐,这是出于对人类的爱。我宁愿留在苦难得不到补偿的状态。我宁愿让我受的苦得不到补偿,我心中的愤怒得不到发泄,**哪怕我并不正确**。此外,和谐的要价也太昂贵了,我们根本付不起进入那种状态的代价。所以我急于退还我的入场券。如果我是一个正直的人,就应该尽快把它退回去。我就是在这样做。并非我不接受上帝,阿辽沙,我只是恭而敬之地把入场券还给他。"

"这是反叛。"阿辽沙低首垂目轻轻地说。

"反叛?我可不想从你口中听到这两个字,"伊万深沉地说,"人在反叛中是活不下去的,可我想活下去。你直截了当地告诉我,我向你质问,回答我:你想象一下,你在建造一座人类命运的大厦,目的是最终让人们幸福,给他们和平与安宁,但为此目的必须而且不可避免地要摧残

一个——总共只有一个——小小的生命体，就算是那个用小拳头捶自己胸部的小女孩吧，用她的得不到补偿的眼泪为这座大厦奠基，你会不会同意在这样的条件下担任建筑师，告诉我，别撒谎！”

“不，我不会同意。”阿辽沙轻轻地说。

“你能不能设想，你为之造大厦的人们自己会同意接受建立在一个小孩遭虐待而白流的鲜血之上的幸福？即便接受了，他们能永远幸福吗？”

“不，我无法设想。二哥，”阿辽沙突然说，眼睛顿时闪亮，“你刚才问：全世界有哪一个人能宽恕或有权利宽恕？但这个人是有的，他能宽恕一切，宽恕所有的人和**所有的事**，因为他本人就为所有的人和所有的事献出了自己无辜的血。你把他给忘了，而大厦就是在他身上建造起来的，人们就是向他高呼：‘主啊，你是正确的，因为你的路开通了。’”

“啊，这位‘唯一无罪的’和他的血！不，我没忘，相反，我正纳闷，这么长时间你怎么不把他抬出来，因为通常在辩论中你们那一派总是首先把他抬出来。知道吗，阿辽沙，你别笑，我曾经创作过一部长诗，大约在一年以前。如果你可以和我一起再浪费十分钟的话，我可以向你介绍一下它的内容。”

“你写了一部长诗？”

“喔，不，我没有写出来，”伊万笑道，“我一辈子连两行诗也没写过。但我构思了这部长诗，而且记住了。构思的时候可谓心潮澎湃。你将是我的第一位读者，不，第一位听众。说真的，作者不应该放弃哪怕是唯一的听众，”伊万淡然一笑。“要不要讲给你听？”

“我非常想听。”阿辽沙说。

“我的长诗题为《宗教大法官》，作品很荒唐，可是我想让你知道。”

五

宗教大法官

“这儿也不能没有开场白，——不，应该叫做序言，瞧我这记性！”

伊万笑了起来。“其实我这个著作家只有天知道！我这部作品的故事发生在十六世纪，那时，——这你从课堂上就应该知道了，——那时的文学作品恰恰时兴把天国神力搬到地上来。但丁我就不说了。在法国，司法小吏以及修道院的修士们往往举行像模像样的演出，把圣母、天使、圣徒、基督乃至上帝搬上舞台。在维克多·雨果的小说《巴黎圣母院》中，为了庆祝法国王储诞生，在路易十一朝的巴黎市政厅内向民众免费演出劝世剧《仁慈的圣母马利亚的明断》，剧中圣母马利亚亲自出场宣布她的明断。在彼得大帝以前的古代，咱们莫斯科有时也举行这种已颇具戏剧性的演出，大都取材于《旧约》。但是，除了演戏，当时全世界都流传着许多小说和诗歌，其中根据需要有圣徒、天使以及各路天神登场。早在鞑靼统治时期，我国的一些修道院就已从事翻译、抄录甚至创作这类诗篇的工作。例如有一部修道院的诗篇（当然是从希腊文翻译过来的），名为《圣母苦难之路行》，其中有一些场景的描写，其想象之大胆不在但丁之下。圣母走访地狱，天使长米迦勒带领她沿着‘苦难之路’前进。她看到了有罪的人和他们受惩罚之苦的情形。那里有一类在火湖受罚的罪人很值得注意：其中有几个被扔在这个湖中再也浮不起来，‘上帝已忘了那些人’——这句话非常深刻有力。圣母见状大为震惊，她流着泪跪在上帝神座前请求赦免所有在地狱受罚的人，对于她在那里所见到的人一律赦免。她与上帝的那段对话精彩绝伦。她再三恳求，不肯离去。上帝指给她看她的儿子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手和脚，问道：‘我怎能宽恕残害他的恶人？’——这时圣母吩咐所有的圣徒，所有的殉教者，所有的天使和天使长与她一起跪下来祈求不加区别地赦免一切罪人。最后她求得上帝恩准每年从受难日至三一节暂停刑罚，于是罪人们立即从地狱里感谢上帝圣恩，向他山呼：‘主啊，你做出这样的裁决是正确的。’我的诗剧如果在那时问世，也会是那个样子。在我的诗剧中有基督出场，不过他一句话也不说，只是走过场。自从他许诺要荣归自己的国，已经过了十五个世纪，自从先知替他写下‘我将很快回来’也已经过去了十五个世纪。他自己还在世上时曾经说过：‘无人知晓在何日何时，连儿子也不知晓，唯有我的天父知晓。’但是人类怀着与

过去一样的信念和深情等待他。噢，那信念和深情比过去有过之而无不及，因为自从天上停止向人间显示朕兆，已经过去了十五个世纪。

没有来自天上的朕兆，
相信你的心声勿动摇。

“除了相信自己的心声，已一无所有！诚然，当时也有许多奇迹。有些圣徒妙手回春治愈沉疴；据圣贤列传记载，连天国女王也去找过某些高士贤哲。但魔鬼也不在睡大觉，人类中间已开始怀疑那些奇迹的真实性。恰恰在那个时候，在北方德国新冒出一种可怕的异端邪说。一颗其大无比的巨星，‘状如火炬’（那是指教堂），‘落在水的源头，于是水变苦了’。这些异端邪说大肆否定奇迹，亵渎神明。但是，不动摇者反倒信仰益发炽热。人类的眼泪照旧向他迸涌，人们盼他，爱他，寄希望于他，渴望为他受苦难乃至为他而死，仍然和过去一样……人类怀着信仰和热情祈祷了这么多世纪：‘主啊，快到我们中间来吧！’人类在向他呼唤了这么多世纪，致使他本着无可限量的恻隐之心屈尊驾幸祈祷的人们。在这以前他也曾降临人间，走访过某些贤哲、圣隐、尚未献身的殉教者，这在他们的《列传》中曾有记载。我国的丘特切夫[1]深信自己所言不虚，他宣称：

天国之王蓬头垢面，
背着十字架步履维艰，
为了赐福予你，亲爱的大地，
把你的山山水水走遍。

事实的确如此，听我慢慢道来。

---

[1] 丘特切夫（1803—1873），俄国抒情诗人，下面的四行引自他 1855 年所作的一首诗《这些贫苦的村庄……》。

“他想到要去看看民众了，哪怕只是走马观花——去看看那些受尽折磨、饱尝苦难、罪孽深重但像婴儿般爱他的民众。我的诗剧情节发生在西班牙的塞维利亚，那时正值宗教裁判雷厉风行，国内每天都有火堆为高扬上帝的荣光而熊熊燃烧，

在辉煌灿烂的烈焰中，
把万恶的异端烧成灰。

噢，这当然不是他许诺将在世界末日头顶天国荣耀的光轮出现时的景象，不是‘霎时间如闪电自东到西划破长空’的景象。不，他降临人间只是对自己的子民作短暂访问，而且恰恰来到焚烧异端的火刑堆噼啪作响的地方。本着无限仁慈的恻隐之心，他仍以十五个世纪前在人间行走时的凡人面貌再次在人们中间行走。他降临到这座南方城市‘发烫的广场’上，昨天恰好在那里‘辉煌灿烂的烈焰中’，当着国王、朝臣、骑士、红衣主教、雍容华贵的朝廷命妇以及全塞维利亚为数众多的百姓，由担任宗教法庭庭长的红衣主教主持一次就烧死了近百名异端分子，ad majorem gloriam Dei。①

“他不事声张悄然来临，可是说也奇怪，大家都认出了他。这可能是诗剧中最精彩的片断之一：究竟为什么大家都认出了他。民众以不可阻挡之势向他涌去，把他围住，跟随着他，四周的人愈聚愈多。他默默地在人丛中走，面带慈祥的微笑显示无限的同情。爱的太阳在他心中燃烧，光明、智慧和力量的清辉从他眼中流出，洒向民众，以对等的爱震撼他们的心。他向民众伸出双手，为他们祝福，通过接触他们的身体，甚至只要接触他们的衣服便产生治病救人的神效。人群中有一个自幼双目失明的老者大声呼喊：‘主啊，治一治我的瞎眼吧，那样我也能见到你了。’你猜怎么着？竟像有一层鳞片从他眼睛上脱落似的，这瞎子看见他了。民众哭着吻他走过的地面。孩子们扔鲜花为他开道，向着他又唱歌又欢呼。人们纷纷说道：‘是他，

① 拉丁文：弘扬吾主的无上荣光。（这是耶稣会的信条。）

是他本人，这一定是他，除了他还能有谁？'他走到塞维利亚大教堂的台阶上站住，恰恰在这个当口儿，有人哭着把一口开着盖的白色童棺往教堂里抬进去，棺内是本城一位知名人士的七岁独生女。死孩安卧在鲜花丛中。人群向痛哭的母亲喊道：'他能让你的孩子活过来！'出来迎柩的教堂神甫见状困惑不解，皱起眉头。这时死孩的母亲发出一声号叫，扑倒在那人脚边，向他伸出双手哀告：'如果真是你，就让我的孩子复活！'抬棺的行列停下来，把小棺放到教堂台阶上他的脚边。他满怀怜悯看了看，口中念念有词：'塔利法，库米。'意思是：'起来吧，小姑娘。'那小女孩在棺中坐了起来，睁大一双惊异的眼睛含笑四顾。她手持一束白玫瑰，那是她躺在棺中时别人放在她手里的。

"人群中一片慌乱、喧嚷、号哭，正当此时，担任宗教法庭庭长的红衣主教本人路过教堂外的广场。这是一位年近九旬的老人，他身材高大，腰板笔直，干瘪的脸上双目深陷，但仍然炯炯有神。他没有穿上昨天焚烧罗马教会的敌人时在民众面前所穿的主教红袍，——不，此刻他身上只是旧的黑色修士粗服。保持一定距离跟随其后的是他的森严扈从，包括他的助手、奴仆和'神圣'护卫。他在人群前止步，从远处观察。他把一切都看在眼里，看见棺柩被放在那人脚边，看见小女孩死而复生，他脸上阴云密布。他蹙着两道斑白的浓眉，目露凶光。他伸出一个指头，示意卫兵把那人拿下。瞧，他的权势就有这么大，民众已被驯服，给收拾得俯首帖耳，对他战战兢兢，唯命是从，所以人群在卫兵面前立即闪开，卫兵在蓦地出现的一片死寂中对那人下手，把他带走。顷刻间群众像一个人似的在宗教法庭老庭长面前头触地趴下，老法官默默地画十字为民众祝福，然后走了过去。

"卫兵把抓获的人押进古老的宗教裁判所，关在一座阴森湫隘的拱顶监牢内。白天过去了，黑暗、炎热、'喘不过气来的'塞维利亚之夜已来临。空气中'弥漫着月桂和柠檬的芳香'。一片漆黑中，监牢的铁门被打开，宗教法庭老庭长亲自手执灯火慢慢地走进来。他没带随从，狱门在他背后随即关上。他站在门口对囚徒的脸注视良久，足有两三分钟。最后，老法官徐步走过来，把灯放在桌上，对他说：

"'是你吗？你？'但是不等回答，很快又接着说：'不要回答，别开口。你又能说什么呢？你会说些什么我太知道了。你也没有权利对你以前已经说过的话再作什么补充。你为什么要来妨碍我们？你是来妨碍我们的，这你自己也知道。但你可知道明天会怎样？我不知道你是什么人，也不想知道，你究竟是不是此人，还是仅仅像此人，但是我明天就要作出裁判，把你作为最邪恶的异端在火刑堆上烧死。今天吻你脚的那些民众，只要我一挥手，明天就会争先恐后地往烧你的火堆上扒煤，你这可知道？是的，这你也许知道，'他在深思中添上一句，目光始终盯着囚徒。"

"我不太明白，伊万，这是什么意思？"一直默默听着的阿辽沙含笑问道，"这是漫无边际的幻想，还是老人搞错了，发生了不可思议的 qui pro quo①？"

"就算是后者吧，"伊万纵声笑道，"既然当代的现实主义败坏了你的趣味，使你容不得任何富于想象的东西，——就算是 qui pro quo 吧，如果你乐意。确实如此，"他又哈哈大笑，"老人快九十岁了，他早就可能为他那套思想变得神经错乱。那囚徒的外貌也可能把他惊呆了。说到底，这还可能纯粹是九旬老人临死前的幻觉，何况昨天烧死百名异端的那一把火更使他分外狂热。但是，qui pro quo 也罢，漫无边际的幻想也罢，对你我有什么两样？关键在于老人需要一吐为快，而他终于把憋了九十年的话说了出来。"

"囚徒也不作声吗？只是瞧着他，一言不发？"

"反正只能如此，"伊万又笑了起来，"老人向他指出，他没有权利对自己以前已经说过的话再作什么补充。不妨认为，这便是罗马天主教会最基本的特点，至少我认为如此。意思是：'你把一切都交给了教皇，也就是说，如今一切都在教皇手里，现在你索性别来，至少暂时别来碍事。'他们不但照这样的意思说，而且还这样写，至少耶稣会教士是如此。我从他们的神学著作中就读到过。

"'你有没有权利向我们透露你所来自的那个世界的秘密，哪怕只

① 拉丁文：误会。

透露一个?'我诗剧中的老法官问他,接着就自己代他回答,'不,你没有权利;你对自己以前说过的话不得再作什么补充,不得剥夺人们的自由,当年你还在人世时曾竭力捍卫这种自由。不论你带来什么新的信息,都将侵犯人们的信仰自由,因为此信息将被视为奇迹,而人们的信仰自由你在一千五百年前就看得比什么都宝贵。当初你自己经常这样说:"我要使你们成为自由的人。"现在你看到了这些"自由的人",'老人忽然露出淡淡的一丝若有所思的笑容。

"'我们曾为此付出昂贵的代价,'他严厉地瞧着囚徒,继续说,'但我们终于彻底解决了这件事,以你的名义。我们为这自由折腾了十五个世纪,但现在解决了,解决得很牢靠。你不信解决得很牢靠?你瞧着我的样子挺温顺,你甚至不屑于向我表示愤慨。但是我告诉你,如今,正是现在而不是过去,这些人比任何时候都相信他们有充分的自由,其实是他们自己把他们的自由乖乖地放到我们的脚边。但这是我们努力的结果,而你所希望的是这样的自由吗?'"

"我又不明白了,"阿辽沙打断伊万的叙述,"他是不是在讽刺挖苦?是不是在嘲笑?"

"一点也不。他认为这是他自己和他的教会的功劳,他们终于消灭了自由,而且他们这样做是为了使人们幸福。'因为直到如今才第一回有可能设想人们的幸福,'老法官对他说,他指的当然是宗教法庭。'人是天造地设的反叛者;反叛者怎么可能幸福?有人告诫过你,给你的告诫和指示不可谓不多,但是你不听,你排除了能使人们得到幸福的唯一途径,幸好你离去时把事情移交给了我们。你作出了承诺,你用自己的话加以确认,你赋予我们束缚和解脱的权利,当然现在你休想把这权利再从我们手中夺回去。你为什么来碍我们的事?'"

"'给你的告诫和指示不可谓不多'——这话是什么意思?"阿辽沙问。

"这正是老法官所要说的主旨所在。

"'一个可怕的聪明的精灵,自我毁灭和否定存在的精灵,'老人继续说,'这个伟大的精灵曾在旷野中与你说话,而且福音书上也告诉我们,好像他曾"试探"你。是这样吗?他曾通过三个问题给你启示,你都

拒绝了，这在福音书中称为“试探”；[1]可是还能说什么比他给你的启示更真实的话呢？其实，如果说世上什么时候曾经有过真正石破天惊的奇迹，那么就在进行这三次试探的那一天。奇迹恰恰就在于那三个问题的提出。如果可以设想（仅仅为了举例说明），可怕的精灵提出的三个问题在书中湮灭了，必须把它们恢复，重新构想编造，以便再被载入经书，为此目的召集了世间所有的聪明人——统治者、大司祭、学者、哲学家、诗人，向他们交代任务：构想编造三个问题，不但要与事件的规模相称，还得用人类语言中的三句话来概括世界和人类未来的全部历史，——你认为，集中在一起的世间全部智慧的精英，能否构想出什么在力量和深刻程度上堪与当初强大而聪明的精灵在旷野中确实曾向你提出的那三个问题相比的新东西？单单根据那三个问题本身，单单根据它们的提法何等神奇便可明白，与你打交道的并非似水流逝的凡人头脑，而是亘古不变的绝对意识。因为那三个问题仿佛把往后的人类史全部归纳在一起并作了预言，通过三个形象汇集了人类本性中所有未解决的历史矛盾。当时还不可能看得这么清楚，因此未来是未知的；但如今，事隔十五个世纪以后，我们看到，在这三个问题中一切都已被猜中，一切都曾被预言并且应验到增一字嫌多、减一字太少的份儿上了。

“‘你自己来判断究竟谁正确：是你还是当初向你提问的那位？回忆一下第一个问题；虽然不是原话，但意思是：“你想走向世界，但是两手空空，只有一项自由的许诺，而人们由于头脑简单和胡作非为的天性，对之根本无法想象并且怕得要命，——因为对于人和人类社会来说，从来没有任何东西比自由更无法忍受的了！这赤日炎炎的不毛旷野上的这些石头你瞧见没有？你要是把它们变成面包，人类便会像感恩而驯服的羊群跟着你跑，尽管老是提心吊胆，生怕你把手缩回去，他

[1] 据《新约·马太福音》第4章，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耶稣禁食四十天后饿了，魔鬼对他说：“你可以吩咐这些石头变成食物。”耶稣拒绝了。魔鬼带他进圣城，叫他站在殿顶上，叫他跳下去。耶稣拒绝了。魔鬼又带他上一座最高的山，将世上万国及其荣华指给他看，对他说：“你若俯伏拜我，我就把这一切都赐给你。”耶稣也拒绝了。（《新约·路加福音》第4章也有类似记载。）

们的面包也就没了。”但你不愿使人失去自由，于是拒绝了这个建议，因为你心想，如果顺从是用面包收买的，这哪里谈得上什么自由？你不以为然，说人不能单靠面包活着。但你可知晓，就为了地上的这点面包，地上的精灵将起来反对你，与你斗，打败你，那时所有的人将跟着他跑，并且高呼：“谁能与这野兽相比？你从天上给我们取来了火！”你可知晓，再过几个世纪，人类将通过贤哲和学者之口宣称并无罪恶，于是也就没有罪过，只有饥饿的人。“衣食足然后知廉耻！”——他们将举起写着这些字样的旗帜来反对你，你的殿堂也将毁于这条口号。在它的废墟上将矗立新的建筑物，可怕的巴比伦塔将重新拔地而起，尽管这一座也和以前的一样不会完工，但你本来毕竟可以避免建造这座新塔，从而把人们的苦难缩短一千年，因为人们为了造塔白白折腾一千年后，还将回到我们这里来！他们又将在我们藏身的地下墓穴里寻找(因为我们又将遭迫害、受折磨)，找到我们后向我们号叫：“给我们饭吃吧，因为答应从天上为我们取火的那些人没有给我们火。”于是我们将把他们的塔完工，因为只有能管饭的人才能完工，而只有我们能以你的名义管饭，我们说是以你的名义，其实是撒谎。没有我们，他们永远吃不到饱饭，绝对吃不饱！只要他们是自由的，那么任何科学都不能给他们面包，最后他们还是会把自由放到我们脚边，对我们说：“宁可让你们奴役我们，只要让我们吃饱。”他们自己终于会明白，每个人都有充分的自由，又有管够的地上面包，这是不可想象的，因为他们永远不懂得如何分配！他们还将确信自己永远不可能自由，因为反叛者势单力薄、劣性难改，成不了气候。你许诺给他们天国的面包，但是，我再说一遍，在永远不学好、永远不感恩的孱弱人种眼里，那种面包怎能和地上的相比？即使为了天国的面包跟你走的有几千、几万，可是有几百万、几千万不会为了天国的面包而舍弃地上面包的人又将如何？莫非你只看重那几万伟人和强者，而其余几百万多如海沙、但是爱你的弱者就活该倒霉，为伟人和强者做陪衬？他们是顽劣成性的反叛者，但最终也会变得俯首帖耳的。他们将对我们叹服不已，将把我们视为上帝，因为到头来他们会觉得做自由人实在太可怕，而我们成了他们的头领，居然同意忍受自由并统治他们。但我们会告诉他们，我们是听命于你，以你的名义统治他们

的。我们又可以欺骗他们,因为我们再也不准你来了。这种欺骗将是我们痛苦的根由,因为我们必须撒谎。

"'旷野中第一个问题的意思便是如此,而你为了被你看得高于一切的自由加以拒绝的也就是这个。其实这个问题包含着这个世界的一大秘密。如果接受"面包",你就满足了人们亘古以来的普遍需求,包括个别人和全人类的需求——这该"向谁顶礼膜拜"呢?人们最坚持不懈而又劳神费心的努力,莫过于身为自由人便忙着寻找该对之顶礼膜拜的那个人。但人们寻找的崇拜对象必须是无可争议的、人人都会立即同意对之顶礼膜拜的。因为这些可怜的人关心的不仅仅是找到自己或别人崇拜的对象,而且要找到能让人人都信仰、人人都崇拜的对象,一定得**大家一起来**。这种**共同**崇拜的需要乃是人们——无论个别人还是全人类——亘古以来最主要的苦恼。为了共同崇拜,人们自相残杀。他们创造了各自的上帝,便互相挑战:"把你们的上帝扔掉,来崇拜我们的,否则你们和你们的上帝都得死!"直至世界末日都将如此,甚至到上帝统统从世间消失以后依然如此,因为那时还会向偶像下跪。

"'你知道,你不可能不知道人类本性的这一基本秘密,但你拒绝了交给你的旗帜,这是唯一绝对的旗帜,能使所有的人毫无争议地跪倒在你的面前,那就是——地上面包的旗帜;而你为了自由和天国的面包加以拒绝了。

"'再看看你接着又干了什么。一切又都是为了自由!我告诉你,人最伤脑筋的是找到那个对象,以便尽快把这个可怜的人生来就有的自由交给他。但只有能让人们的良心得到安宁的那个人才能掌握人们的自由。和面包一起提供给你的是无可争议的旗帜:你给人们面包,他们就向你跪倒,因为最无可争议的东西莫过于面包。但是除了你,如果有别人也掌握了他们的良心,——噢,那时他们会扔掉你的面包,跟着迷惑住他们良心的人走。在这一点上你是对的。因为人的存在的秘密并不仅仅在于活着,而是在于为什么活着。如果不能认准自己为什么活着,人就不愿意活着,与其留在世上,不如毁灭自己,哪怕他的周围尽是面包。话是不错,但结果怎样呢?你非但没有掌握人们的自由,反而更加扩大了他们的自由!莫非你忘了,对人来说,安宁甚至死亡比在认

识善与恶方面的自由选择更可贵。最能吸引人的莫过于让他的良心得到自由,但最折磨人的也莫过于此。你没有提供坚实的基础让人的良心彻底得到安宁,相反,你所选择的总是不寻常、不确实、费猜测的做法,总是人们力所不能及的,因而你的做法看起来好像根本不是出于对他们的爱,——而事实上这人是谁?是来为他们献出自己生命的人!你非但没有掌握人的自由,反而扩大了自由,以自由的苦楚搅得人的心灵王国永远不得安宁。你指望得到人们自由的爱,要人们被你吸引和俘虏后自由地跟着你走。人们今后必须用自由的心取代古老的定则,自行判断什么是善,什么是恶,你的形象仅仅在前面给他们指引方向。然而,如果人们受到选择自由的压迫,不堪承受如此可怕的重负,他们最终也会抛弃你的形象,甚至对你的形象和你的真理提出争议,——这一层你难道不曾想到?他们最终会高呼你不代表真理,因为你给他们留下了这么多烦心的事和解决不了的难题,没有什么能比你的做法使他们陷入更大的惶惑和痛苦。由此可见,是你自己为毁坏自己的王国挖了墙脚,在这件事上怨不得任何人。

"'然而,这何尝是向你提出的建议?有三种力量——世上仅有的三种力量——能彻底征服这些孱弱的反叛者的良心,为他们造福。这三种力量是:奇迹、秘密和权威。你把这三者一概加以拒绝,并且以身作则这样做了。当时那可怕而又绝顶聪明的精灵把你带到殿顶上,对你说:"你若想知道你是不是上帝的儿子,可以跳下去,因为经书上说,天使会用手托着你,免得你掉下去碰在石头上,那时你将知道,你是不是上帝的儿子,那时你也将证明,你和你父亲的信仰有多么伟大。"但你听完以后拒绝了这个建议,不为所惑,没有跳下去。喔,当然,你的行为像上帝一样正气凛然,但人们——这个孱弱的反叛族类——他们都是上帝吗?喔,你当时明白,只要跨一步,只要纵身往下一跳,那你等于立刻向上帝发起挑战,你就丧失了对上帝的全部信仰,你会在你来拯救的大地上摔得粉身碎骨,而试探你的那个聪明的精灵便会乐不可支。但是,我再说一遍,有多少人像你这样?难道你真的能设想——哪怕只是一闪念——人们顶得住这样的诱惑?人的本性岂会拒绝奇迹,在生死攸关的节骨眼上,在最根本的问题上面临痛苦抉择的可怕时刻,岂会仅

仅听从心的自由裁决？噢，你知道你的丰功伟绩将永垂经书，传之弥久，播之弥远；你希望人们以你为榜样，无需奇迹也能与上帝同在。但你不知道，人一旦否定了奇迹，也就否定了上帝，因为人寻找的与其说是上帝，毋宁说是奇迹。由于人不能没有奇迹，就必然会给自己创造形形色色新的奇迹——地道自产的奇迹，不是崇拜巫医的神术，就是虔信仙姑的魔法，哪怕他当过一百次反叛者、异端和目无神明的无赖也无妨。当有人讥诮他，戏弄他，向他叫喊“你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相信是你”时，你没有从十字架上下来。你没有下来是因为你仍然不愿通过奇迹来役使人，你苦苦追求的是自由信仰，而不是奇迹信仰。你渴望自由的爱，而不是奴隶面对彻底把他镇住的权威表现出来的谄媚性狂喜。但这里你又把人们估计得太高了，因为他们无疑是奴隶，虽然是作为反叛者被创造出来的。左右前后看看，平心静气想想，十五个世纪过去了，你再瞧瞧他们：你把哪一个提高到了与你自己相当的位置？我敢起誓，人们生得比你原先想的弱一些、矮一些！他们能像你一样胜任吗？你这样尊重他们，你的做法却像是不再同情他们，因为你对他们的要求也太高了，——而这人是谁？这是爱他们胜过爱自己的那个人哪！减少一点对他们的尊重，降低一点对他们的要求，这样会更接近于爱，因为他们的负担就不那么重了。人们孱弱而卑劣。他们现在到处造我们的反，还以造反为荣，这又算得了什么？这是儿童和学生的骄傲。这是一群在课堂上造反把老师轰走的小孩。但是孩子的欢喜也将告终，他们将为此付出昂贵的代价。他们将捣毁殿堂，血洗大地。但愚蠢的孩子最终会领悟到，尽管他们是反叛者，却只是些软弱无力、不能坚持反叛的反叛者。他们到头来将洒着愚蠢的眼泪承认，把他们作为反叛者创造出来的造物主，无疑想捉弄他们。他们将不顾一切地这样说，而他们说出的话是亵渎神圣的，为此他们将越发不幸，因为人的天性不能容忍亵渎神圣，到末了天性本身照例将为此进行报复。

“‘综上所述，忐忑、惶惑和不幸——这就是你为人们的自由历尽磨难之后他们如今的命运。你那伟大的先知[①]通过形象和譬喻说他看到

① 指《新约·启示录》的作者约翰。

了第一次复活的全体参加者,他们每一支派有一万二千人。但既然人数这么多,他们大概不是人,而是神。他们背负着你的十字架,他们忍饥挨饿在光秃秃的旷野苦熬了数十年,靠吃蝗虫和草根充饥,——你确实可以指着这些自由和自由之爱的孩子,由于他们为你作出的自由和悲壮的牺牲而感到自豪。但要记住,他们为数总共才几万、十几万,何况还是神,那么其余的人呢?其余的弱者受不了强者所受的苦,他们何罪之有?脆弱的灵魂容纳不下这么可怕的禀赋,又何罪之有?难道说,你真的只来找选出的人,只为选出的人而来?倘若如此,这是个秘密,我们明白不了。既然是秘密,我们也有权利宣讲秘密,教导他们说,重要的不是他们的心作出的自由判断,也不是爱,而是他们必须盲目服从甚至违心地服从的秘密。我们这样做了。我们纠正了你的作为,把它们建立在**奇迹、秘密和权威**之上。人们大为高兴,因为他们又被当作羊群领着走了,而且给他们带来这么多痛苦的可怕禀赋终于从他们心上解除了。我们这样教,这样做,不是很正确吗,你说呢?我们如此温和地认识到人类的脆弱,怀着爱心减轻他们的负担,容许他们孱弱的天性在你同意下有些罪过,难道我们不爱人类?现在你为何来妨碍我们?你干嘛用一双温顺的眼睛默默地、深沉地瞧着我?你发怒吧,我不要你的爱,因为我自己并不爱你。我何必向你隐瞒?你以为我不知道在跟谁说话?我要告诉你的你已经全都知道,我从你的眼睛里看得出你这个想法。我们的秘密难道我瞒得过你?或许你恰恰想从我口中听到这秘密,那你就听着:我们不跟你一起干,我们跟**他**一起干,这就是我们的秘密!我们早已不跟你,而是跟**他**在一起,有八个世纪了。整整八个世纪以前,我们从他那里接受了被你愤怒地拒绝的东西,就是他指给你看世上的万国时向你提供的最后一份礼物:我们从他那里接受了罗马和恺撒的剑,并宣布只有我们才是世上的王,尽管我们至今尚未彻底完成我们的事业。[①] 但这是谁的过错?喔,这项事业迄今为止还处在开始

---

① 伊万说他的诗剧故事发生在十六世纪,陀思妥耶夫斯基在这里指的是八世纪中叶教皇变成"世上之王"这件事。公元751年,原为法兰克王国宫相的矮子丕平得教皇之助篡夺了王位。公元756年,丕平将意大利中部的一部分领土赠与教皇,是为教皇国之始。

阶段,但它已经开了头。到大功告成还得等上很久,世界还要受好多苦难,但我们定能达到目的,成为恺撒,那时我们再考虑全世界人们的幸福。那时你还可以接受恺撒的剑。当初你为何要拒绝那最后的礼物?如果采纳神通广大的精灵提出的第三个忠告,你就解决了世人寻找答案的所有难题:向谁顶礼膜拜?把良心交给谁?怎样使所有的人联合成一个没有争议、和睦共处的蚁穴?因为全世界联合的需要是人们第三桩、也是最后一桩烦恼了。人类就其总体而言,历来追求成立一定要包罗全世界的组织。世上曾有许多具有伟大历史的伟大民族,但这些民族的发展水平越高,就越不幸,因为他们比其他民族更加强烈地意识到在全世界范围内把人们联合起来的必要性。帖木儿和成吉思汗等伟大的征服者像旋风席卷大地,企图征服天下,但他们也反映了——尽管是不自觉地反映了——人类趋向于全世界完全统一的伟大要求。要是接受了世界和恺撒的紫袍,也就创建了一个包罗天下的王国,缔造了全世界的和平。因为谁掌握着人们的良心和人们的面包,就该由谁来统治他们。我们接受了恺撒的剑,既然接受了剑,当然把你拒绝,跟他走了。噢,自由思想以及他们的科学乃至食人现象还将横行若干世纪,因为他们在没有我们参与的情况下开始建造巴比伦塔,必须以食人告终。但那时野兽将爬到我们跟前舔我们的脚,从它们眼中喷出血泪溅在我们脚上。我们将坐在野兽身上,举起酒杯,酒杯上将写着"奥秘哉!"字样。但只有到那时才有人们的和平与幸福。你以自己挑选的那部分人为荣,但你只有中选者,而我们能使人人得到安宁。何况,这些中选者里的许多人,本来可以中选的强者中的许多人,巴巴地盼你,最后都不耐烦了,于是开始并将继续把自己的精力和热情转向别的领域,最后举起自由的旗帜来反对你。但这面旗帜是你自己升起来的。跟着我们人人将安享幸福,再也不造反,不自相残杀,像在你的自由中到处可见的那样。喔,我们能使他们相信,只有当他们放弃自由,把它交给我们,服从我们的时候,他们才能成为自由人。怎么样,那时事实将证明我们是对的,还是撒了谎?他们自己将会确信,我们是正确的,因为他们将回忆起你的自由把他们逼到了何等可怕的被奴役和惶惑状态。自由、自由思想和科学将把他们搅得晕头转向,面对如此莫名其妙的奇迹和解

不开的秘密，他们中一部分桀骜不驯的将自己毁灭自己，另一部分虽不驯服、但不够强悍的将互相毁灭，余下第三部分孱弱可怜的将爬到我们脚边来向我们哀求："是的，你们是对的，只有你们掌握着他的秘密，我们要回到你们这边来，救救我们免受我们自己的折磨吧！"

"'他们得到了我们给予的面包，当然会清楚地看到，我们从他们那里把他们用自己的手挣得的面包拿来分给他们，什么奇迹也没有；他们会看到，我们没有把石头变成面包；但是他们会真的感到高兴，原因与其说是面包本身，不如说他们是从我们手中得到的面包！因为他们记得太清楚了，以前没有我们的帮助，他们挣得的面包却在他们手中变成石头，而他们回到了我们这边，石头却在他们手中变成了面包。彻底服从意味着什么——他们的体会实在太深、太深了！人们一天不懂得这道理，便一天得不到幸福。你说，造成他们不懂得这道理的最主要责任该谁来负？是谁打散了羊群，使之误入歧途？但羊群将重新集合，重新变得驯顺而且永远驯顺。那时我们将给他们宁静、温和的幸福，给他们以弱者的幸福，因为他们生来便是弱者。喔，我们会说服他们不再骄傲，因为你抬举了他们，从而教会了他们骄傲自尊；我们会向他们证明，他们是弱者，他们只是可怜的孩子，不过孩子的幸福是最甜蜜的。他们会变得胆怯害羞，他们将战战兢兢瞅着我们，向我们靠拢，就像鸡雏依偎母鸡一般。他们将对我们惊讶不置，诚惶诚恐，并为我们如此强大、如此聪明，能把如此不安分的一群数以亿计的羊治得俯首帖耳感到骄傲。他们提心吊胆，生怕我们发怒；他们的思想将成为惊弓之鸟，他们的眼睛会像孩子和女人那样动不动落泪，但只要我们一挥手，他们也会同样轻易地转恐惧为欢笑，会无忧无虑地唱起幸福的儿歌。是的，我们将会要他们干活，但在劳作之余我们会把他们的生活安排得和儿童游戏差不多，有儿歌，有合唱，有天真无邪的舞蹈。喔，我们将赦解他们的罪过，他们是可怜的弱者，他们会像孩子似的因我们容许他们有罪而爱我们。我们将告诉他们，任何罪过只要是得到我们准许的都可以赎买；我们容许他们有罪是因为我们爱他们，至于这些罪过应得的惩罚由我们担待。惩罚由我们担待，他们则把我们当作在上帝面前替他们承当罪过的恩人敬若神明。他们将没有任何瞒过我们的秘密。我们将允许

或禁止他们与妻子、情妇同居,要还是不要孩子——一切取决于他们是否顺从,——他们将心悦诚服地听命于我们。他们良心上最痛苦的秘密——他们都会毫无保留地告诉我们,我们会一一予以赦解,他们将欣然相信我们的告解办法,因为他们可以摆脱压在心上的大石头,摆脱目前他们自己作出自由决定时的种种苦楚。人人都将幸福快乐,那人数是以亿计的,除了管辖他们的几十万。只有我们是不幸的,因为我们保守着秘密。将来世上几十亿人都像快乐的婴儿,十来万人却要受苦,因为这些人担当了认识善与恶的诅咒。这些人将在你的名义下悄然死去,无声无息地渐渐熄灭,身后寂寞萧条。但我们将保守秘密,并将为了他们的幸福以天国的永恒回报引他们上钩。老实说,即使在另一个世界里有什么回报的话,无疑也轮不到他们。据说,这应该算是预言吧,你将降临,再次获胜,你带着你的那些中选者,他们都是骄傲的强者;但我们要说,他们仅仅拯救了自己,而我们拯救了所有的人。据说,骑在野兽身上掌握着秘密的淫妇将被示众,[①]弱者又将起来造反,撕破她的紫衣,袒露她"污秽的"肉体。但彼时我将站起来指给你看数十亿不知什么是罪过的快乐婴儿。我们为了他们的幸福承担了他们的罪过,我们将站到你的面前说:"审判我们吧,只要你能,只要你敢。"要知道,我并不怕你。要知道,我也到过旷野,我也吃过蝗虫和草根,我也曾珍视你用以给人们祝福的自由,我曾向往加入你的选民的行列,渴望成为强者中的一员。但我觉醒了,不愿为疯狂效命。我回来加入了**纠正你所作所为者**一伙。我离开了骄傲的强者,回到温顺的人们中间来,为的是造福于这些温顺的人。我对你说的必将实现,我们的王国必将建成。我向你重复一遍,明天你就将看到这听话的一群,只要我一挥手,他们便会争先恐后地把滚烫的煤块往火堆上扒,我将把你烧死在这堆火上,因为你来碍我们的事。如果说有谁上我们的火刑堆比任何人都够格,那就是你。明天我要把你烧死。Dixi.'"[②]

伊万到此打住。他说得兴奋异常,近乎忘情;说完后,他忽然微微

---

① 见《新约·启示录》第17章。

② 拉丁文:我说完了。

一笑。

阿辽沙一直默默听着，临近结束时实在太激动，好多次试图打断兄长的话，但看得出在竭力克制自己，这时他的话犹如决堤似的一涌而出。

“但是……这是无稽之谈！”他面红耳赤地嚷道。“你的诗剧是在赞颂耶稣，而不是诽谤……虽然你的初衷是诽谤。谁会相信你关于自由的奇谈怪论？难道自由该这样理解？东正教也没有这样的观念……这是罗马，也不是整个罗马教会，这是天主教会中最坏的那些人——宗教法官、耶稣会教士——的胡言乱语！……再说，也根本不可能有像你的宗教法庭庭长那样向壁虚构的人物。什么代人担当罪过，什么为了人们的幸福保守秘密，承受诅咒——几曾见过这样的人？我们知道耶稣会会士，他们的名声很坏，但他们跟你所描绘的一样吗？他们完全不是这样的，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他们纯粹是一支罗马军团，目的是建立未来的全世界地上帝国，以罗马教皇为皇帝……这便是他们的理想，但没有秘密和悲壮的内容……最简单的权力欲，想捞取肮脏的世俗利益，奴役他人……跟农奴制差不多，就是由他们来当地主……这便是他们所要的一切。他们或许连上帝也不信。你那位代人受过的宗教大法官完全是臆造的……”

“等一下，等一下，”伊万笑道，“瞧你激动成这样。你说是臆想，就算如此！这当然是臆想。但是请问：难道你真的以为，最近几百年的天主教运动果真只想捞取肮脏的好处？莫非是帕伊西神父这样教你的？”

“不，不，相反，帕伊西神父有一回说的甚至跟你差不多……但是当然不一样，完全不一样。”阿辽沙急忙改口。

“这倒是很有价值的资料，尽管你说‘完全不一样’。我向你提出的问题是：为什么你所说的耶稣会教士和宗教法官们抱成一团只想捞取可鄙的物质利益？为什么他们中间连一个悲天悯人的受难者也不可能出现？听我说，我们姑且假定在那些只图肮脏的物质利益的人中间有那么一个人——哪怕只是像我的老法官那样一个人，他在旷野中吃过草根，拼命压制自己的欲望，以便把自己造就成自由的完人，不过他一辈子始终爱人类。一旦他睁开眼睛，发现达到完美与自由并非了不起

的精神升华，原因是与此同时他确知其他千千万万上帝的生命体仅仅是作为一种嘲弄被创造出来的，他们永远不懂得如何运用他们的自由，从这些可怜的反叛者中间永远也出不了巨人能把塔造到顶，这些笨鹅根本不配享受伟大的理想主义者所梦想的和谐。明白了这一切，他回过头来加入了……聪明人一伙。这难道不可能发生？”

“加入什么人一伙？什么聪明人？”阿辽沙几乎狂热地质问，“他们绝对没有这样的头脑，也没有任何秘密……有的只是目无上帝，这便是他们的全部秘密。你的宗教大法官不信上帝，这便是他的全部秘密！”

“就算这样！你终于猜对了。确实如此，全部秘密确实尽在于此，但是，对于他这样一个毕生在旷野苦修而且始终没有治愈爱人类痼疾的人来说，难道这不算一大劫难？他在垂暮之年清楚地认识到，只有那可怕的伟大精灵出的主意也许多少能把反叛的弱者——‘那些被造出来惹人嘲笑的残次试验品’——安置在某种还过得去的秩序之中。确立了这一信念之后，他看到必须走聪明的精灵、死亡和毁灭的可怕精灵所指引的路，为此便接受了谎言和欺骗，接下来已经是自觉地带领人们走向死亡和毁灭，同时一路哄骗他们，不让他们察觉自己正被带往何处去，使这些盲目的可怜虫至少在路上觉得自己是幸福的。注意，欺骗用的是老人毕生笃信其理想的那个人的名义！难道这还算不得不幸？如果有这样一个人统率这支‘权欲熏心、唯利是图’的军队，难道单单这一个人还不足以构成悲剧吗？这还没完：有这样一个为首的人已足够形成整个罗马教会的真正指导思想，指挥其所有各支大军和耶稣会教士的最高思想。我可以坦率地告诉你，我坚信在这一运动的领导者中间从来不乏这样的人。谁知道，或许罗马教皇中也有这样的凤毛麟角。谁知道，这个被诅咒的老人如此执着、如此独特地爱人类，他的精神或许至今存在于一大批这种绝无仅有的老人身上，并且决非偶然，而是作为一种约定的现象存在着，像是一个为保守秘密成立已久的秘密会社，旨在向不幸的弱者保密，为的是让他们感到幸福。事实一定如此，而且应该如此。我隐约感到甚至共济会也有类似这样的秘密作为他们的基础，天主教之所以如此仇视共济会，是因为把他们视为竞争对手，会分化思想统一，而天主教认为羊只能有一群，牧人只能是一个……不

过，在为我的想法辩护时，我恐怕像个经不起你批评的作者。就到此为止吧。”

“你也许自己就是共济会员！”阿辽沙这句话一下子脱口而出，“你不信上帝，”他添上一句，但语气已变得异常悲哀。加之他觉得二哥用讥诮的目光瞅着他，“你的诗剧结局如何？”他遽然问，眼睛望着地上，“是不是已经结束了？”

“我想这样来结束它：宗教法庭庭长说完以后，等了一会儿，看囚徒如何回答。囚徒的沉默使他感到难堪。他看到囚徒一直用心而平静地听他说，眼睛注视着他的眼睛，显然不想反驳什么。老人希望对方能对他说些什么，哪怕刺耳、可怕的话也行。但他忽然默默地走到老人跟前，在他没有血色的九旬嘴唇上轻轻吻了一下。这便是全部回答。老人打了个寒颤。他的嘴角微微牵动了一下；他向门口走去，把门打开，对囚徒说：‘你走吧，以后别来……再也不要来了……永远，永远！’然后放他出去，让他走向‘城中黑灯瞎火的广场’。囚徒走了。”

“那老人呢？”

“那个吻往他心中注入一股暖流，但老人原来的思想没有改变。”

“你也跟他一样？是不是？”阿辽沙伤心地大声问道。

伊万笑了。

“这又不是真的，阿辽沙，这仅仅是一个从未写过两行诗的、没头脑的大学生没头没脑胡诌的诗剧。你何必这样认真？莫非你认为现在我会直接到那里去找耶稣会教士，加入到纠正他所作所为的那帮人中间去？喔，天哪，这关我什么事？我已经告诉过你：我只想挨到三十岁，到那时我就把酒杯摔在地上！”

“那么黏糊糊的叶片、昂贵的坟墓、碧蓝的天空、心爱的女人还要不要？你的日子将怎样过？你将如何去爱这一切？”阿辽沙不禁悲从中来。“胸中和头脑里装着如此乌七八糟的一锅粥，难道还能这样做？不，你肯定要去入他们的伙……如果不是这样，你必定自杀，你会受不了的！”

“有那么一种力量，它什么都受得了！”伊万说这话时已换上一脸冷笑。

“什么力量?”

“卡拉马佐夫式的……卡拉马佐夫式下流的力量。”

“就是说沉湎酒色,把灵魂扼杀在腐化堕落之中,是不是,是不是?”

“恐怕是这样……只是在三十岁以前,也许我能逃脱,以后……”

“你怎么逃脱?用什么办法逃脱?冲你的思想这是不可能的。”

“还是用卡拉马佐夫式的办法。”

“就是说本着‘无所不可’的信条?想干什么都可以,是不是这样,是不是这样?”

伊万皱眉蹙额,脸色一下子白得异样。

“啊,你抓住了昨天使米乌索夫大为生气的一句话……而大哥德米特里非常幼稚地跳出来作了特殊的解释,对不对?”他现出一丝苦笑,“是的,既然话已经说了出来,就算是‘无所不可’吧。我无意舍弃。米嘉的解释也不坏。”

阿辽沙默默地看着他。

“小弟,我要走了,原以为我在整个世界上至少还有你,”伊万忽然动情地说,令人感到意外,“可现在看来,在你的心中也没有我的位置,我亲爱的隐修者。我不舍弃‘无所不可’这一说法,你是不是打算为这个缘故不认我这个哥,是吗,是吗?”

阿辽沙站起来,走到他跟前,一言不发,在他嘴唇上轻轻吻了一下。

“赤裸裸的剽窃!”伊万叫了起来,一下子变得欣喜若狂,“你是从我的诗剧中抄袭来的!不过我还是要谢谢你。别坐了,阿辽沙,你我都该走了。”

他们走出店堂,但在酒店台阶前停下脚步。

“听着,阿辽沙,”伊万用坚定的口气说,“如果我真的对黏糊糊的叶片还有感情的话,我只会在怀念你的时候爱它们。我知道你在这里某个地方,这对我已经足够了,我还不会不想活下去。这对你够不够?如果你愿意,就把这当作爱的表白。现在你往右,我向左——到此为止,听见没有?到此为止。对了,倘若明天我不走(看样子我肯定会走的),而我们还在什么情况下见面的话,所有刚才那些话题你一个字也不要跟我提起。这是我请你无论如何要做到的。有关大哥德米特里的事也

是如此，我特别恳求你，甚至再也不要跟我提起他，永远别提，"他突然补充说，火气还挺大，"能说的都已经说了，再也没什么新东西了，你说是不是？为此我自己也要向你作一项承诺：到三十岁我想'把酒杯摔在地上'的时候，不管我在哪儿，我一定会来跟你再畅谈一次……哪怕远在美国我也会来的，这点你记住了。我一定专程前来。看看你到那个时候将是怎么个样子一定很有意思。你瞧，这是一项相当庄严的承诺。咱俩也许真的要分别七八年、十来年。现在到你的 Pater Seraphicus 那儿去吧，他快要死了；万一你赶不上回去送他的终，你大概还会生我的气，怨我把你拖住了。再见，再亲我一下，就这样，现在走吧……"

伊万倏地转过身去走自己的路，已不再回头。此刻很像昨天大哥德米特里离开阿辽沙时的情状，虽然昨天的分手性质完全不同。这个奇怪的细节像箭一样在阿辽沙忧伤的脑海中飞快地闪过，此刻他的思绪是忧伤的、悲哀的。他望着二哥的背影等了一会儿。不知为什么他骤然注意到，二哥伊万走路的姿势有点儿摇摆，而且从背后看他的右肩好像比左肩要低些。阿辽沙以前从未注意到这点。但阿辽沙也倏地转过身去，几乎像跑步一般直奔修道院。暮色已经很浓，他简直有些害怕；他心中正在酝酿一个新的疑问，他说不清也回答不了。又起风了，和昨天一样，当他进入隐修所那片小树林时，周围的古松开始发出不祥的喧嚷。他疾步如飞。

"Pater Seraphicus，——这名字他是从哪儿借用的——究竟是哪儿呢？"[①]这一疑问在阿辽沙头脑里掠过，"伊万，可怜的伊万，什么时候我才能再见到你？……前面已是隐修所，天哪！对，对，是他，他是 Pater Seraphicus，他能拯救我……摆脱你的影响，彻底摆脱你的影响！"

事后阿辽沙在自己一生中曾多次怀着极大的困惑回想起：与伊万分手以后，他怎么会一下子把大哥德米特里忘得一干二净？上午，仅仅几个小时以前，他明明下了决心一定要找到德米特里，否则决不离开，

① 拉丁文：塞拉菲库斯神父（意即：天使般的慈父）。这是在歌德所作诗剧《浮士德》第 2 部最后一景中登场的人物。伊万借用这个名字指的是佐西马长老。

哪怕这天夜里回不了修道院也要等到他。

六

这一章的关键作用暂时还很模糊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与阿辽沙分手后便回家——到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的宅子里去。但说来奇怪，一种难以忍受的沮丧突然向他袭来，而且他向宅子走近一步，这心情便加重一分。奇怪的不是沮丧本身，而在于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怎么也无法确定它从何而来。过去他也时常心情沮丧，要说此刻产生这种感觉本不足为奇，因为他与吸引他来此地的一切已断然决裂，准备明天就来一个急转弯，走上一条情况完全不明的新路，又将和先前一样孑然一身，满怀希望而又不知是什么希望，期待着从生活中得到太多太多，自己却根本说不清自己期待的是什么，甚至说不清自己有什么愿望。虽则他心中确实因面临新的未知数而疑虑重重，然而此刻折磨着他的完全不是这个原因。

"会不会是对父亲住宅的厌恶心理?"他忖道，"有点儿像；我对它实在反感透了，尽管今天我最后一次跨进这可憎的门坎，可还是反感……"

但是不，也不是这个原因。莫非是与阿辽沙的告别和刚才与他的谈话?

"这么多年一直保持沉默，跟整个世界都不屑交谈，可一下子竟大放厥词一至于此。"

这的确可能是年轻人恼恨自己因年轻而缺乏经验，因年轻而虚荣心重，恼恨自己没有表达好自己的想法，尤其是在阿辽沙这样的人面前，伊万心中对阿辽沙无疑期望很高。当然，事情就是这样，就是说这种懊恼是有的，甚至一定起了作用，但根本原因仍然不在这里，肯定不在这里。

"沮丧令我恶心，可还是没法确定我想要什么。除非不去

想它……”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尝试着“不去想它”，但这也无济于事。这种沮丧之所以令人不快，之所以令人恼火，主要在于它好像是偶然的、外在的；他总觉得有某一个人或某一件物在什么地方，就像有时近在眼前的什么东西那样，忙于事务或高谈阔论的时候可能很久不觉其存在，其实你的心情明显地烦躁易怒，几乎在受折磨，末了总算想到拿走那件无用的、往往是不值一提、非常可笑的东西——放错了地方而被遗忘在那里的杂物、掉在地上的一方手帕、没有藏进柜子的一本书，等等，等等。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在心境极坏、火气极大的状态下终于来到父亲的宅前。在离出入口约十五步的地方，他向大门那儿一看，顿时猜到了使他如此心烦意乱、惴惴不安的原因。

仆人斯乜尔加科夫坐在大门口的长椅上享受晚来清凉的空气，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一看见他，立刻明白自己正是对仆人斯乜尔加科夫耿耿于怀，正是这个人不容于他的心灵。霎时间一切豁然开朗，变得明明白白。刚才听阿辽沙叙述他遇见斯乜尔加科夫的经过，就有一种不祥、厌恶的感觉猛然扎人他的心窝，马上引起他愤激的反应。后来在谈话中斯乜尔加科夫暂时被忘却了，但仍滞留在他心中；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刚与阿辽沙分手，一人往家里走时，被忘却的感觉很快又冒出来了。

“难道这个一文不值的无赖竟能搅得我如此心神不宁？”他按捺不住一肚子怨气悻悻然自问。

事实是，最近一个时期，特别是最近几天，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的确非常讨厌此人。他甚至自己也开始注意到这种愈来愈强烈的反感已近乎对此人的憎恨。憎恨的加剧也许正因为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刚到此地之初情况完全不是这样。当时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对斯乜尔加科夫青眼有加，甚至认为他很有个性。伊万·费尧多罗维奇自己鼓励斯乜尔加科夫和他交谈，不过老是惊异于他有点儿缺心眼，更确切地说，是他的心神有些定不下来，究竟是什么缘由会这样经常不断、纠缠不休地使“这位默想者”心神不定——费解。他们也谈论哲学问题，甚至谈论到既然太阳、月亮和星星第四天才造出来，为何第一天就有了光，这

该如何理解。但是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很快就确信问题不在太阳、月亮和星星,太阳、月亮和星星虽然饶有趣味,但在斯乜尔加科夫眼里比次要更次要,他需要的完全不是这些。这样也罢,那样也罢,反正他开始显示和暴露出一个特点,那就是:爱面子到了离谱的地步,而且动不动就是自尊心受到伤害。对此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很不喜欢,他讨厌斯乜尔加科夫便是这样开始的。后来宅内开始发生纠纷,格露莘卡成了焦点人物,德米特里接连制造事端,各种麻烦层出不穷——这些问题他们也谈论过,尽管斯乜尔加科夫谈起这些事来总是十分激动,可还是闹不清他自己究竟想要什么。他不由自主地表现出来的某些愿望照例都同样地语焉不详,其不合逻辑和思维混乱的程度委实令人吃惊。斯乜尔加科夫老是打听消息,旁敲侧击地提出一些显然预先想好的问题,但目的是什么——从不说明,而且通常在他自己询问最起劲的时候会突然缄口,或把话题转到毫不相干的事情上去。但把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彻底惹恼并使他倒尽胃口的主要原因,则是斯乜尔加科夫开始向他明显地表示某种令人肉麻的态度,而且越来越露骨。倒不是他擅敢僭越主仆之礼,相反,他说话始终毕恭毕敬,但事情发展到了这样的地步:天知道为什么斯乜尔加科夫显然认为自己和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在某方面是一伙的,所以说话总是带着这样的口吻,仿佛他俩之间已存在某种得到双方认可的密约,这种默契只有他俩知道,而他们周围的芸芸众生根本不懂。不过,伊万·费尧多罗维奇还是久久不能理解自己日甚一日地厌恶此人的真正原因,直到最近刚刚猜透是怎么回事。

现在,他怀着嫌弃和恼火的心情本想默默走进小门,对斯乜尔加科夫不屑一顾。但斯乜尔加科夫从长椅上站起来,仅从这一动作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立即猜到这名仆人想与他作一次不寻常的谈话。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朝他看了一眼,停下脚步。他突然站住,没有像刚才打算的那样作出视而不见的样子径自走过去,这一事实使他自己火冒三丈。他满怀愤怒和厌恶瞅着斯乜尔加科夫那张阉人的瘦脸——鬓角用小梳子梳过,一小绺头发往上耸起,微眯的左眼一眨一眨,似笑非笑,仿佛在说:

“你往哪儿走?你不会走过去的。你瞧,咱俩都是聪明人,咱们有

话要谈。”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气得发抖，一句话已经到了嘴边：

“滚，你这个无赖，我不是你的同伙，你这个白痴！”

然而令他自己惊讶不置的是，他竟脱口说出与初衷背道而驰的话来。

“父亲在睡觉还是已经醒了？”他心平气和地问道，这连他自己也感到意外，接着也完全出乎意料之外地在长椅上坐了下来。有短短的一会儿工夫，他几乎感到害怕，这是他事后才想起来的。斯乜尔加科夫站在他对面，两手反抄在背后，眼神充满自信，近乎严厉。

“老爷还睡着呢，”他不慌不忙地说。（言外之意是：是你先开的口，不是我。）“我瞧着您，心里纳闷，少爷，”他顿了一下以后又添上一句，同时故作姿态地低首垂目，略略向前伸出右脚，微微晃动擦得锃亮的皮鞋鞋尖。

“你为什么纳闷？”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沉着脸口气生硬地说，一边竭力克制自己，忽然带着厌恶的感觉明白了自己已被激起无比强烈的好奇心，而这种好奇心如果得不到满足，他决计不会离开此地。

“二少爷，您为什么不去切尔马什尼亚？”斯乜尔加科夫举目问道，并且现出亲昵的笑容。他那微眯的左目似乎在说：“至于我笑什么，你自己应该知道，如果你是个聪明人的话。”

“我为什么要去切尔马什尼亚？”大惑不解的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反问。

斯乜尔加科夫又不作声。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他老人家这么求您。”他终于不紧不慢地答道，好像自己也不认为这样的回答有什么意思，给人的印象似乎在说：我不过胡乱找个无关紧要的理由搪塞一下罢了，纯粹是没话找话说。

“嗳，见鬼！讲明白些好不好，你究竟要说什么？”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终于由温和转为粗暴，厉声怒喝。

斯乜尔加科夫缩回右脚向左脚靠拢，把身子挺直些，但神情依然安详，还是挂着微笑。

“也没有什么重要的事……只是顺便说说。”

接下来又是冷场。两人缄口差不多有一分钟。伊万·费尧多罗维

奇明知自己应该立刻站起来大发雷霆，可是斯乜尔加科夫站在他面前，一副等待的架势仿佛在说："我倒要瞧瞧你是发火还是不发？"——至少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作如是观。最后，他身子一晃，准备起身。斯乜尔加科夫好像抓住了这一瞬。

"我的处境糟透了，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我甚至不知道该怎样帮助自己。"他突然毫不含糊、一字一顿地说，说完末了一个字便喟然而叹。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当即重又坐下。

"他俩简直都疯了，他俩已经任性到了跟最小的小孩子一个样，"斯乜尔加科夫继续说，"我说的是令尊大人和令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马上就要起床了，他又要开始每分钟都钉着我问：'她怎么还没来？她为什么不来？'这样一直要折腾到半夜，甚至半夜以后。要是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不来（因为她恐怕根本没打算要来，绝对没有），那么明天一大早他老人家又会向我问罪：'她干嘛不来？为什么不来？她几时能来？'——好像这都是我的错，是我对不起他老人家似的。另一方面，事情更糟：只要天一擦黑儿，甚至不等天黑，大少爷就会拿着枪来到邻家冲我说：'小心，你这个坏蛋，熬汤仔。要是你看漏了，让她溜了进去，不给我报信，——我第一个先把你杀了！'过了一夜，到早晨他也会跟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一样开始一个劲儿地逼我：'她为什么不来？是不是快来了？'好像他的心上人没来又是我的错，是我对不起他。他们二位的脾气一天比一天、一小时比一小时地越来越大，有时候我吓得都想自杀了。二少爷，我对他俩是没指望了。"

"谁让你卷进去了？你干嘛给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通风报信？"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生气地责问。

"我能不卷进去吗？如果您想了解全部真相的话，我其实压根儿没插过手。最初我一直不开口，不敢说一个不字，可是大少爷他自己指定我当他的奴仆，做他身边的利卡斯。[①] 从那时起他就只说同一句话：'王八蛋，要是你放她进去，我就杀了你！'我敢肯定，二少爷，明天我非

① 希腊神话中大力神赫拉克勒斯的仆人。

摔一个长跤不可。”

“摔什么长跤?”

“时间特别长的羊痫风发作。连续好几个小时,没准儿持续一天,两天。有一回我一发就是三天,当时我从顶楼上摔了下来。抽风停止了,后来又开始;我整整三天不省人事。当时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派人去请本地的大夫赫尔岑什图贝,大夫往我头顶上放冰块,另外还试了一种疗法……我险些一命呜呼。”

“不是说羊痫风是不能预先知道什么时候发作的吗?你怎么说明天会犯病呢?”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带着不寻常的好奇心怒气冲冲地问。

“您说得对,的确不能预先知道。”

“何况当时你是从顶楼上摔下来的。”

“我每天都要爬顶楼,明天也可能从顶楼上摔下来。即使不从顶楼上摔下来,也可能摔到地窖里去;地窖我也是每天要去的,我有自己的需要。”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看了他好长一会儿。

“我看得出,你在随口瞎编,我真是弄不懂你,”他说时声音不高,但是带有威吓的意味。“你是不是想明天假装羊痫风发作三天,啊?”

斯乜尔加科夫本来眼睛朝下,并且摆弄他右脚的鞋尖,现在把重心放到右脚上,略略向前伸出左脚,抬头暗暗一笑,说:

“就算我可能来这一手——我是说假装发作,因为有经验的人干起来一点不难,——我也有充分的权利用这手段来救我自己免于一死;因为我要是发病躺倒,即使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到他父亲这儿来,他总不能责问一个病人为何不通风报信吧。他自己也会难为情的。”

“嗳,见鬼!”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勃然大怒,他气得脸都变了。“你干嘛老是担心自己的性命?大哥德米特里对你的恐吓不过是在气头上说说罢了。他不会杀你的;要杀,也不是杀你!”

“他会像打死一只苍蝇一样把我干掉,首先是我。还有另一件事我更加害怕:万一他对自己的父亲干出什么荒唐事来,我担心会被当做他

的同谋犯。”

“为什么会把你当做同谋犯?”

“一定会把我当作同谋犯的,因为我把那些极其秘密的暗号告诉了他。”

“什么暗号?告诉了谁?你准是让鬼迷住了,说清楚些!”

“我必须彻底坦白,”斯乜尔加科夫像学究讲课一般慢条斯理地说,“我跟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有一个秘密。您也知道(如果您确实知道的话),已经有好几天,到了夜里,甚至还在晚上,他老人家就从里面把门锁上。近来您每天都很早回到楼上自己房间里去,昨天更是没有出过门,所以您也许不知道现在老爷子入夜锁门有多勤快。即使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来了,老爷子也一定要听出是他的声音才开门。但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不会来,因为如今在上房由我一人侍候老爷子——自从跟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有了这档子事儿以来,老爷子就作出这样的安排,晚上按照他的吩咐,现在我也离开那儿到侧屋去过夜,而且半夜以前不得睡觉,必须守着,经常起来到院子里巡视,等候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来临,因为老爷子痴痴迷迷盼着她来已经有好几天了。老爷子是这样考虑的: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怕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老爷子管他叫臭米嘉),‘所以她只能在深夜来我这儿;你得守候她直到半夜,甚至过半夜。要是她来了,你就跑到门前来敲我的门,或者从花园里敲我的窗:先是两下慢的,像这样,笃——笃;接着是三下快的,笃笃笃。我马上明白是她来了,我会悄悄地给你开门。’老爷子向我交代的另一个暗号是应付紧急情况的:先是笃笃两下快的,稍隔一会儿再敲一下,这一下要重得多。他老就可以明白发生了意外的情况,我急需见他,他也会给我开门,我便进去报告。主要是应付这样的情况: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自己来不了,派人送什么信儿来;此外,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也可能会来,那时我就得通知老爷子他在附近。他老人家非常怕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即使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已经来了,老爷子和她在里面把门上了锁,万一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这时出现在附近什么地方,我也得马上敲三下报告这一情况。所以说,第一种暗号一共五下,表示

'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来了';第二种暗号一共三下,表示'有要事禀报';老爷子亲自示范这样教过我好多次,还详细解释。由于普天之下只有我一个人和老爷子自己知道这些暗号,不用叫一声(老爷子非常害怕出声叫唤)他毫不犹豫就会开门。现在这些暗号已经让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知道了。"

"他怎么会知道?你告诉他的?你怎么胆敢把这样的事也捅给他?"

"还是因为害怕呗。我怎么敢瞒过大少爷?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每天苦苦逼我:'你欺骗我,你有什么事瞒着我?小心我把你两条腿全给打断!'于是我把这些极其秘密的暗号告诉了大少爷,至少可以让他看到我的一片忠心,这样他就会相信我没有欺骗他,而是每件事都告诉他的。"

"如果你认为他会利用这些暗号想要进去,你得把他挡在外面。"

"可要是我自己犯病躺倒了,我又怎么能把他挡在外面呢?我知道大少爷的脾气什么都干得出来,即使我敢阻拦,可要是……"

"嗳,真是活见鬼!为什么你肯定羊痫风就要发作?你让什么魔鬼附上身了?你是在拿我开心还是怎么着?"

"我岂敢拿您开心?我都吓成这样了,还顾得上开心?我预感到要犯病,我有这样的预感,这病一害怕就会发作。"

"唉,真该死!要是你躺倒了,就由格里果利看门。你先告诉格里果利,他决不会让大哥进去。"

"没有老爷的命令,我绝对不敢把暗号告诉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当然,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听到是大少爷的声音不会让他进去,可他从昨天开始就病倒了,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正打算明天给他治病呢。刚才他们已经商定。她的治法十分特别: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懂得用药草熬一种很浓的汁,而且经常保留着——这是她的秘方。她每年三次用这种秘方草药给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治腰痛,因为每年有三次他的整个腰部都不能动弹,像得了瘫痪症似的。那时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就用毛巾浸了这种药汁在他整个背部擦半个钟点,直到擦干,擦得皮肤通红肿胀,然后把瓶子里剩下的药汁让他

喝下去，同时她口中念念有词，但不是都让他喝光，而是在这种难得的情况下留一小部分给她自己喝。我告诉您，平时不喝酒的这老两口会立刻倒下，死死地睡上很长时间。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醒来后，照例精神焕发，几乎什么病痛也没有；而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醒来后，每次都觉得头疼。所以，明天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要是实现这个打算，恐怕他们不会听见什么动静，也无法阻拦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因为他俩都睡着了。"

"一派胡言！这一切偏偏那么巧都会凑到一块儿来：你羊痫风发作，他们又睡得不省人事！"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大声嚷道，"莫非是你自己故意这样安排，好让这些事都凑到一块儿？"这话从他口中一下子就冒了出来，他皱紧眉头，令人望而生畏。

"我怎么会故意安排？……我为什么要这样做呢？事实是一切都取决于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一个人，取决于他想些什么……他想要干什么，就一定会干；如果他不想，我总不能故意把他带来往他父亲屋里推吧。"

"既然像你自己所说，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根本不会来，他干嘛要到父亲那儿去，而且还是偷偷摸摸的？"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继续追问，他已气得脸色煞白。"这是你自己说的，而且我住在此地的这段时间内始终肯定那纯粹是老头儿想入非非，那个贱货根本不会来找他。既然那女人不会来，德米特里干嘛要闯进老头儿屋里去？你说！我要知道你在想些什么。"

"您明明知道大少爷的来意，这和我在想些什么毫不相干。他完全是怀恨在心，或者因为我犯病而心生疑窦，不耐烦了便去上房寻找，像昨天那样，看看那女人是否逃过他的监视溜了进来。大少爷也完全知道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准备好了一个大信封，里面封着三千卢布，外面盖了三个火漆封印，用丝带扎好，并由老爷子亲笔写上：'给我的天使格露莘卡，只要她愿意光临，'三天后他在'天使'下面还加上'和小乖乖'几个字。这信封会招来什么后果，很难说。"

"胡说！"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几乎失去自持地喝道，"德米特里决不会去偷钱，何况偷钱的同时还得杀死父亲。昨天他像个怀恨而疯狂

的傻瓜，为了格露莘卡倒是可能把老头儿给杀了，但他决不会去偷盗！”

“眼下他极度需要钱，急切得要命，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您甚至难以想象有多么需要，”斯乜尔加科夫异常沉着而又条理清晰地解释道，“这三千卢布大少爷还认为是自己的，他曾亲口这样对我说过：‘父亲还该我整整三千卢布。’撇开其余的一切不谈，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您还不可忽视另一个确凿的事实：应该说，几乎可以肯定，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只要自己愿意，一定可以迫使老爷也就是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跟她结婚，只要她愿意，——而她也许会愿意的。我说她不会来，只不过是我的说法，没准儿她不仅想来，还干脆想当这里的太太呢。我就知道她那个掌柜的萨姆索诺夫十分坦率地对她说过，这兴许是一档子极其不赖的事儿，当时两个人都笑了。再说她自己的脑袋瓜子一点儿也不笨。她不会嫁给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这样的穷光蛋。考虑到这一层，现在您不妨自己权衡一番，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到那时无论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还是您和三少爷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都得不到父亲大人的任何遗产，连一个卢布也不会留给你们，因为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嫁给老爷子的目的就是要继承全部遗产，把所有的资产都转到她的名下。如果令尊大人趁那档子事儿还没有发生现在归天，那么你们每人马上就可以稳稳到手四万，甚至老爷子恨之入骨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同样如此，因为他老人家还没有立下遗嘱……所有这些情况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都一清二楚……”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的五官仿佛移了位，面部的肌肉不自觉地颤动起来。他一下子涨红了脸。

“既然其中有这许多讲究，”他骤然打断斯乜尔加科夫的话，“那你为什么劝我到切尔马什尼亚去？你到底想说什么？我要是去了，你们这儿却会发生这么些个事情。”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很费力地喘着大气儿。

“完全正确。”斯乜尔加科夫沉着冷静地说，同时凝神注视着伊万·费尧多罗维奇。

“‘完全正确’是什么意思？”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目露凶光，要他解

释，但仍努力控制住自己。

“我是出于对您的同情才这么说的。换了我处在您的地位，我会撇下这儿的一切……才不会守着这副烂摊子……”斯乜尔加科夫回答时毫不掩饰地盯着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如炬的双眼。两人沉默片时。

“看来你是个十足的白痴，而且毫无疑问还是个……不折不扣的混蛋！”伊万·费尧多罗维奇霍地从长椅上站了起来，随即准备走进小门，但突然停下脚步，向斯乜尔加科夫转过身来。这时出现了一幅奇怪的景象：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像发生痉挛似的猛地咬住嘴唇，紧握双拳，只要再隔一眨眼的工夫——他无疑会向斯乜尔加科夫直扑过去。后者恰恰在那一瞬间见势不妙，禁不住打了个寒颤，整个身体往后退去。但这一眨眼的工夫对于斯乜尔加科夫还是平安无事地过去了，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一语不发，但好像有些困惑地朝小门转过身去。

“我明天要去莫斯科，如果你想知道的话，——明天一早就走——就这些！”他咬牙切齿、一字一顿地大声说。事后他自己也感到惊讶，当时为什么要对斯乜尔加科夫说这话。

“这是最好的办法，”后者接口道，仿佛就等着他这句话。“不过，这儿可能会发电报再把您从莫斯科请回来，如果这儿出了什么事情的话。”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再次站住，再次急速转身面对斯乜尔加科夫。但后者好像也起了变化。他那自作多情和满不在乎的神态顿时踪影全无，整个面部表现出来的是非同寻常的专注和期待，但已带有诚惶诚恐的色彩。他那全神贯注地直盯着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的眼神在告诉对方：“你还有什么要说，还有什么想补充的吗？”

“如果出了什么事情……从切尔马什尼亚不是一样要把我叫回来吗？”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直着嗓门大叫，不知为什么把声音猛然拔高到如此可怕的程度。

“从切尔马什尼亚也一样……要请回来……”斯乜尔加科夫嘀咕道，声音轻得近乎耳语，他好像有点茫然失措，但仍然全神贯注谛视着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的双眼。

“只是莫斯科路远，切尔马什尼亚路近，你竭力劝我去切尔马什尼

亚，是觉得浪费盘缠可惜呢，还是认为我要绕一个大圈子太不值得？”

“完全正确……”斯乜尔加科夫的声音已听不出来，他面带令人作呕的微笑，再次神经兮兮地准备及时躲闪。然而，令斯乜尔加科夫莫名其妙的是，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忽然笑了起来，并且很快走进小门，一路继续在笑。谁要是看一眼他的面容，肯定会得出结论：他绝不是因为快乐而笑。他自己也说不清那会儿究竟是怎么啦。他的动作和步态就跟抽风似的。

七

“跟聪明人谈话就是有意思”

他说话同样如此。他一进门，在厅堂里遇见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忽然一挥手冲父亲喊道：“我上楼到自己屋里去，不去你那儿了，再见。”说完便打一旁走了过去，甚至尽量不向父亲看一眼。很可能此刻老头儿在他眼里太可憎了，但如此不客气地直露敌对情绪，连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都感到意外。而老头儿显然确实有事急于告诉他，为此特地到厅堂里来迎候；可是听到了这样不冷不热的招呼语，他默默地站住，带着讥诮的神情目送儿子登梯上楼，直到看不见为止。

“他这是怎么啦？”他很快向继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之后走进来的斯乜尔加科夫问道。

“在生什么气呗，谁知道。”后者嘀咕一句搪塞过去。

“活见鬼！就让他生气去吧！把茶炉子端上来，然后赶紧走开，快。有什么消息没有？”

接着便开始斯乜尔加科夫刚才向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抱怨的那类盘问，都是有关他苦苦等待的那位女客的，笔者在这里就略而不赘了。半小时后，正屋便上了锁，色迷心窍的老头儿独自在上房踱来踱去，像热锅上的蚂蚁一般盼着响起约定的五下叩击声，间或向黑暗的窗外张望，可是除了夜色，什么也看不见。

时间已经很晚，而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思绪万千，尚未就寝。这天夜里他上床很迟，大约在两点钟。笔者不打算缕述他的起伏心潮，现在还不是直窥这颗心灵深处的时候，留待以后细说。即使笔者尝试这样做，犹恐有辱使命，因为在他头脑里盘旋着的不是思想，而是非常模糊的东西，其主要特点是过于激动。他自己也觉得晕头转向。搅得他心烦意乱的还有各种奇怪的、近乎异想天开的愿望，比如半夜以后他忽然按捺不住，一心想下楼开门到侧屋去，把斯乜尔加科夫痛打一顿，但您要是问他为何如此，他自己绝对举不出一条明确的理由，除非因为世上找不出第二个人像这名仆人那样深深地伤害了他，所以他恨此人。另一方面，某种无法解释却又相当丢人的胆怯心理，这天夜里不止一次地把他缠住，搅得他——这一点他感觉得到——一下子好像连力气也没有了。他的脑袋在发胀，在旋转。仇恨的情绪拧得他的心一阵阵作痛，好像他打算向什么人进行报复似的。想起日间酒店里的谈话，他甚至憎恨阿辽沙，有时候也痛恨自己。关于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他简直忘了去想，事后他自己对此也大为惊讶，尤其因为他记得很清楚，昨天上午，他向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大言不惭地宣布明天就要去莫斯科时，当即在心中暗暗自语："胡说八道，你不会走的，斩断情丝可不像你此刻说大话那么容易。"

很久以后，每当回忆这一夜的情形时，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总会特别恶心地想起自己曾霍地从沙发上站起来，蹑手蹑脚，生怕被人窥见似的把门打开，走到楼梯上听下面屋子里的动静，听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在楼下窸窸窣窣走动的声音，每次都要听很长时间，有五分钟左右，提着一颗莫名其妙、怦怦直跳的好奇心屏息静听，至于为什么要这样做，为什么要凝神谛听——他自己当然不知道。事后他毕其一生始终称之为"见不得人的举动"，并且毕其一生在心底里，在灵魂深处始终认为，这是他一辈子最卑鄙的举动。在那几段时间里，他对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本人倒并没有什么仇恨心理，只是说不出什么缘故拼命想知道老头儿在楼下如何走来走去，此时大概在做些什么；猜测和估计老头儿想必在楼下朝黑暗的窗外张望，想必在屋子中央骤然停下脚步静候——有没有人敲门。伊万·费尧多罗维奇走到楼梯上干这档子事儿

共有两次。直至一切都归于沉寂，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已经睡下，大约两点左右，伊万·费尧多罗维奇自己才上床，拿定主意要尽快入睡，因为觉得自己已精疲力竭。果然，他一下子便沉沉睡去，也不做梦，但醒得很早，大约七点光景，那时天已亮了。睁开眼睛，他很意外地感到精力异常充沛，便一骨碌爬起来，很快穿好衣服，然后拖出手提箱立即开始匆匆收拾行装。可巧昨天早晨洗衣妇刚把他的内衣全部洗好送来了。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想到事情都那么巧，他突然要走没有遇到一点障碍，不禁莞尔一笑。而此行确实突如其来。虽然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昨天说过（对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对阿辽沙，后来又对斯乜尔加科夫都说过）明天要走，但昨夜临睡前，他记得很清楚当时还并不考虑离去，至少完全没想到早晨醒来第一个动作会是着手整理行装。末了，一只手提箱和一只背囊都已收拾完毕，这时快到九点了，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上楼来按每日的老规矩问他："您在哪儿喝茶？在自己屋里还是下楼去喝？"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来到楼下，看上去情绪挺不错，尽管从他身上，从他的举止谈吐中可以感觉到他无心久留，急于离去。他颇有礼貌地跟父亲打招呼，甚至特地问了健康，可是不等父亲回答，便直接宣布他一小时后要去莫斯科，并且请求吩咐备好马车。老头儿听了这话丝毫不觉得奇怪，甚至极其失礼地忘了对儿子要走表示一点遗憾；这且不提，他偏偏想起了自己的一件重要事情，于是一下子大大地激动起来。

"哎呀，你这个人哪！昨天怎么不说？……但也不要紧，反正很快就能交代清楚。你得帮我一个大忙，我的爷，顺道去一趟切尔马什尼亚。你从沃洛维亚驿站只消往左拐个弯儿，总共才十二里（约十二点七公里）地，就到了切尔马什尼亚。"

"请原谅，我不能。这儿距离铁路有八十里地，开往莫斯科的火车晚上七点离站——时间只够赶上火车。"

"你可以赶明天的火车，要不就赶后天的，今天你得去一趟切尔马什尼亚。不费你什么事就能让做父亲的宽心。要不是这儿有事，我早就自己去走一遭了，因为那儿的事情很急，非常要紧，可我这儿眼下实在走不开……是这么回事：那儿有我的两片矮树林子，一处在别吉乔

沃,一处在贾契基诺,都是荒地。马斯洛夫父子只肯出八千买采伐权,可是去年还有人一心想要,价钱出到一万二,那不是本地的买家,关键就在这里。因为现在本地没有人买,马斯洛夫这一对十万富翁便狠狠地杀价:他们爷儿俩出什么价就是什么价,本地的主儿都不敢跟他们较劲儿。可是最近的一个星期四伊林斯科耶的神父突然写信到这儿来,说戈尔斯特金来了,这人我知道,也是个买卖人。他的价值就在于不是本地人,他是从波格列波夫来的,所以不怕马斯洛夫。他说愿意出一万一买这些矮树。神父信上说他在本地只能再待一星期。所以你最好马上就去跟他成交……"

"你给神父写一封信,让神父跟他成交不就得了?"

"他不会干这档子事儿。这位神父不懂得鉴貌辨色。他的品行没得说,我随时敢把两万卢布交给他保管,收据也不要。可是他完全不懂得察言观色,别说是人,连一只乌鸦也能把他给骗了。你可知道,他还是个挺有学问的人。而那个戈尔斯特金看上去老实巴交的,穿一件蓝大褂,可骨子里实在不是个玩意儿,他是个撒谎老手,麻烦就麻烦在这上头。有时候他撒起谎来直叫人纳闷儿:他这是干嘛?前年他胡说他的老婆死了,说他已经另娶了一个;其实这事连影儿也没有。他老婆压根儿没死,直到现在还活得好好儿的,每三天要揍他一顿。所以现在也得摸清楚:他说愿出价一万一是撒谎还是真话?"

"这事儿我同样干不了,我也不懂得鉴貌辨色。"

"别忙,等一下,你行,因为我会把他——戈尔斯特金——的特点全告诉你,我跟他打交道已经很长时间了。注意,你得瞅着他的胡子;他的胡子脏兮兮的,带点儿红色,稀稀拉拉。倘若胡子抖动,他本人说话时火气很大——那就妥了,表示他在说真话,确实有意成交;倘若他用左手捋胡子,本人笑呵呵的,——那就是说,他想坑你,在耍滑头。你千万别瞅他的眼睛,从他的眼睛里什么也看不出来,那简直是一潭深深的黑水,这骗子,——你得瞅他的胡子。我给他写一张条子交给你,你把条子给他看。他姓戈尔斯特金,不过他的外号里亚加维[①]知道的人更

① 俄语"猎狗"的意思。

多，你可别管他叫里亚加维，他会见怪的。要是你跟他谈成了，认为没问题，你马上从那里写信到这儿来。你只消这么写：'他没撒谎。'你得要一万一，必要时可以让掉一千，多让可不行。你想想：八千跟一万一，相差三千哪。这三千卢布就像是捡来的，找个买主可不容易，而我又卡脖子一般需要钱。你只要告诉我事情有眉目了，我会想办法抽时间亲自从这儿去跑一趟办交割。可是现在我赶到那里去干嘛，万一这全是神父的瞎想呢？怎么样，你去还是不去？"

"唉，实在没时间，您饶了我吧。"

"嗳，你就帮父亲一回忙吧，我会记得的！你们一个个全都没心肝！一两天工夫误得了你什么大事？你现在打算去哪儿，威尼斯？你的威尼斯两天之内塌不了。我本来可以打发阿辽沙去，可在这种事情上阿辽沙懂得什么？我派你去没别的理由，就因为你是聪明人，我难道看不出来？你虽然不做木材买卖，可是你有眼力。你只要看准：那人是不是诚心想买。我已经说了，瞅着他的胡子：倘若胡子抖动——说明他是认真的。"

"是您自己硬逼我到这该死的切尔马什尼亚去，是不是？"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大声说，同时面露冷笑。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没有或者不想看清楚伊万皮笑肉不笑，反正只捕捉到一点——他笑了，于是赶紧抓住不放：

"这么说，你去了，你去了？我这就写一张条子交给你。"

"我不知道会不会去，说不准。路上再作决定。"

"何必路上再作道理？现在就决定。亲爱的，定下来吧！谈成了，你就给我写上两行交给神父，他立刻会把你的字条寄给我。完了以后我不再耽搁你，你可以去威尼斯。神父会用他的马车把你送回到沃洛维亚车站……"

老头儿简直乐不可支，当即草草写了一张条子。马车已派人去吩咐准备，桌上摆好了小吃、白兰地。每当老头儿高兴的时候，照例会开始纵容自己，但这一回他似乎有所克制。例如关于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就没提一个字儿。离别在即对他丝毫没有触动。他好像找不到什么话说，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特别注意到这一点。

"谅他对我已经受够了。"做儿子的心想。

直到站在台阶上送儿子的时候,老头儿才有点儿手忙脚乱起来。他意欲上前去吻别,但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抢先向他伸手握别,显然是为了避免亲吻。老头儿立刻会意,迅即随风转舵。

"上帝保佑你一路平安,一路平安!"他站在台阶上重复说道,"你什么时候总会再来的,不是吗?你就来吧,我随时欢迎。愿基督与你同在!"

伊万·费尧多罗维奇登上马车。

"再见,伊万,别太记恨我!"做父亲的最后一次喊道。

所有的家人都出来送行:斯乜尔加科夫、玛尔法和格里果利。伊万·费尧多罗维奇赏给他们每人十卢布。他在马车车厢里已经坐好了,这时斯乜尔加科夫跑过来把毯子铺铺好。

"你瞧……我上切尔马什尼亚去了……"伊万·费尧多罗维奇情不自禁地突然说,和昨天一样又是脱口而出,还夹着一声神经质的轻笑。事后他自己久久不能释怀。

"可见人们说的是真理,跟聪明人谈话就是有意思。"斯乜尔加科夫毫不含糊地作出反应,并且意味深长地看了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一眼。

马车出发了,一路奔驰向前。旅人心中一片混沌,但他贪婪地望着四围的田野、丘陵、树木和在他头顶上方的碧天晴空中高高飞过的一群大雁。他一下子觉得舒畅多了。他开始跟马车夫攀谈,那汉子的回答引起他极大的兴趣,但仅过片刻他又意识到,所有的话都成了耳边风,实际上汉子的回答他并不理解。他不再说话,这样也挺舒坦:空气清爽、新鲜、凉快;天上万里无云。阿辽沙和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形象在他脑际闪现;但他莞尔一笑,向这些可爱的幻影轻轻吹一口气,他们便飘然逝去。"静下心来想他们的时间还有的是。"他忖道。一站路很快就过去了,换马后直奔沃洛维亚。

"为什么跟聪明人谈话就是有意思?他这句话想说明什么?"伊万顿时有一种喘不过气来的感觉,"我干嘛要向他报告我上切尔马什尼亚去了?"

沃洛维亚驿站到了。伊万·费尧多罗维奇走出马车,一群车老板

围上来，开始讲价钱另雇马车跑十二里地乡间小路去切尔马什尼亚。他吩咐套车，自己走进驿站，环顾四周，朝驿站长的妻子看了一眼，忽然回到台阶上。

"切尔马什尼亚不去了。众位老哥，赶七点钟的火车是不是还来得及?"

"正好赶得上。要不要套车?"

"立刻出发。明天你们有谁要到城里去吗?"

"怎么没有? 米特里要去。"

"米特里，能为我办件事吗? 你去找我父亲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卡拉马佐夫，对他说我没有去切尔马什尼亚。你能捎这个口信吗?"

"怎么不能? 我去就是；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我知道很久了。"

"这是给你的一点点小意思，因为他恐怕不会给你什么……"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乐呵呵笑了起来。

"肯定不会给的，"米特里也笑了，"谢谢您，先生，这事儿我一准给您办妥……"

当天晚上七点钟，伊万·费尧多罗维奇走进火车车厢飞速前往莫斯科。

"过去种种譬如昨日死，与过去的世界从此一刀两断，但愿不要听到来自那里的消息或回响。到新的世界去，到新的地方去，切莫回顾!"

但是笼罩着他的并非欣喜，而是一片郁悒，心头隐隐作痛的是一阵悲凉，这样的郁悒和悲凉是他有生以来从未体验过的。他想了整整一夜；火车在飞奔，直到天将破晓已经临近莫斯科时，他才仿佛猛醒过来。

"我是个伪君子!"他悄悄然自言自语。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送儿子走后，心里非常得意。整整两个小时他呷着白兰地，觉得自己几乎是幸福的了；但宅内忽然发生了一件令人恼火，对大家都很不愉快的意外，霎时间把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推入十分尴尬的境地。斯乜尔加科夫到地窖里不知取什么东西，不料从最高一级台阶上摔了下去。幸亏当时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正好在

院子里，及时听到了。摔倒的当时她没有看见，只听到一声特别的、奇怪的、但她早已熟知的叫喊，——那是癫痫症患者发病摔倒时的喊叫声。究竟是在他沿着台阶往下走的时候突然犯病，所以他当然立即摔了下去人事不省呢，还是众所周知患有此病的斯乜尔加科夫因摔了一跤受到震荡而癫痫发作，——没法弄清楚，反正发现他时已倒在窖底，口吐白沫，全身蜷曲，四肢抽搐。起初以为他必定摔得够呛，手或脚会有骨折，然而，诚如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所说，"上帝保佑了他"——居然没有造成这样的后果，只是费了很大的劲才把他从地窖里弄出来。当时请了几位街坊帮忙，总算勉强完事。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在整个这一过程中也在场，还亲自动手帮忙，他显然吓得非同小可，而且好像慌了手脚。不过病人没有恢复知觉：发作虽然有时暂停，但过后又开始了，大家一致认定，这一回的情况跟去年他不小心从顶楼上摔下来完全一样。记得当时往他头上放了冰块。冰块在地窖里还能找到一些，于是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便去取来，而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到傍晚派人去请了赫尔岑什图贝，这位大夫马上就到。对病人仔细检查过后(这是全省最仔细、最认真的一位大夫，是位上了年纪、颇受尊敬的小老头儿)，他认为这次发作不同寻常，"后果可能极其严重"，暂时他——赫尔岑什图贝——不完全清楚，但如果目前的办法不见效的话，明晨他将断然采取其他措施。病人被安置在侧屋与格里果利、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相邻的一个小房间里。

此事发生以后，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的倒霉事就一桩又一桩整天接连不断：饭菜由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来做，她做的汤与斯乜尔加科夫的手艺相比"简直像泔水"，而她做的鸡干巴巴的没有一点水分，休想嚼得动。对于老爷这种种虽有道理却太苛刻的指责，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回答说，这鸡本来就老得很，她自己又没接受过烹饪培训。向晚时分，又出了另一桩烦心事：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得到报告说，打前天开始身体就不舒服的格里果利，偏偏这时候几乎彻底病倒了，腰痛得动弹不得。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只得尽快喝完他的茶，把自己一个人关在正屋里。他的心正七上八下焦急地等待着。原因是恰

恰这天晚上他已十拿九稳格露莘卡要来，至少他一清早便从斯乜尔加科夫那里得到近乎保证的消息，说"她明确许诺一定来"。坐立不安的老头儿心怦怦直跳，他在空无一人的上房里走来走去，留神倾听。他必须竖起耳朵集中听力：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可能在什么地方守候她，一听到她敲窗（斯乜尔加科夫前天就让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放心，说已经把该敲哪儿和怎样敲的暗号向她转告），必须尽快开门，绝对不得让她在过道里耽搁一秒钟，免得她害怕起来逃跑——上帝保佑千万别发生这样的事。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也真够忙乎的，但他的心从来没有沐浴在比这更甜蜜的希望之中：要知道已经可以十拿九稳地说，这一回她肯定要来了！……



第六卷

俄罗斯修士





一

佐西马长老和他的客人们

当阿辽沙忧心如焚地走进长老的修室时，一下子愣住了，几乎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他原以为将面对一个奄奄一息的病人，也许已经昏迷不醒，不料竟看到他坐在扶手椅上，尽管因虚弱而疲惫不堪，但容颜慈祥、开朗，犹自抖擞精神，正与周围的客人进行心平气和、微言大义的谈话。

其实，他仅在阿辽沙来到之前一刻钟才从床上起来；客人们先已聚集在他的修室内等他醒来，因为帕伊西神父言之凿凿，说“师傅一定会起来跟他贴心的人们再作一次谈话，这是他在今天早晨亲自许下的诺言”。对于这一诺言乃至对于垂死的长老的每一句话，帕伊西神父都坚信到这样的程度：哪怕看到他已经失去知觉甚至停止呼吸，只要长老曾许诺再一次起来跟他告别，那么帕伊西神父或许还是不会相信他已经死了，仍将等待死者会悠悠苏醒过来履行自己的诺言。

今晨佐西马长老入睡前曾明确对他说：

“在我咽气之前，一定还要跟你们——我的心所钟爱的人们——再畅谈一回，还要瞧瞧你们那一张张亲爱的面容，再一次向你们倾吐我的心曲。”

来参加这次无疑将成为绝响的谈话的是多年来对他最忠实的朋友。他们一共有四人：约西甫神父和帕伊西神父都是司祭修士；另一位司祭修士米哈依尔神父是隐修所的住持——此人年纪还不算太大，远远称不上饱学，平民出身，却有坚定的意志和朴素而不可动摇的信念，外貌十分严肃，但内心充满深厚的感情，尽管明明在掩饰自己的深情简直到了害羞的地步；第四位客人是已届高龄的一名普通修士安菲姆神父，穷苦农民出身，几乎是个文盲，沉默寡言，难得跟谁交谈，在最温顺的人们中间算得上最最温顺的一个，看他的样子像是给什么伟大而可

怕的、非他所能理解的事物彻底吓坏了。佐西马长老极其喜欢这个战战兢兢的老人，一辈子都异常尊敬他，不过在自己认识的人中间跟他谈话也许比跟任何人都少，虽然当年曾与他两人走遍俄国的各处圣地，度过好多漂泊岁月。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大约四十年前，当时佐西马长老在科斯特罗马一座默默无闻的穷修道院里刚刚开始他的苦修生涯，此后不久便随同安菲姆神父一起云游四方，为他们科斯特罗马的穷修道院募化。

宾主都在长老的第二间屋子即他的卧室里，前文已提到过那个房间极其狭小，因而除了站着的见习修士波尔菲里外，四位客人围着长老的扶手椅勉强坐在从第一间屋子里搬来的椅子上。天色欲暝，室内靠点在神像前的油灯和蜡烛照明。见阿辽沙进来后站在门口发愣，长老向他现出高兴的笑容，并伸出一只手说：

"你好，斯文的孩子，你好，亲爱的，欢迎你来。我知道你一定会来的。"

阿辽沙走到他跟前，向他一躬到地，并且流下了眼泪。只觉得胸中有什么东西在往上涌，他的心在颤栗，他想放声大哭。

"你怎么啦，还没到哭的时候，"长老把右手放在他头上含笑道，"你瞧，我坐在这里跟大家谈心，兴许还能活二十年，昨天有个从维舍果利耶来的好心肠女人就是这样祝愿我的（她抱着一个叫伊丽莎白的小女孩）。上帝啊，请眷顾这位母亲和她的女儿伊丽莎白！"长老在自己胸前画了个十字，"波尔菲里，你有没有把她的奉献送到我说的地方去？"

他记起的是那位性格开朗的女香客捐赠的六十戈比，她希望把它送给"比我更苦的女人"。这样的捐赠乃是为某种原因自愿课交的罚款，照例都来自用自己的劳动挣得的辛苦钱。长老昨晚即已吩咐波尔菲里去送给前不久遭火灾的本城一户孤儿寡母之家，他们自从房屋烧毁后只得乞讨度日。波尔菲里赶紧报告说，事情已经办妥，并且按照给他的指示只说是"一位不留姓名的女善士所赠"。

"起来吧，孩子，"长老向阿辽沙继续说，"让我看看你。去过自家人那里没有？见到你那位兄长没有？"

阿辽沙觉得奇怪，他只说一位兄长，而且问得如此肯定、确切，但究

竟哪一位兄长？这意味着，长老昨天和今天打发他到城里去就是为了这一位兄长。

“我见到了我两个兄长中的一个。”阿辽沙答道。

“我指的是你的长兄，昨天我向他一躬到地的那位。”

“那一个我只在昨天见到过，今天我怎么也找不到他。”阿辽沙说。

“赶快找到，明天再去，要快，把别的事统统放下，赶紧去找。你或许还来得及制止某一桩可怕的事情。我昨天是冲他将来要受的大苦大难行礼的。”

他一下子沉默了，似在深思。刚才的话相当奇怪。约西甫神父昨天曾目睹长老一躬到地，现在他与帕伊西神父交换了一个眼色，阿辽沙忍不住了。

“我的慈父，我的恩师，”他无比激动地说，“您的话太不明白……有什么样的苦难在等待着他？”

“不要多问。昨天我产生了一种可怕的预感……昨天他的眼神似乎道出了他未来的全部命运。他那种眼神是独一无二的……看到这人在为自己准备此等未来，我心中立刻大吃一惊。我一生中有一两回见过某些人有这样的神情……仿佛把他们今后的命运全表现出来了，而这样的预示竟不幸成为事实。阿列克塞，我打发你去找他，因为我想，你做弟弟的面容对他会有帮助。然而一切都由上帝安排，包括我们大家的命运。‘一粒麦子落在地里如若不死，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会结出许多子粒来。’记住这话。阿列克塞，我曾因你的面容默默地为你祝福许多次，现在我让你知道，”长老面带安详的微笑说，“关于你我是这样想的：你将走出这里的院墙，在红尘中你会像一个修士那样做人。你会有许多敌人，但是连你的敌人也会爱你。生活将带给你许多不幸，但你将从这些不幸中得到幸福，你将为生活祝福，也促使别人如此——这比什么都重要。你就是这样一个人。诸位神父，诸位师傅，”他动情地含笑对客人们说，“迄今为止，我从未说过，甚至也没有对他说过，为什么我觉得这个青年的面容如此亲切可心。现在我要告诉你们：他的面容对我说来既是预言，又令我想起往昔。在我一生的黎明时分，我还是个小娃娃，曾有一个兄长，他年轻轻的死在我的眼前，才活到十七岁。

后来我阅尽世事沧桑，渐渐确信我这个兄长在我的命运中犹如上苍预作安排给我指点迷津。我的一生中若是没有他，我这样想，恐怕我不可能成为修士，不会走上这条弥足珍贵的道路。他第一次出现在我的童年时代，到了我的暮年，我仿佛亲眼看到了他的化身。

“说来真是神奇，诸位神父和师傅，阿列克塞的相貌并不十分像他，只是略有几分相似，但我觉得阿列克塞与他十分神似，有好多次我简直就把他当作了昔日的那个小伙子、我的兄长，他在我的人生旅途行将告终时神秘地来到我身边，作为一种回忆和启示，致使我对自己竟会忽发这个奇想大为惊异。波尔菲里，这话你听见没有?”长老转而面向侍立一旁的见习修士，“我曾多次看到你面露不悦之色，因为我喜欢阿列克塞甚于喜欢你。现在你知道了原因何在，但我是爱你的，这一点你要知道，我曾多次为你的不悦而苦恼。亲爱的客人们，我想告诉你们关于那个青年即我的兄长的事，因为我一生中没有比这更可贵、更具预言色彩、更令人感动的回忆了。我的心充满了柔情，此刻我综观我的一生，仿佛把此生重头再经历一遍……”

在此笔者必须指出，长老在他生前最后一天与前来探望他的客人所作的最后一次谈话，部分是以书面形式保留下来的。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在长老去世一段时间后凭回忆作了追记。但这全部都是那一次谈话，还是他把以前长老与他的谈话内容也融入这份材料，笔者已无法判断；加之记录中长老的话通篇连续不断，似乎他在以讲故事的形式向朋友们叙述自己的生平，而根据后面的记录无疑可以确定事实并不完全如此，因为当晚的谈话是共同进行的，虽然客人们很少打断主人的话，但毕竟也有人发言，有人插话，甚至也许有人自己讲述某件事情；何况这样连续不断的叙述根本不可能，因为长老有时气儿顺不过来，有时声音没有了，甚至躺到床上稍事歇息，不过并不入睡，客人们也仍留在各自的座位上。有一两次谈话中断，由帕伊西神父诵读福音书补白。还有一点值得一提：他们中谁也不认为长老会在这天夜里去世，尤其在他生前的最后一个晚上，他白天沉沉地睡了一觉以后，似乎一下子又生出了新的精力支持他与朋友们的整个这次长谈。

这像是爱心的最后一搏，居然在他身上激发起难以想象的活力，然而仅维持了短短一会儿，因为他的生命已戛然而止……但这是后话。眼下我要声明，我不打算缕述这次谈话的全部细节，而是仅限于长老的自叙（据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的手稿）。这样比较简短，读起来也不太疲劳，不过，我再说一遍，其中有不少内容阿辽沙无疑取自以前的历次谈话，把它们综合在一起了。

二

已故司祭苦修僧佐西马长老生平，由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据长老自述整理

传　略

1. 关于佐西马长老的一位早逝的兄长

亲爱的神父们，师傅们，我生于遥远的北方省份 B 城，父亲是贵族，但算不上名门，官衔也不大。他去世时我才两周岁，所以我对他毫无印象。他留给我母亲一幢不大的木屋和若干家产，家产虽薄，却足以使她和孩子生活有着。母亲只有两个孩子：我季诺维和我的兄长马尔凯尔。他长我八岁，性情急躁易怒，但心地善良，不拿人取笑，而且话少得出奇，尤其在自己家里跟我、母亲和用人在一起的时候。他在学校读书成绩很好，但不跟同学交往，从不吵架，至少母亲记忆中的他是如此。在夭折前半年，那时他已过了十七周岁，经常去找一个在我们城里单身独居的人，大概是因自由思想从莫斯科流放到我们城里来的政治犯。这名流放犯学问不浅，是大学里一位有名的哲学家。不知什么缘故他挺喜欢马尔凯尔，欢迎这个小伙子去找他。马尔凯尔在他那里往往一坐就是一个晚上，如此持续了整个冬季，直至流放犯本人的请求获准——因为他有靠山——被召往彼得堡担任公职。

四旬大斋期到了，可是马尔凯尔不愿持斋，还十分不屑地诟骂这种规矩，说："全是胡说八道，根本没有上帝，"把母亲和用人，还有年幼的我吓得半死。那时我虽然只有九岁，但听到这样的话也害怕得不得了。我们家的用人全是农奴，共有四名，都是用我们的一位熟人地主的名义买下的。我还记得母亲把四人中的一个厨娘又老又瘸的阿菲米亚卖了六十卢布纸币，另外雇一名自由身厨娘顶她的缺。

我的兄长健康状况一直不好，常咳嗽，体质差，有痨病倾向；个子倒是不矮，但细长瘦弱，容貌长得很俊。在大斋期的第六周，他的身体更坏了，可能是着了凉或者别的什么。可是大夫来看了以后，很快就悄悄告诉我母亲，说是百日痨，活不过春天。母亲哭哭啼啼，开始小心翼翼地劝我兄长（主要是怕吓着他）吃几天斋，上教堂参加礼拜，以便进行忏悔和领圣餐，因为当时他还能走路。他听了以后非常生气，对上帝的殿堂口出秽言。不过，他也开始思量，很快便猜到了自己病得凶险，所以母亲趁他还撑得起时劝他持斋做礼拜，准备领圣餐。事实上他早已知道自己身体不行，此前一年他有一回在用餐时，曾镇定地对我和母亲说："我不是这个世界上你们中间的人了，顶多再活一年。"不料竟一语成谶。

过了两三天，受难周开始了。兄长从星期二上午便去做礼拜。"母亲，我是为了您才这样做的，我想让您高兴、宽心。"他说。母亲哭了起来，既高兴又伤心，她说："知道吗，他一下子发生这样的变化，可见他的死日不远了。"但他去教堂没几天工夫便卧床不起，以致他的忏悔和领圣餐仪式也是在家里举行的。

这一年的复活节特别晚，[①]已是春暖花开的艳阳天。我记得当时他彻夜咳嗽不止，睡不好觉，到早晨总是穿上衣服试着坐在扶手软椅上。他保留在我记忆中的形象便是这样：静静地坐着，温和柔顺，面带微笑，尽管身染重病，脸上却乐呵呵的。他在精神上的变化太神奇了，和过去判若两人！

---

① 基督教规定每年过了春分月圆之后的第一个星期日为复活节，具体日期年年不同，相差最大可达一个月。其中东正教因使用历法不同，与天主教、新教又有差异。

有时老保姆走到他房间里说：

“亲爱的，让我在你屋里把神像前的灯点亮吧。”

过去他是不允许的，甚至点了也要吹灭。可是现在他说：

“点吧，亲爱的，点吧，过去我不让你们点，我真该死。你点灯的同时在向上帝祈祷，而我也乐意为你祈祷。就是说，你我是向同一位上帝祈祷。”

我们听了这样的话觉得奇怪，而母亲听了就到自己屋里去不停地哭，只有到他房间里去的时候，才抹去眼泪强装笑容。

“母亲，不要哭，亲爱的，”有时他会这样说，“我还要活好长时间，还可以和你们一起高高兴兴过上很久，而生活是多么快乐，生活是多么开心！”

“唉，我的儿，你夜里发烧、咳嗽，你的胸膛都快给撕破了，哪里还有什么快乐！”

“母亲，你不要哭，”他回答道，“活着便是天堂，我们人人都身在天堂，可就是不愿理解这一点。只要大家愿意理解，明天整个世界就会变成天堂。”

听了他的话大家都在纳闷，因为他说得如此奇怪，如此肯定，所以都感动得哭了。逢到有熟人来到我家，他会说：

“好心的人们，亲爱的人们，我是不值得你们爱的，你们这样爱我，过去我竟然不知道，不珍惜。”

见仆人走进他的房间，他随时都会这样说：

“好心的人们，亲爱的人们，你们这样服侍我真叫我过意不去。我值得你们伺候吗？如果上帝怜悯饶我不死，我一定自己服侍你们，因为人人都应该彼此为别人服务。”

母亲听了以后，摇头道：

“我亲爱的孩子，你是因为有病才这么说。”

“母亲，我的好母亲，没有主仆名分是不行的，可是我也要为我的仆人充当仆人，就像他们为我那样。我还要告诉你，母亲，我们每一个人在所有的人面前都是有罪的，而我是最大的罪人。”

母亲当即忍不住笑了，她是含着眼泪笑出来的，她说：

"你怎么会在所有的人面前成为最大的罪人呢？人家是杀人犯、强盗，你又有什么罪过，认为自己是最大的罪人？"

"母亲，我的好娘亲，"他说，那时他常常会用这样一些出人意料的亲昵称呼，"我的好娘亲，养育我的亲人，要知道，每一个人在所有的人面前确实都是有罪的，对所有的人、所有的事都负有罪责。我不知道该怎样给你讲这个道理，但我痛切地感觉到事情确实如此。我们过去懵懵懂懂过日子，还常常生气，怎么一点不明白呢？"

就这样，他每日睡觉后起床，一天比一天更温柔、快活并充满爱心。有时一位姓艾森什米特的德国老医生来看他，他会跟大夫开玩笑说：

"怎么样，大夫，我还能在世上活一天吗？"

"岂止一天，您还能活好多天，"大夫回答道，"还能活好多个月，好多年呢。"

"何必要多少年，何必要多少月！"他会发出这样的感慨。"也不需要计较多少天，一天就足够让人体会到全部幸福。我亲爱的人们，我们何必争吵，何必彼此在对方面前夸耀自己，何必互相记恨对方？我们何不到花园里去玩耍，嬉戏？让我们彼此相爱，互相亲吻，你夸我，我赞你，为我们都活着而祝福吧！"

"令郎恐怕不久人世了，"大夫向送他到台阶前的母亲说，"疾病已开始导致他精神失常。"

他的房间窗户朝着花园，我家的花园古木葱茏，春天的树上结着好多苞蕾，早早飞来的鸟儿唧唧喳喳对着窗户给他唱歌。他瞧着鸟儿，欣赏歌声，会突然请求它们宽恕：

"上帝的小鸟，快乐的小鸟，宽恕我吧，因为我对你们也犯有罪过。"

当时对此我们谁也理解不了，而他却流着喜悦的眼泪说：

"是啊，在我周围充满了上帝的荣光：小鸟、树木、草地、天空，只有我过去一直生活在耻辱之中，只有我把一切都玷污了，全然没有察觉这般美景和荣光。"

"你把太多的罪过都揽到了自己头上。"母亲有时哭着这样对他说。

"母亲，我的恩人，我这眼泪是因为高兴而流的，不是因为伤心。只是我没法向你解释清楚，我自己愿意在它们面前承担罪责，因为我不知

道怎样去爱它们。纵使我在天下众生面前承担罪责，众生也会宽恕我的，那便是天国。现在难道我不是在天国里吗？”

还有许多已经想不起来，只得略而不提。记得，有一次我独自到他房间里去，那里没有别人。时近黄昏，天气晴好，太阳快要下山，斜晖脉脉照亮了整个房间。他看见了我，向我招招手，我走到他跟前，他用两手握住我的双肩，深情地瞧着我的脸，什么也不说，只是这样瞧着约莫有一分钟。后来他说：

“好了，现在你去玩吧，代我好好地活下去！”

当时我就去玩了。可事后我一生中曾多次含着眼泪回想起他要我代他活下去这句话。他还说过好多这样奇妙的话，尽管当时我们不解其意。他在复活节后第三个星期去世，神志一直清醒，虽然已不能说话，但直到最后一刻始终没有变样：表情愉快，眼神洋溢着欢欣，不时用目光寻找我们，冲我们微笑，向我们召唤。他的去世甚至在全城引起许多议论。这一切当时曾使我受到震动，然而并不太强烈，尽管他下葬时我哭得很厉害。我还年幼，只是个娃娃，但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感情深深地藏了起来。到时候一切都将被唤醒，而且一呼即应。后来果然如此。

2.《圣经》对佐西马神父一生的影响

当时只剩下了母亲和我。好心的熟人很快向她进言，说现在您只有一个儿子了，你们并不穷，有家产，您何不像别人家那样把您的儿子送到彼得堡去？若是留在此地，您也许会耽误他的锦绣前程。有人建议母亲把我送往彼得堡的武备学堂，将来好加入皇家近卫军。母亲犹豫了很长时间：她怎么舍得跟唯一的儿子分开？尽管没少掉眼泪，但她还是拿定了主意，想促成我未来的幸福。她把我带到彼得堡，送进了武备学堂，自那以后我再也没有见到她。因为三年后她便去世了，在这三年里头她一直在为我们母子的命运忧伤和担心。

我从老家带走的唯有珍贵的回忆，因为一个人最可宝贵的莫过于他幼年时期在老家留下的回忆。几乎任何时候都是这样，只要家庭中有一丁点儿爱与和睦存在。即使最糟糕的家庭也会有一些珍贵的回忆

保存下来。我把关于《圣经》的回忆也归入故居印象之列，因为我在老家时虽然还很小，却对《圣经》有浓厚的兴趣。当时我有一本插图精美的书，名为《新旧约圣经故事一百零四则》，我就是从这本书学认字的。它至今还在我这里的书架上，我把它作为珍贵的纪念保留着。但在我学会阅读以前，我记得在八岁那年就已经第一次受到神的感应。在受难周的星期一，母亲只带我一人（我记不得当时兄长在什么地方）去教堂做礼拜。那日天朗气清，此刻我回想起来犹历历如在目前，氤氲之气从香炉里袅袅升起，而阳光通过教堂圆顶的小窗向我们倾泻下来，炉中的香如层层烟波向着日光升腾，仿佛融化在上帝的荣光之中。我看到这幅景象心有所动，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有意识地让上帝语言的第一颗种子落入我的心田。一个少年手捧一本大书走到教堂中央，当时我觉得那本书大得他几乎拿不动；他把书放到诵经台上，打开来开始朗读，我忽然平生第一次似有所悟，第一次明白这是在上帝的殿堂里读经。“乌斯地，有一个人名叫约伯，那人完全正直，敬畏上帝，”[①]他有多少家产，多少骆驼，多少羊和驴，他的儿子吃喝玩乐，他非常爱他们，祈求上帝保佑他们，因为他们吃喝玩乐恐怕犯了罪。有一天魔鬼随神的众子一起来到上帝面前说，我在地上地下走来走去。上帝问他：“你察看我的仆人约伯没有?”上帝指着他的伟大而神圣的仆人向魔鬼夸耀。魔鬼听了上帝的话冷笑道：“你只要把他交给我，你将发现你的仆人将出怨言并诅咒你的名字。”于是上帝把他如此钟爱的正直信徒交给魔鬼。魔鬼袭击了他的儿女和牲畜，如晴天霹雳把他的财产一下子毁坏殆尽。于是约伯撕裂自己的衣服，伏在地上下拜，说：“我赤身出于母胎，也必赤身归回。赏赐的是耶和华，收取的也是耶和华。耶和华的名是应当称颂的，从现在一直到永远!”

神父们，师傅们，原谅我此刻的眼泪——因为我的整个幼年时期仿佛又在我面前重现，此刻我的呼吸如同当年我用一个八岁儿童的胸腔呼吸一样，我如同当年一样感到惊异、惶惑和喜悦。当时经中提到的骆驼曾牢牢地吸引住我的想象力，还有如此跟上帝说话的魔鬼，

① 引自《旧约·约伯记》第1章。本段下文亦见该章，但非原文。

还有把自己的仆人置于绝境的上帝，还有他的仆人表示“即使你处死我，你的名也是应当称颂的”这样的话——然后还有教堂里柔和甜美的歌声：“愿我的祷告上达天听”，接着又是神父香炉里的袅袅青烟以及跪在地上的祈祷！从那以后，我每次读这篇神圣的故事总止不住潸然泪下——昨天我还拿起来读过。这里边有多少伟大的、神秘的、难以想象的内涵！后来我曾听一些嘲笑者和渎神者说过这样不敬的话：上帝怎么可以把自己心爱的圣徒交给魔鬼捉弄，任凭魔鬼夺去他的儿女，击打他，使他长毒疮，害得他不得不拿瓦片刮身体？而这一切又是为了什么？仅仅为了可以向魔鬼夸耀：“瞧，我的圣徒为我可以承受什么样的苦难！”但伟大就伟大在其中有个奥秘，——过眼烟云的人间凡事在此与永恒的真理碰在一起了。永恒真理的效应在尘世真理面前得到了显示。造物主像在创造天地的最初几日每日赞叹“我造出的东西是好的”那样，看着约伯，重又赞叹自己的创造。而约伯在称颂上帝的同时不仅为他效力，也是为他千年万代绵延不绝的全部创造效力，因为这正是他的使命。天哪，这是什么样的书哇！它包含着多少教训哪！《圣经》实在是一部神奇的书，人们从它获得的是什么样的奇迹和力量！这个世界，世上的人，人的种种性格——一切都有塑就的模型在其中被定名展示，万古流传。其中有多少被破解和公开的奥秘。上帝让约伯重振家业，又过了许多年，他又有了另一些儿女，他也爱他们。

“主啊，过去的那些儿女已经没有了，”表面上看来也许会产生这样的疑问，“他失去了以前的儿女，怎么能爱这些新的儿女？回想起失去的儿女，无论新的儿女在他看来如何可爱，他和他们在一起难道能和从前一样幸福美满？”

但这是可能的，可能的。昔日的悲痛会渐渐转为祥和安谧的欢乐——这正是人生的一大奥秘。温良明净的老境将取代热血沸腾的青春。我每日都要祝福初升的太阳，我的心依旧在为它唱着赞歌，但我已经更爱夕照，爱长长的斜晖，爱随之而来的淡泊宁静的回忆以及从我漫长幸福的一生中浮现的一个个亲爱的形象——凌驾于这一切之上的则是上帝的真理，感化众生、消弭争斗、宽恕一切的真理！

我的生命行将告终，这我知道，也能听到，但我在余下的每一天都能感觉到，我在地上的生命正与无穷尽的、未知的、但即将来临的新的生命交接，这种预感使我的灵魂因欣悦而战栗，使我的头脑豁亮闪光，使我的心由于欢喜而哭泣……

朋友们，师傅们，我不止一次听说，而最近听到的就更多，说我们的教士，尤其是乡村教士，到处哭诉他们的薪水太低，处境可怜，公开宣称乃至在报刊上发表——我自己就读到过，——说如今他们已没法向民众讲解经义，因为他们的薪水太低；说要是路德宗新教徒和异教徒来夺取羊群，那就让他们夺走好了，因为“我们的薪水太低”。

主啊！我认为，但愿上帝能给他们增加对于他们如此宝贵的薪水（因为他们的抱怨有道理），但我要说一句实话：如果此事要怪谁，那么他们自己就该负一半责任！因为即使没有时间，即使他们说所有的时间都忙于事务与礼拜也有道理，但毕竟不是一点时间也不剩了，他们在整整一个星期内总该拿得出一个钟头来忆及上帝。再者也不是一年到头忙于事务。他们只消每周一次晚上把人们召集到自己身边，起初即使只召集孩子们也行，——孩子的父辈们听说了，自己也会来的。何况为此目的也无须建造高大宫室，只要让人们到你家里来就行；不用害怕，他们不会把你的家搅得一塌糊涂，不是只要让他们来一个钟头吗？你打开这本书给他们念就是了，不要故作深奥，不要盛气凌人，也不要居高临下，只要温顺谦恭，自己也为能向他们诵读、而他们都在聆听并且理解而高兴，自己也热爱这些经义，偶尔停下来讲解老百姓不懂的个别词句。不用担心，他们什么都能领会，一颗正教徒的心什么都能理解！可以给他们念亚伯拉罕和撒拉的故事，[①]以撒和利百加的故事，[②]给他们念雅各如何去见拉班，如何梦见上帝，醒后说：“这地方何等可畏，”[③]——这样必能在老百姓虔诚的头脑里留下深刻的印象。给他们念，尤其要给孩子们念哥哥们如何把他们的骨肉弟弟、英俊少年、得梦的先知约瑟卖与他人为奴，却把他的衣服染了血向父亲谎报，说恶兽把

① 见《旧约·创世记》第 20 章。
② 见《旧约·创世记》第 24 章。
③ 见《旧约·创世记》第 28 章。

他的儿子撕碎了。[①] 给他们念哥哥们后来到埃及去买粮食，没有认出约瑟已经成为治理埃及的大臣，约瑟如何为难他们，指控他们，又如何留下小弟弟便雅悯，[②]而这一切俱出自爱心，他说："我是爱你们的，我为难你们也是出自爱心。"因为他终生不会忘记哥哥们如何在酷热的荒原里一口枯井边把他卖给过路的商人，他曾扭绞着双手、哭着哀求哥哥们不要把他卖到异乡为奴，而过了这么多年之后见到他们，他的弟兄之情重又萌发，但出于爱心还是为难他们，给他们苦头吃。后来他受不了自己心中的苦楚，转身退去，扑倒在自己床上大哭一场；最后他抹去脸上的泪痕，容光焕发地出来，对他的弟兄们说："我是约瑟，我是你们的兄弟呀！"[③]还可以接着给他们念，老雅各听说他的爱子还活着，不惜抛下故国家园前往埃及，最后客死异乡，临终道出了在他温顺而怕事的心中秘藏了一生的千古预言，说他的儿子犹大的后裔中将出现世界的大希望、和平使者及救世主。[④]

神父们，师傅们，请勿见怪，原谅我像个小孩子那样絮叨你们早已熟知的内容，这些课程你们教起我来一定生动百倍，精彩百倍。我只是出于欣喜才说这些，请原谅我的眼泪，因为我实在爱这部书！但愿那些教士也能流泪，也能发现民众听了他念的经会怦然心动。只需一颗小小的种子：你把它撒入老百姓的心田，它不会白白浪费，会永远活在他们心中，会藏在他们的愚昧、混沌、罪过中间成为一个发光的亮点、伟大的启示。用不到讲太多的道理，用不到太多的教导，他们什么都能理解，就这么简单。你以为老百姓理解不了？你试着再给他们念美丽的以斯帖和高傲的瓦实提的动人故事，[⑤]或者先知约拿被吞入鲸腹的神奇传说。[⑥]同样不要忘掉主的譬喻，可以《路加福音》为本（我就是这样做的），然后是《使徒行传》中扫罗皈依一章[⑦]（这是一定要的，一定要！），完了以后还

---

① 见《旧约·创世记》第 37 章。
② 见《旧约·创世记》第 42 章。
③ 见《旧约·创世记》第 45 章。
④ 见《旧约·创世记》第 49 章。
⑤ 见《旧约·以斯帖记》。
⑥ 见《旧约·约拿书》。
⑦ 见《新约·使徒行传》第 9 章。

可以选读一些《圣徒言行录》，比如贤者阿列克塞的生平，还有伟人中的伟人、以苦为乐、见过上帝并心怀基督的埃及修女马利的事迹，[1]这些简单的故事肯定能深入到他们心中，每周只消一小时，尽管薪水微薄，就一小时。你会看到我们的人民是仁厚知恩的，他们会给你百倍的报答。他们不会忘记教士的一片苦心和感人至深的话语，会自愿帮他种地，料理家务，比以前更加尊敬他——这样不是等于给他加薪吗？事情其实相当简单，以至于有时候简直说不出口，因为人家会笑你，然而确确实实是这么回事！不信上帝的人也不会相信上帝的子民。谁要是对上帝的子民树立了信心，他也将洞悉上帝缘何神圣，哪怕在这以前他根本不信。只有人民以及人民未来的精神力量才能使我们那些脱离土壤养分的无神论者皈依。

如果不通过实例，基督的教义又有何用？人民听不到上帝的话语，也就没有了希望，因为他们的心灵渴望了解上帝的语言，酷爱体现上帝意志的一切美好事物。

我年轻时，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差不多已时隔四十年，我和安菲姆神父一起走遍全俄国为修道院募化。有一回我俩跟一些渔民同在一条通航的大河岸边过夜。一个眉清目秀的农家小伙子，看上去已有十八九岁，也加入我们的圈子，他第二天要赶往某处去给一艘货船拉纤。我见他心平气和地望着自己前方。六月之夜相当明亮，温暖而又宁谧；江面宽阔，雾气从水上徐徐升起，给我们送来阵阵清凉，可以听到鱼儿轻拍水面的泼剌声，鸟儿已经归林；一切都是那么安静，那么可爱，都在向上帝祈祷。只有我们俩——我和那个小伙子——没睡，我们谈得很投缘，谈到上帝的这个世界有多美以及它的伟大奥秘。每一根小草，每一只甲虫、蚂蚁、金色的蜜蜂，虽然没有头脑，却无不认得各自的路，真令人吃惊；它们的行为证明，上帝的奥秘确实存在，它们本身都在实现这一神秘的过程。我看得出，那俊小伙子的心激动起来了。他告诉我，他爱森林，爱林中的鸟；他是个捕鸟人，听得懂每一声鸟鸣，善于引诱每一种鸟。

---

① 据传说，此女年轻时行为放荡，后随一批朝圣者前往耶路撒冷，皈依了基督教，并在约旦的沙漠中苦修四十七年以赎前愆。

“没有什么比待在林子里更让我觉得可心的了，”他说，“反正一切都挺好。”

“的确，”我接过他的话茬，“一切都是美好的，因为一切都是真理。就拿马来说，”我向他解释，“这是了不起的牲畜，跟人特别贴近；或者拿黄牛来说，它能养活人，给人干活，老是搭拉着脑袋，若有所思。你只要瞧它们的面相：对人多么温顺，多么忠诚，尽管人经常无情地鞭打它们；它们脸上的表情始终任劳任怨、充满信任，这有多美。这实在令人感动，要知道它们什么罪过也没有，因为除了人以外，其余的一切都是完全无罪的，基督和它们同在比我们更早。”

“难道基督也和它们同在?”小伙子问。

“怎么能不是这样呢?”我对他说。“因为上帝的语言适用于天下众生。众生万物、每一个生命体、每一片叶子都向往着神的语言，给上帝唱赞歌，为基督哭泣，不自觉地通过自己无辜一生的奥秘实现这一过程。再比如，”我对他说，“有一只可怕的熊出没在树林里，凶猛而残暴，但在这方面它毫无过错。”

于是我给他讲了一个故事。有一次，一只熊来到隐居在林中一间小屋里的一位大圣人那儿，大圣人见它怪可怜的，便毫不畏惧地走出来给它一块面包，对它说：“去吧，基督和你同在。”那猛兽便乖乖地走了，没有加害于他。

小伙子听到熊没有加害于人乖乖地走开，听到基督也和熊同在，颇受感动。

“啊，”他说，“上帝创造的一切都那么美好，那么奇妙，真是太好了!”

他坐在那里，静静地、恬美地沉思冥想。我看得出，他已经理解。不久他便在我身旁进入睡乡，他睡得不沉，却坦荡荡问心无愧。愿主赐福于青春！当时我为他向上帝做了祈祷，自己也随之入梦。主啊，把和平与光明赐给你的子民吧!

3. 佐西马长老回忆出家前的青年时代。决斗。

我在彼得堡的武备学堂待了很长时间，差不多有八年。由于所受教育的变化，儿时的印象有许多已不那么鲜明，虽然我什么也没有忘记。

取而代之的是我有了许许多多新的习惯乃至新的见解，致使我几乎变成一个残忍和失去理性的怪物。我学会了社交界那一套潇洒的举止和表面的礼貌，自然也少不了法语。

但是，在学堂里大家都把伺候我们的勤务兵当作十足的畜生看待，我也一样。也许我比谁都厉害，因为在同学中间我最容易冲动。我们毕业当上军官以后，随时准备为我们团被玷辱的荣誉去流血，对于真正的荣誉，我们几乎谁也不知道那是怎么回事，谁要是听说了，恐怕自己第一个立即会加以嘲笑。酗酒、闹事、逞能几乎被引以为荣。我不想说我们生性顽劣，这些年轻人品质都不错，但行为恶劣，而最坏的是我。主要是因为我自己有钱，所以就任意胡为，逞少年意气，漫无节制，如脱缰之马。

有一点十分奇怪：当时我也读各种书，甚至兴味颇浓；唯独《圣经》在那段岁月里几乎从不打开，却又从不和它分离，到哪儿都带着，不自觉地珍爱此书，真可谓“日日时时，年年月月”。

如此服役四年之后，我终于来到 K 城，我们团当时就驻扎在那里。该城热情好客，社交活动场面很大，各色人等都有，我到处都受欢迎，因为我生来性格开朗，加之外界知道我家道小康，这在社交圈内不是无足轻重的。那时出现了一个情况，以后所有的事情便由此发端。

我对一位品貌双全的小姐产生了好感，她有高贵的气质，父母都很受尊敬。她家门第不可小觑，有财有势，对我的接待亲切友好。我开始觉得小姐对我青眼有加，——这一想法使我的心燃烧起来。后来我才明白并且充分意识到，我也许并没有那么热烈地爱上她，只是器重她的聪慧和高贵气质，而这是不言而喻的。然则，当时阻碍我求婚的是一种自私心理：我那么年轻，又有钱，正好纵情声色，过无拘无束的单身生活，要我放弃这样的诱惑谈何容易，简直可怕。不过我是作了一些暗示的。反正我暂时不打算采取任何决定性的步骤。

这时部队忽然奉命开往另一个县城去两个月。当我两个月后回到 K 城时，听说小姐已嫁给城外一位富有的地主，此人虽长我好几岁，但还算年轻，与京都上层社会有联系（这是我所缺乏的），举止谈吐温文尔雅，此外还有相当学养（而我自己根本谈不上学问和修养）。这一突然发生的情况给了我当头一棒，顿时我的头都晕了。更糟的是我随即了解到，

这位年轻的地主早就是她的未婚夫，我自己也在她家见过此人多次，但由于被自己的踌躇满志蒙住了眼睛而什么也没有察觉。主要正是这一点使我受到了侮辱：为什么差不多人人知道的事情，唯独我被蒙在鼓里？我一下子怒不可遏。我面红耳赤地开始回忆自己好多次几乎已向她吐露爱慕之意，由于她并未制止或告诫我，于是我得出结论，认为她一直在捉弄我。当然，事后经过思考，我回想起她一点也没有捉弄我，相反，她总是用开玩笑的口吻打断这样的话头，把谈话引到别的事情上去，——但当时我没能冷静地思考，竟产生了报复的欲望。追忆起来我简直难以置信，当时这种报复欲望和愤怒心情其实使我自己也极度痛苦和反感，因为我生性大大咧咧，不可能长时间生某人的气，所以我不得不人为地在自己身上煽风点火，最后变得既可恶又可笑。

我终于等到了机会，有一次在大庭广众间我找了个毫不相干的借口侮辱了我的“情敌”，就他对当时的重大事件——此事发生在二六年[①]——发表的意见加以嘲讽，据说我的嘲讽很尖刻，也很巧妙。然后逼迫他与我理论，接下来我更是强词夺理，胡搅蛮缠，以致他接受了我的挑战，尽管我们两人之间相去甚远，因为我比他年轻，身价、地位微不足道。事后我确凿地了解到，他接受挑战也是出于对我的忌妒：以前他为了妻子——那时还是未婚妻——也有点儿忌妒我；现在则认为，妻子若是知道他受了我的侮辱却不敢与我决斗，恐怕会不由自主地瞧不起他，她的爱情也会因之而动摇。

我很快便找到一位同僚、我们团的一名中尉充当副手。当时对于决斗者虽然严惩不贷，但在军人中间决斗简直是一种时尚——某些野蛮的偏见有时会愈演愈烈以至于根深蒂固。

时值六月之杪，我们约定次日早上七点在城外见面——不料偏偏发生一件对我来说确实是重大转折的事情。晚上回家时我窝着一肚子火，脾气坏极了，盛怒之下使出所有的力气在我的勤务兵阿法纳西脸上打了两下。他给我当差时间还不长，以前我也打过他，但从来没有像这样野

① 1825 年 12 月(俄历)，俄国的一些贵族革命家发动反对沙皇的武装起义，遭到镇压，史称“十二月党人事件”。1826 年，其中五人被处死，一百余人被流放。

蛮残忍。信不信由你们，亲爱的朋友，四十年过去了，可是回想起那件事来，我至今仍感到羞愧和痛苦。我躺下睡觉，睡着了大约有三个小时，醒来时新的一天即将开始。我一下子从床上爬了起来，不想再睡，便走到窗前，打开临花园的窗子，只见朝阳正冉冉上升，温暖而又壮丽，鸟儿开始啁啾争鸣。

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我内心好像有一种可鄙可耻的感觉？是不是因为我要去干流血的勾当？不，好像不是这个缘故。莫非因为我怕死，害怕自己被杀？不，完全不是那么回事……我旋即明白了原因何在：原因在于昨晚我打了阿法纳西！

此事一下子在我脑海中重新浮现，整个这一幕仿佛又从头演了一遍：他站在我面前，我照准他的面门抡臂打去，可他双手贴着裤缝，保持立正姿势，脑袋竖得笔直，眼珠凸出，像在接受检阅；我打一下他就哆嗦一阵，甚至不敢举手挡一下——人竟被糟蹋到这般地步，这是人在打人！这是何等可怕的罪行！我的心仿佛被一枚锋利的针所刺穿。

我站在窗前，呆若木鸡。旭日在照耀，叶片在欢笑，在闪光，鸟儿在赞美上帝……我双手掩面，倒在床上放声大哭。这时我想起了我的兄长马尔凯尔和他生前对仆人说的话："亲爱的，你们为什么要服侍我，为什么要爱我，我凭什么要你们伺候我？"

"是啊，我凭什么？"这句话猛然间冒了出来。的确，我凭什么要另一个和我一样都是上帝照着自己的形象造出来的人来伺候我？这个问题当时一针见血地扎入我的大脑，这在我还是平生头一遭。"母亲，我的好娘亲，每一个人在所有的人面前确实都有罪，只是人们不知道罢了；若是知道了——那便是天堂！"

"主啊，难道这也不是真话？"我哭着心想，"也许我果真对所有的人负有罪责，而且比世上所有的人更加罪孽深重！"于是事情的全部真相顷刻间赤裸裸地呈现在我眼前。"我要去干什么？去杀一个好人，一个聪明、高尚、没有任何地方对不起我的人，而他的妻子将永远失去幸福，实际上等于是我把她折磨致死。"

我俯卧在床上，脸埋在枕头里，全然没有察觉时间是怎样过去的。忽然我的同僚中尉带着决斗用的手枪进来叫我。

“你已经起来了，这很好，”他说，“时候到了，咱们走吧。”

我手忙脚乱，不知如何是好，不过我们还是出来上了马车。

“你在这里稍等片刻，”我对他说，“我一会儿就回来。我把钱包忘了。”

说完，我一人跑回住所，直奔阿法纳西住的一间小屋子。我对他说：

“阿法纳西，昨天我打了你两个耳光，你原谅我吧。”

他像受到惊吓似的哆嗦了一下，直愣愣地望着我。我看得出这样还不够，远远不够；于是顾不得当时身穿军装、佩着带穗的肩章，啪的一声跪倒在他脚下，前额着地，说：

“宽恕我吧！”

这下他完全变傻了：

“长官大人，老爷，您怎么能……这不是要折杀我？……”

他突然哭了起来，跟我刚才一模一样，双手掩面，朝着窗户转过身去，抽抽搭搭地浑身颤抖。我跑到等在外面的同僚那儿，跳上马车，喊了一声：

“走吧！”然后大声对同僚说：“你瞧见过胜利者是什么样儿的吗？现在你面前就有一位！”

我欣喜若狂，大笑不已，一路上说个没完，我已记不得说了些什么。

“嗨，老弟，”中尉瞅着我说，“你是好样的。我看得出，你决不会愧对自己身上的这套制服。”

马车把我们送到目的地，他们已经在那里等候我们。双方的副手让我们站在彼此相距十二步的地方，由他开第一枪。我开开心心地站在他前边，面对面，一眼不眨，深情地望着他，该怎么做——我胸有成竹。他放了一枪，子弹只擦破了我面颊和耳朵上一点儿皮。

“感谢上帝，”我嚷道，“没打死人。”

然后我拿起自己的手枪，一个后转身，把枪往树林子里一扔，并且大叫一声：

“去你的吧！”

接着我转过身来向我的对手说：

“先生，请原谅我这样一个愚蠢的年轻人。由于我的过失，让您受了

侮辱,现在又让您被迫向我开枪。如果说您有什么不是的话,那么我的不是等于您的十倍,也许还不止十倍。请把这话转告您在世上最珍视的那位女士。”

我的话音刚落,他们三人纷纷向我发难。

“简直莫名其妙,”我的对手说,他甚至相当恼火,“既然您不想拼命,为什么要挑起这场决斗?”

“昨天我还很愚蠢,可是今天变聪明了。”我欢欢喜喜地这样回答他。

“有关昨天的前半句我信,”他说,“至于有关今天的后半句,单凭您的说法还难以下结论。”

“好极了,”我拍拍手对他说,“在这一点上我同意您的看法。我有理由得到这样的评价。”

“那么,先生,您还准备开枪吗?”

“不,”我说,“如果您愿意,您可以再打一枪,不过我奉劝您还是不要打为好。”

两位副手,尤其是我的同僚,也冲我大喊大叫:

“你这是丢我们团的脸,竟然站在决斗场上请求对手宽恕!早知你会来这一手,我……”

我站到他们三人面前,止笑敛容道:

“诸位,如今碰到有人对自己的愚蠢行为表示后悔并为他的过错公开道歉,难道就值得如此大惊小怪吗?”

“可这是在决斗场上!”我的副手怒气冲冲地说。

“问题恰恰在这里,”我向他们答道,“这才是值得奇怪的。按说,我应当一到这里,在这位先生开枪之前就赔礼道歉,才不致陷他人于不义。但是,我们自己把自己置于一种荒谬绝伦的尴尬境地,以致这样行事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只有在我挨过这位先生从十二步外开的一枪之后,我的话对他才可能多少有些意义;如果在开枪之前,在我们来到这里的时候立刻道歉,你们就会说:这是个胆小鬼,看见手枪吓破了胆,别理他。诸位,”这时我发出由衷的感叹,“看看周围上帝赐予的美景吧:碧天如洗,空气清新,芳草萋萋,小鸟歌唱,大自然是美好的、无罪的,而我们,唯独我们心中没有上帝,愚不可及,不懂得活着就是天堂,因为只要我们愿

意明白这个道理，天堂就会来到人间充分展现它的丰姿，我们就会互相拥抱，流下欢乐的眼泪……”

我还想往下说，但已经无法言语；甜蜜的青春激情堵得我喘不过气来，而心中的幸福则是我有生以来从未感到过的。

“这一切是理智和虔诚的，”我的对手说，“无论如何您是一个很有个性的人。”

“您可以取笑我，”我笑着对他说，“但将来您会对我的话表示赞赏的。”

“我现在就愿意表示赞赏，”他说，“您若是允许的话，我可以跟您握手，因为您看来确实是个真诚的人。”

“不，现在不要，”我说，“将来等我变好了，赢得了您的尊敬，那时您再跟我握手——岂不更好?”

我们驱车回家，我的副手骂了我一路，而我吻了他一路。同僚们很快听说了此事，当天就聚集在一起评判我的行为。

“他玷污了军人的荣誉，”他们说，“他应该退役。”

“他毕竟顶住了对方先开的一枪。”也有人为我辩护。

“是的，但他不敢再面对第二枪、第三枪，所以在划定的界线上求饶了。”

“倘若不敢面对第二枪、第三枪，”辩护者不以为然，“他会先开自己的第一枪，然后请求宽恕；可是他把已经装了弹药的手枪扔进树林里去了。不，这该另当别论，这事儿不同寻常。”

我听着，看着他们，心中很坦然。

“我亲爱的朋友们、同僚们，你们不必为该不该劝我退役的事费心了，因为我已经这样做了，今天上午已经向办公厅递交了申请，一俟申请得到批准，我立刻去进修道院，这也是我退役的目的。”

我刚说完，他们人人都笑得前俯后仰。

“你一开始就该宣布才对，现在事情已经一清二楚，对修士我们没有资格说三道四。”

大伙儿笑得不亦乐乎，而且并非冷嘲热讽，却是友好的欢笑，我一下子赢得了所有人的喜爱，甚至包括对我谴责最凶的人，在接下来的整整

一个月内，直到退役申请获准，我成了最受欢迎的新闻人物。“你好，修士。”他们会这样跟我打招呼。每一个人都会向我说一两句友好的话；他们试图劝我打消出家的念头，有人甚至为我惋惜：

“你这是何苦呢？”

“不，”有人说，“他不是孬种，他顶住了别人开的一枪，本可以放他自己的一枪；可是头天他得了一梦，知道自己该去当修士，所以才这么做的。”

城里社交圈内的议论几乎完全相同。过去他们并没有特别注意我，只是热情接待而已，如今一下子人人抢着要和我认识一下，家家邀请我去作客。他们笑我，却喜欢我。在此我要指出，当时关于我们那次决斗虽然大家都公开谈论，但当局把此事掩盖了过去，因为我的对手是我们一位将军的至亲，反正事情没有弄到流血的地步，倒像是化作了一次玩笑，何况我又退了役，于是真的就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我也就开始放胆说话，并不顾忌被人们取笑，因为这毕竟不是恶意的笑，而是善意的笑。所有这些谈话多半是晚上跟女士们在一起时进行的，那时候女士们更爱听我说话，还拉着男士们一块儿听。

“怎么能说我对所有的人都负有罪责呢？”任何人都可能这样当面取笑我，“就拿您来说，难道我能对你负有罪责？”

“也难怪，”我回答说，“整个世界早已走上另一条道路，我们把十足的谎言当作真理，还要求别人也说谎。我平生就这么一回有此真诚由衷的举动，结果你们都把我看成一个疯子；尽管你们喜欢我，可还是取笑我。”

“可是怎么能不喜欢您这样的人呢？”女主人说着冲我笑出声来。

那天在她家聚会的人很多。忽然我看见从女士圈子里站起一位年轻的女客——就是为了她，我才挑起了那场决斗，而且没多久以前我还把她认作自己的未婚妻；我没有注意到那天的晚会她也来了。她离座起身，走到我跟前，伸出一只手，说：

“请允许我向您说明，我是第一个不取笑您的人，相反，我含着眼泪感谢您，并为您当时的行为向您表示敬意。”

这时她的丈夫也走了过来，随后人们纷纷来到我面前，一个个都巴

不得与我亲吻。我快乐极了，但有一位上了年纪的先生特别引起我的注意；他也曾走到我的面前，过去我虽然知道他的名字，但从未与他结识，在那天的晚会以前甚至没有和他说过一句话。

4. 神秘的客人

他在K城担任公职已有很久，地位显要，受人尊敬，家财豪富，以热心慈善事业著称，曾给一所济贫院和一所孤儿院捐赠巨款，此外还不事声张地做过许多秘密善举，这都是在他身后才被发现的。他大约在五十岁上下，外貌近乎严厉，很少说话；他与还相当年轻的夫人结婚不到十年，生有三个都在幼年的孩子。第二天晚上我坐在自己家里，门忽然开了，进来的便是这位先生。

需要交代的是，那时我已不住在原先的寓所；自从申请退役以后，我搬了家，是向一位公务员的寡妻老太太租的房，由她的用人兼管打杂。我这次迁居仅仅出于一个原因：在我从决斗场上回来的当天，我就把阿法纳西打发回连里去了，因为自从我对他做出那种举动之后，我羞于正视他——一个涉世不深的人甚至做了某件天经地义的事也会感到惭愧——至于此。

"在几户不同的人家，"来访的这位先生对我说，"我已有好几天饶有兴趣地听过您讲的话，最后想跟您本人认识一下，以便更详细地跟您谈谈。不知先生能否不吝赐教?"

"不敢当，"我说，"我十分乐意并将视之为一项殊荣。"

我虽这样对他说，可是心中简直怕得要命，当时他给我的第一印象实在够吓人的。虽然有不少人听过我讲的话，也好奇地提过一些问题，但还没有人这样正儿八经、严肃认真地来找过我。而这一位竟亲自上我的住所来了。

"从您身上，"他坐下来继续说，"我看到了伟大的性格力量，因为在这件事情上您敢于坚持真理，甘冒遭众人蔑视的风险。"

"您也许大大地过奖了。"我说。

"不，我一点也不夸大，"他说，"请相信我的话，做出这样的举动比您所想的要难得多。正是这一点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他继续说，"也是

我来找您的目的所在。我的好奇心可能有些失礼，如蒙不弃，请向我描述一下：如果还记得起来的话，您在决斗时毅然请求宽恕的那一瞬间，您究竟有何感想？请不要以为我问得无聊；相反，我提这样的问题自有隐秘的目的，倘若上帝有意使我们进一步彼此了解，以后很可能我会向您解释的。”

他说这番话的时候，我始终注视着他的面容，忽然对他产生一种十分强烈的信任感；此外，就我这方面来说，也有非同寻常的好奇心，因为我觉得他心中好像藏着独特的秘密。

“您问我在请求对手宽恕的那一瞬间究竟有何感想，”我回答道。“但我还是给您从头讲起更好，这是我对别人没有讲过的。”于是我把发生在我和阿法纳西之间的事情，以及我向他一躬到地的经过和盘托出。“由此您可以想见，”末了我对他说，“到了决斗的时候我已经轻松多了，因为我在家里就迈出了第一步，而一旦走上这条道路，随后的一切非但没有困难，反而令人愉快。”

他听完了我的叙述，非常诚恳地看着我，说：

“这一切极有意思，我还会一次又一次来拜访您。”

从那时起，差不多每天晚上他都来找我。如果他也能向我谈谈他自己的事，我们本可成为知交。但他对自己的情况却讳莫如深，总是向我问我的事情。尽管如此，我对他仍很有好感，把自己的所感所想毫无保留地告诉他，因为我是这样考虑的：我何必知道他的隐私，即便不知道，我也看得出这是个正派人。何况人家这样严肃认真，年龄比我大得多，却亲自来找我这么个小伙子，不耻下问。我从他那里学到很多有益的东西，因为他有非凡的智慧。

“活着就是天堂，”他忽然对我说，“这个问题我已经考虑很久，”紧接着又加上一句：“我只考虑这个问题。”他望着我，面带微笑。“我比您更加坚信这一点，理由将来您会知道的。”

我听着这话，心想他一定要向我吐露什么隐情。

“天堂隐藏在我们每个人心中，”他说，“此刻它也藏在我心中，只要我愿意，它明天就会展现在我眼前，够我终生受用。”

我在一旁观察：他说得很动情，眼睛神秘地望着我，似在向我发问。

“至于除自己的罪过外，”他继续说，“每个人还对所有的人负有罪责，您这一论点完全正确，您能一下子悟透这个道理，着实让人吃惊。人们一旦明白这个道理，那么天国对于他们已经不是梦想，而是现实了。”

“可是这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实现?”我向他发出无奈的感慨，“究竟有没有实现的一天？会不会仅仅是梦想?”

“没料到您也不信，”他说，“您宣讲这个道理，自己却不信。相信我，这个如您所说的梦想一定能实现。要有信心，但并非马上实现，万事都有自己的法则。这是精神领域、心理范畴的事情。要重新改造世界，人们自己先得在心理上转变观念。在每一个人都真正成为他人的兄弟之前，不可能实现博爱。任何科学、任何实利都无法确保人们公平分享他们的财产和权利。人们总觉得自己吃了亏，总是有牢骚，彼此妒忌，自相残杀。您刚才问梦想何时才能实现。实现肯定有日，但首先必须结束人类的**自闭**阶段。”

“什么叫自闭?”我问道。

“就是如今比比皆是的现象，特别在当代，但这个阶段尚未彻底完成，还没有达到它的极限。因为如今人人都力图最大限度地各自为政，都想在自我封闭的状态中追求生活的完满，其实他们的一切努力并不能得到生活完满的结果，只能是彻底的自我毁灭，因为充分确立自我非但没有成功，反而陷入十足的自闭。因为当代所有的人都分散成单独的个体，人人都把自己关在洞内，人人都远离他人，把自己和自己所有的统统藏起来，结果自己不与他人为伍，也把他人从自己身边推开。人在自闭状态下聚敛财富，自以为实力雄厚，可以高枕无忧，殊不知这疯子攒得越多，就在自我毁灭的虚弱中陷得越深。因为人已习惯于仅仅把希望寄托在自己身上，把自己与整体割裂开来；不相信别人的帮助，不相信他人，不相信人类这一观念在他心中已根深蒂固，他整天提心吊胆，唯恐失去他的钱财和既得权利。可笑的是，无论在什么地方如今人的头脑都开始无法理解，真正要做到高枕无忧，关键不在于个人如何独自苦干，而在于人们齐心协力。但这种可怕的自闭状态也总有到头的日子，那时人们将恍然大悟，过去那种老死不相往来的现象是多么不自然。到那时，人类之子的标识将在天上展现……但在这之前，仍须坚持这面旗帜，时不时

地应该有人——哪怕只是个别人——做出榜样，引导人心从自闭中解脱出来，为大同博爱作出贡献，即使被目为疯子也在所不惜。这是为了不让伟大的思想成为绝响……”

我们就是在这种充满激情和令人振奋的谈话中度过一个又一个晚上。我甚至放弃了交游，作客的次数也大大减少，加之我作为新闻人物的时效已开始衰退。我说此话并无责难的意思，因为人们依旧喜欢我，对我很友好；但是，时尚在社交界确实是无冕之王，这一点不得不承认。对于我的那位神秘的来访者，我终于用不胜钦佩的目光来看待，因为除了赞赏他的智慧以外，我开始预感到他在酝酿某种构想，或许准备轰轰烈烈大干一场。表面上我对他的秘密并不特别好奇，既不正面询问，亦不旁敲侧击。但后来我注意到，他自己好像已有些憋不住要向我透露什么的意思。至少从他第一次来访算起大约一个月后，这一点已相当明显。

“您可知晓，”有一回他问我，“城里对于您和我两个人都很感兴趣，他们看到我上您这儿来得这么勤大惑不解。随他们去怎样想吧，反正很快就要真相大白。”

有时他会突如其来地激动万分，逢到这种情况他几乎总是起身就走。有时他会用犀利的目光对我注视良久——我以为他马上就要说些什么，而他却又把话头猝然打断，开始谈些尽人皆知的寻常事。他也开始常常抱怨头疼。

有一回，完全出乎意料之外，他激情澎湃地说了很长时间之后，一下子脸色煞白，面目全非，眼睛直盯着我。

“您怎么啦？”我说，“是不是觉得不舒服？”

他确实经常抱怨头疼。

“我……您可知道？……我……杀过一个人。”

他说了这句话竟面露笑容，脸色像粉笔那样惨白。我还来不及作任何思考，只是不明白：他为何还在笑？这个问题像一把利刃在我心上猛扎了一下。我自己脸上也没有一丝儿血色。

“您说什么？”我大声问。

“您看见了，”他仍然带着惨白的笑容答道，“第一次说出这句话我

得付出何等巨大的代价。现在我说了出来，看来已迈出第一步。那就往前走吧。”

我在很长时间内没法相信他，后来也不是一下子相信，而是在他连续三天来找我，把一切都详详细细告诉我之后才信。我原以为他神经错乱了，但最后还是交织着莫大的悲哀和惊愕确信，他犯了滔天大罪。

十四年前，他谋杀了一位有钱的太太，她是一位地主的遗孀，年轻貌美，在K城有自己的住宅。我的神秘客对她倾心爱慕，向她作过这样的表白，企图说服她改嫁自己。但她已把心给了另一位出身高贵、头衔不小的军官，彼时虽征战在外，不过她知道这位军官不久就要回来。她拒绝了神秘客的求婚，请后者不要再上她家的门。神秘客虽然停止造访，但由于熟悉她住宅的情况，竟胆大包天，冒着被发觉的危险夤夜从花园爬上屋顶潜入她家。某些特别胆大妄为的罪行偏偏得手的机会更多，这是屡见不鲜的。

他由天窗翻入顶楼，从那里下楼，知道楼梯下端的一扇门由于仆人的疏忽并非每夜都上锁。这一次他就寄望于这样的疏忽，果然不出所料。潜入上房后，他摸黑走进点着灯的女主人卧室。也是合该有事，她的两名贴身侍女都擅自溜到同一条街上的邻居那儿去参加命名日[①]宴会了。其余的男女仆人则睡在底层的下房和厨房里。看到入睡的女主人，他心中燃起了欲火，但随即被急于报复的妒火所压倒；他像个失去理智的醉汉似的走过去，一刀直接刺进女主人的心脏，她甚至没叫一声。然后杀人者以恶魔般的罪恶手段伪造现场，嫁祸于仆人：他不惜带走女主人的钱包，用从枕头底下拿到的钥匙打开柜子，从中取走某些东西，故意弄得像是没有知识的用人所为，如：留下有价证券，只取现钱；拿走几件较大的黄金首饰，而价值十倍于此、但是较小的珍品却弃之不顾。他还取走某件东西留作纪念，但这是后话，暂且按下不表。

干了这桩骇人听闻的勾当之后，他循原路出来。在第二天案发以及此后他整个一生的任何时候，谁也没有怀疑到他竟是真凶！他对被

① 教会纪念某圣者的日子（有时在同一天纪念好几位圣者或天使），便是与圣者同名的教徒的命名日。

害人的爱慕也无人知晓，因为他一向很少说话，落落寡合，也没有可以推心置腹的朋友。他仅仅被视为死者的一个相识，甚至不算很熟，因为最近两个星期他没去过死者的家。案发后立刻受到怀疑的是她的一名农奴仆人，名叫彼得，种种情况凑到一块儿恰恰说明这样的怀疑是正确的。因为彼得是单身，加上品行不良，女主人生前表示要让他去当兵（反正必须从她家的农奴中征募一名兵丁），此事彼得自己也知道。据说他怀恨在心，曾在小酒店里喝得醉醺醺的，扬言要杀死女主人。在她被害前两天，彼得逃跑了，住在城里不知什么地方。案发的次日，彼得被发现在出城的路上烂醉如泥，衣兜里揣着一把匕首，右手掌不知为何沾着血。他声称血是从鼻子里流出来的，但没人相信他。两名侍女承认去参加了宴会，所以由台阶进屋的前门在她们回来之前一直没有上锁。类似的蛛丝马迹还有好多，疑点都集中在彼得身上。

那名无辜的仆人被抓了起来，此案开始审理；但是就在一星期后，被捕的彼得因发高烧，昏迷中死在医院里。案件便这样不了了之，法官、市政当局和社会各界一致确信作案人是死去的彼得。可随后惩罚却开始了。

神秘的客人——现在已是我的朋友——告诉我，起初他甚至完全没有受到良心的责备。他有很长时间感到很痛苦，但并非由于自谴，而只是后悔杀了心爱的女人，痛惜她已经死去，因为杀了她，也就是杀死了自己的爱情，而欲火仍滞留在他的血脉中。但是对于残害无辜、杀人致死的问题，当时他几乎想也不想。被害人本来可能成为另一个人的妻子，这个想法在他心目中是无法接受的，所以长期以来他扪心自问一直确信，自己别无选择。

彼得被捕之初，神秘客曾感到不安，但这名囚犯突发的急病以及随后的死亡又令他心安理得，因为彼得的死显而易见（当时他认为如此）并非由于被捕或受到惊吓，而是由感冒引起的，他在逃跑的几天内曾醉得跟死猪一般整夜横卧在潮湿的地上，焉有不着凉之理？神秘客偷得的钱物也没有引起他多少不安，因为（同样是他自己认为）这种偷窃并非图财，而是为了转移怀疑的目标。这些钱数额不大，他不久便把相当于甚至远远大于此数的一笔钱捐赠给设立在 K 城的济贫院。他是为

了在盗窃一事上问心无愧而故意这样做的，看得出，在一段时间内，甚至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他心里确实很平静——这是他自己对我说的。于是他着手在任职的事业上大展鸿图，主动请求一桩繁难而且棘手的差使，这事占去了他两年时间。作为一个性格坚强的人，他几乎忘了那个案子；偶尔回忆起来，也竭力不去多想。他还积极参与慈善活动，在K城发起了许多义举，捐了很多钱，在两大都城也有了名气，被选为莫斯科和彼得堡好多慈善团体的会员。

不过，他还是开始常常陷入深思，感到苦恼，渐渐地超过他所能承受的限度。这时他看上了一位秀外慧中的小姐，不久便娶她为妻，期望通过结婚驱散孤寂的郁闷，而一旦生活上了新的轨道，在尽心尽责做个好丈夫、好父亲的同时，可以彻底摆脱往事的纠缠。

然而偏偏事与愿违。在结婚的第一个月，他便不断受到一个念头的困扰："妻子现在很爱我，万一她知道了会怎么样？"妻子怀上了第一个孩子，并把此事告诉了丈夫。他忽然又困惑了："我创造了一条生命，可我却剥夺了另一人的生命。"以后有了几个孩子，他心想："我怎么有资格爱他们，教育抚养他们，怎么能给他们讲做人的道理？我杀过人！"孩子们渐渐长大，一个个活泼可爱，他想和他们亲热，却碍于这样的想法："我无法正视他们天真无邪的脸庞；我不配。"

最后，他开始产生悲惨而又恐怖的幻觉，老是看见被害人的鲜血，后者风华正茂即遭毁灭的生命大声疾呼要讨还血债。他常常做噩梦。但他意志坚韧，长期忍受着这种种折磨，准备以这样暗中苦熬的代价赎偿一切罪恶。但就连这个希望也落空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的痛苦却变本加厉。

由于热心慈善事业，他在社会上受到尊敬，虽然大家对他严厉、阴郁的性格望而生畏；但是人家越尊敬他，他越是受不了。他向我承认有过自杀的念头。但这时他开始被另一个幻想搅得神不守舍——起先他觉得这个幻想荒诞不经，纯属痴人说梦，但后来这念头牢牢地盘踞在他心中，根本摆脱不了。他幻想着能站起来，走到大庭广众前，向大家宣布自己杀了人。他怀着幻想度过了三年，这个幻想以各种不同的形式死死地缠住他。最后他全身心地相信，通过宣布自己的罪行，一定能治

愈心灵的创伤，从此可获得永久的安宁。信念是有了，然而他内心却深感恐惧，因为不知如何付诸实施。此时发生了我在决斗场上道歉这件事。

“看到您的榜样，我现在下定了决心。”

我注视着他。

“难道说，”我双手一拍，愕然问道，“这样一件小事能促使您下这样大的决心？”

“我的决心已酝酿三年，”他回答说，“您这件事只是给了它一个推力。看着您的榜样，我责怪自己，也羡慕您，”他对我说这话时几乎已沉下脸来。

“人们不会相信您的，”我向他指出，“事情已过去十四年了。”

“我有证据，重大的证据。我可以向您出示。”

当时我哭了，并且吻了他。

“有一件事情您给我拿个主意，只有一件事！”他对我说（好像现在一切都取决于我似的），“妻子、儿女！我妻子也许会伤心而死，而孩子虽然不会被剥夺贵族身分和田产，——但终生都将是罪犯的儿女。我在他们心中将留下什么样的印象？”

我不作声。

“我又怎么和他们分离，永远撇下他们？要知道这是生离死别呀！”

我坐着，翕动嘴唇默默地念着祈祷文。末了，我站起来，心里直发怵。

“怎么样？”他望着我问。

“走，”我说，“去向人们宣布。一切都会过去，唯独一个‘真’字长存。孩子们长大后会明白的，您下这么大的决心有多么了不起。”

那天他离开我的住所时，似乎真的已下定决心。然而此后他仍每天晚上来找我连续有两个多星期，老是准备豁出去，又老是豁不出去。他把我的心都累苦了。有时他义无反顾地来到我的住所，十分动情地说：

“我知道，对我来说天国即将出现，只要我一宣布，马上就会出现。十四年来我一直生活在地狱中。我宁愿受罚，宁愿领罪，也要重新开始

生活。靠谎言可以在世上走一遭，却再也回不去了。现在我非但不敢爱他人，连自己的孩子我也不敢爱。主啊，孩子们或许会明白，我的惩罚是我付出什么样的代价换来的，或许能不再谴责我！上帝之道不在于强，而在于真。”

“人人都能理解您的壮举，”我对他说，“即使目前不理解，将来定能理解，因为您维护的是真理，更高的、非尘世的真理……”

他离去时好像已得到宽慰，可是第二天又来了，火气很大，面色惨白，带着讥诮的口气说：

“我每次走进您的住所，您总是这样用查问的眼神看着我，好像在说：‘又没有宣布？’请等一下，别把我看扁了。要知道事情做起来并不像您想象的那么容易。我也许压根儿不干了。您总不至于会去告发我吧，啊？”

其实，我非但没有不明智到用查问的眼光去看他，我连看他一眼都怕。我都给折腾出病来了，我的心盛满了眼泪。夜里我甚至睡不着觉。

“我刚从妻子那里来，”他接着说，“您可知道‘妻子’的涵义是什么？我走的时候，孩子们冲我喊叫：‘再见，爸爸，早点儿回来和我们一起念《儿童必读》。’不，您不懂得个中滋味！他人的不幸总不及自己的教训深刻。”

他双目闪光，嘴唇发颤。骤然间，他一拳捶在桌面上，震得桌上的东西都跳了起来，——这样温良斯文的人竟有这等举动，这在他还是头一回。

“有必要吗？”他激动地说，“非得这样做吗？事实上没有人被判罪，没有人代我受过而去西伯利亚服苦役，那名仆人是得病死的。我欠下的血债已经得到报应，我遭受的痛苦便是惩罚。何况人们根本不会相信我的自白，我的任何证据都不能使他们相信。难道非得宣布不可？有必要吗？为了偿还血债，我还准备受一辈子折磨，但求不要殃及妻子儿女。要是把他们跟我自己一道毁了，这公平吗？我们会不会在犯错误？在这件事情上究竟怎样做才合乎真理？再说，人们能认识这个真理，珍惜这个真理，尊重这个真理吗？”

“主啊！”我暗自思忖，“在这样的时刻还考虑人们会不会尊重

真理!”

当时我觉得他可怜极了,恨不得自己能分担他的不幸,但求减轻一些他的痛苦。我见他神情狂乱,不由得大吃一惊;我已经不是光凭头脑,而是凭一颗扑腾腾跳动的心灵理解作出这样的决定代价之大。

“命运由您来决定吧!”他又大声说。

“去宣布。”我悄然答道。我的嗓子发不出声来,但近乎耳语的回答是毫不含糊的。我当即从桌上拿起福音书的俄文译本,翻到《约翰福音》第十二章第二十四节指给他看:

>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落在地里如若不死,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会结出许多子粒来。

在他来之前我刚读到这一节。

“的确如此,”他读了以后说,但露出一丝苦笑。“是啊,”他顿了一下又说,“这些书里什么都找得出来。把它们往别人鼻子底下一塞太容易了。可这些书是谁写的? 难道是人写的?”

“是圣灵写的。”我说。

“站着说话不腰疼。”他又是一笑,但这已经是近乎憎恨的一笑。我再次拿起福音书,翻到另一个地方指给他看,那是《希伯来书》第十章第三十一节。

> 落在永生上帝的手里,真是可怕的。

他读了以后,干脆把书一扔。他甚至浑身哆嗦起来。

“好可怕的一句话,”他说,“没得说,这两条您挑得很高明。”他离座起身。“行了,让我们分手吧,我也许不会再来……那就天堂里见。如此说来,我‘落在永生上帝的手里’已经十四年了,——原来这十四年还有这么个名堂。明天我就去恳求这双手把我放了……”

我本想和他拥抱、亲吻,但没敢这样做——他的脸已完全走样,目光呆滞。他走了出去。

“主啊，”我在想象中呼唤上帝，“他这一走不知将走向何方！”

我在神像前跪下来，哭着把他的事哀告圣母——召之即来的保护神、急救星。我含泪跪着祈祷大约有半个钟头，彼时已是深夜，快到十二点了。突然，房门打开，我一看，他又走进屋子里来。我愣住了。

“您到哪儿去了？”我问他。

“我……我好像忘了什么东西……大概是手帕……好了，就算什么也没遗忘，让我坐一会，可以不？”

他在椅子上坐下。我站在他面前。

“您也坐下。”他说。

我就坐下来。两人干坐了大约有两分钟，他目不转睛地瞧着我，忽然莞尔一笑——这一笑我至今没有忘记，——然后他站起来，紧紧抱住我吻了一下……

“记住我去而复返这回事，”他说，“你听见没有？记住这回事！”

这是他头一回对我不用敬称“您”字。然后离去。

“且看明天。”我心想。

果然不出所料。这天晚上我不知道第二天恰好是他的生日。近来我深居简出，所以不可能听到什么消息。每年这个日子他家都要大宴宾客，全城的头面人物纷纷到场。这一回同样如此。宴毕，他走到大厅中央，手里拿着一份文件——给上司的正式报告。由于他的上司也在场，他便把这份文件向所有的来宾宣读，其中对罪行始末作了详细的描述。在报告的末尾他说：

“我把自己作为一个恶魔排除出人的圈子，上帝给了我启示。我甘愿受罚！”

他当场把保存了十四年，认为足以证明自己所犯罪行的一切放到桌上：他为转移目标而偷走的死者的几件金首饰；从死者脖子上取下的一个十字架和一个小盒，盒内有她未婚夫的肖像；一个记事本和两封书信——她的未婚夫告知她即将回来的信以及她的回信，回信她只开了个头没有写完，留在桌上准备第二天付邮。他作案后把两封信都带走了——这是为什么？事后他没有把这些于己不利的罪证加以销毁，却保存了十四年——这又是为什么？

于是出现了这样的情况：人人惊愕万状，大起恐慌，谁也不愿相信，尽管人人怀着极大的好奇心听完了他的自白，但只以为是一个病人的谵语，而几天后社交圈内议论的结果更是一致认定——这个不幸的人疯了。当局和法院不能不受理此案，但也旋即作罢。虽然提供的物证和信件曾迫使执法部门加以考虑，但得出的结论认为，即便这些证据是可信的，单凭它们仍无法正式起诉。何况这些东西有可能是死者自己给他的，或者，他作为死者的相识也有可能代为保管。附带提一下，我听说后来经过死者的许多亲友鉴定，这些东西确系死者所有这一点倒是无可置疑的。然而命中注定这件事情到此还不算完。

五天后，大家听说这位心力交瘁的受难者病倒了，且有性命之忧。究竟他得了什么病，我说不清，据说是心律紊乱；但已为人所共知的是，在他夫人的坚持下，参加会诊的大夫们也对他的心理状态作了检查，结论认为精神病已经可以肯定。虽然人们纷纷向我打听，但我什么也没有泄露，但当我要去探望他的时候，却很长时间被拒诸门外，特别是不容于他的夫人。

"他的病是您造成的，"她对我说，"他本来就郁郁寡欢，而最近一年大家都注意到他特别激动，行为古怪，偏偏在这个时候您把他给毁了；是您的说教搅乱了他的思想，整整一个月他老是往您家里跑。"

不仅他的夫人如此，K 城的人无不对我群起而攻之，他们指责我说：

"都是您干的好事！"

我不作声，心里倒很高兴，因为我明白无误地看到了上帝对一个起来反对自己、惩罚自己的人所表现的仁慈。至于说他有精神病，我无法相信。最后我还是见到了他，是他自己坚持要与我告别。我进去一看，立刻明白，他留在世上的时间已不可以天数计，恐怕只能以钟点计了。他非常虚弱，面色蜡黄，两手发抖，呼吸急促，但神情是和蔼而愉快的。

"完成了！"他对我说，"我早就渴望见到你，你为什么不来看我？"

我没有告诉他因为有人不让我来看他。

"上帝见我可怜，要召我回去了。我知道自己命在旦夕，但经过这么多年之后，我还是头一回感到喜悦和平静。我刚做了该做的事，马上

觉得天国已来到我的心中。现在我已经有资格爱我的孩子,有资格吻他们了。人们不相信我的话,谁也不信,妻子、法官都不信;孩子们也永远不会相信。我认为这是上帝对我儿女的怜悯。我死了以后,我的名声在他们心目中仍如白璧无瑕。现在我感觉到上帝即将来临,我的心像在天堂里一样欢欣雀跃……我尽了义务……”

他不能再说,气儿顺不过来,只是紧紧握住我的手,热情洋溢地看着我。我们没谈多久,他的夫人不时探头进来。但他还是悄悄告诉我一件事:

“还记得吗,有一天半夜时分我去而复返又到了你家?我还嘱咐你记住有那么回事。你可知道,我第二次到你那儿去干什么?我是打算去杀你的。”

我不禁哆嗦起来。

“那天我第一次从你的住所出来,天已黑了,我在街上转悠了很久,跟自己斗争。突然,我恨你几乎到了我的心无法忍受的地步。我心想:‘现在他是我唯一的羁绊,也是我良心的法官,我已无法逃避明天的惩罚,因为他什么都知道。’倒不是我怕你告发(这一点连想也没有想过),我考虑的是:‘如果我不自首,我有何面目再见他?’哪怕你远在天涯海角,只要你活着,我就无法忍受这个念头:你活着,你什么都知道,你在谴责我。我对你恨极了,仿佛你是罪魁祸首。于是我第二次来到你家,我记得你桌上有一把匕首。我坐下来,要你也坐下,我考虑了足足有一分钟。要是杀了你,即使我不宣布过去那桩罪行,这一新的谋杀案一样会导致我身败名裂。但那时我根本不这样想,也不愿去想。我就是恨你,拼命想对你进行报复,为我所忍受的一切痛苦报仇。但我的上帝战胜了我心中的魔鬼。不过我要告诉你,死神离你从来没有比那时更近。”

一星期后他去世了。全城名流把他的灵柩一直送到墓地。大司祭发表了感情色彩很浓的讲话。人们痛悼可怕的疾病缩短了他的生命。但是,在他下葬以后,全城都把矛头指向我,甚至请我吃闭门羹。诚然,也有人——起初寥寥无几,以后越来越多——开始相信他的供状是真实的,于是纷纷来找我,怀着浓厚的兴趣问长问短,因为人们乐于看到

正人君子堕落出丑。但我缄口不语，不久便彻底搬出K城，五个月后蒙上帝眷顾走上幸福的坦途，并为此赞美无形的手向我明确指出了这条路。至于灵魂饱受煎熬的上帝仆人米哈伊尔，我至今仍每日在祈祷中提到他。

三

佐西马长老的谈话及训示摘要

5. 略论俄罗斯修士及其可能的涵义

神父们、师傅们：什么是修士？在文明世界里，“修士”这两个字如今出自某些人之口已经带有嘲讽的意味，而在某些人的语汇里干脆成了骂人话。这种状况正愈演愈烈。确实，确确实实，修士中间也有许多寄生虫、纵欲者、放荡鬼和下三滥。一些在家的有识之士指着这等修士的鼻子大骂：“你们这些懒汉、社会冗员，靠别人的劳动为生，是无耻的叫花子。”然而修士中安分守己、酷爱孤寂和在宁静中虔诚祈祷的也大有人在。但较少有人指出这些修士的存在，甚至根本避而不谈；如果我说俄罗斯大地能否再次得救或许就取决于这些安分守己、酷爱在寂静中祷告的修士，人们却会惊讶万状。因为这些修士确实“天天时时、年年月月”默默无闻地练就了偌大本领。眼下他们在孤寂中保持着基督形象的壮美本色，依然不失其上帝真理的纯洁性，那还是从古时的神父、使徒和殉教者那里继承下来的传统。必要时他们会把未被歪曲的基督形象展现出来，与世间走了样的真理加以对照。这是一个伟大的思想。此星将从东方升起。

这便是我对修士的看法，难道是错误的？难道太清高了？试看今日在俗之世人，试看凌驾于上帝子民之上的整个世界，那里上帝的形象和真理有没有被歪曲？他们虽有科学，然则科学不管越出感官范围以外的一切。而精神世界，人性中更高级的那一部分，被彻底否定了，被

幸灾乐祸乃至嫉恶如仇地加以排除了。世界宣称已经自由，尤以近来为甚，可是我们从他们的自由中看到的是什么呢？只有奴役和自戕！因为世俗社会说："你有欲望，那就满足你的欲望，因为你和大富大贵的人拥有同样的权利。不要怕满足欲望，甚至还应有更多的欲望，"——今日的世界便是这样教导的。世俗社会认为这便是自由。这种扩大欲望的权利会导致什么后果？对富人来说是**自闭**和精神自戕，对穷人来说则是眼红和谋杀，因为权利是给了，而满足欲望的办法尚未指明。他们声称世界将越来越趋于统一，通过缩短距离和利用天空传递思想正日益形成一个友好的大家庭。

呜呼，这样的人类联合可信不得！他们把自由理解为扩大并尽快地满足欲望，从而扭曲自己的天性，因为许许多多愚蠢无聊的愿望、习惯和荒唐透顶的臆想会在他们身上滋生出来。他们活着仅仅为了互相攀比、吃喝玩乐、摆臭架子。锦衣玉食、香车宝马、官高爵显、奴仆如云已被视为不可或缺的需要，为了满足这种需要甚至不惜牺牲性命、荣誉、仁爱，如果得不到满足甚至可以自杀。并不富有的人也在追求这些，而穷人欲望得不到满足又羡慕他人，便借酒浇愁。但酒很快将被血替代，引导他们走的就是这条路。我想问你们：这样的人是自由的吗？我认识一位"为思想而战斗的志士"，他自己告诉我，他在狱中烟草被没收，这件事竟把他折磨得差点儿没去出卖他的"思想"，但求把烟草还给他。而这位志士常挂在嘴上的一句话却是："我要为人类去斗争！"

这样的人会走到哪里去？能干出些什么来？也许会投入某一速战速决的举动，可是不能持久。无怪乎他们自由没到手，反而被奴役，实现大同博爱的理想落了空，相反却陷入了**分崩离析**和自闭，——这是我年轻时听那位神秘客亦即我的老师说的。正因为如此，世上为人类服务的思想、团结友爱的思想日见式微，这种思想确实会招来嘲笑，因为被奴役的人们既然如此习惯于满足自己挖空心思想出来的无数需求，他们又如何能挣脱这样的桎梏，又能走向何方？他们处在自闭状态，整体又与他们何干？其结果是物质财富增多，欢乐却减少了。

教士的道路则另当别论。劳身修心、持斋和祈祷，甚至遭到耻笑，其实只有这条路才能通向真正的、实在的自由。只有摒弃过多的、不必

要的需求,克服妄自尊大并通过劳身修心加以鞭挞,才能在上帝的帮助下获得精神自由,进而达到精神欣悦的境界! 这两种人——一种是自闭的富人,另一种是上述从物欲和习惯的统治下获得解放的人,——哪一种更善于宣扬伟大的思想并为之服务? 有人指责教士与世隔绝:"你们与世隔绝,一心想在修道院的墙内拯救自己的灵魂,忘了以博爱精神服务人类。"但是我们再来看看,谁对博爱更热心? 因为自闭的不是我们,而是他们,但他们看不到这一点。自古以来就有民众领袖从我们中间产生,有什么理由认为如今就不会产生这样的人物? 那些安分守己、持斋默修的隐士有朝一日会起来干一番大事业。俄国能否得救取决于民众。俄国的修道院向来与民众站在一起。如果民众处于自闭状态,我们便与世隔绝。民众如能像我们一样虔信上帝,不信神的活动家们即便有真诚的心和超人的智慧,在我们俄国也将一事无成。这一点你们要记住。民众将迎击无神论者并且战而胜之,彼时将出现一个统一的、正教的俄罗斯。要保护民众,爱护民心。对他们要潜移默化。这是我们修士的天职,因为俄国的民众心里装着上帝。

6. 略论主与仆以及主仆能否在精神上成为兄弟

当然,谁也不会否认民众也有罪过。而腐化的火焰正在自上而下地蔓延开来,眼看着一小时比一小时愈燃愈炽。民众中间也刮起了自闭之风,出现了守财奴、吸血鬼;商贾愈来愈爱慕虚荣,明明毫无文化却力图显示自己有教养,为此目的不惜贬低古风,甚至把先人的信仰视为耻辱。他们出入王公贵族的宅第,自己却是败絮其中的大老粗。酗酒好比民众身上的脓疮,他们已不克自拔。他们对家庭、妻子乃至儿女是多么狠心;根子全在于酗酒。我在工厂里见到过只有十来岁的童工:面黄肌瘦,弯腰曲背,却已经堕落。闷热的屋子、机器的轰鸣、不停的工作、下流的语言,以及酒、酒……如此幼小的儿童心灵需要的难道是这些? 他们需要的是阳光、游戏、随处可见的好榜样,以及对他们的爱——哪怕一点一滴也好。不应当让这种现象继续存在,修士们,不允许摧残儿童,快快起来宣讲这个道理。

但是,上帝将拯救俄国,因为老百姓虽然染上了恶习不克自拔,毕

竟知道他们的恶习是遭上帝诅咒的，知道自己是有罪的。所以说我们的民众仍笃信真理，尊崇上帝，在流虔诚的眼泪。

上等人可不是这样。继科学之后，他们想单靠理性确立公正的秩序，但已经排除过去依靠基督的做法；他们宣称既没有罪行，就无所谓罪过。这话按他们的理解是正确的：既然你心中没有上帝，哪儿还有罪恶呢？在欧洲，民众已用武力起来造富人的反，民众的头领到处带领他们去流血，并且教导说，他们的愤怒是正当的。但"他们的愤怒应遭到诅咒，因为太残酷"。上帝曾多次拯救俄罗斯，这次也将如此。得救之道将来自民众，来自民众的信仰和顺从。

神父们，师傅们，要保护民众的信仰，这不是空想。我们伟大的民众有一种品质使我终生为之惊叹，那就是他们的尊严，壮美的、真正的尊严。我亲眼见过，我可以证明，我见过并为之惊叹，尽管我们的民众有着某些恶习和贫穷的外貌。他们没有奴才相，这在历经长达两个世纪的农奴制后尤其难能可贵。他们不讲究外表，举止随便，但丝毫没有侮慢之意。他们报复心不强，妒忌心不重。"你富贵，你聪明，你有才华——好得很，愿上帝赐福于你。我敬重你，但我知道我也是人。我敬重你，而不妒忌你，从而我也在你面前显示我有人的尊严。"

的确，即使他们没有这样说(因为他们还不会说这样的话)，他们也是这样做的，这是我亲眼得见，亲身体会到的。不知你们信不信：我们的俄罗斯人越穷，地位越低，他身上这种敦厚的真理就显示得越多，因为平民中的守财奴和吸血鬼很多已经堕落，而这种状况在很大程度上是我们的失职和疏忽造成的！但上帝必将拯救自己的人民，因为俄罗斯的伟大就在于它的顺从。我梦想看见，而且似乎已经清楚地见到我们的将来。将来定会这样：即使最堕落的富人到头来也会因自己富有而愧对穷人，而穷人见他如此恭顺，也会谅解并且欣然作出让步，对他诚实的愧疚同样以诚相待。请你们相信，最终一定会这样，此乃势所必然。必须在精神上保持人的尊严才有平等可言，这个道理只有在我们这里才能理解。是弟兄才谈得上手足情，不具备手足之情决不可能言分配。只要我们心存基督，基督的形象定将如珍贵的钻石光照全世界……将来定当如此，定当如此！

神父们、师傅们，我碰到过一件感人至深的事情。在云游四方的时候，有一回在省城 K 市遇见了我过去的勤务兵阿法纳西，自从与他分别以后，已经过了八年。他在集市上无意间看见了我，认出了，便向我跑过来，说：

"长官大人，是您吗？难道我看到的真的是您？"

他带我到他家去。他已经退役，成了家，已有两个小娃娃。他和妻子在市场上摆摊做小买卖谋生。他家的一间小屋子相当简陋，但挺干净、温馨。他让我坐下，生起了茶炉子，让人去叫妻子回来，我来到他家把他高兴得简直像过节似的。他把两个孩子带到我面前，要我给他们祝福。

"我没有资格祝福，"我回答说，"我只是一名普通的、恭顺的修士，我可以为他们向上帝做一次祈祷，至于你，阿法纳西·巴甫洛维奇，从那天起我每日都向上帝为你祈祷，因为一切都是从你开始的。"

于是我尽自己所能向他解释了事情的经过。你们猜怎么着？他直愣愣地看着我，怎么也无法想象，我——过去的一位军官，曾经是他的主子——如今这副模样、这身打扮出现在他面前；他甚至哭了。

"你哭什么，我难忘的朋友？"我对他说，"你应该打心眼里为我高兴，亲爱的，因为我的道路是幸福而光明的。"

他没有说很多话，只是连连叹息，感动地向着我频频摇头。他问我：

"您的家产呢？"

"捐给修道院了，我们吃大锅饭。"

茶后我向他们告辞，忽然他掏出半个卢布捐赠给修道院，还把另外半个卢布塞在我手里，说：

"您出门在外，长官大人，也许用得着。"

我收下了他的半个卢布，向他们夫妇行了个礼，高高兴兴地离去，一路上心想：

"此时此刻，我们俩——在自己家里的他和走在路上的我——想必都在感叹，脸上都会现出愉快的微笑，一边怀着喜悦的心情频频摇头，一边回想上帝为我们安排的这次相遇。"

从此我再也没有见到过他。当初我是他的主子，他是我的仆人；如今，当我和他满怀深情和爱心互相亲吻的时候，我们之间发生了一件伟大的事情——人与人的认同。关于这一点我考虑得很多，现在我这样想：有朝一日在我们俄罗斯人之间也许到处都会发生这一伟大而质朴的认同过程——难道此事就那么不可思议吗？我深信一定会发生，而且为期不远。

关于仆人我想补充如下：以前，在我的青少年时代，我对仆人没少发脾气，不是抱怨厨娘上的菜太烫，就是责怪勤务兵衣服刷得不干净。但我亲爱的兄长说过的话后来使我茅塞顿开，这话还是我小时候听他说的："我凭什么让别人伺候我？难道因为他穷，没受过教育，我就可以把他支来使去？"如此明明白白、再简单不过的道理为什么事隔很久以后才从我的记忆中重新浮起，当时我纳过这个闷儿。

尘世中不可能没有仆人，但应该让你的仆人在精神上轻松自如，甚至比假定他不是你的仆人更自由。为什么我不能伺候我的仆人并且做到：即使他瞧着我伺候他，我固然没有任何骄矜之色，而他也不会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为什么我的仆人不能像我的亲人一样，使我最终能把他当做家庭的一员并为之而满心欢喜？这在眼下就能做到，但做到这一步将为未来气贯长虹的人类大团结奠定基础，到那时人不会再物色仆人来伺候他，也不愿意像目前这样把自己的同类变成仆人，相反，将想尽办法如福音书所教导的那样，使自己成为所有人的仆人。

到最后，人只会从施教行善的事业中得到乐趣，而不是像目前这样一味寻找残酷的快乐——吃吃喝喝、寻花问柳、目空一切、自吹自擂和贬低别人、抬高自己。这样的前景难道只是空想？我坚信这不是空想，而且这一天已不太遥远。有人笑问：这一天什么时候到来？你看像会到来吗？我的看法是：依靠基督的帮助，我们能成就这项大业。世上，在人类历史上，甚至十年前还是不可思议的设想，一旦神秘的时机成熟，便一下子登台出场，风行全球，——这样的事例还少吗？我们也将如此，我们的民众将向世界放射光芒，那时人人都将说："没想到被扔掉的一块石头竟成了基石。"

我倒想问问那些嘲笑我们的人：

"既然你们说我们的观点是空想,那么你们什么时候能盖成自己的大厦?什么时候能单靠自己的头脑,不靠基督的帮助建立起公正的秩序?"

如果他们声称并非如此,说他们恰恰在走向大同世界,那么只有他们中最天真的人会信这话,而这样的天真简直令人吃惊。他们凭空幻想的本领实在胜过我们。他们的目标是建立公正的秩序,但排斥基督的结果只能把世界淹没在血泊里,因为流血还会导致流血,拔刀出鞘者必将死于刀下。当初若非基督的约言,人们早就自相残杀,直到世上只剩最后两人。甚至这最后两个人由于傲慢成性也不会互相制止,所以只能是最后一个杀死最后第二个,然后自杀。若非基督许诺为了安分守己的人们早日结束自相残杀,那么,上面所说的那种惨相早已成为事实。在那次决斗之后,我还穿着军装在社交圈内谈过对仆人的观点,我记得当时人人都以诧异的眼光看着我,说:

"难道要我们请仆人坐在沙发上,自己给他送茶?"

彼时我曾这样回答他们:

"为什么就不能呢?哪怕偶一为之也可以嘛。"

那时大家都笑了。他们问得轻率,我答得也有些含糊,不过我以为其中包含着一定的真理。

7. 关于祈祷,关于爱,关于和别的世界的接触

年轻人,不要忘记祷告。你的每一次祈祷如果发自内心,从中必会产生新的感受,而新的感受又会引出新的想法,这是你以前所不知道的,它将重新使你振奋;你会懂得祈祷是一种受教育的过程。还必须记住:每天只要一有时间就得反复默诵:"主啊,怜悯所有刚刚来到你面前的人。"因为每时每刻都有数以千计的人告别世间的生活,他们的灵魂要来见上帝——其中有很多是在孤零零无人知晓的情况下凄清悲凉地离开人世的,没有人哀悼他们,甚至根本没有人知道世上是否有过这样的人。而你的祷告或许会从世界的另一头飞向上帝,以求他们的亡魂得到安息,虽则你全然不认识他们,他们也不认识你。试想,一个人的灵魂战战兢兢来到上帝面前,如果在那一瞬间能感觉到也有人在为他

祈祷,感觉到世上也有一个人爱他,该是多么令人感动啊!那时上帝对你们二人都将另眼相看,因为既然你如此怜悯他,那么比你仁慈、宽厚无数倍的上帝必然益发怜悯他。看在你的份上,上帝也会宽恕他的。

兄弟们,不要害怕人们的罪过;人即便有罪,也要爱他,因为这才与上帝的爱庶几近之,这才是世上最高的爱。要爱上帝创造的一切,爱其总体,也爱每一粒恒河之沙。爱每一片叶子,每一道上帝之光。爱动物,爱植物,爱万物。如若万物你皆爱之,你将从万物中领悟到上帝的奥秘。一旦有所领悟,你将开始孜孜不倦地一天天加深认识。最后你会爱上整个世界,那将是心连广宇、森森乎无所不包的爱。要爱动物,因为上帝赋予了它们思维的雏形和不受干扰的喜悦。不要干扰这种喜悦,不要虐待动物,不要剥夺它们的喜悦,不要对抗上帝的意图。人哪,不要傲视动物,它们是无罪的,而你自恃伟大,却以自己的出现污染大地,还在身后留下脏臭的痕迹——可惜的是我们几乎人人如此!要特别爱儿童,因为他们也是无罪的,如同天使一般;他们是为抚慰、净化我们的心灵而生,是给我们指路的。伤害幼儿的人必遭报应!我是从安菲姆神父那里学会爱儿童的:在我们云游四方时,这个很少说话的好人常常用募得的铜子儿买糕饼糖果分送给儿童;只要打从儿童身旁走过,他总禁不住怦然心动,——他就是这样的人。

有时某一种想法会令你举棋不定,尤其在看到人们的罪过时,你不禁要问自己:“是以力克,还是以仁爱之心争取?”你要始终选择以仁爱之心争取。若能一举作出这样的永久性决定,你将征服整个世界。仁爱是一种惊天动地的力量,是一切伟力中最强大的,没有任何力量能与之相比。每日每时,每一分钟都要留意观察自己,要使你的形象保持良好。比如你从一个小孩身旁走过,心中正在发火,怒容满面,骂骂咧咧;你也许没有注意到孩子,可是他却看见了你,你那不体面的、有渎神明的形象也许就在他易受伤害的幼小心灵中留了下来。你不知道这回事,可是你或许已在他身上播下一粒不良种子,而这粒种子可能会成长发育,原因都归结到你在孩子面前失于检点,归结到你未能养成夙夜匪懈的爱心。兄弟们,爱是诲人不倦的,但必须善于拥有爱,因为爱是不容易拥有的,要付出昂贵的代价,经过长期辛勤的工作,非朝夕之功。

须知我们要的不是一时一事的爱，而是永久的爱。逢场作戏的爱人人都会，连恶人也能做到。

我年轻的兄长请求小鸟宽恕，看起来好像荒谬，其实是对的。因为一切好比大洋，一切都在流动，都在碰撞；在一个地方轻轻一拍，会在世界的另一个地方激起反应。向小鸟请求宽恕就算近乎痴呆，但是只要你自己比原来的你更好，哪怕只好一点一滴，那么小鸟就会更开心，——同样，看见你经过的小孩，在你身旁的任何动物，都会受到好的影响。一切好比大洋——我要告诉你们。在无所不包的爱心驱使下，仿佛进入某种狂喜的状态，那时你也会向小鸟祷告，祈求小鸟宽恕你的罪过。要珍惜这种狂喜，不管它在人们看来是何等荒谬。

我的朋友们，要请求上帝赐给你们欢乐。你们要像孩子，像天上的鸟儿一样快乐。不要让人们的罪过动摇你们的事业心，不要担心人们的罪过会损害你们的事业，使它不能完成。不要说："人心太坏，不敬畏上帝的风气太盛，邪恶的环境影响太大，我们势单力薄，邪恶的影响会把我们的精力耗尽，阻碍造福的事业完成。"孩子们，千万不可这样灰心丧气！拯救自己的唯一办法是：下决心把人们的一切罪过承担起来。朋友，事实真是这样，一旦你真心诚意地为所有的事和所有的人承担责任，你立刻就会发现，实际上果真如此，所有的罪过都该由你负责。倘若自己懒惰、无能，还要诿过于人，结果会同魔鬼的傲慢沆瀣一气，冲上帝发起牢骚来。

关于魔鬼的傲慢我是这样想的：我们在世间很难弄清它的本质，因而容易犯错误，沾上这种劣性，还自以为在做宏伟的大事。对于我们本性的一些最强烈的感受和活动，目前我们在世上有许多还不可能弄清楚，所以不要受它的诱惑，不要以为它在某些方面可以为你开脱，因为永恒的法官向你追究的是你能理解的事情，而不是你理解不了的事情。这一点你自己也会相信的。到时候你看事物的观点正确了，也就不会有争议了。我们在世上确实好像在游荡徘徊，若是我们前面没有珍贵的基督形象，就会彻底迷失方向，像洪水泛滥之前的人类那样遭灭顶之灾。世上有许多东西我们看不见，然而作为补偿我们被赋予一种神秘而宝贵的感觉，感觉到我们与高高在上的另一个世界保持着密切的联

系，况且我们的思想感情也不在这里扎根，而是在尘世之外。所以哲学家们说，事物的本质不可能在世上穷究到水落石出。

上帝从别的世界取来种子，撒在这地上，栽培了他的田园，凡是能长出的一切都长出来了，但是栽培的植物得以成活并且活着，全靠它们感觉到自己与别的神秘世界保持着接触。如果你身上这种感觉日趋迟钝或渐渐消失，那么种在你身上的植物就会死去。那时你对生活会变得麻木不仁甚至会憎恨生活。这便是我的想法。

8. 能否为同类当法官？关于终生不渝的信仰

要特别谨记，你不能充当任何人的法官。因为谁也不能对罪犯作出裁决，除非这位法官认识到，他自己和站在他面前受审的人是同样的罪人，而且他本人也许首先应对受审者的罪行负责。只有悟透了这个道理，才能充当法官。不管看起来多么荒谬，但这是真理。因为我若没有过错，或许也就没有罪犯在我面前受审。罪犯在你面前接受你心的审判，如果你能对他所犯罪行承担责任，那就立刻把罪责担当起来，自己代他受惩罚，并且不加指责把他放了。即便法律指定你充当他的审判官，你也要在可能的范围内按此精神行事，因为他获释后会比你的裁判更加严厉地谴责自己。倘若他临走时你吻了他，而他照样无动于中，还要嘲弄你，你也不要因此而感到困惑。这说明他的时辰还没有到，但总会到的。时辰不到，也无所谓：纵使他不憬悟，别人也会取代他的位置憬然醒悟，受到良知的惩罚，会自己谴责自己，自己给自己定罪，真理将磅礴宇内。相信这一点，一定要相信，因为圣者的希望与信仰尽在于此。

要不停地工作。如果夜间人睡前想起还有该做的事没有做，就得马上起来做。如果你周围的人都是狠心肠，麻木不仁，根本不听你的，你就跪下来请求他们宽恕，因为他们听不进你的话，这的确也是你的错。倘若实在无法跟铁石心肠的人说话，你就默默地、恭顺地伺候他们，永远不要丧失信心。如果所有的人都抛弃你，把你强行赶走，那么，剩下你一个人的时候，你就趴下来亲吻大地，用你的眼泪滋润泥土，土地会从你的泪水结出果实来，虽然在凄凉孤寂中没有人听到你，也没有

人看见你。要一信到底,哪怕世上所有的人都已误入歧途,只剩下你一人矢志不移,你也要供上祭品,独自赞颂上帝。假如有两个像你这样的人会合在一起,那就是整个世界,一个充满活力的爱的世界。你们要在感奋之余互相拥抱,一起赞美上帝;因为至少在你们两人身上上帝的真理仍然得到了体现。

若是你自己犯下罪过,一直到死都为自己一生或一时的罪过懊悔不已,那么你应该为他人,为一生正直的人高兴,因为虽说你犯有罪过,别人却一生正直,并无罪过。

若是人们的恶行使你无法遏制心中的悲愤,甚至想要向恶人进行报复,这种感情是最最要不得的。你必须立即去给自己找苦头吃,就像人们的这桩恶行应由你负责一般。你要接受这种惩罚,熬过这些苦楚,你的心才能平静下来,才会明白你也有罪,因为你作为唯一无罪的人本来可以给黑暗中的恶人带来光明,你却没有发光。如果你这样做了,你的光还能为别人照亮道路,作恶的人有你指点迷津,也许就不会作恶。也有可能你发了光,却发现人们仍不能靠你的光明获救,那时你必须坚定信念,不要怀疑天国之光的威力;要相信,他们即使现在没有获救,以后总能获救的。纵然以后还是不能获救,他们的后代也会获救,因为你的光是不灭的,哪怕在你死后也不会熄灭。贤人已逝,他的光明永留人间。人们总是在救星死后才获救的。人类照例容不得自己的先知,对他们进行迫害;可是人们热爱为他们献身的志士,崇敬被他们折磨致死的仁人。你是为全人类工作的,你是为未来效力的。永远不要追求奖赏,因为你在这个世界上得到的奖赏已经够丰厚的了,那就是只有圣贤才能获得的精神上的喜悦。不要惧怕权贵,不要惧怕强者,但要成为智者,并且永远不失风度。要掌握分寸,因时制宜,这是必须学会的。独自一人的时候就祈祷。要养成趴下来亲吻大地的爱好。要吻大地,爱大地,无休止地、不知餍足地爱;爱所有的人,爱世间万物,寻找欣喜若狂的感觉。用你欢乐的眼泪濡湿土地,要爱你的眼泪。不必为如醉如痴的境界害羞,要珍惜这种境界,因为那是上帝的赏赐,了不起的重赏,而且有此福分的人不多,仅限于上帝选中的子民。

9. 关于地狱与地狱之火，神秘论

神父们，师傅们，我在想："什么是地狱？"我认为，地狱就是"再也不能爱"这样的痛苦。在不能用时间和空间来衡量的、无穷尽的存在中，某个具有灵魂的生命体曾与生俱来地被赋予一种能力，那便是可以对自己说："我存在着而且我能爱。"这一瞬间实实在在的、**活着时的**爱只给他一次，仅有一次；为此才赋予他地上的生命，连同生命也就给了时间和期限。结果如何呢？这个有福的生命体白白糟蹋了无价的赏赐，不知珍惜，不加钟爱，却投以嘲弄的一瞥而无动于中。这样的人下世以后，正如关于财主和拉撒路的寓言给我们指出的那样，也会看到谁在亚伯拉罕的怀里，也会跟亚伯拉罕进行对话。[①] 他远远望得见天堂，可以登天去见上帝，但他受苦正是因为：他将去见上帝，自己却从未爱过他人；他将与爱过他人的人接触，自己却曾对他们的爱不屑一顾。他清楚地看到，并且对自己说："现在我明白了，并且渴望能爱他人，但我的爱已没有意义，也无所谓牺牲，因为地上的生命已结束，亚伯拉罕也不会来洒一滴活命的水（这又来自以前实实在在的地上生活）解我的渴，当初在世时我把精神上的爱看得一文不值，此刻这种爱的渴求却如烈焰在我全身燃烧；不再有生命了，也不再有时日了！虽然我巴不得为他人献出自己的生命，但已经不可能，因为本来可能奉献给爱的那个生命已经逝去，如今在彼生命与此存在之间有深渊阻隔。"

通常谈到地狱之火时指的是灼人肌肤的火。我对这一秘密缺乏研究，不敢妄下断语。但我这样想：如若真是这样的火，一定会受到由衷的欢迎。因为我如此遐想：如若受的是皮肉之苦，他们至少可以暂时忘却比这不知可怕多少倍的精神痛苦。而解除他们这种精神痛苦却不可能，因为这不是表面的疼痛，而在他们内心。纵使能够解除，我想他们一定会更加不幸。因为天堂里的好人远远望见他们如此受苦，即便能宽恕他们，出于无穷无尽的爱心把他们召往天国，这样做却只会增加他

① 《新约·路加福音》第16章载，财主死后在地狱受苦，见乞丐拉撒路却在天国亚伯拉罕的怀里，便请求亚伯拉罕打发拉撒路来解救他。

们的痛苦，因为此举会在他们焦灼的火上加油，——他们渴望以实实在在的爱来报答爱他们的人，然而这样的爱已不可能。

不过，我斗胆说说自己的想法。及至意识到这已不可能——此种意识本身最终对于他们仍不失为一份安慰。因为他们接受了好人的爱却不可能回报，出于无奈并在这种顺从的作用下，他们总算还得到近似他们在世时不屑一顾的那种实实在在的爱的机会，总算还能表示一点与此略同的感情……很抱歉，兄弟们，朋友们，我不能把这层意思讲清楚。但那些在世上毁灭自己的人，那些自杀者实在太不应该！我认为任何人都不可能比他们更不幸了。我们被告知，为这等人祈祷是一种罪过，连教会表面上对他们也加以排斥；然而窃以为替他们做几次祷告也没有什么不可以。基督是不会对爱心生嗔的。我一辈子内心都为这种人祈祷，我向你们坦白，神父们，师傅们，至今我仍天天为他们祈祷。

喔，也有些人到了地狱里照样骄横跋扈，尽管他们无疑知道并且惯于思辨绝对真理；有些人更是不堪，他们与魔鬼及其傲慢的邪气彻底合流了。对于这些人来说，地狱是自愿和填不饱的；他们是自己要来吃苦的。因为他们诅咒了上帝和生命，等于自己诅咒了自己。他们以自己尖刻的傲慢养活自己，如同饿汉在沙漠里开始吸自己身上的血。但他们永远不知餍足，所以拒绝宽恕，诅咒向他们发出召唤的上帝。他们没法不怀着憎恨面对活生生的上帝，他们不要作为生命始祖的上帝，要求上帝消灭自己和他所创造的一切。他们将永远在自己的怒火中燃烧，永远渴望死亡和虚无。但他们死不了……

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整理的手稿到此为止。我再说一遍：手稿不全，而且比较零碎。如传略只包括长老青年时代的早期。他的教诲和见解则被捏在一起，像是一个整体，而这些话显然是在不同的时期说的，缘起于不同的由头。长老在生前最后几小时内所说的话，如与阿列克塞·费尧多罗维奇手稿中所举以前的教诲加以对照，便可看出这并非确切的临终遗言，只是概述了那次谈话的精神和大意。

长老之死最后完全出人意料。虽然那天晚上聚在他修室内的人十分清楚他已危在旦夕，但仍然没料到他的死会来得这样突然；相反，笔

者在前文中已经指出，朋友们那天夜里见他如此精神、如此健谈，甚至相信他的病情有了明显好转，至少短时间内如此。事后据在场的人惊异地说，在他咽气前五分钟，还一点也看不出来。他忽然觉得胸中剧痛，顿时脸色惨白，双手紧紧按在心口上。这时大家纷纷从座位上站起来，赶紧走到他身边；但他虽然很痛苦，却还是含笑看着他们，慢慢地从扶手椅中撑起来，站到地上跪下，然后张开双臂匍匐下拜，仿佛在无比欣悦中吻着地面，念着祷文（如他自己所教的那样），安详而愉快地把灵魂交给了上帝。

长老的死讯立即在隐修所传开并且传到修道院。一些与死者最亲近以及职责所在应该参与的人，开始按照古老的礼仪收拾他的遗体，全体修士则集合在礼拜堂内。事后据传，天还没亮，消息已传到城里。第二天早晨，几乎全城都在谈论这件事，许多市民纷纷前往修道院。有关这方面的情况在下一卷中再说，现在笔者只预先补充一点：又过了不到一天，发生了一件出乎所有人意料之外的事情，根据在修道院圈内和在城里引起的反应来看，可谓惊心动魄、扑朔迷离，以致时隔这么多年之后，我们城里对于曾使许多人心惊肉跳的那一天，仍然记忆犹新……



第七卷

阿辽沙





一

腐　臭

佐西马神父的遗体已按教规定例做好埋葬前的准备。众所周知，修士与苦修僧死后是不洗的。《圣礼大全》中明文规定："如有修士奉召前往觐见上帝，由司职修士（即指定主其事的修士）用温水将遗体抹净，净身前先在死者额上、胸前、手足及膝部用海绵画十字即可。"这一切都由帕伊西神父对死者做了。净身后他给死者穿好修士服，裹上法衣；按规矩要把法衣剪开一些，以便裹成十字状。帕伊西神父把一顶缀有八端十字架[①]图案的帽斗套在死者头上。帽斗是敞开的，死者的脸用盖圣餐的黑纱遮起来。一座救世主的像被放在死者手中。到早晨遗体就这样被放进早已置备好的棺木。灵柩打算在修室中（长老接待出家和在家的客人的那个大房间）停放一整天。由于死者的神职是司祭苦修僧，得由司祭修士和辅祭修士为他诵经，而且不应读《旧约·诗篇》，而应读《新约》中的福音书。安灵弥撒后立刻由约西甫神父开始诵经；帕伊西神父表示愿意以后诵经一整天和一整夜，眼下正和隐修所的住持神父一起忙得不可开交而且心事重重，因为突然出现了前所未闻的怪现象：在修道院的修士中间，从修道院客房和城里成群来此的俗众当中，一种急不可耐、近乎骚动的情绪正在不断高涨。住持和帕伊西神父想尽办法竭力让如此激动的群众平静下来。

及至天已大亮，从城里来的人有些甚至把病人——特别是病孩——也带来了，他们好像专门在等候这一时刻的来临，显然指望立刻看到长老遗体能治百病的神效，按照他们的信仰，这种效应马上就会显示出来。从中可以发现，还在佐西马长老生前，我们城里大家就已惯于把他看作是无容置疑的大圣人，这种观念竟牢固到这种程度。而且，来到这里的远非全部都是下层平民。

这么多的信徒在翘首期待，他们都等得不耐烦了，几乎带有强求的

味道；这种心态表现得如此急切并且毫不掩饰，在帕伊西神父看来无疑不成体统，尽管他早已有所预感，但实际上还是为他始料所不及。当帕伊西神父碰到修士中有人也如此激动时，他甚至开始对他们加以训斥。

“似这般指望立刻出现伟大的奇迹，”他说，“只有俗众才会如此轻率，我等不该跟着起哄。”

但是很少有人听他的，这一点帕伊西神父也不无忧虑地注意到了。虽然他对人们过于焦躁的期待颇为恼怒，认为这样太轻率、庸俗；但是，如果实话实说，就连他自己内心深处也在暗暗盼着这些骚动不安的群众巴巴地等候看到的景象，这一点他不得不向自己承认。尽管如此，他对自己碰到的某些人却特别反感，凭着某种预感对他们产生很大的怀疑。比方说，他怀着厌恶的心情（为此他当即在心中责备自己）发现，挤在长老修室里的人群中也有拉基津以及奥布多尔斯克的修士，这位远方来客还没有离开修道院。帕伊西神父不知为何忽然觉得此两人相当可疑，虽说可疑的也不仅仅是这两个人。①

奥布多尔斯克的修士在所有情绪激动的人中间显得特别忙碌，每一个地方都能发现他的踪影；他到处问，到处听，到处与人窃窃私议，样子特别神秘。他脸上的表情焦急万分，好像对于众目盼望的事情久久不见动静已经有些恼火了。

至于拉基津，事后才弄明白，他这么早就出现在隐修所是受了霍赫拉科娃太太的特别委托。这位心地善良、但缺少主见的女士，几乎刚一醒来便获悉长老的死讯，顿时充满了好奇心，恨不得插翅飞来；由于自己不可能获准进入隐修所，她立刻打发拉基津代她前往隐修所，要拉基津留心观察所有的情况，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她报告**将要发生的一切**，大约每半小时一次。她把拉基津看作笃信上帝、虔诚至极的年轻人，——足见此君多么善于同一切人周旋，对每一个人他都能投其所好，只要看到可能从对方那里得到哪怕是一点点好处。

这天天气晴朗，许多善男信女在墓地附近扎成一堆一堆；礼拜堂周

① 东正教的十字架有比一般（四端）多一横（六端）和多两横（八端）的。这两横分别象征安在耶稣头上的牌子和十字架底座。

围坟墓最多，隐修所各处亦可散见。帕伊西神父在巡视隐修所时猛想起自己有很长时间没见到阿辽沙了，从昨夜起几乎就看不见他。帕伊西神父才想起他，马上就在隐修所靠围墙最偏僻的一个角落里发现他坐在一块墓石上，葬在那里的修士是一位去世很久的著名贤者。阿辽沙背向隐修所，面朝围墙坐着，好像躲在碑后。帕伊西神父走近后，见阿辽沙双手捂住面孔正在哭泣，虽然无声，却很伤心，整个身体由于抽泣而哆嗦不已。帕伊西神父在他旁边站立有顷。

"够了，亲爱的孩子，够了，我的朋友，"他终于动情地说，"你怎么啦？你该高兴才是，不要哭。莫非你不知道今天是**他**最伟大的日子？现在，此时此刻他在什么地方，你只要想一想！"

阿辽沙露出像小孩子一样哭肿的脸，刚抬起头来，马上又一言不发地扭转身躯，重新用两个手掌遮住面孔。

"那好吧，"帕伊西神父若有所思地说，"哭哭也无妨，这眼泪是基督安排你流的。"

帕伊西神父从阿辽沙身边走开时，怀着对他的慈爱之心暗自忖道："你的感人热泪也是一种精神上的缓解，过后会给你的一片诚心带来愉悦。"

帕伊西神父加快脚步赶紧离去，因为他感觉到，瞧着阿辽沙这般模样，自己的眼泪恐怕也快掉下来了。

时间在流逝，修道院的礼拜和追荐亡魂的安灵弥撒按顺序进行。帕伊西神父又把灵柩旁的约西甫神父换下来，接替他诵读福音书。但是还不到下午三点钟，就发生了笔者在本书上一卷末尾提到的那件事，那是出乎我们任何人意料之外的，而且与众人的希望完全背道而驰，我再说一遍，有关此事的种种细节以及人多嘴杂的传闻，在我们城里城外至今仍有人能绘声绘影地加以追叙。在此笔者还要补充一点自己的看法：这一闹得满城风雨的事件表面上很有吸引力，实质上却是再无聊不过、再自然不过的了，我本来会毫不犹豫地把它从书中略去，只字不提。但不能否认，此事对本书主人公——**虽然是未来的**主人公——阿辽沙的心灵产生了极其强烈的影响，在他思想上形成一次危机和转折，震撼了他的理智，但也使他的理智彻底经受锻炼，毕生朝着既定目标迈进。

现在言归正传。还在天亮以前,当长老的遗体作好葬礼前的准备放进棺材,抬到外面一间原先的会客室时,在守灵人之间冒出了一个问题:要不要把屋子里的窗户打开?但不知何人无意间随口提出的这个问题没有得到回答,几乎无人注意到。在场的有人或许注意到了,但只是在心中默默作出反应,意思是:担心这样一位死者的尸体会腐烂发臭简直荒乎其唐,这样提问的人即使不遭嗤笑,他的不够虔诚和不知深浅也实在令人遗憾。因为人们期待出现的情况恰恰与此相反。

可是才过中午,某些迹象很快开始显示出来。起初,进进出出的人有所察觉,不过嘴上不说,只是暗暗叫苦,甚至每个人显然都不敢向别人道出自己刚刚露头的想法。但是到了下午三点,迹象已经非常清楚而且不容置疑。于是这个消息迅速传遍整个隐修所和来访的朝拜者;马上又渗入修道院,令所有的修士大惑不解;最后在极短时间内到达城里,在所有的城里人——包括信神的和不信神的市民——中间掀起轩然大波。不信者兴高采烈,而信者中间居然有人比不信者更加高兴,因为"人们爱看正人君子堕落和出丑"——这是已故的长老本人在一次训示中说的。

事实是,从棺材里逐渐开始,但越来越明显地散发出一股腐臭,到下午三点已经暴露无遗,而且气味越来越冲。在我们修道院过去的全部历史上,已很久没有甚至记不起什么时候有过这等赤裸裸的丑闻,至于修士们自己随后作出的越轨举动,在其他场合则根本不可能发生。事隔多年之后,有几位比较理智的修士回想起那天的经过情形,仍感到惊骇,简直难以相信丑闻怎么会闹到这般田地。因为在这以前死去的修士中也有一生清清白白、其高风亮节可谓有目共睹的虔诚长老,而从他们简朴的棺中也曾发出腐臭,正如所有的尸体一样自然,但这种现象并未造成丑闻,甚至没有引起任何波动。当然,早已作古的修士中也有个别几位,对他们的怀念在修道院里一直保留至今,相传他们的遗骸没有腐烂,神秘的传说使修士们受到感动,作为神奇、美好的事例保存在他们的记忆中,也像是一种激励:将来按照上帝的意志轮到他们自己,也许有望在更大的程度上身后流芳。

在这类人物中有一位活到一百零五岁高龄的长老约伯特别令人怀

念。这位著名的苦行僧、伟大的持斋者和默修士早在本世纪初即已去世,所有初次来朝拜的信徒都会被带去瞻仰他的坟墓,也会有人怀着特别崇敬的心情向他们介绍他的生平,同时神秘地暗示某些伟大的希望。(帕伊西神父上午看到阿辽沙正是坐在这个坟茔的墓石上)除了这位谢世已久的长老,同样令人怀念的还有一位奉召不算太久的司祭苦修僧瓦尔索诺非长老——佐西马神父正是继他之后成为长老的。他生前于脆被所有来修道院朝拜的信徒目为伟大的疯僧。关于约伯和瓦尔索诺非两位圣者保存着这样的传说:他们在棺材里的面目形态栩栩如生,下葬时尸体没有任何腐烂的迹象,眉宇间好像还透出一道灵光。更有人在回忆时甚至坚持说,从他们身上还可以十分真切地闻到一股清香。

即便有这么些流存于记忆中的故事作为有力的反衬,仍很难引为直接原因来解释,为什么在佐西马长老的灵柩旁会发生如此愚昧、荒唐和恶劣的现象。笔者个人则认为,这件事情中还有其他许多因素凑在一起同时发挥了作用。比方说,其中就有视长老制为有害新招的那么一种根深蒂固的敌对情绪,它还潜藏在修道院内许多修士的头脑里。当然还有更主要的原因:死者生前的圣名实在太牢固,任何不以为然的观点仿佛都在禁止之列,这便产生了嫉妒。已故的长老虽然吸引了很多人,而且与其说是通过奇迹,不如说是通过爱心,他在自己周围简直缔造了整整一个全是他的敬爱者的世界,但这一事实本身恰恰招来了妒忌者,进而树了敌——势不两立的仇敌:有明的,也有暗的;不仅存在于修道院内,甚至存在于社会上的在家人中间。举例说,他没有做过对不起任何人的事,可是就有人问:“为什么他被认为是这样的大圣人?”单单这一个问题由于经常被提出来,最终就招致深不可测、难消难解的怨恨。因此窃以为,许多人一闻到他的尸体发出的腐臭,而且还来得这么快——从他咽气算起过了还不到一天,——简直说不出有多么高兴;另一方面,在忠于长老并且至今敬仰他的人中间,立刻有人认为,这件事几乎是对他们的侮辱,使他们本人在感情上受到伤害。

此事前前后后的经过情形是这样的——

腐烂的迹象刚刚露头的时候,仅从走进死者修室的那些修士的神态便可断定他们上这儿来的目的。此等人进来后站立片刻,就出去把

证实的消息赶紧告知成群等在外面的其他人。有的等待者哀伤地摇摇头,也有人甚至不想掩饰得意的心情,这在他们幸灾乐祸的眼神中已昭然若揭。此时再也没有人责备他们,没有人出来说句公道话——这甚至有点反常,因为忠于已故长老的人在修道院里毕竟是多数,但是看来上帝自己让少数派这一回暂时占了上风。

很快,像这样到修室里来看看的也有了外界的在家人,多半是受过教育的香客。下层平民进来的很少,虽然聚集在隐修所门外的很多。正是在三点钟以后,俗众香客大批拥来,这无疑是丑闻传开的结果。本来这一天根本不会来、也不打算来的人,现在也特地赶来了,其中还有一些名流。不过,形式上的体面还勉强维持着,帕伊西神父表情严肃、语调沉稳、吐字清晰地继续朗读福音书,似乎不理会周围的气氛,其实早就觉察到情况异常。后来,罗唣之声开始传到他耳朵里,起先声音不大,但渐渐地说话的人胆子大起来了,口气也强硬了。

"这表明上帝的评判跟凡人的评判就是不一样。"帕伊西神父忽然听到这样的话。

最早说这话的是个在家的城里公务员,此人已上了年纪,都知道是个虔诚的信徒,但他大声说出的只是重复修士们交头接耳议了半天的内容罢了。他们早已得出了这条无情的结论,更糟的是,说这句话的同时,某种胜利的满足感几乎一分钟比一分钟表现得更露骨,更强烈。不久,连起码的体面也维持不下去了,好像人人都觉得自己有权把它捅破似的。

"怎么会有这等事?"某些修士说,起初好像表示惋惜。"他个儿并不大,又干又瘦,皮儿包着骨头,哪来的味儿呢?"

"可见是上帝有意示众。"另一些人赶紧接茬。

他们的意见立刻被不加争辩地接受下来,因为这些人又指出:如果说任何凡人的尸体会发臭是很自然的,那也该晚一些才开始有气味,至少也得过一昼夜,而不是这样急急忙忙就露馅儿,"这一位可赶到自然现象前头去了";可见是上帝故意插手的结果,上帝要让人们知道。这种论点当时俨然立于不败之地。

温顺的司祭修士约西甫神父是图书馆长,一向深得死者的钟爱,他

曾向某些恶意中伤者提出反驳：

“这事并非到处都一样，正教并无教条规定贤者的尸体必须不朽，这仅仅是一家之言。在一些最正统的正教发祥地，例如阿索斯，腐臭不会引起太大的恐慌；那里认为灵魂得救者荣升天国的主要标志并非肉体不朽，而在于他们骨头的颜色。当尸体已在土中埋藏多年，甚至已经完全腐烂时，如果骨头的颜色像蜡一般黄，那就是最主要的标记，说明上帝已赐予死去的贤者升天的荣耀；如果颜色不是变黄，而是发黑，那就是说，上帝没有赐给他这种荣耀——在阿索斯便是这样，那是伟大的圣地，”约西甫神父临了说，“自古以来正教的正统在那里始终保存得最完好，最纯正。”

但这位温顺的神父的话根本不起作用，非但如此，还有人反唇相讥。

“这都是十足的书生气，尽玩些新花样，甭理他。”这是一些修士心中的想法。

“我们主张按老派行事；如今的新套套层出不穷，跟得上吗？”另一些如此说。

“我们这儿的高僧不比他们少。他们在土耳其统治下过日子，把什么都忘光了。他们那儿的正教早已变浑，不纯不正，连钟也没有。”一些最尖刻的嘲笑者附和道。

约西甫神父怏怏不乐地走开了，这也不奇怪，因为他陈述自己的意见不够理直气壮，似乎自己也不太相信自己的话。但他忧心忡忡地预见到即将出现极其不成体统的局面，眼看着对抗情绪正在抬头。渐渐地，尚未失去理智的修士在约西甫神父之后也都相继缄口。也不知是怎么造成的，反正所有敬爱佐西马长老和心悦诚服地接受长老制的修士，一下子都非常害怕会出什么事情，他们相遇时只是胆怯地面面相觑。反对长老制的守旧派则骄傲地昂首扬眉。

“已故的瓦尔索诺菲长老非但没有臭味，还透出一股清香，”他们幸灾乐祸地提示道，“但他赢得这份荣耀靠的不是说三道四、好为人师，而是因为本人品行高洁。”

接着对新故的长老纷纷提出批评，有的甚至是责难。

“他的教导出了纰漏；他竟教导说，活着是大欢乐，而不是无边苦海。”一些特别没头脑的修士说。

“他的信仰也赶时髦，不承认地狱之火是实实在在的火。”另一些更没头脑的随声附和。

“他持斋不严，美味甜食照吃，喝茶配樱桃酱，他特别喜欢，有阔太太派人给他送来。一个苦修僧还饮茶，这么讲究！”可以听到某些嫉妒者如此议论。

“他高高在上，”若干报复心很重的人乘机大泄私愤，“自以为是旷世圣人，别人向他下跪，他竟然心安理得。”

“忏悔礼被他滥用了，”长老制最激烈的反对者用恶毒的低语往火上浇油。这是一些最年长，也是在敬神方面最一丝不苟的修士，他们是真正的持斋者和默修士，在佐西马长老活着时保持沉默，如今一下子开起口来，这本身已经非同小可，因为他们的话对于信仰还不坚定的年轻修士影响至巨。来自奥布多尔斯克圣西尔维斯特修道院的客人，频频发出深深的叹息，连连摇头。

“看来，菲拉邦特神父昨天的话有道理。”他正在这样思量的时候，菲拉邦特神父恰巧露面了，好像就是为了添乱而来。

前已提及，菲拉邦特神父在养蜂场他的小木屋里很少出来，甚至往往很长时间不上教堂；因为他有些疯疯癫癫，对他也就比较宽容，并不以人人遵守的教规去约束他。不过，说实话，对他的宽容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不得不如此。因为他是个持斋默修的伟大苦行僧，日日夜夜不停地祈祷（甚至常常跪着蒙眬入睡），如果他自己不愿遵守，硬要用一般的规章把他套住实在有些丢脸。那时某些修士会说：

“他比我们谁都神圣，他身体力行做到的比规章要求的不知难上多少倍。至于不上教堂，这说明他自己知道什么时候该去。他有自己的一套规章。”

出于对这种必然会产生的牢骚怪话的顾忌，谁也不去难为菲拉邦特神父。人人都知道，菲拉邦特神父对佐西马长老特别反感；如今突然有消息传到他的修室里，说什么“这表明上帝的评判跟凡人的评判就是不一样”，又说什么“他赶到自然现象前头去了”。不难想象，最先向他

报信的人中间必有那位奥布多尔斯克客人，他昨天曾去拜访菲拉邦特神父，并且离开他的修室时简直吓得魂飞魄散。

笔者也已经提到过，帕伊西神父以岿然不动之势站在棺旁诵经，虽然听不到也看不见修室外发生的情况，但总的形势大体上都不出他心中所料，因为他对自己的同道了如指掌。他没有慌神，面对还可能发生的一切并不畏惧，而是以犀利的目光注视着骚动的进一步发展，不过他的内省力已经看到事态的趋向。

猛然间，过道里的一片喧嚣冲击着他的耳朵，显然，体面的秩序已岌岌可危。门完全被打开，菲拉邦特神父出现在门口。从修室里望出去可以看得很清楚，他背后有许多修士集结在台阶下，他们是跟他一起来的，其中也杂有在家人。不过，他的跟随者没有进来，也没有登上台阶，他们站在外边等着瞧菲拉邦特神父接下来说什么，干什么。他们甚至带着几分惊恐预感到菲拉邦特神父的来意不善，尽管他们自己也越来越放肆。菲拉邦特神父站在门口，举起双手，从他的右臂下面有一双尖利好奇的小眼睛在朝里张望——唯有这位奥布多尔斯克来客按捺不住无比强烈的好奇心，跟在菲拉邦特神父后面跑上了台阶。除他以外，其余的人刚听到门豁然洞开的响声，反而一下子给吓得往后退缩，挤得更紧了。菲拉邦特神父高高举起双手，蓦地大喝一声：

“我来也，我来也！”随即开始轮番面对四个方向，用手朝着修室的墙壁和四角画十字。菲拉邦特神父的这番举动随他同来的人一看就明白，因为他们知道：他到任何地方总是这样做的，在把妖魔赶走之前，他既不会坐下，也不会跟人说一句话。

“撒旦，滚开！撒旦，滚开！”他每画一次十字，就这样重复一回。“我来也，我来也！”接着又再次吆喝。

他身穿粗布长袍，腰里系一条绳索。粗麻布衬衫里边裸露着长满白毛的胸脯，光脚不穿鞋袜。他刚开始挥舞双手，戴在长袍里面的铁镣便抖动起来锒铛作声。帕伊西神父中断了诵经，走到他面前站住，静观其变。

“你来做什么，可敬的神父？为什么要扰乱秩序？为什么惊扰温驯的羊群？”帕伊西神父严厉地望着他，终于开口问道。

“我来做什么？你问我来做什么？我倒要问你信什么？”菲拉邦特神父疯疯癫癫地大叫大嚷。“我来替你们逐客，替你们驱魔辟邪。我要瞧瞧，我不在这里的时候积留了多少邪魔。我要用桦树扫帚把它们统统扫除。”

“你来驱魔辟邪，也许你自己在为邪魔效劳，”帕伊西神父毫无惧色地继续说，“哪一个人敢说这样的大话：‘我是圣人！’你敢说吗，神父？”

“我是小人，不是圣人。我不坐扶手安乐椅，也不要人家把我当偶像跪拜！”菲拉邦特神父说话声震屋宇，“如今的人们在毁坏神圣的信仰。这个死者，你们的圣人，”他指着棺材转向人群，“就是不信有魔鬼。他让人吃药辟邪。所以你们这里生出那么多的魔鬼，就像角落里的蛛网一样。如今他自己都发臭了。这是上帝给我们下达的伟大晓谕。”

在佐西马长老生前的确发生过这样一件事。有一名修士先是梦见，后来醒着也总是看见魔鬼。当他满怀恐惧把此事向长老坦白时，长老劝他不停地祈祷并加强持斋。但这也不管用，长老便建议他在继续祈祷和持斋的同时服用一种药物。当时这件事曾引起许多人极大的困惑，他们窃窃私议，连连摇头——最不以为然的要数菲拉邦特神父，某些吹毛求疵的人当即把长老在此特殊情况下做出的“不寻常的”决定急急忙忙告诉了他。

“出去，神父！”帕伊西神父用命令的口气说，“凡人没有资格评判，该由上帝来评判。也许，这‘晓谕’你无法理解，我无法理解，任何人都无法理解。出去，神父，不要惊扰羊群！”帕伊西神父一再坚持要他离去。

“他不按戒律持斋，所以有这样的晓谕。这是明明白白的，遮遮盖盖是罪过！”这个狂热的苦行僧仍不罢休，他的宗教热忱走过了头，到了不可理喻的地步。“他挡不住美食的诱惑，阔太太们揣在兜里给他带来；他还品茶，一味满足口腹之欲，什么好吃的都往肚子里塞，可是头脑里尽塞些傲慢的想法……所以会出这么大的丑……”

“你的话太轻率了，神父！”帕伊西神父提高了嗓门，“我钦佩你持斋苦行的毅力，但你的话太不知深浅，简直像是少不更事的在家人说出来的。出去，神父，我命令你。”帕伊西神父末了也厉声怒喝。

“出去就出去!”菲拉邦特神父说，他好像有些着慌，但恶气未消。“你们都有大学问！你们喝的墨水多，自然瞧不起我这大老粗。我来到这儿本来就没什么学问，可是在这儿我把原先知道的也全给忘了，是上帝保佑了我这小人物没沾上你们大学问的边……”

帕伊西神父站在他面前等他出去，态度很坚决。菲拉邦特神父顿了一下，忽然用右手托住腮帮子作伤感状，眼睛望着长老的灵柩，拉起了哭丧调。

“明儿要为他唱《排忧解难保护神》——多气派的颂赞歌；可是我死了以后，只有《人间欢乐何足道》——区区一首吟咏调，”[①]他悲悲切切、不胜遗憾地说，“你们多神气啊，爬得多高啊，到头来全是一场空!”他忽然发狂似的大声吼叫，然后把手一甩，很快转过身去，很快走下台阶。等在下面的人群晃动起来了：一些人立刻跟着他走，但另一些人有些犹豫，因为修室的门还开着，帕伊西神父跟在菲拉邦特神父后面走出来，站在台阶上观看动静。但是，一发而不可收的老苦行僧还没完：他走了二十来步，突然朝着落日的方向转过身去，高举双臂，接着——好像有人砍了他一刀似的——仆倒在地，发出惊人的呼叫：

“我的上帝胜利了！基督打败了偏西的太阳!”

他向着夕阳举起双手没命地狂喊，脸贴在地上像个小孩一般放声大哭，身体随着哭泣抽动，两臂张开趴在地上。这时大家都向他跑过去，纷纷发出惊呼声、表示同情的哭泣声……人人都被一阵狂热的冲动所裹胁。

“这才是圣人！这才叫高僧!”惊叹者已经不再胆怯。

“应该由这样的人来当长老。”附和者更加肆无忌惮。

“他才不当长老呢……他肯定不干……不愿为该死的新套套效劳……不学他们愚蠢的鬼花样。”还有些人马上跟着起哄。

此事将伊于胡底本来难以逆料，正好这时钟声敲响，告诉大家晚礼拜即将开始。所有的人一下子纷纷开始画十字。菲拉邦特神父也从地

① 修士和苦行僧死后，遗体从修室抬往教堂以及追荐仪式后由教堂抬往墓地时，送葬者唱《人间欢乐何足道……》。如死者有司祭衔，则唱《排忧解难保护神……》。

上爬起来，在自己胸前画着十字，头也不回地往自己的修室而去，嘴里还在骂骂咧咧，但已经完全语无伦次。少数人跟着他走，但大多数纷纷散开，急于去做礼拜。帕伊西神父把诵经的事移交给约西甫神父，自己走下台阶，离开修室。

狂信徒们声嘶力竭的叫嚷动摇不了帕伊西神父的信念，但他的心骤然间为某种特别的缘由充满了忧伤和惆怅，他感觉到了这一点。他停下来自问："我为何如此惆怅几至沮丧?"——旋即诧异地意识到，这份突如其来的忧伤显然发端于一个微不足道的特殊缘由。原来，刚才挤在修室门外的人群中，除了那些情绪激昂的以外，他注意到阿辽沙也在其内。现在回想起来，他一瞥见阿辽沙，心中马上感到一阵痛楚。"难道这个年轻人如今在我心里竟那么举足轻重?"他惊讶地向自己提问。

就在这个当口儿，阿辽沙恰巧打他身旁经过，好像急着要去什么地方，但并不朝礼拜堂的方向走。他们四目交接。阿辽沙赶紧低首垂目看着地上。帕伊西神父单从这年轻人的神态便猜到，此刻他思想上正在发生激烈的嬗变。

"是不是你也迷惑了?"帕伊西神父突然大声问，"莫非你也跟那些不虔诚的人一般见识?"他痛心地又附加一句。

阿辽沙停下脚步，向帕伊西神父看了寓意不明的一眼，但马上又低下头去看着地上。他侧着身子站在那儿，脸儿也不向问话的人转过来。帕伊西神父对他留神观察。

"你急着上哪儿去？晚礼拜的钟响了。"他再次询问，但阿辽沙还是不回答。

"你是不是打算离开隐修所？怎么连道别、祝福都不要了?"

阿辽沙忽然冷冷一笑，奇怪地、非常奇怪地举目看向他问话的神父(他敬爱的长老，原先掌握着他的心灵和思想的导师临终时，正是把他托付给了这位神父)，依然不予答理，只是一甩手，竟然置起码的礼貌于不顾，加快脚步走向大门，离开了隐修所。

"你还会回来的!"帕伊西神父又是愕然又是凄然望着他的背影，悄悄说了一句。

二

节骨眼

帕伊西神父认为他的"好孩子"还会回来当然没错，甚至可以说，直窥阿辽沙精神状态的真正涵义——虽有不尽精细处，但毕竟目光敏锐。然而，笔者坦率承认，本人现在很难说清楚，这一奇怪的、吉凶未卜的时刻在我如此钟爱而且还如此年轻的本书主人公生活中究竟有什么确切的涵义。刚才帕伊西神父痛心地问阿辽沙："莫非你也跟那些不虔诚的人一般见识？"——对这个问题我当然可以毫不含糊地代替阿辽沙回答："不，他不跟这些人一般见识。"非但如此，实际情况正好相反：他的惶惑恰恰完全起因于他非常虔诚。但是惶惑还是发生了，而且竟然如此痛苦，以致后来虽已事隔很久，阿辽沙仍把这伤心的一天看作自己一生中最沮丧、最绝望的日子之一。要是有人直截了当地问："难道说他思想上之所以会产生这样的怅惘和危机，仅仅因为他的长老的尸体非但没有立刻发挥治病救人的神效，反倒早早地开始腐烂了？"那么，我也准备痛痛快快地回答："是的，确实如此。"只是我还想请求读者不要过分急于嗤笑我的年轻主人公那颗纯洁的心。我本人无意替他请求宽恕，或者为他天真幼稚的信仰辩解，理由嘛，比方说，可以归结为年纪太轻，学业上尚无足观等等，等等，——不，我非但不打算这样做，甚至相反，我要明确表示，对于他的心灵素质我怀着由衷的敬意。毫无疑问，别的年轻人也许能谨慎对待震动心灵的现象，他们已练就一手爱得不冷不热的本领，头脑虽然管用，但在这样的年龄未免过于精明了些（因而也就价值不大），——换了这样一位年轻人，我敢说，他就能避免发生在阿辽沙身上的危机。不过，说实在的，在某些情况下，宁可克制不住某种尽管并不理智、但毕竟产生于伟大的爱的冲动，也比完全不为所动好。年轻时尤其如此，因为年轻人如果头脑冷静的时候太多，就靠不住，他的价值也有限得很——这便是我的看法。

"但是,"理智的人们或许会提出异议,"任何一个年轻人都不应该陷入这样的迷信,您的阿辽沙实在不足为训。"

对于这样的意见我要再一次回答:是的,我的阿辽沙信得虔诚,信得神圣,信得坚如磐石,但我还是不想替他请求宽恕。

哟!虽然我在上文表示(或许太匆忙了些)不准备解释,不准备道歉,也不准备为我的主人公辩护,但我发现,为了更好地理解下文,有些事情还是有必要弄弄清楚的。我先说一桩:这不是一个奇迹有没有出现的问题。阿辽沙不至于糊涂到迫不及待地希望奇迹出现。当时阿辽沙并不需要奇迹来证明某种观念的胜利(这完全没有必要),不是为了某种先入为主的思想能快一点战胜另一种理想,——不,根本不是这么回事。在整个这件事情上,首先,处于第一位的是他心目中的一个形象,唯一的形象——他深爱的长老的面容,他如此崇敬的那位高僧的面容。问题就在这里。藏在他年轻、纯洁的心中的那份爱,那份对"万众万物"的爱,在那段时间以及此前的整整一年里,好像全部集中在一个人身上,集中在他深爱的、而今已故的长老身上,至少在他的感情冲动最强烈的时候是这样。像这样把所有的爱都集中在一个人身上或许是不正确的。诚然,这个人在他心目中这么长时间一直是无可争议的理想,以致他势必把全部年轻的精力和热情倾注于这个理想而心无旁骛,有时候甚至到了忘却"万众万物"的地步。(后来他自己回忆起,在最痛苦的那一天,他完全忘却了大哥德米特里,而昨天曾那么惦着他,那么为他担忧;他也忘了给伊柳沙的父亲送二百卢布去,而昨天还那么热心地打算办妥这件事。)但是,必须再次指出,他需要的并不是奇迹,只是"上界的公道",而他认定这种公道遭到了践踏,这件事如此残酷而又如此突然地伤了他的心。至于这种"公道"在阿辽沙的企盼中被事态的发展赋予奇迹的形式,企盼他所崇拜的精神导师的遗骸立即产生奇迹——这有什么值得奇怪的?修道院里不是人人都这样想、这样企盼的吗?其中甚至有阿辽沙尊崇的智者,如帕伊西神父;于是乎阿辽沙毫不犹豫地和所有的人一样给自己的梦想穿上同样的外衣。整整一年的修道院生活在他心中早已养成如此企盼的习惯。但他渴望的是公道,是公道,而不仅仅是奇迹!

不料，他满心指望应该被尊奉为全世界最高表率的那个人，非但没有获得他当之无愧的荣耀，反而一下子被推倒，出了丑。为什么？是谁判定的？谁能作出这样的裁决？——这问题深深刺伤了他缺乏经验的童贞之心。一位至圣至贤的圣贤竟遭到无法与他相比的一群浅薄、糊涂的庸人这般恶意嘲弄，他怎能不感到侮辱，怎能不激起他一腔怨愤？奇迹根本没有，企盼着克奏神效的希望落了空，倒也罢了；但为什么要如此贬损他，为什么要如此羞辱他，为什么这么快就腐烂，用那些恶毒的修士的话来说——"赶到自然现象前头去了"？为什么他们如此洋洋得意地和菲拉邦特神父一起得出这是"晓谕"的结论，为什么他们自以为有资格得出这样的结论？天道何在？天命何在？为什么"在最需要它的节骨眼上"(阿辽沙如是想)隐而不见，仿佛天命本身甘愿服从又瞎又哑而又无情的自然法则？

这就是阿辽沙的心在渗血的原因，当然，前面已经说过，首先由于他心目中有一个形象，世上他爱得最深的一个人的形象，而这个形象"蒙受了耻辱"，这个形象"遭到了贬损"！尽管我这位年轻主人公的怨言是轻率的、不理智的，但我还是要第三次指出(笔者预先在此承认，这或许同样是轻率的)：我为我的主人公在这个节骨眼上没有表现得那么理智而感到高兴，因为一个并不愚蠢的人迟早会恢复理智；反之，如果在这样关键的时刻一个年轻人心中没有迸发出爱的火花，那要到什么时候才迸发？不过，与此同时我也不想讳言一个奇怪的情况，虽说只是短短的一瞬，但在对于阿辽沙至关重要却又心乱如麻的时刻，还是在他脑海里浮现了。这个新冒出来一闪即逝的情况，乃是阿辽沙现在不断想起昨天他与二哥伊万的谈话所留下的痛苦印象，偏偏现在冒出来。喔，倒不是他心中原有的，可以说是自发的基本信念有哪些发生了动摇。他爱他的上帝，对之坚信不移，尽管有刚才那样突发的怨言。然而，回想起昨天与二哥伊万的谈话，总有一种模糊的不祥之感令他苦恼，现在这印象又一下子在他心头蠢蠢欲动，而且越来越不甘于蛰伏。

天色已经很晚了，拉基津从隐修所经过小松林前往修道院时，忽然发现阿辽沙脸朝地面躺在一棵树下，像睡着了似的一动不动。拉基津走过去叫他。

“你在这儿，阿辽沙？你居然……”他惊讶之余刚要发出感叹，但没把话说完就住口。他想说的是：“你居然**落到这般光景**？”阿辽沙没有抬头看他，但拉基津从他细微的动作马上猜到：阿辽沙听见了他的话并且明白他的意思。

“你怎么啦？”拉基津还在继续表示他的惊讶，但惊讶的神色在他的脸上已开始渐渐转为微笑，而这种微笑又越来越显露出嘲弄的意味。

“听着，我一直在找你，找了有两个多钟头。你一下子从那里失踪了。你在这儿干什么？你这是犯的什么傻呀？你能不能举起尊目瞅我一眼……”

阿辽沙抬起头，背靠树干坐起来。他不哭，但他脸上的表情是痛苦的，眼神是懊恼的。不过，他没有瞧着拉基津，而是把视线投向旁边的不知什么地方。

“知道吗，你的脸完全变了。你以前那种出了名的驯顺连影儿也没有了。是不是生什么人的气？还是有人伤害了你？”

“别来烦我！”阿辽沙忽然开口道，眼睛依然不瞧着他，只是疲惫地把手一甩。

“嚄！瞧你现在的德性！大叫大嚷，完全成了跟大伙一样的凡人。可原先你不是天使吗？咳，阿辽沙，你实在让我吃惊，我说的是真话。我对这儿的任何事情早就不吃惊了。我可一直把你当作有教养的人看待的……”

阿辽沙终于看了他一眼，但有点心不在焉，好像到现在还不大明白他在说些什么。

“难道仅仅因为你的老头儿发臭了便气成这样？莫非你较真儿相信他会要出什么奇迹来？”拉基津大声问道，表情又转为货真价实的惊异。

“我过去信，现在信，我乐意相信，以后还相信，你满意了吧？”阿辽沙恼怒地冲他叫嚷。

“没什么，亲爱的，别在意。其实，如今连十三岁的学生也不信这鬼话。不过，真见鬼……这么说，你是在冲你的上帝发脾气，造他的反，认为上帝亏待了你的长老，大过节的也不发勋章？你们这一对儿！”

阿辽沙微眯着眼睛向拉基津注视良久，目光中忽然闪起某种表情……但并不是对拉基津的气愤。

“我不是造我的上帝的反，我只是‘不接受他的世界’。”阿辽沙勉强一笑。

“不接受他的世界?”拉基津把他的回答咀嚼了一番，“又是什么奇谈怪论?”

阿辽沙不理他。

“好了，闲话少说，现在谈正经的：你今天吃过饭了没有?”

“我不记得……好像吃过。”

“从你的脸色看，你需要好好补充体力。瞧着你的模样真叫人心疼。你夜里也没睡，我听说你们那里在开会。后来又有这一连串乱七八糟的事情……你大概总共只吃过一片圣餐面包。我身边兜里有香肠，早晨从城里上这儿来的时候揣着以防万一，不过你是不会要吃香肠的……”

“给我香肠。”

“哟！可真有你的！看来这一回造反是动真格了，已经拉开架势设起了路障！对，兄弟，不吃白不吃。还是上我那儿去……我自己也需要来点儿伏特加，今天可把我累死了。伏特加你恐怕不敢……不过，要不要也来一点儿?”

“伏特加也要。”

“我的老天爷！简直难以相信，兄弟!”拉基津眼睛都瞪圆了。“好吧，不管怎样，伏特加也罢，香肠也罢，反正这么带劲的好事儿不可错过，走!”

阿辽沙默默地站起来，跟着拉基津走了。

“要是令兄伊万看到了，一定会大吃一惊的！对了，你的二哥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今天上午去莫斯科了，你知道不?”

“知道，”阿辽沙冷漠地说，忽然大哥德米特里的形象在他头脑里一闪，但仅此而已，虽然这一闪使他想起了什么，好像有什么急事已经刻不容缓，还涉及某种义务、某种可怕的责任……但这样的联想仍然没有对他产生任何影响，没有进入他的心坎，一转眼便从记忆中飞出去，随

即被遗忘了。但事后很长时间阿辽沙经常想起当时的情景。

"令兄伊万对我有过这样的评价，说我是'自由主义的庸才'。有一次你也忍不住向我指出，说我'不顾人格'……好吧！现在我倒要瞧瞧你们的才华和人格。"末了那句话拉基津是悄悄说给自己听的。

"啐，听着！"他又大声说，"修道院不去也罢，咱们走小路直接进城去……嗯，顺道我得去一趟霍赫拉科娃家。你说可笑不可笑：我把所发生的事全都写信告诉她了，她马上就回我一张用铅笔写的便条(这位太太特别喜欢写便条)，说她'怎么也没料到像佐西马神父这样德高望重的长老竟会作出这般行径'！她愣是用了'行径'这个词！她也气得不得了；唉，你们都这么死心眼儿！等一下！"他蓦地想起了什么，自己骤然止步，并且按住阿辽沙的肩头让他也停下。

"阿辽沙，"他谛视着阿辽沙的眼睛，自己被灵机一动产生的一个新主意牢牢地吸引住了。拉基津表面上虽然嬉皮笑脸，但显然不敢把这个新主意说出口，因为他此刻看到的阿辽沙处在一种非常奇特而且完全出人意料的情绪之中，他还没法相信这是真的，"你可知道，阿辽沙，咱们现在最好去什么地方？"他开始小心翼翼地用讨好的口吻进行试探。

"无所谓……去哪儿都行。"

"咱们上格露莘卡那儿去，怎么样？你去不去？"拉基津终于说了出来，由于把握不住对方会作出什么反应，他甚至紧张得浑身直哆嗦。

"就上格露莘卡那儿去。"阿辽沙马上作出平静的回答，这大大出乎拉基津的意料之外，也就是说，阿辽沙如此爽快而且大大方方地表示同意，使得拉基津差点儿往后一跳。

"好哇！……行！"他发出惊喜交加的赞叹，接着，紧紧挽住阿辽沙的胳臂，带着他沿小路快步走去，可还是非常担心阿辽沙的决心会烟消云散。

两人默默地走着，拉基津甚至不敢开口。

"她一定会很高兴的，一定……"他刚哩哩罗罗说了一句，又闭上嘴。实际上，他把阿辽沙拉到格露莘卡那儿去，可不是为了讨好那个女人。拉基津是个讲究实际的人，从来不干对自己没有好处的事情。他

走现在这一着抱有双重目的：第一是报复性的，就是要看到"一个正人君子丢丑"，十拿九稳地管教阿辽沙"从圣贤堕落为罪人"，他已在想象中提前喝庆功酒了；第二是通过这件事，他还可以捞到相当可观的实惠，有关细节下文再叙。

"就是说，事情到了节骨眼上，"他此刻的心情是兴奋的，想法是恶毒的，"可一定要牢牢抓住这个时机，因为它来得正好。"

三

一个葱头

格露莘卡住在城里最热闹的地段，靠近教堂广场。她向商人的寡妻莫罗佐娃租了坐落在院子里的一所侧屋，面积不大，木质结构。莫罗佐娃的正屋很大，共两层，砖石结构，房子旧了，样子很难看；孤单单住在里边的女主人是位老太太，还有她的两个没结过婚的侄女，也都上了年纪。房主并不需要把院子里的侧屋租出去，但谁都知道她让格露莘卡做房客（那还是四年前的事）纯粹为了讨好自己的亲戚、商人萨姆索诺夫，也就是格露莘卡公开依傍的相好。据说，这个醋心很重的老头儿把他的"娇娘"安置在莫罗佐娃宅内，初衷是指望借老太太那双锐利的眼睛监视格露莘卡的行为。但很快就发现，锐利的眼睛派不上用场，到后来莫罗佐娃甚至难得见到格露莘卡，临了干脆不再执行任何惹她厌烦的监督使命。的确，自从老商人把十八岁的格露莘卡从省城带到这座宅院里来，已经过去了四个年头，当初她是一个胆怯、怕羞、细挑、瘦弱的小姑娘，好沉思，性情忧郁，打那以后可谓世事沧桑，今非昔比了。不过，对于那姑娘的身世我们城里知之甚少，只有一鳞半爪；近年来对她的了解也没有增加多少，甚至在四年之后，她已出挑成这样一个"大美人"，已有很多人对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感兴趣了，情况依然如此。只有一些传闻，说她十七岁便受骗失身，很快又遭遗弃。那个负心汉——好像是一名军官——一走了之，后来在什么地方结了婚，撇

下格露莘卡蒙羞受穷。据说，格露莘卡虽然的确是老商人从穷困中花钱弄来的，不过她倒是清白人家出身，父亲好像还是一名编外的教堂辅祭或类似的神职人员。且说这四年之中，一个多愁善感、受人欺凌的可怜孤女竟出落得面色红润、体态丰腴，俨然是个俄罗斯美人了。她性格果断，做事大胆，心高气傲，厚颜无耻，深谙生财之道，在金钱问题上悭吝而又谨慎，外界说她已经为自己攒下了——包括用正当的和不正当的手段——一笔说大不大、说小也不小的资财。

有一点大家一致确信：想要接近格露莘卡可不容易，除了她依傍的那个老商人，整整四年里头还没有一个男人能夸耀自己赢得了她的青睐。这是确凿无疑的事实，因为曾有不少猎艳者出马谋求这份殊荣，特别是最近两年。但是一切尝试统统归于徒劳，某些追求者遭到这位很有个性的少妇饱含嘲讽的坚决还击，甚至不得不落荒而逃，落得个滑稽可笑、丢人现眼的下场。人们还知道，这个年轻女人最近一年来尤其热衷于所谓的“招财进宝”，并且在这方面表现出非凡的才能，以致很多人骂她是个不折不扣的犹太娘们。她不光放高利贷，而且众所周知，有一个时期她确实曾与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卡拉马佐夫合伙从事杀价收购票据的生意，往往以十分之一的代价购进票据，以后凭这类票据往往又能获利十倍。萨姆索诺夫本来有病，最近一年他那两条肿胀的腿完全失去作用，只得听任格露莘卡的摆布。这个老鳏夫对待自己的成年儿子们简直像个暴君，拥有好几十万家财，却一毛不拔。最初他把“娇娘”管得很严，用当时一些贫嘴油子的说法叫做“不沾荤腥”。但格露莘卡成功地摆脱了萨姆索诺夫的管束，不过她能使老头儿无限信任她对恩人的忠诚。老头儿是做大买卖的（如今早已去世），他也有相当出众的性格，主要是铁公鸡一般的吝啬；尽管格露莘卡斗过了他，使老头儿离开她就活不下去（比如最近两年便是这样），但老头儿仍然没有分给她十分可观的财产，甚至当格露莘卡扬言要对他撒手不管的时候，照样不为所动。但老头儿终究给了她一笔小小的财产，这事传出去以后，大家还是吃惊不小。

“你是个有头脑的女人，”老头儿在赠与她大约八千卢布的同时对她说，“该自己理财了。但我要告诉你，除了每年的例规照旧以外，你再

也别想从我这儿得到什么，一直到我死去，而且我在遗嘱里也不再为你指定任何赠与。”

他说到做到，死后把所有的遗产都留给儿子们——老头儿生前始终把他们连同儿媳、孙辈一概当奴仆对待。遗嘱里对格露莘卡连一个字儿也没提到。这一切是后来才知道的。不过，在如何“自己理财”方面，老商人给格露莘卡出的点子对她帮助不小，向她指点过不少“生意眼”。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卡拉马佐夫最初在一宗赚昧心钱的买卖中与格露莘卡偶然有所接触，结果完全出乎自己的意料之外，他竟神魂颠倒地爱上了这个女人，甚至失去了理智。那时已经一只脚踩进棺材的老萨姆索诺夫暗暗觉得十分好笑。值得注意的是：在格露莘卡与老卡拉马佐夫相识过程中，她对老萨姆索诺夫始终什么也不隐瞒，甚至可以说襟怀坦白，格露莘卡如此信任的对象世上大概只此一人。

最近一个时期，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忽然也来献上他的爱情，这下老萨姆索诺夫不笑了。相反，有一回他正言厉色向格露莘卡提出忠告：

“若是要从老子和儿子两人中挑选一个的话，你就选老子，不过得附带一个条件：一定要那老浑蛋正式娶你，还得预先把一笔财产划到你的名下。别跟那个大尉勾勾搭搭，否则没你的好。”

这是老色鬼劝告格露莘卡的原话，当时他已预感到自己死期不远，而且果然在提出这番忠告五个月之后就死了。

这里还要捎带提一下，我们城里虽然很多人知道，卡拉马佐夫父子以格露莘卡为目标展开了一场荒唐、丑恶的角逐，但当时很少有人明白她对父子两人的态度的真正涵义。甚至格露莘卡的两名女仆(那已经是在下文还要叙述的那场惨祸发生之后)在法庭上作证时都声称，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纯粹出于害怕才接待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因为后者“曾威胁说要杀她”。格露莘卡共有两名女仆：一名是厨娘，还是她娘家的老用人，年迈多病，而且跟聋子差不多；另一名是厨娘的孙女，一个二十来岁的姑娘，年纪轻，又机灵，给格露莘卡当贴身侍女。格露莘卡生活非常节省，家里的陈设丝毫不讲究。她租的侧屋总

共三间房，古老的桃花心木家具也是向房东借用的，还是二十年代的款式。

当拉基津和阿辽沙来到她家的时候，天色已经完全暗了下来，可是房间里还没有点灯。格露莘卡自己躺在客厅里一张大而无当的沙发上，沙发的靠背是仿红木的，外包的皮革面料已经磨破，有了窟窿，硬邦邦的，一点也不舒服。她脑后两个白色的羽绒枕头则是从她床上搬来的。她挺直身子一动不动地仰卧在那里，两手枕在脑后。看她的衣着打扮好像在等什么人：身上是黑绸连衣裙，头上的花边发罩跟她非常相配，披在肩上的花边头巾用一枚很大的金胸针别住。她肯定在等什么人，故而躺在沙发上的神态显得惆怅和焦灼，脸色有些苍白，嘴唇和眼睛热辣辣的，右足尖不耐烦地敲着沙发的扶手。拉基津和阿辽沙刚一出现，引起了一场小小的虚惊：从门厅里可以听到格露莘卡霍地从沙发上跳起来，惊恐地叫道："谁在那儿？"但侍女迎接了两位客人并且立即应声告诉女主人：

"不是那位，是另外两位，没事儿。"

"她这是怎么回事？"拉基津轻轻嘀咕了一句，一边拉着阿辽沙的手走进客厅。

格露莘卡站在沙发旁，似乎惊魂未定。深褐色的辫髻中有一绺浓密的头发一下子从发罩里散出来披在她的右肩上，但在看清楚来客的面容、认出是什么人之前，她一直没有发觉，也一直没有动手去整理她的头发。

"啊，是你呀，拉基特卡？[①] 可把我吓了一大跳。你和谁在一起？跟你一起来的是什么人？上帝啊，你把谁带来了！"及至看出是阿辽沙，她不由得惊呼起来。

"快让人拿蜡烛来！"拉基津说话的口气熟不拘礼，俨然是极其近乎的常客身分，甚至有资格在她家里发号施令。

"蜡烛……当然要蜡烛……菲妮娅，给他拿一支蜡烛来……嘿，你

---

① 格露莘卡与拉基津并非一般熟人（后文将作交代），她把拉基津的姓氏略加改动，成了一种杨柳科植物的名称。

也真是的，偏偏挑这个时候带他来！”她把脸朝阿辽沙那边微微一扬，再次大惊小怪地说，然后转过身去面对镜子，双手很快地把辫梢塞回到发罩里去。她面露不悦之色。

“你还不满意？”拉基津问道，他顿时差不多有点恼了。

“你把我吓了一跳，拉基特卡，就这么回事儿，”然后格露莘卡含笑面对阿辽沙。“亲爱的阿辽沙，你不用怕我，你是我意想不到的稀客，你来我真是太高兴了。可是你，拉基特卡，把我吓得够呛：我还以为是米嘉闯了进来。是这么档子事儿：今天我骗了他，还要他保证相信我，可我撒了谎。我告诉他说我要上库兹马·库兹米奇那儿去，整个晚上都待在我的老头儿身边，跟他一起数钱一直到深夜。我每星期都要上他那儿去，用整整一个晚上的时间结账。我们锁上门关在里边，他打算盘，我坐着往账本里记账，他只信得过我。我让米嘉相信我到那边去了，可我却待在家里，我在等一个消息。对了，菲妮娅怎么让你们进来的？菲妮娅，菲妮娅！快到大门口去，开了门四面瞧瞧，大尉是不是在那儿？也许他躲在门外刺探虚实，我实在怕得要死！”

“一个人也没有，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我刚才四下里都看过。我还时不时地走到那儿去从门缝里张望，我自己也怕得一个劲儿的在哆嗦。”

“护窗板锁上没有，菲妮娅？我得把窗帘也放下来——好嘞！”她自己动手放下厚重的窗帘。“要不然，他瞧见了亮光准会闯进来。阿辽沙，今天我就是怕你的大哥米嘉。”格露莘卡大声说，虽然她胆战心惊，但几乎又像是乐不可支的样子。

“为什么你今天这样怕米嘉？”拉基津问道，“你在他面前好像从来不这么胆小，他总是让你牵着鼻子走的。”

“我告诉你，我在等消息，一个和金子一样宝贵的消息，所以这时候米嘉千万不能来。而且，他并不相信我上库兹马·库兹米奇那儿去了——我有这样的感觉。这会儿他八成在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屋后的花园里守候我。如果他埋伏在那里，就不会到这里来，这样更好！刚才我确实上库兹马·库兹米奇那儿去过一趟，还是米嘉送我去的，我对他说我要在那儿一直待到半夜，并且要他在半夜十二点一定来接我回

家。他走了以后，我在老头儿那里待了十分钟，又到这里来了，我怕被他撞见，一路拼命地跑。”

“你穿戴得齐齐整整又打算去哪儿？瞧你头上戴的是什么小帽？真逗！”

“我倒觉得你这人真逗，就爱问长问短，拉基津！我已经对你说了，我在等一个消息。如果消息来了，我一下子跳起来就飞过去，你们也不可能在这里见到我。我穿戴齐整就是做好准备说走就走。”

“你要飞到哪儿去？”

“人知道得多，老得也快。”

“瞧你这股高兴劲儿……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你这样。打扮得像去参加舞会似的。”拉基津打量着她。

“你对舞会懂得多少？”

“你又懂得多少？”

“我至少见过舞会的场面。前年库兹马·库兹米奇为儿子办喜事，我从敞廊上看得分明。呦，我怎么尽顾着跟你闲扯，拉基特卡，让这么一位王子站着。这位才是贵客！阿辽沙，亲爱的，我瞧着你，简直不敢相信；上帝啊，难道真是你来到了我家？实话告诉你，我没想到，没料到，过去我绝对不信你会来到。虽然现在不是时候，可我看见你还是高兴得要命！到沙发上来坐，过来，就坐这儿，我新月一般年轻的王子。说真的，我好像还是缓不过神来……咳，拉基特卡，你要是昨天或者前天带他来该有多好！……不过我还是很高兴。或许这会儿来更好，正巧临近这样的时刻，而不是在前天……”

她调皮地坐到阿辽沙的身旁，跟他挨得很近，毫不掩饰喜出望外的心情看着他。格露莘卡真的很高兴，这倒不是撒谎。她的眼睛在发亮，嘴角漾出笑意，笑得很和蔼、很开心。阿辽沙甚至没料到她脸上的表情能如此和善……在前天以前他很少遇见格露莘卡，对这个女人他已在头脑里构成十分可怕的定见，而前天她对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所耍的阴险恶毒的手段更令阿辽沙震骇。现在阿辽沙突然发现她和以前完全判若两人，实在太意外了。尽管阿辽沙被自己的不幸压得无比沮丧，但目光还是不由自主地停留在她身上，对她仔细端详。她的一举一动

从前天开始仿佛也完全变了，是往好的方向变：前天说话时那种甜兮兮的调调儿几乎踪影全无，柔软得令人肉麻的步态动作也不见了……一切显得朴实、随和，她的举止干净利落、不怀戒心，但是她的情绪异常亢奋。

“天哪，一桩桩事情都凑在今天一块儿实现，真想不到，”她又喃喃自语。“阿辽沙，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这样高兴见到你。你要是问我，我真的说不上来。”

“你真的不知道自己为什么高兴？”拉基津似笑非笑地问，“以前你不知为什么缠得我好苦，老是对我说：‘你带他来，带他来嘛！’你不会没有目的。”

“以前我另有目的，现在这事儿已经过去了，这不是时候。听着，我要好好款待你们。现在我情绪很好，拉基特卡。你也坐下，拉基特卡，干嘛站着？你已经坐下了？是啊，拉基特卡什么时候都不会忘了自己。瞧，阿辽沙，这会儿他坐在你对面，一肚子不乐意：为什么我先请你坐下，而不是先请他坐？我的拉基特卡就是爱生气，就是爱生气！”格露莘卡笑了起来，“别生气，拉基特卡，今儿个我好说话。阿辽沙，你干嘛愁眉苦脸的，是不是怕我？”她半是欢喜半是打趣地瞅着阿辽沙的眼睛。

“他很伤心。封圣没指望了。”拉基津故意用浑厚深沉的低音说。

“什么封神封圣？”

“他的长老臭了。”

“怎么会臭了？你在胡说八道，我看你就是吐不出象牙来。闭嘴吧，蠢货。阿辽沙，让我在你大腿上坐一会，就这样！”她一下子蹦了起来，笑着跳到阿辽沙大腿上，像一只依人的小猫，右手温柔地搂住阿辽沙的脖子。“我来消解一下你的烦闷，我的虔诚的大男孩！说正经的，难道你真的让我坐在你腿上不生气？只要你一声令下——我立刻跳下去！”

阿辽沙不作声。他坐在那里，不敢动弹，他听见了格露莘卡的话：“只要你一声令下——我马上跳下去”，但是他毫无反应。然而他心中并没有旁人估计会有的念头，比如用一双淫荡的眼睛在一旁观察的拉基津，此刻很可能想象他必有这种念头。他的灵魂遭受的巨大创痛吞

噬了他心中可能产生的任何感受，倘若此刻他的头脑完全清醒的话，自己也能意识到这时他身上有无比坚固的铠甲足以抵御任何欲念和诱惑。虽说他处于混沌的精神状态，无法对自己的行为负责，虽说巨大的创痛压迫着他的灵魂，他还是不由自主地对正在他心中萌生的一种奇怪的新感觉难以理解：过去，如果说他心中曾闪现过对女人的任何遐想，一定立即会产生恐惧，而现在这个女人，这个可怕的女人非但没使他感到过去的那种恐惧，相反，这个他最最害怕的女人坐在他腿上，搂着他，此时在他心中激起的却是一种完全意想不到的特殊感受，一种无比强烈而又无比纯真的好奇心，而且现在他一点也不害怕，过去的恐怖心理已荡然无存——这便是令他不由自主地感到费解的主要原因。

"闲话少说，"拉基津开始咋呼，"还是把香槟酒拿出来，这是你欠我的，你自己明白。"

"这不假。告诉你，阿辽沙，我向他许过愿，只要他能把你带来，除了别的，我还得请客喝香槟。把香槟拿出来，我也要喝！菲妮娅，菲妮娅，把米嘉留下的那瓶香槟酒拿来，快去。我虽然手面不阔，可一瓶酒还舍得；不是冲你，拉基特卡，你是小菌子，他是王子！虽说这会儿我的心思不在这上头，不过我还是和你们一起喝。我想狂欢一回！"

"你到底是怎么回事？如果不是秘密，能不能说说你在等什么消息？"拉基津又想乘隙打听，同时对于频频落到他头上的轻慢之词竭力装做满不在乎的样子。

"嗨，不是秘密，你也知道，"格露莘卡说时一下子显得有了心事，她转过头去面对着拉基津，因而跟阿辽沙之间稍稍有了一些空隙，尽管仍坐在他的大腿上，一只手也仍然搂着他，"那个军官要来了，拉基津，我的那个军官要来了。"

"我听说过他要来，难道说来就来？"

"眼下他在莫克罗耶，从那里会派快马专差来，这是他自己在信上写的，今天我刚收到。这会儿我就是在等专差。"

"原来如此！为什么在莫克罗耶？"

"说来话长，你知道得也够多了。"

"这下米嘉可就惨了，——啧，啧！他知不知道？"

"他怎么知道！完全不知道！他知道了会杀人的。不过现在我压根儿不怕这事儿，现在我不怕他的刀子。别说了，拉基特卡，别向我提起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他把我的心都捣烂了。眼前这个时刻我完全不愿想这件事。我只能想阿辽沙，我就瞧着阿辽沙……你冲我笑一笑嘛，亲爱的，高兴一点，你就冲我的蠢样儿，冲我这份高兴劲儿笑一笑……啊，笑了，笑了！瞧他的眼神多亲切。知道吗，阿辽沙，我一直以为你在生我的气，就为了前天那位阔小姐的事。我简直不是人，真的……不过那样也好。这是件坏事，可也是件好事……"格露莘卡若有所思地倏然一笑，从她这冷冷的一笑中蓦地闪出一丝狞恶的表情。"米嘉告诉我，她气得直嚷嚷：'该用鞭子抽她！'那天我可把她给气坏了。她把我叫去，想要征服我，用巧克力哄我……事情闹成这样也好，"她又冷冷地一笑，"可我老是害怕你生气了……"

"这倒是真的，"拉基津插言道，他的诧异也不是装出来的，"听见没有，阿辽沙，她真的怕你这只童子鸡哩。"

"在你看来他是一只童子鸡，拉基特卡……因为你没心没肺！我可是真心喜欢他！阿辽沙，我全心全意喜欢你，你信不信？"

"啊，你这个没羞没臊的女人！阿列克塞，她是在向你表白爱情呢！"

"那又怎么样，我就是喜欢他。"

"那么军官呢？从莫克罗耶捎来的和金子一样宝贵的消息又怎样呢？"

"那是一回事，这是另一回事。"

"真是妇人之见！"

"别惹我发火，拉基特卡，"格露莘卡激动地紧接着说，"那是一回事，这是另一回事。我喜欢阿辽沙不是你想象的那样。说实话，阿辽沙，我以前对你不怀好意。要知道我品性卑下，脾气狂暴，可有时候我也把你当镜子照我的良心；阿辽沙。我常常想：'像他这样的人现在该多么瞧不起我这个坏女人。'前天我从阔小姐那儿跑回来的时候也这样想过。我早就注意到你了，阿辽沙，米嘉也知道，我对他说过。米嘉能理解。信不信由你，说实在的，阿辽沙，我瞧着你，打心眼里感到羞愧，

简直无地自容……我是怎么会想你，打什么时候开始想你的，我不知道，也记不得了……”

菲妮娅进来把一只托盘放到桌上，托盘里有一瓶拔去塞子的酒和三只斟好了酒的杯子。

“香槟来了！”拉基津欢呼道。“你太兴奋了，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已有些失常。你一杯喝下去，准会跳起舞来。哎，连这么点儿事也干不好，”他一边察看香槟，一边说。“准是那个老妈子在厨房里倒的，瓶塞也没有了，酒也没冰镇过，还是热乎乎的。算了，将就着喝吧。”

他走到桌子前面，拿起一杯酒来一饮而尽，紧接着给自己又倒了一杯。

“撞到喝香槟的机会可不多，”他舔着嘴唇说，“来，阿辽沙，你也拿一杯显显本领。咱们该说些什么祝酒辞呢？为天堂之门好不好？格露莘卡，拿起酒杯，你也为天堂之门干一杯。”

“什么天堂之门？”

她拿了一杯。阿辽沙拿起酒杯，呷了一口，就把杯子放回到托盘里。

“不，我还是不喝为好！”他淡然一笑。

“刚才还夸口来着！”拉基津又咋呼起来。

“既然这样，我也不喝了，”格露莘卡接着说，“我也不想喝。拉基特卡，这一瓶全归你了。阿辽沙要是肯喝，那我也喝。”

“简直肉麻死了！”拉基津在一旁挑逗。“你还坐在他腿上呢！他不喝是因为伤心，你又为什么？他起来造他的上帝的反，还打算吃香肠呢……”

“怎么会这样？”

“他的长老今天死了，佐西马长老，大圣人。”

“佐西马长老死了？！”格露莘卡失声惊呼。“上帝啊，我不知道哇！”她虔诚地在自已胸前画了个十字。“上帝啊，我真该死，我这会儿还坐在他腿上呢！”她像是大吃一惊，一眨眼便从阿辽沙腿上跳下来，坐在沙发上。

阿辽沙惊异地对格露莘卡注视良久,他的脸色似乎变得明朗了些。

"拉基津,"他忽然语气坚决地大声说,"你别用我造上帝的反这样的话来刺激我。我并不想生你的气,所以你也别老是惹我。我失去了你从来不曾有过的珍宝,现在你也没有资格对我说三道四。我劝你还是瞧瞧坐在这里的她:她怜悯了我,看见没有?我来这儿的路上满以为会碰上一个邪恶的灵魂——我身不由己地来到这里是因为我自己卑鄙,我自己邪恶;结果我碰上的却是一位真诚的姐妹,我发现了珍宝——一颗爱心……刚才她怜悯了我……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我说的是你。刚才你帮我找回了失落的灵魂。"

阿辽沙的嘴唇开始哆嗦,只觉得气儿顺不过来。他不得不就此打住。

"好像还是她拯救了你!"拉基津笑了起来,这笑声不是善意的。"可她想一口把你吞下去,这你知道不?"

"住口,拉基特卡!"格露莘卡霍地跳起身来,"你们俩都别说了。现在我把什么都说出来:阿辽沙,你别说了,因为你的话使我满面蒙羞,因为我是邪恶的,我存心不良——我就是这样的人。至于你,拉基特卡,我要你闭嘴是因为你在撒谎。我有过卑鄙的念头,想一口把他吞下去,可你现在却在撒谎,现在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但愿不要让我再听到你这样说,拉基特卡!"

以上这番话格露莘卡是在异常激动的情况下说的。

"这两个人还都来劲了!"拉基津咬牙切齿地说,同时惊讶地瞧着他俩。"就跟神经错乱似的。我好像走进了疯人院。合伙搭班尽说些酸溜溜的,眼瞅着都要哭起来了。"

"我就是要哭,就是要哭起来!"格露莘卡说,"他把我称做他的姐妹,我永远不会忘记!不过我要告诉你,我虽然坏,可我还是拿出了一个葱头。"

"葱头?见鬼,你们果然都疯了!"

拉基津看到他们情绪激奋的样子,既惊讶又懊恼,其实他本来可以想象他俩恰恰都赶上了如此震撼他们灵魂的事情——这在一生中也是罕遇的。但拉基津对于和他本人有关的一切素来十分敏感,在理解他

人的感受和心情方面却非常迟钝——部分是由于少不更事,部分则是由于极端自私。

"你瞧,阿辽沙,"格露莘卡忽然向着他神经质地呵呵大笑,"我对拉基特卡吹嘘自己拿出了一个葱头,对你我不想夸耀,我把这事告诉你另有目的。这仅仅是个寓言故事,但很有意思,我小时候就听如今在我这儿当厨娘的玛特辽娜说过。故事是这样的:

"从前有个非常非常凶恶的老太婆,她一生没有做过任何一件好事,死了以后魔鬼把她抓去扔进火湖。可是她的守护天使站在天国里心想:我得想出她的一件好事来告诉上帝。天使终于想起来了,便向上帝报告:她曾经从菜园子里拔一个葱头给了一个女乞丐。上帝对天使说:'你就把这个葱头递进火湖让她抓住。要是你能把她拉出火湖,就让她进天堂;要是葱头断了,她只得留在目前所在的地方。'天使跑到老太婆那儿,把葱头向她递过去,说:'老婆婆,你要抓牢,我来拉你。'天使小心地把她往上拉,差不多已经把她整个身体都拉上来了,不料湖中其他罪人看见她被往上拉,便纷纷抓住老太婆,希望和她一起给拉上去。可是那老太婆凶恶极了,她开始用脚把他们踹开,一边大叫:'人家是来拉我的,不是拉你们的;葱头是我的,不是你们的。'她这话刚一出口,葱头就断了。老太婆又掉回到湖里去,直到今天还在那里燃烧。天使哭了,只得空手离开。

"故事便是这样,阿辽沙,我都背得出来,因为我自己就是那个凶恶的老太婆。我向拉基特卡吹嘘自己拿出了一个葱头,可是对你要换一种说法:我一辈子总共只拿出一个葱头,我账上只有一件好事。你可别夸我,阿辽沙,别把我当做好人,我是个坏透坏透的坏女人;你要是夸我,会把我羞死的。唉,我得好好忏悔忏悔。听着,阿辽沙,我曾经朝思暮想要把你弄到手,一直死缠着拉基特卡,甚至向他许诺:若是他能把你带来,我就给他二十五卢布。你等一下,拉基特卡!"

她快步走到一张桌子前面,拉开抽屉取出一只钱包,又从钱包里取

出一张二十五卢布的钞票。

“那是闹着玩儿的！那是闹着玩儿的！”一时弄得十分狼狈的拉基津急忙解嘲。

“收下吧，拉基特卡，这是我该你的，相信你不会拒绝，是你自己提出的要求。”

说罢，她就把钞票向拉基津扔过去。

“谁说我会拒绝？”拉基津显然有些尴尬，但犹自虚张声势掩饰窘态。“这对我们颇有用处，世上有傻瓜就是为了让聪明人日子好过些。”

“现在你得闭嘴，拉基特卡，下面我要说的话都不是给你听的。你就在这边角落里坐着，不要开口，你不喜欢我们，就免开尊口。”

“我干嘛要喜欢你们？”拉基津已经敌意毕露地反唇相讥。他把二十五卢布的一张钞票揣进兜里，在阿辽沙面前他实在丢脸。他原指望以后拿钱，这样阿辽沙就不会知道，而现在恼羞成了怒。到这一刻为止，虽然格露莘卡一再轻慢他，但他认为不要直接顶撞格露莘卡是相当明智的，因为显然格露莘卡对他拥有某种控制力。但现在他也发作了：

“喜欢什么人总是有缘故的，你们俩为我做过什么没有？”

“你也可以无缘无故地爱嘛，就像阿辽沙爱他人那样。”

“他怎么个爱你法，他又怎么让你看到了这种爱，竟使你这样疯话连篇？”

格露莘卡站在房间中央，满怀激情地说着，她的语气透露出一些歇斯底里的音调。

“你闭嘴，拉基特卡，你对我们什么也不理解！从今以后不许你用熟不拘礼的口气跟我说话。你好大的胆，竟敢这样放肆！你去坐在角落里，别开口，就算是我的听差。现在，阿辽沙，我要向你一个人说出全部真相，毫无保留，让你看到我是什么货色！我不是说给拉基特卡听，我是说给你听。我曾经想使你身败名裂，阿辽沙，这是千真万确的，我下定了决心，实在太想得手了，甚至用钱买通拉基特卡，要他把你带来。为什么我这样不择手段？阿辽沙，你什么也不知道，你一见到我总是眼睛看着地上扭头就走；可是我在这以前瞅过你不下一百回，还向所有的人打听你的情况。你的面容已经印在我的心上。我心想：‘他瞧不起

我，连正眼也不给我一个。’到后来我完全被这种感受控制住了，自己对自己纳起闷来：‘我为什么要怕这样一个毛孩子？我要把他一口吞下去，然后放声大笑。’我恼怒极了。信不信由你：上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家去鬼混——本地没有人敢说，也没有人敢想这样的事。我只有老头儿一个男人，我受他的约束，我卖给了他。是魔鬼把我们拴在一起的，除了他没有任何人。但是，我瞅着你，暗暗拿定主意：‘我非吞了他不可。我要把他一口吞下去，然后放声大笑。’瞧，我是一条多么歹毒的母狗，可你把我称做你的姐妹！如今，我的那个负心汉来了，我在家里等候消息。你可知道这个负心汉对我做了什么？五年前库兹马把我带到本地来的时候，我老是闭门家中坐，避人耳目。那时候我细瘦可怜，什么都不懂，整天待在家里哭，常常彻夜不眠。我寻思着：‘我的负心汉眼下在哪里？他准是和别的姑娘一起在笑我。只要将来他被我遇见，我非向他报复不可，非向他报复不可！’黑夜中我把脸埋在枕头里哭，反反复复想这件事，故意撕碎我的心，用怨恨刺激自己：‘我非向他报复不可，非向他报复不可！’有时我会在黑暗中大叫起来。只要一想到我拿他毫无办法，而他却在笑我，也许完全忘了，什么也不记得，我就会从床上摔到地上，满脸都是无能为力的眼泪，浑身发抖直到天明。早晨起来脾气比一条恶狗更坏，恨不得把整个世界都撕成碎片。后来，你猜怎么着？我开始敛财，穷凶极恶地搂钱，人也胖了，——你是不是以为我变聪明了呢？根本不是这么回事！每当黑夜来临，我仍旧像五年前的小姑娘那样，躺在床上把牙咬得咯吱咯吱直响，整夜哭个不停。一边哭一边想：‘我非向他报复不可，非向他报复不可！’宇宙之大，此情此景我敢说没有一个人看到，没有一个人知道。

“上面这些你都听见没有？现在你该明白我是什么样的人了！一个月前，我突然收到这么一封信，说他要来，他死了妻子，想跟我见见面。天哪，当时我紧张得气也喘不过来，猛然间我这样想：‘要是他来了，吹一声口哨向我发出召唤，我会像一条挨了打知错的狗那样向他爬过去！’我简直自己也没法相信自己：‘我就那么贱？我真的会向他跑过去？’整整一个月里，我的满腔怨愤——现在是对我自己的怨愤——比五年前有过之而无不及。阿辽沙，现在你看到了，我是多么狂暴，多么

凶恶，我把真情全对你说了！我是拿米嘉开心，免得自己跑到那个负心汉身边去。你闭嘴，拉基特卡，你没有资格评判我，我也不是说给你听的。刚才你们到来之前，我躺在这儿边等边想，对我的未来做出了全面安排，你们决计不可能知道我心里是怎么想的。对了，阿辽沙，请你告诉那位阔小姐，叫她别为前天的事生气！……这世上没有一个人知道此刻我心中是什么滋味，也不可能知道……因为我今天也许会带一把刀子到那里去，这事我还没有决定……”

格露莘卡这句与其说可怕不如说可怜的话刚一出口，马上就不能自持，没把话说完便双手掩面扑倒在沙发上，脸埋在枕头里像个小孩子似的哽咽不止。阿辽沙从座位上站起来，走到拉基津身边。

“米沙，”他说，“别生气。她伤害了你，但是别生气。她刚才的话你听到没有？一个人心灵的承受能力有限，不能太苛求，应当宽容些……”

阿辽沙是在心潮汹涌无法遏制的情况下说这话的。他需要一吐为快，于是把拉基津作为对象。如果没有拉基津在场，他会独自发出感叹。但拉基津给了他一个白眼，阿辽沙顿时语塞。

“你把长老灌输给你的那一套拿来向我开火，阿辽沙，你真是上帝的乖小子。”拉基津带着仇恨的狞笑道。

“别挖苦人，拉基津，别皮笑肉不笑，别谈论死者：他比世上所有的人都崇高！”阿辽沙的喊声中含着热泪，“我不是作为法官对你说话，而是作为一名罪孽深重的受审者。和她相比我算什么呢？我上这儿来是为了自戕，我对自己说：‘反正就这么回事，没什么了不起！’——这是由于我的怯懦；而她受了五年的苦楚，一旦来了个人向她说句真心话——她就尽弃前嫌，流着眼泪把过去的事一笔勾销！她的负心汉回来了，向她发来了信息，她准备宽恕那人的一切过错，向着那人载欣载奔，而且不带刀子，肯定不带！不，我自愧弗如。我不知道你有何感想，米沙，反正我自愧弗如！今天，刚才，她给我上了这一课……凭着一颗仁爱之心，她比你我更高尚……刚才她讲的故事以前你有没有听她讲过？不，你没有听到过；如果你听到过，早就明白了……还有前天受到伤害的那位小姐，但愿也能宽恕她！那位小姐一旦了解以后，会宽恕她的……而

且一定能了解……这是一颗还憋着太多怨怼的灵魂，应当怜悯她……这颗灵魂里边也许有一座宝藏……”

阿辽沙没再说下去，因为他感到呼吸受阻。拉基津虽然恼怒，犹自露出诧异的神情。他怎么也料想不到，平日斯斯文文的阿辽沙竟能如此大发宏论。

“好一位辩护律师！莫非你是爱上了她不成？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我们的吃斋修士真的爱上你了，你征服了他！”拉基津无耻地笑着咋呼道。

格露莘卡从枕头上抬起头来向阿辽沙看了一眼，刚才一下子哭肿的脸上泛起深受感动的笑容。

“阿辽沙，我的天使，别理他，不值得跟这样的人磨嘴皮子。米哈依尔·奥西波维奇，”她转而面向拉基津说，“我本想为骂你的事向你道歉，可是现在又不想了。阿辽沙，你来坐在这里，”她愉快地笑着向阿辽沙招手，“对，坐好了，告诉我，”她拿起阿辽沙的一只手，笑盈盈地注视着他的脸，“告诉我：我还爱不爱那个人？我还爱不爱我那个负心汉？你们来以前，我一个人躺在这儿的黑暗中，一个劲儿地追问自己的心：我爱不爱他？你为我决断一下，阿辽沙，时间已经到了，你怎么说，就照你说的办。我该不该宽恕他？”

“你不是已经宽恕了吗？”阿辽沙含笑回答。

“我确实已经宽恕了，”格露莘卡沉吟道，“我的心多贱哪！为我这颗不争气的心干杯！”她遽然从桌上拿起酒杯一饮而尽，然后把它使劲摔在地上。酒杯发出清脆的碎裂声四散飞溅。她的笑颜中闪现出一丝残酷。

“也可能我还没有宽恕，”她带着威胁的口吻说，眼睛瞧着地上，像在自言自语。“也可能我的心刚开始打算宽恕。我还要跟自己的心较一较劲儿。你瞧，阿辽沙，我特别喜欢我五年里流的眼泪……也许，我只是爱我的怨愤，压根儿不是爱他！”

“我可不想扮演他的角色！”拉基津冷冷地插了一句。

“你演不了，拉基特卡，你永远不配演他的角色。你只配给我绱鞋，拉基特卡，这就是我打算为你安排的差使，你休想染指我这样的女

人……或许他也休想……”

“他？那你打扮得这么漂漂亮亮的干什么？”拉基津在一旁打冷枪。

“你别指责我的打扮，拉基特卡，你还不完全知道我的心！我随时可以把这身衣着撕下来，现在就撕，立刻就撕，”说到这里，她的声音高亢响亮。“你不知道我这身穿戴的用意，拉基特卡！也许我会这样走到他面前，说：‘你见过我这样打扮没有？’要知道他抛弃我的时候，我才十七岁，细得像根竹竿，一副痨病相，整天哭鼻子。如今我要挨着他坐下来，给他灌迷魂汤，逗得他心痒痒的：‘你瞧我现在是什么模样，我就让你像被拴住的馋猫，尊敬的先生，闻得着腥却到不了口！’这身打扮兴许就派这个用场，拉基特卡，”格露莘卡临了发出一串不祥的笑声。“阿辽沙，我性情狂暴、凶狠。我会扯下身上的穿戴，毁掉我的美貌，用火烫、用刀划，我可以去挨门求乞。只要我愿意，从今往后我哪儿也不去，不见任何人；只要我愿意，明天就把库兹马给我的一切统统给他退回去，包括他的钱，我可以一辈子靠打工养活自己！……拉基特卡，你以为我做不到？你以为我不敢？我定能做到，定能做到，马上就能做，可别把我逼急了……至于那个人，我可以把他一脚踢开，告诉他癞蛤蟆休想吃天鹅肉！”

最后几句她是歇斯底里地喊出来的，但又不能自持，用手捂住面孔扑倒在枕头上，又哭得浑身颤动。拉基津离座起身。

“走吧，”他对阿辽沙说，“时间不早了，再不走会给关在修道院门外的。”

格露莘卡霍地直跳起来。

“难道你要走吗，阿辽沙？”她惊讶的语气中透出哀伤，“你瞧你对我做了什么：你把我的真情全唤醒了，搅得我心中像打翻了五味瓶，可现在我又得独自面对黑夜！”

“他总不能在你这儿过夜吧？如果他愿意——就让他留下！我一个人走！”拉基津刻毒地打趣说。

“闭嘴，你这心术不正的人！”格露莘卡向他怒喝，“他今天来对我说的话，你从来没有对我说过一句。”

“他对你说了什么？”拉基津忿忿然嘀咕道。

“我不知道，不晓得，他对我说了什么我全不晓得，我只感觉到他把我的心翻了个底儿朝天……他是第一个、也是唯一怜悯我的人，这我知道！天使啊，你为什么早不来，”她忽然发狂似的在阿辽沙面前跪下。“我一辈子都在盼你这样的人，一直在盼，我知道会有这么个人来宽恕我。我相信对我这样一个坏女人也会有人施仁爱的，并不是只有那种爱！……”

“我没为你做过什么呀！”阿辽沙感动地笑着回答，同时俯下身去亲切地把她扶起来。“我给了你一个葱头，一个最小最小的葱头，仅此而已！……”

说完，他自己也哭了。这时过道里忽然发出声响，有人走进了门厅；格露莘卡像是受了极大的惊吓直跳起来。菲妮娅一路大声嚷着跑进客厅。

“太太，我的好太太，快马专差到了！”她气喘吁吁、但兴高采烈地报告。“从莫克罗耶派马车接您来了，车老板季莫菲赶的是三套车，马一会儿就给换新的……这里有信，太太，这里有信！”

信在菲妮娅手里，她大叫大嚷的时候一直拿着信挥来舞去。格露莘卡从她手中一下子把信抢了过来凑到蜡烛前面。这仅仅是一张便条，才寥寥数行，她一眨眼就读完了。

“他叫我了！”格露莘卡欢呼起来，但是面色煞白，病态的笑容使她的五官都移了位，走了样，“他打起了呼哨！爬过去吧，你这条母狗！”

她似乎有些举棋不定地站着，但这仅仅是一刹那的时间；紧接着，血一下子涌了上来，把她的两颊染得通红。

“走！”她断然说，“我要跟这五个年头告别！再见吧，阿辽沙，命运已经决定……你们走吧，现在你们全都从我这儿走吧，别让我见到你们！……格露莘卡奔新的生活去了……你也别太记恨我，拉基特卡。我也许在走向死亡！哇！我好像喝醉了似的！”

她撂下他们，跑到自己卧室里去了。

“哼，她现在已无心顾及咱们！”拉基津嘟哝道，“咱们走吧，要不然又会听到女人的尖叫，这种连哭带喊的调调儿我实在腻味透了……”

阿辽沙木然听凭拉基津把他带出去。院子里停着一辆卸了套的马

车，有几个人提着风灯在忙碌。三匹新换的马被牵进洞开的大门。阿辽沙和拉基津才下台阶，格露莘卡卧室的一扇窗忽然打开，只听得她扯开响亮的嗓门冲着阿辽沙的背影喊道：

“阿辽沙，代我向你哥哥米剑卡致意；是我坑害了他，叫他别太记恨我。你还得用我的原话向他转告：‘格露莘卡把自己扔给了卑鄙小人，没有扔给你，因为你是君子！’再添上一句，就说格露莘卡爱过他一小时，总共只爱过那么一个小时，——叫他从今以后永远记住这一小时，就说是格露莘卡叫他一辈子都不要忘记！……”

她末了那几句话已泣不成声。窗子啪的一声关上了。

“嗽，嗽！”拉基津从鼻子里喷出两声冷笑，“她把你的老兄米嘉给宰了，还要人家记住一辈子。好狠毒哇！”

阿辽沙一句话也不说，像是没有听见；他在拉基津一旁迷迷糊糊下意识地走得很快，似乎急得要命。拉基津蓦地觉得给什么东西刺了一下，仿佛有人用手指触及他的新伤。他给格露莘卡和阿辽沙牵线搭桥可没料到会引出这样的结果；目前的局面跟他期望出现的局面大相径庭。

“她的那名军官是个波兰人，”他沉住气又开始说，“如今他早已不是军官，在西伯利亚靠近中国的边境一处海关当过公务员，想必是个波兰穷小子。据说他丢了饭碗。最近听到格露莘卡攒了几个钱儿，这不，那位又回来了——事情不是明摆着的吗？”

阿辽沙依然像是没有听见。拉基津忍不住了：

“怎么样，你让一个有罪的女人弃恶从善了？”他冲阿辽沙阴鸷地笑了起来。“把堕落的坏女人引上正道了？把七个鬼赶走了，是吗？[①] 真了不起，你盼望已久的奇迹不是出现了吗？”

“别说了，拉基津。”从阿辽沙的话音中透出心灵的痛楚。

“是不是为了刚才那二十五卢布你就鄙视我了？认为我出卖了一个真诚的朋友？你又不是基督，我也不是犹大。”

“唉，拉基津，相信我，我本来已经把那件事给忘了，”阿辽沙无奈地

---

① 见《新约·路加福音》第7章第37节至第8章第2节。

说，“是你自己提醒了我……”

这下拉基津终于勃然大怒。

“你们所有的人一个一个统统见鬼去吧！”他突然吼叫起来，“我干嘛要跟你搅在一起？从今往后我再也不愿认识你。这是你的路，你一个人走吧！”

他来了个急转弯，拐向另一条街，把阿辽沙一个人撂在黑暗中。阿辽沙出了城，穿过田野向修道院走去。

四

加利利的迦拿

按修道院的作息制度，阿辽沙回到隐修所时间已经很晚了；门房放他走一条专用通道进去。九点已经敲过——度过了对于所有的人都是那么紧张的一天之后，现在是休息和睡眠的时刻。阿辽沙怯生生地推门走进长老的修室——他的棺柩就停在那里。帕伊西神父独自在灵柩旁诵读福音书；少年见习修士波尔菲里昨夜旁听长老的谈话，今天又忙了一整天，累得够呛，这时在另一间屋子里席地而卧，年轻人睡得正香——除了他们两个，修室里没有任何人。帕伊西神父虽然听见阿辽沙进来，却连看也不朝他那边看一下。阿辽沙进门向右走到角落里，跪下来开始祈祷。

他的灵魂已盛不下这么多的感受，但一切又那么纷乱混沌，没有一种鲜明突出，相反却在持续平稳的轮转中互相挤对，彼此排斥。但心里是甜滋滋的，而且说也奇怪，阿辽沙并不感到意外。眼前他又见到了这口棺材，又见到了现已全身遮盖起来，对他来说是那么珍贵的死者，但此时他已不感到今天早晨那种泣血啼红、痛不欲生的悲哀。他一进来便在灵柩前跪倒，就像膜拜神圣一样，但是喜悦却在他的头脑里和心灵中漾开，确实是喜悦。修室的一扇窗户开着，空气清新凉爽。阿辽沙心想：“由于原先决定关窗，所以气味更难闻。”仅仅不多久以前，一想起腐

臭他便心生恐怖、无地自容，但现在这个念头也没有唤醒他日间的哀恸，也没有激起他日间的悲愤。他平心静气地开始祈祷，但很快就发觉自己差不多无意识地在背诵祈祷文。一些断想在他的心中晃动，像星星一样闪亮，旋即隐去，被另一些断想取而代之；但在他灵魂中占主导地位的是一种完整、稳定、宽慰的情绪，他自己也意识到这一点。他几次重新开始热烈地祷告，因为有那么多的感恩之情、那么多的爱需要宣泄……但是，才开了一个头，一下子就会跳到别的事情上去。于是他陷入深思，把祈祷和干扰祈祷的杂念也给忘了。他侧耳谛听帕伊西神父诵经的内容，但由于心力交瘁，竟渐渐地打起盹来……

帕伊西神父念道：

第三日，在加利利的迦拿有娶亲的筵席，耶稣的母亲在那里。耶稣和他的门徒也被请去赴席。

“娶亲？这是谁家的喜事？……”一个念头在阿辽沙头脑中如旋风飞转。“她也有喜事……她也赴席去了……不，她没有带刀子，没有带刀子……那只是一句气话罢了……其实……应当原谅可怜的人说的气话，一定要原谅。可怜的话能舒心宽怀……否则人们的悲哀就太沉重了。拉基津拐进了小胡同。每当拉基津想到自己受到的委屈，他总是拐进小胡同去……可是大路……大路是宽敞笔直，光明透亮的，它的尽头有太阳……听！……在念什么？”

阿辽沙听到的是：

酒用尽了，耶稣的母亲对他说：他们没有酒了……

“啊，对了，刚才我没听清楚，我不想漏掉，我喜欢这一段：这是在加利利的迦拿出现的第一个奇迹！啊，这是奇迹，这是可爱的奇迹！基督不是来访问疾苦，是来庆贺人家的喜事，他第一回创造奇迹是给人们增添喜庆气氛……‘施爱于人者也必爱人们的欢乐……’这是长老生前不时挂在嘴上的话，是他最主要的思想之一……米嘉说：没有欢乐就活不

下去……对，是米嘉说的……凡是真诚、美好的一切总是渗透着宽容——这又是长老常说的……”

耶稣说：母亲，这与你我不相干；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他母亲对用人说：他告诉你们什么，你们就做什么。

“你们就做什么……也就是给穷人添喜，把欢乐带给很穷很穷的人……既然娶亲筵席上酒也不够，当然是够穷的……据史学家们考证，当时住在格尼萨雷特湖[1]周围一带的居民是所能想象的最贫穷的居民……当时在场的另一个伟人——他的母亲——的心（也是一颗伟大的心）知道，她的儿子来到人们中间不是单纯为了建立悲壮惨烈的功勋，他的心同样可以理解，闭塞的黎民诚意邀请他去赴简陋的娶亲喜筵，他们的欢欣之情朴实无华，亲切自然。‘我的时候还没有到，’他带着安详的微笑说（当时他一定恭顺地向母亲微微一笑）……难道他真的为了给穷人筵席上增添喜酒而来到人间？可他果真应母亲的请求这样做了……啊，帕伊西神父还在往下念：”

耶稣对用人说：把缸倒满了水。他们就倒满了，直到缸口。

耶稣又说：现在可以舀出来，送给管筵席的。他们就送了去。

管筵席的尝了那水变的酒，并不知道是哪里来的；只有舀水的用人知道。管筵席的人便叫新郎来。

对他说：人家都是先摆上好酒，等客喝足了，才摆上次的；你倒把好酒留到如今。[2]

“怎么啦？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这屋子在变宽、变大？……啊，对了……这不是娶亲筵席吗？要举行婚礼……当然是这样。瞧，那是来贺喜的宾客，那坐着的一对是新人，还有快乐的人群……那位管筵席

① 即太巴列湖，在巴勒斯坦。约旦河流进该湖后南流注入死海。

② 以上所引排成仿宋体的经文均见《新约·约翰福音》第2章第1节至第10节。

的聪明人在什么地方？……可是，那人是谁？那是什么人？屋子又拓宽了……那个从大桌子旁站起来的人是谁？什么？……他也在这里？他不是在棺材里吗？……但他也在这里……他站起来了，看见了我，正往这边走来……主啊！……"

是的，他走到了阿辽沙面前，他，这个干瘪矮小的老人，脸上布满细密的皱纹，神情愉快，笑容安详。棺材不见了，他仍穿着昨天和几位客人座谈时穿的衣服。他的面容开朗，目光明净。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就是说，他也在筵席上，他也被邀请来参加在加利利的迦拿举行的婚礼……

"是的，我也在这里，亲爱的，我也接受了邀请，"阿辽沙听到一个慈祥的声音在他身旁说，"你为什么躲在这里？怪不得看不见你……你也到我们那里去吧。"

是他的声音，佐西马长老的声音……既然在叫他去，怎能不是佐西马长老的声音？长老用一只手来扶他，跪着祈祷的阿辽沙站了起来。

"我们玩得很快活，"干瘦的老人继续说，"喝新酿的酒，这是祝贺新婚大喜的酒；瞧，来了这么多客人！那是新郎和新娘，这一位是管筵席的聪明人，他在尝新酒。你见到我为何这样惊讶？我给了别人一个葱头，所以我在这里。这里很多人也都只是每人拿出了一个葱头，只是一个小小的葱头……我们的事业究竟是什么？我的孩子，你这样斯文，这样温良，你今天也很巧妙地把一个葱头给了十分需要它的女人。做起来吧，亲爱的，就这样开始你的事业！……我们的太阳在这里，你看见他了没有？"

"我害怕……我不敢看他……"阿辽沙嗫嚅道。

"不要怕他。他在我们面前因其伟大而威严无比，因其崇高而令人肃然，然而他是无限仁慈的，他出于爱心使自己在外表上与我们相似，和我们同乐，把水变成酒，不让客人们扫兴，他在等新的客人来，不断地召唤新的客人，如此永无尽期。瞧，又在把新酒送上来了！瞧，还拿来了容器……"

阿辽沙心中只觉得热乎乎的，似乎有什么东西一下子把他的心充盈得发胀，狂喜的热泪从他的灵魂深处迸涌……他张开双臂，大叫一

声，醒了过来……

还是那口棺材，还是那扇打开的窗子，还是那样庄重、不紧不慢、一字一句听得分明的诵经声。但阿辽沙已经不去听念的是哪一段福音。奇怪，他是跪着入睡的，而现在却站着。忽然，他一跃而起，跨出坚定迅捷的三大步一直走到棺材紧跟前。他的肩膀甚至碰着了帕伊西神父也没有发觉。帕伊西神父刚从福音书上举目向他一瞥，旋即把视线移开，他明白那年轻人身上发生了奇怪的事情。阿辽沙对着棺材，对着遮盖起来一动不动地躺在棺中的死者，对着放在他胸前的神像和他头上缀着八端十字架的帽斗看了半分钟光景。他刚才明明听到了他的声音，这声音此刻依然在他耳畔萦绕。他侧耳静听，犹自企盼再能听到这声音……但是，骤然间，他急剧地扭转身躯走出修室。

他没有在台阶上站住，而是快步走了下去。他那盛满了狂喜的灵魂渴望着自由、空间、广度。在他的上空，广袤无垠地伸展着星光柔和的天穹。从天顶到天际，银河分成模糊不清的两股。空气清新、万籁俱寂的凉夜紧紧拥抱着大地。礼拜堂的白色塔楼、金色圆顶与深蓝色的天幕交相辉映。屋前花坛中浓艳的秋花已入梦乡直要到天明。大地的静谧与天空的静谧融合为一体，泥土的秘密与星星的秘密交织在一起……阿辽沙站在那里，看着周围的一切，倏地像被砍倒似的趴了下来，贴在地上。

他不知道为什么要拥抱大地。他说不清为什么如此按捺不住地想要亲吻大地，把整个大地吻遍，但他确实在边哭边吻，抽泣着把眼泪洒在地上，狂热地发誓要爱大地，一直到永远。他心中响起这样的话语："用你喜悦的泪水遍洒大地，要爱你的这些泪水……"

他为何哭泣？

噢，他是抑制不住心中的狂喜而哭泣，他甚至在为深不可测的太空中向他发光的这些星星哭泣，而且并不羞于表现这种狂态。这些不可胜数的星星一个个都是上帝创造的世界，星光犹如无数条线一下子全部交织在他心头，他的整个心灵因"接触到别的世界"而战栗。他想宽恕所有的人、所有的事，也想得到宽恕。噢，不是为自己，而是为万众、万事、万物请求宽恕，然后"别人也会代我请求宽恕"——这声音又在他

心中响起。仿佛触摸得到一般，他越来越分明地感到有一股坚定的、像这天穹一样不可动摇的力量正在注入他的灵魂。某种思想似乎已在他的头脑里登堂入室——终其一生不变不忘。他趴下时是个脆弱的少年，站起来将成为一名矢志不移的坚强斗士，这一点他在自己狂喜的那一刻猛然意识到、也感觉到了。阿辽沙此后一辈子绝对不会忘记那一刻。

“在那一时刻，有人曾到我心中来过。”此后他一再如此说，并对自己的话坚信不疑……

三天后，他离开了修道院，这符合已故长老嘱咐他“逗留尘世”的赠言。



第八卷

米　嘉





一

库兹马·萨姆索诺夫

格露莘卡在奔向新生活时，特别嘱咐阿辽沙向大哥转达她最后的致意，并要求永远记住她一小时的爱。而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对于她身边发生的事情一无所知，此刻也正处于可怕的惶惑和慌乱之中。最近两天，他的精神状态糟得难以想象，确实如他后来所说的那样有可能患上脑炎。头天上午阿辽沙没能找到他，而同一天二弟伊万约他在酒店见面亦未成功。他所租住的寓所房东遵他之命帮他遮盖行踪。

这两天他端的像无头苍蝇一般四处乱撞，按他自己事后的说法是在“跟自己的命运搏斗，以求拯救自己”，甚至有一段时间为一件急事还出城一趟，虽然他一分钟也不敢让格露莘卡越出他监视的范围。所有这些情况以后都被详细查明并以文件形式加以确认。眼下笔者只想举出他一生中这可怕的两天中间若干非交代不可的事实，因为紧接着就有一场泼天大祸临到他头上。

格露莘卡固然真心诚意爱过他一小时，这话不假，但与此同时确实也曾残酷无情地折磨过他。要命的是，他一点也猜不透这女人的意图；对她来软的或硬的都不行——她决不肯就范，只会一气之下压根儿不理睬德米特里，当时他清楚地懂得这一点。那时节他十分准确地猜想格露莘卡自己也在经历一场内心的斗争，举棋不定得厉害，想要下决心又老是下不了决心，因而德米特里提着一颗几乎停止跳动的心不无理由地认为，有时候格露莘卡简直定然会憎恨他，憎恨他的情欲。事实或许就是这样，至于格露莘卡究竟在为什么苦恼，他仍然不明白。对他来说，折磨着他的整个问题仅仅归结为两者择一：要么是他米嘉，要么是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

在此必须顺带确定一个铁的事实：他充分相信，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一定会提出（如果还没有提出的话）跟格露莘卡正式结婚，他一分

钟也不相信,老色鬼会指望仅仅花三千卢布达到目的。出于对格露莘卡和她的性格的了解,米嘉才得出这个结论。正因为如此,有时候他会觉得,格露莘卡的苦恼和犹豫的根子全在于她不知道该从他们两人中选择哪一个,不知道哪一个对她更合算。

至于严重影响了格露莘卡一生的那名军官即将回来,而且格露莘卡满怀激动而又惊恐的心情盼着他来——说来也奇怪,在那些日子里米嘉连想都没有想过。诚然,最近几天格露莘卡几乎绝口不提此事。然而米嘉恰恰从她自己那里获悉,一个月以前格露莘卡曾收到当年诱骗她失身的那个人寄来的信,甚至了解信的部分内容。当时,格露莘卡逞一时之意气把那封信给他看过,但令格露莘卡费解的是,他把那封信几乎不当一回事。很难解释究竟是什么缘故,或许米嘉为了争夺这个女人跟生身父亲斗得天昏地黑,心力交瘁,已无法想象对他来说还有什么更可怕、更危险的事情,至少那时他想象不出来。销声匿迹五年之后不知从什么地方一下子冒出一个旧情人来,对此米嘉压根儿就不信,尤其不信那人不久要来。在米嘉看到的那第一封"军官来信"中,有关这位新登场的竞争对手要来这件事说得极不肯定。信的措辞非常含糊,华而不实,肉麻得很。应当指出,那一回格露莘卡没有让米嘉看信的最后几行,那里有关归期倒是说得比较肯定。加之米嘉事后回忆起,当时曾捕捉到格露莘卡本人脸上不自觉地现出对西伯利亚来鸿不屑一顾的表情。此后格露莘卡便没有再向米嘉提到她与旧情人之间有哪些往来。故而米嘉渐渐把那名军官干脆给忘了。

米嘉考虑的只是:不管发生什么,无论事态朝什么方向发展,他与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的最后冲突已迫在眉睫,必须优先解决。他每分钟都在提心吊胆地等待格露莘卡作出决定,而且他一直相信,这事将突然发生,而且是心血来潮的结果。她会没头没脑对米嘉说:"把我拿去吧,我永远是你的了,"——一切就此结束。他将一把抓住格露莘卡,立刻带往天涯海角。喔,马上带到尽可能远的地方去,越远越好,即便不是天涯海角,也是俄国的最边远处,在那儿跟她结婚,一起隐姓埋名,不让任何人知道他们的情况,包括此地的、那边的、任何地方的人。那时,喔,那时将开始全新的生活,马上开始!

关于这另一种焕然一新、"循规蹈矩的"("一定是循规蹈矩的,一定!")生活,米嘉无时无刻不在狂热地梦想。他渴望着这样的脱胎换骨、死而复生。他自觉自愿陷进去的脏臭泥淖令他腻烦透了,于是像有类似境遇的很多人一样,他寄最大的希望于变换地方:只要看不见这些人,只要摆脱这环境,只要远离这该死的地方——一切将获得新生,从头开始! 这便是他的信念和追求。

但这必须以问题按第一种**幸运的**方式得到解决为前提。问题还可能按另一种方式解决,其结果也就不一样了,那将是不堪设想的结局。万一格露莘卡对他说:"你走吧,我刚决定站到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一边去,跟他结婚,不要你了,"——那时……那时……其实米嘉不晓得那时将发生什么,直到最后一刻他都不晓得,在这一点上必须为他说句公道话。他并没有明确的意图,并没有犯罪的计划。他只是在痛苦地监视、窥探,思想上毕竟只准备面对第一种、也就是对他的命运来说是幸运的结局。他甚至排除其他任何想法。但这样却产生了另一种性质迥异的烦恼,一个全新的难题摆在他的面前,虽然相对而言是次要的,却也令他走投无路,束手无策。

事情是这样的。一旦格露莘卡对他说:"我是你的了,带我离开此地,"他如何带她离开? 他上哪儿弄钱去? 哪儿去张罗这笔费用? 他的收入一直来自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的那笔赠款,迄今为止已经连续支取这么多年,到此时恰恰挥霍殆尽,自然,格露莘卡有钱,但米嘉在这个问题上偏偏死要面子:他要用自己的钱把格露莘卡带走,和她一起开始新的生活,而不要花她的钱。他甚至不能想象自己会向她要钱,这事一想起来他便恶心。在此笔者不想细谈这一事实,不作分析,只指出一点:当时他的心态便是这样。这一切有其间接的、甚至好像是不自觉的原因:他为采用不告而取的手段把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钱占为己有暗暗受到良心的谴责。"我已经干了对不起一个女人的混账事,现在马上又要干对不起另一个女人的混账事,"他事后承认当时曾这样想。"若是让格露莘卡知道了,她还能要这样的混蛋?"

可是,有什么办法筹措费用? 上哪儿去弄这笔卡脖子钱呢? 要是弄不到,那就会一切告吹,前功尽弃,"仅仅因为凑不齐钱,喔,那该多丢

人哪!"

笔者想超前说明一点:问题恰恰在于他也许知道哪儿有这笔卡脖子钱,也许知道这笔钱放在何处。暂时我不想作更详细的交代,因为以后一切都将水落石出。但是,对他说来什么是主要的不幸,我可以谈一谈,虽然我只能点到为止。为了取出放在某处的这笔钱,为了**名正言顺地**取这笔钱,必须把三千卢布先行归还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否则我就是一个掏包的小偷,一个十足的混蛋,我不愿作为混蛋开始新生活,"米嘉如此认定。因此如有必要,他决心翻天覆地也一定要把那三千卢布还给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不仅非还不可,而且必须**首先**做到。他作出这项决定的全过程,可以说是在最近才完成的,也就是两天前的晚上和阿辽沙最近一次在路上见面的时候,当时格露莘卡侮辱了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而米嘉听阿辽沙讲了这件事,承认自己是个混蛋,并且要阿辽沙把此话转告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只要多少能减轻一些她的痛苦"。当天夜里,和弟弟分手以后,他在强烈的冲动下感觉到,即使"谋财害命也要把欠卡嘉的钱归还"。"我宁可成为千夫所指的凶手和盗贼,宁可发配西伯利亚也不愿让卡嘉说我欺骗她,偷了她的钱并且用她的钱带着格露莘卡逃之夭夭,去开始循规蹈矩的生活!这我受不了!"这是米嘉把牙咬得咯吱咯吱直响得出的结论,毋怪乎他有时觉得这样下去到头来非害脑炎不可。但眼下他犹作困兽之斗……

真是怪事一桩:他作这样的决定时,除了豁出去,好像什么办法都没有了。他这样一个穷光蛋,一下子上哪儿去弄这么多钱?然而他自始至终一直抱着能弄到这三千卢布的希望,指望钱会自己长脚向他走来,甚至会自天而降。某些人的心态正是这样,他们和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一样,一辈子只会大手大脚地胡花白白继承得来的钱财,对于如何挣钱则一窍不通。自从前天和阿辽沙分手以后,种种异想天开的念头在米嘉脑袋里刮起了一阵龙卷风,把他所有的主意搅成一团乱麻。结果他一开始竟采取一个无比怪诞的步骤。也许,这样的人在这样的处境中恰恰会把最不可思议、荒谬绝伦的设想视为切实可行的首选方案。

他忽然决定去找格露莘卡的靠山商人萨姆索诺夫,向他提出一项

"计划",借此从他那里一下子得到所需的全部款项。对于这项计划的商业价值他毫不怀疑,他怀疑的只是:萨姆索诺夫本人如果不是单纯从商业角度看问题,不知对他这一怪招会作何感想。尽管米嘉认得这位商人的面貌,但与他并不相识,甚至从未跟他说过话。然而不知什么缘故,米嘉头脑里早就形成一种观念:如果格露莘卡打算清清白白过日子而嫁给一个"靠得住的人",那么,这个已经土埋大半截的老不正经目下恐怕完全不会反对。非但不会反对,而且他自己也愿意;如果有机会的话,还会玉成其事。是米嘉听到了什么风声,还是格露莘卡有什么话泄露了天机,反正他还得出结论:老头儿兴许觉得米嘉比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对于格露莘卡更合适。

本书的许多读者可能会认为,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指望得到这样的帮助,打算从格露莘卡的年迈相好手中接受她做自己的新娘——此等行径是不是太粗鄙、太不顾颜面了。我只能指出,格露莘卡的过去在米嘉眼里已经彻底过去。他怀着无限的同情看待这段往事,并且凭着自己全部如火如荼的热情认定,一旦格露莘卡表示自己爱他,愿意嫁给他,立刻就会诞生一个崭新的格露莘卡,和她一起诞生的是一个崭新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已经没有任何毛病,浑身全是美德。他们将互相宽恕对方,开始全新的生活。至于库兹马·萨姆索诺夫,米嘉认为他在格露莘卡一去不复返的往昔岁月里扮演的角色是命中注定的,反正格露莘卡从来没有爱过他,而这个人物也已经"过去"了,结束了,如今根本不存在了——这才是最主要的。何况现在米嘉几乎不把他当一个男人看待,因为城里无人不晓他已成了满身病痛的一具活尸,他和格露莘卡保持的可以说只是两代人之间的关系,与从前完全不可同日而语,而且这种状态为时已久,差不多有一年了。

不管怎样,就米嘉这方面来说,也实在太天真了,因为他纵有许许多多的毛病,却是一个头脑非常简单的人。这份天真的一个实例就是:他正经八百地相信,老库兹马在行将前往另一个世界之际,对自己与格露莘卡的那段往事有真诚忏悔的意思;他相信现在最关心格露莘卡的保护人和最忠实的朋友不是别人,正是这个已经无害的老人。

与阿辽沙在田间路口的那次谈话之后,米嘉几乎彻夜未眠。第二

天上午十点钟左右，他来到萨姆索诺夫家中，要求通报自己来访。这是一幢古老阴森的宅院，非常之大，上下两层，另有院子里的附属建筑和侧屋。楼下住着萨姆索诺夫两个成了家的儿子连同他们的妻儿，还有他的一个年老的姐妹和一个未出嫁的女儿。侧屋里住着他的两名管事，其中一名家口很多。萨姆索诺夫的子女和管事住房都很挤，老头儿一人却独占楼上全层，甚至不让侍候他的女儿住，而他的女儿在规定时间以及他发出呼唤的任何时间每次都得从楼下跑上去，尽管她早已有气喘病。

整个楼层有好多间纯粹当作摆设的大屋子，全部按老派商贾人家的格调布置起来，靠壁是长长一排单调乏味、又不舒适的红木扶手椅和靠背椅，车料玻璃的枝形吊灯罩着布套，窗户之间的墙上嵌有死气沉沉的镜子。所有这些房间都空关着不住人，因为有病的老头儿蜗居一室，仅用一间偏僻的小小卧房，由一名裹着头巾的老妈子服侍，还有一名小厮经常待在过道里箱凳上听候差遣。老头儿由于两腿肿胀，几乎已经完全不能行走，只偶尔从扶手皮椅上撑起来，由老妈子扶住双手在屋子里走一两个来回。他甚至对这个老妈子也疾言厉色，很少说话。

当仆人向他通报有一位“大尉”来访时，他当即表示不见。但在米嘉坚持下仆人再次进来通报。库兹马·库兹米奇详细询问小厮：来者是什么神态，有没有喝醉？是不是来闹事？他得到的回答是：“没有喝酒，但不肯走。”老头儿再次拒绝会客。米嘉对此早有准备，所以预先随身带好纸和铅笔，于是就在一张纸片上清楚地写下一行字：“有重大要事相商，此事与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直接有关。”——让用人送进去。

老头儿稍加考虑后，命小厮把来客引进正厅，同时打发老妈子下楼去吩咐小儿子立即上楼来见他。这个小儿子二话不说立刻来到，他身高十二寸（即俄尺二尺十二寸，约合一米九五），力大无穷，脸刮得光光的，着装是西式的（老萨姆索诺夫自己则穿大褂，蓄胡须）。全家人在老爷子面前个个俯首帖耳，唯命是从。老头儿把这个彪形大汉叫来倒不是因为怕上尉，他本人绝非鼠辈，只是以防万一，出了事也好有个证人。

他由儿子和小厮搀扶着，终于步履蹒跚地走出卧房来到正厅。有理由料想，他也感到相当程度的好奇。米嘉在那里等候接见的正厅是个极大的房间，气氛阴森，给人以压抑的感觉，有上下两排窗户，有敞廊，墙壁是仿大理石的，三挂车料玻璃大吊灯用套子罩了起来。

米嘉坐在门口一把小椅子上，焦急地等待决定自己的命运。当老头儿出现在距米嘉坐的椅子足有二十米的对面门口时，米嘉立刻站起来，迈着坚定的军人大步迎上前去。米嘉的衣着相当体面，常礼服的纽扣一一扣好，圆顶礼帽拿在戴黑手套的手中，跟三天前在修道院长老住处与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以及两个弟弟等人共商家事那回一模一样。老萨姆索诺夫庄矜严肃地站着等他，米嘉一下子感觉到，在他走过去的这段时间内，老头儿已把他从头到脚打量够了。库兹马·库兹米奇近来浮肿得厉害的脸也使米嘉震惊：本来就很厚的下嘴唇现在简直像一张饼耷拉着。老头儿神态凝重地向客人默默行礼，示意他坐在沙发旁一张扶手椅上，自己则扶住儿子的手臂发出痛苦的呼哧声，慢慢地在米嘉对面的沙发上落座。米嘉看到他重病在身行动如此费劲，心中顿时感到后悔和不好意思，在被他惊动的这样一位大人物面前，此刻只觉得自己微不足道。

“先生，您找我有什么事？”老头儿坐定后终于开口了，他一字一顿说得很慢，虽然绷着脸，却不失礼。

米嘉打了个寒颤，刚想站起来，但又坐下。接着他开始申明来意，说得很响、很快，颇有点神经质，还辅以手势，确实像在作孤注一掷。显然，这是一个陷于山穷水尽的绝境中人在寻找最后的出路，如果找不到，马上就不想活了。老萨姆索诺夫想必在刹那间全明白了，不过他仍不动声色，神情冷漠，犹如一座雕像。

“最尊贵的库兹马·库兹米奇，您想必不止一次听说过我和家父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卡拉马佐夫的冲突，他窃取了我在生母去世后应该继承的遗产……这事已在全城传得沸沸扬扬……因为本地居民把任何无足轻重的小事都会传得沸沸扬扬……此外，您也可能听格露莘卡……请原谅，听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听我十分尊崇、十分敬重的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说起过……”

米嘉如此开始说，但开始不久便顿住了。这里就不逐字逐句照搬他的全部原话，只加以概述如下——

还在三个月以前，米嘉特特地（他说的正是“特特地”，而不是“特地”）去省城向一位律师作过咨询，“那是一位名律师巴维尔·巴甫洛维奇·柯尔涅普洛多夫，您一定听说过吧，库兹马·库兹米奇？脑子特别发达，简直有治国大才……他也知道您……对您评价极高……”米嘉再次顿住。但多次停顿并没有把他挡住，他马上就把说不利落的地方跳过去，一路往下述说。这位柯尔涅普洛多夫经过详细询问，认真查阅了米嘉所能提供的各种文件（谈到文件时米嘉含糊其辞，好像特别匆忙），然后表示，切尔马什尼亚村的所有权应由米嘉作为他母亲的遗产加以继承，此事的确可以提起诉讼，从而狠狠打击那个太不像话的父亲……“因为并非所有的门都已关死，吃法律饭的知道哪儿有空子可钻”。总而言之，有希望从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那里再得到六千甚至七千卢布，因为切尔马什尼亚的价值说什么也不该少于两万五，不，肯定超过两万八，“三万，不止三万，库兹马·库兹米奇，可是，您想想，我从这个狠心人那里拿到的还不足一万七！……当初因为不懂法律，我也就自认晦气；可是来到这里以后，我竟遭对方反诉而挨了一闷棍（说到这里，米嘉的叙述又发生含混和紊乱，他马上又把这一节跳过去）。

“最尊贵的库兹马·库兹米奇，不知您是否愿意接受我可以向这个恶魔追回的一切权利，而您只消给我三千……您绝对不可能吃亏，这一点我以人格向您担保；恰恰相反，您非但不会损失三千，还能赚进六七千……而主要的一点是，这事最好今天就解决。

“我可以请公证人办手续，或者您爱怎么办都行……总之，我什么都豁出去了，我可以把您所要的文件全部拿出来，我会在任何契约上签字……我们马上可以办完手续，如果可能的话，只要有可能，今天上午就办……对您来说这三千卢布算不了什么……这个小城里谁的资产能跟您相比？……而这样一来，您却救了我免于……总而言之，您等于救了我这条穷性命，以便去完成一项值得崇敬的事业，可以说是极其高尚的事业……因为我对一位女士怀有十分崇敬的感

情，这位女士您非常熟悉，而且得到您慈父般的关怀。如果不是慈父般的关怀，我是不会到这里来的。不妨说这是一场三人围绕一个目标的角逐，因为命运实在是极可怕的东西，库兹马·库兹米奇！残酷的现实，库兹马·库兹米奇，残酷的现实！由于您早就应该排除在外，剩下的只有两颗脑袋要发生碰撞，也许我笨口拙舌，用词不当，但我不是文学家！就是说，一颗是我的，另一颗是那个恶魔的。请您选择吧：成全我还是成全恶魔？现在三个人的命运、两个人的祸福全握在您一人之手……对不起，我有点语无伦次，但您能明白……我从您可敬的眼神中看得出，您已经明白……要是您还不明白，我今天就死，完了！"

米嘉用"完了"二字结束他这番荒唐的话，并且从座位上跳起来，等候对方就他这个愚蠢的建议作出答复。末了那句话刚一出口，他马上就绝望地感觉到事情全砸了，最糟糕的是，他说了一大堆可怕的废话。

"奇怪，来这儿的路上似乎一切都很好，可现在搞成这样！"这个念头在他绝望的脑袋里倏地一闪。

刚才他说话的时候，老头儿始终一动不动地坐着，用冰冷的目光注视着他。库兹马·库兹米奇让米嘉等了大约一分钟，这才以斩钉截铁、令人心寒的语调说：

"很抱歉，这样的买卖我们不干。"

米嘉顿时觉得自己两腿发软。

"现在我该怎么办呢，库兹马·库兹米奇，"他面带苍白的苦笑嗫嚅道，"这下我完了，您说是不是？"

"很抱歉……"

米嘉还站在那里，目不转睛地凝视着对方，忽然发现老头儿脸上有了动静。他打了个寒战。

"是这么回事，先生，这样的生意对于我们不合适，"老头儿慢吞吞地说，"跑法院，请律师，谁受得了？您要是愿意，倒是有这么个人，您可以去找他……"

"我的上帝！这个人是谁？……您真是我的救命恩人，库兹马·库

兹米奇。"米嘉一下子激动得哩哩罗罗口齿不清。

"这人不是本地居民,眼下他也不在此地。他是个农民,做木材生意,都叫他里亚加维。他要向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买您所说的切尔马什尼亚矮树林的木材,两人讨价还价已经有一年了,听说他们在价格上谈不拢。恰巧目前他又来了,住在伊林斯科耶的神父家里,距离沃洛维亚驿站大约十二里地,那里有一个伊林斯科耶镇。他曾往我这儿写信谈这件事,就是为矮树林的问题向我征求意见。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自己也想去找他。您要是能赶在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前头,向里亚加维提出刚才对我说的建议,他也许会……"

"绝妙的主意!"米嘉欣喜若狂地打断他的话。"这个人再合适不过了,对于他是求之不得的事情!他要买,人家要价很高,现在把这片土地的产权文件送到他手里,哈哈!"

米嘉突然发出一阵短促而不自然的大笑,完全出人意料,甚至把老萨姆索诺夫吓得脑袋颤动了一下。

"真不知道该怎样感谢您,库兹马・库兹米奇。"米嘉心中的热情都快沸腾了。

"只是区区小事。"萨姆索诺夫颔首道。

"您不知道,您真的救了我,噢,有一种预感指点我到府上来找您……现在我立刻去找那位神父!"

"不足挂齿。"

"我得飞快赶去。我太不顾及您的健康了。您的好心我没齿不忘。我作为一个俄罗斯人向您说这话,库兹马・库兹米奇,一个真正的俄罗斯人!"

"言重了。"

米嘉抓住老头儿的一只手,本想使劲摇撼,然而对方眼睛里似乎现出某种不友好的神色。米嘉把手缩了回来,但旋即责怪自己多疑。

"他一定是累了……"这个想法在米嘉头脑里一闪。

"为了她!为了她,库兹马・库兹米奇!您能够理解,我这全是为了她!"他猛地吼叫起来,声震整个大厅,然后鞠了一躬,遽然转过身子,跟刚才一样大步流星向出口走去,头也不回。他喜不自胜。

“事情本来已经毫无希望，不料吉人自有天相，”他忖道。“这老头儿无比尊贵，多气派！既然这样一位大商贾指点了这条路，那么……那么毫无疑问是一条成功之路。我得飞身前往。夜里就回来，夜里一定回来，反正这盘棋是赢定了。难道这老头儿还能耍我？”米嘉在回自己寓所的路上犹自激动不已，他的脑袋瓜儿当然想象不出别的什么名堂来，也就是说：要么这是金玉良言（说这话的可是一位大商贾，称得上是识途老马，而且对那个里亚加维——好奇怪的姓氏！——又很了解）；要么老头儿在耍他！

非常不幸，这后一种猜测才是唯一正确的。事后，那是在惨剧发生后过了很久，老萨姆索诺夫有一次自己笑呵呵地承认，当时他耍了那个“大尉”。这是一个刻毒、冷酷的人，惯用恶作剧来发泄他病态的反感。或许是看到大尉那副兴冲冲的样子；或许是这个愚蠢的“败家子”太自信了，认为他萨姆索诺夫会中计上钩，接受如此天方夜谭式的“计划”；或许是这个“愣头青”为了格露莘卡，带着一个馊主意来找他诓钱，搅动了老头儿的醋劲——我不知道当时究竟是哪种因素刺激了他。但是，当米嘉站在他面前，觉得自己两腿发软，毫无意义地哀叹这下全完了的时候，正是在那一瞬间，老头儿憋着无限的愤懑瞥了他一眼，想到要耍他一把。米嘉走后，因窝火而脸色煞白的库兹马·库兹米奇吩咐儿子下达他的命令：今后不准这个穷光蛋登门，连院子里也不许他进来，否则……

他没有说出“否则”后面的话，但即便看惯他发怒的儿子也不寒而栗。在此后的整整一小时内，老头儿气得甚至全身发抖，傍晚时情况更加不妙，便打发人去请医生。

二

里亚加维

且说米嘉现在正是需要“快马加鞭”的时候，可是雇马车的钱却一

个戈比也没有，不，确切地说，有两枚每枚二十戈比的硬币，这便是全部财产，这便是优哉游哉这么多年之后剩下的一切！但他家里还有一块早已不走的老式银表。他把表拿到在市场上开设一家小铺子的犹太钟表匠那儿去。那个犹太人出价六卢布把它买下。

“我还不指望卖这个价呢！”米嘉喜出望外（他还沉浸在狂喜之中），拿了六卢布就跑回家去。在家里他向房东借了三卢布，房东家很乐意地把仅有的一点钱都掏给他，因为他们太喜欢他了。米嘉兴奋之余当即向他们透露，他的命运今天就将决定，还把刚才向萨姆索诺夫提出的“计划”几乎全都告诉他们（叙述的方式自然是极其仓猝的），然后又谈到萨姆索诺夫帮他出的主意以及他自己对未来所抱的希望等等。过去他也把许多秘密告诉房东一家，因此他们把他当作**自家人**，而不是当作端架子的大爷看待。如此凑了九卢布，米嘉派人去雇马车把他送往沃洛维亚驿站。这样一来，这一事实便被人记住并得到确认：在出事的前一天中午，米嘉身无分文，为了弄到钱，他变卖了一块表，向房东借了三卢布，上述情节均有证人。

在此笔者先指出这一事实，至于我这样做的用意何在，以后当见分晓。

在赶奔沃洛维亚驿站的途中，米嘉虽因预感到“一切都将迎刃而解”而喜形于色，却还是提心吊胆：他离开后格露莘卡会怎么样？她会不会偏偏在今天最后决定去见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正因为如此，米嘉离城前没有告诉她，而且叮嘱房东，不论何人来找他，千万不可泄露他的去向。

“今晚一定得赶回来，非回来不可，”他在马车里颠簸的同时再三对自己说，“恐怕只得把这个里亚加维带回到这里来……办这档子事……”米嘉胆战心惊地打着如意算盘，然而糟糕的是，这些梦想注定不可能按他的“计划”成为现实。

首先，他从沃洛维亚驿站出发上乡间小路已经晚了。那段小路说是十二里，其实有十八里（大约十九公里）。其次，伊林斯科耶的神父不在家，到邻村去了。当米嘉仍坐那些已累得精疲力竭的马拉的车在邻村找到他时，差点儿天都黑了。

神父看样子是个和气而胆小的人，他立刻向米嘉解释，那个里亚加维最初确实住在他家，但目前却在苏霍伊镇，今天要在那里的管林人木屋里过夜，因为他也在那里收购木材。米嘉再三请求神父立刻带他去见里亚加维，说是事关他能否获救云云。神父起初有些为难，但后来还是答应送他去苏霍伊镇，显然是好奇心起了作用。但神父犯了个错误：他建议“安步当车”前往，因为这段路才一里地挂点儿零。米嘉当然同意，而且随即迈开大步，可怜的神父几乎得跑步才跟得上。这是一个谨小慎微的人，矮个儿，还不老。

米嘉马上跟他谈起自己的计划，神经兮兮地热烈要求神父提供有关里亚加维的情况，一路滔滔不绝。神父仔细听着，但很少发表自己的看法，对于米嘉的提问也往往避而不答：“不知道，喔，不知道，这我怎么能知道？”等等。当米嘉谈起自己跟父亲在遗产问题上的争议时，神父简直吓坏了，因为他与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之间存在着某种依附关系。不过，他困惑地问米嘉为什么把那个经商的农民戈尔斯特金叫做里亚加维，然后不厌其烦地向米嘉解释，那人尽管确实有里亚加维的外号，却并不姓里亚加维，他对这个诨名非常恼火，所以必须称他戈尔斯特金，“否则跟他什么事也办不成，他连听也不想听。”末了神父说。

米嘉仅仅不太经心地感到有些诧异，说萨姆索诺夫自己也管他叫里亚加维。神父听到这一情况后，便不说下去了，其实他已心生疑团：既然萨姆索诺夫让米嘉去找那个农民时只说他叫里亚加维，这样做会不会是拿他开心，其中是否有诈？如果神父立刻把自己的猜想告诉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就好了。但是米嘉没有时间“在这类细枝末节上”深究。他一心要快，步子迈得很大，一直到了苏霍伊镇，这才明白他们走过的这段路不是一里地，也不是一里半，恐怕足有三里；这使他颇有些着恼，但他忍了下来。

他们走进一座木屋。管林人是神父的相识，住在木屋的半边；戈尔斯特金则在隔着过道较干净的另外半边下榻。到了这干净的半边木屋里，主人点亮了一支油烛。屋里生着炉子，热得厉害。松木桌子上摆着熄了火的茶炊，旁边托盘里有几只杯子，一瓶朗姆酒和一瓶伏特加都已喝光，还有一些吃剩的小麦面包。里亚加维躺在一张长凳上，外衣揉成

一团垫在脑后权充枕头，他的鼾声如雷。米嘉可犯了难。

“当然得叫醒他：我的事太重要了，我大老远赶来，今天还得赶回去，”米嘉焦急地说；但神父和管林人默默地站着，不发表意见。米嘉走过去，自己动手设法弄醒他，虽然使劲推搡，可睡着的那位还是不醒。

“他喝醉了，”米嘉断定，“可是我该怎么办呢，上帝啊，我该怎么办呢？”

米嘉实在急不可待，便开始拉熟睡者的手和脚，摇晃他的脑袋，把他扶起来，让他坐在长凳上，经过好长时间的努力总算取得一点点成效：他开始发出莫名其妙的嘟囔声，并且骂起娘来，虽然吐字不清，但显然骂得很凶。

“我看您还是等一会吧，”神父终于开口说话，“因为很明显目前他没法办正事。”

“他喝了整整一天。”管林人也说。

“上帝啊！”米嘉急得直叫。“你们不知道这事对我有多么重要，我实在到了走投无路的地步！”

“您最好还是等到明天早上再说。”神父又劝了一句。

“明天早上？行行好吧，这不可能！”

情急中他又开始向那个醉汉发动冲击，但旋即放弃了这种努力，他明白一切都不起作用。神父不作声，睡眼惺忪的管林人绷着脸，显得挺不高兴。

“现实也太跟人过不去了，安排了这么多可怕的磨难！”米嘉发出了绝望的悲叹。他脸上汗如雨下。神父抓住这一时机十分明智地晓以事理：即使把熟睡者勉强弄醒，可是他醉成这个样子，也不可能谈任何正事，“而您的事又至关重要，还是等到明天早上再说更妥当些……”米嘉两手一摊，只得同意。

“神父，我留在这里，让蜡烛点着，也许能等到一个机会。要是他醒过来，我马上开始……蜡烛钱我会付给你的，”他转向管林人说，“过夜的钱也照付，记住，我叫德米特里·卡拉马佐夫。只是您，神父，我不知该请您怎么过这一宿，您睡哪儿呢？”

“不，我还是回家去。我可以借他的马骑回去。”他指指管林人说。

"那就再见了，希望您的事办得圆满成功。"

就这样定了下来。神父骑马走了，总算为摆脱这档子事而松一口气，但还是阢陧不安地连连摇头，思量着明天要不要把这件可疑的事及早通知自己的恩人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否则的话，万一他知道后生气了，指不定会停止给予照顾。"

管林人挠了几下头皮后，默默地回他那半边屋里去了。于是米嘉在长凳上坐下来，如他所说的留心等机会。深沉的沮丧如浓重的雾笼罩在他心头。多么深沉而可怕的沮丧！他坐着搜索枯肠，什么办法也想不出来。油烛在冒烟，一只蛐蛐儿开始发出叫声，生着炉子的屋里闷得叫人受不了。米嘉想象中忽然出现一座花园，花园后面有条小径，他父亲的正屋有一扇门神秘地徐徐打开，格露莘卡从门里溜进去……他霍地从长凳上跳了起来。

"我不敢再往下想！"他咬牙切齿地说，接着下意识地走到睡着的里亚加维跟前，开始端详他的脸。这是一个干瘦的中年乡下人，脸很长，一头鬈发是棕色的，蓄着细长的焦黄胡须，布衬衫外面的黑色背心袋口露出一块银质怀表的表链。米嘉满怀憎恨注视这张脸，不知为什么特别看不惯他有一头鬈发。

他实在咽不了这口窝囊气：他，米嘉，作出了这么多的牺牲，几乎抛弃了一切，累成这个样子，为了一件刻不容缓的事情守在这个酒囊饭袋身边，"而他满不在乎地打着呼噜，像是从另一个星球上来的那样，偏偏我的命运现在全掌握在他手中。"

"噢，真是造化弄人哪！"米嘉仰天长啸，突然，他完全失去了控制，又去摇撼酒醉的乡下人。米嘉发疯似的想弄醒他，又拉又推，甚至打他，但是折腾了五分钟仍旧毫无结果，在技穷计尽的情况下无可奈何地回到自己的长凳上坐下。

"愚蠢，愚蠢！"米嘉愤愤然说。"而且……这一切又是多么不公平！"不知为什么他又补上一句。他开始感到头疼得厉害。"是不是干脆放弃算了？一走了之？"这个念头在他脑海中倏地一闪。"不行，等到早上再说。我愣是要留下，非留下不可！我到这里来难道还为了别的？再说，要走也走不成，既无车又无马，噢，十足的痴人梦想！"

可是他的头疼得越来越厉害。他坐着一动不动，不知不觉打起盹来，就这样坐着睡了过去。他睡着了大约有两个小时或更多时间。他是因为头疼难忍直想喊叫而醒过来的。血在他的两侧太阳穴里突突猛跳，颅顶像要裂开；他醒了以后仍久久处于迷糊状态，闹不清自己究竟是怎么回事。后来他明白了，生着炉子的室内煤气味很浓，他也许会窒息而死。而那个乡下醉汉还躺着打鼾；油烛已快燃尽，随时可能熄灭。米嘉一声呼喊，踉踉跄跄穿越过道冲向管林人的屋子。管林人很快就醒了，但听说是另外半边屋里有煤气味，虽然过来察看，态度却冷漠得出奇，令米嘉既惊讶又气愤。

"可他死了，他死了，那……那怎么办?"米嘉站在他面前狂叫怒吼，大发雷霆。

门窗已打开，烟道也通了，米嘉从过道里提了一桶水来，先往自己头上泼了些水，然后找到一块破布浸湿后把它敷在里亚加维头上。管林人对整个事件继续保持一种近乎轻蔑的态度，他让一扇窗子开着，没好气地说：

"不碍事了。"

他又去睡了，给米嘉留下一盏点亮的铁架风灯。米嘉不断地给煤气中毒的醉汉脑袋上作湿敷，忙了半个小时，已经认真打算彻夜不睡了，但是实在太疲劳，想稍坐片刻喘一口气，不料眼皮马上合拢，身不由己地一下子躺倒在长凳上，睡得像个死人。

他这一觉醒来可晚得不得了。已经是上午九点左右。明媚的阳光照进了木屋的两扇小窗。昨天的鬈发醉汉已穿好外衣坐在板凳上。他面前放着重又生好的茶炊和一瓶新开的酒。昨天的已经喝光，新的一瓶也只剩下不到一半。米嘉一骨碌爬起来，转眼就明白这该死的乡巴佬又喝醉了，醉得不可收拾、有去无还。米嘉瞪大眼睛对他看了有一分钟。乡巴佬则时不时默默地、狡黠地瞅他一眼，那份悠闲能把人气死，而且米嘉觉得他甚至摆出一副瞧不起人的狂狷相。米嘉立刻向他跑过去。

"对不起，您瞧……我……您想必已经听那边屋里的管林人说了。我是德米特里·卡拉马佐夫中尉，老卡拉马佐夫的儿子，您正要向家父

购买矮树林的木材……”

“你胡说!”乡巴佬忽然坚定而又沉着地说。

“我怎么胡说？您知不知道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

“我才不想知道你的什么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乡巴佬说话时转动舌头好像怪费力的。

“矮树林,您不是要向他买矮树林的木材吗？喂,您醒醒,好好想一想。是伊林斯科耶的巴维尔神父送我到这儿来的……您给萨姆索诺夫写过信,他让我来找您……”米嘉说得上气不接下气。

“你胡——胡说!”里亚加维再次斩钉截铁地表示。

米嘉只觉得两条腿变得冰凉。

“我求求您,这可不是开玩笑！您也许多喝了酒。您终于能说话了,能明白我的意思……要不然……要不然我真的什么辙也没有了!”

“你是漆匠!”

“行行好吧,我是卡拉马佐夫,德米特里·卡拉马佐夫,我有一个建议要向您提……一个有利可图的建议……十分有利……恰恰是有关矮树林的。”

乡巴佬倨傲地捋了捋自己的胡须。

“不,你订了承包合同,结果又要赖。你是个骗子!”

“请相信我,您弄错了!”米嘉拼命扭绞着双手。乡巴佬不断捋着胡须,忽然狡狯地把眼睛眯缝起来。

“不,你得指给我瞧:你得给我指出哪一条法律是允许拆烂污的!听见没有？你是个骗子,你懂不懂?”

米嘉挂着一脸晦气退后几步,突然,正如事后他自己说的那样,他“脑门上好像挨了重重的一拍”。霎时间他头脑里大放光明,仿佛“有一支火炬点亮,我一下子全明白了”。他站着呆若木鸡,怎么也想不通,自己毕竟是个有头脑的人,怎么会干这样的蠢事,钻进这样的死胡同,差不多整整一昼夜全泡在这上头,围着这个里亚加维团团转,用湿布敷在他头上……

“这是个醉鬼,醉得天昏地黑,而且还会没日没夜地喝上一星期。我还待在这儿等什么？莫非萨姆索诺夫故意打发我上这儿来？万一

她……喔，上帝啊，我这是干的什么事啊！……”

乡巴佬坐在那里，瞅着他，暗暗发笑。如果在另一种场合，米嘉一怒之下保不住会杀了这个笨蛋，但眼下他自己软瘫无力，简直像个小孩。他灰溜溜地走到自己的长凳旁，拿起自己的外衣穿上后走出屋子。在另外半边屋子里他没有找到管林人，一个人也没有。他从衣兜里掏出五十戈比零钱放在桌上作为住宿、灯烛和打扰的费用。出了木屋，只见周围全是树林，旁的什么也没有。他漫无目标地胡乱走去，记不得出了木屋往哪儿拐弯——往右还是往左；昨天夜里和神父一起匆匆忙忙赶来，也没留意路径。

他心中没有任何报复的想法，即使对萨姆索诺夫也不存此念。他顺着一条狭窄的林中小道无意识地走着，失魂落魄，脑袋里空空如也，根本不在乎走向何方。任何一个小孩都能把他打倒，可见他在身心两方面殚竭交瘁的程度。他好赖总算走出了树林，一下子呈现在眼前的是收割后裸露的田野，茫茫然一眼望不到边。

“光秃秃荡然无存，静悄悄一片死寂！”他反复念叨着不停步地向前，向前。

一辆出租马车载送一位小个子老商人沿着乡间小路经过此地，救了米嘉。当人车相遇时，米嘉上前问路，正巧马车也去沃洛维亚驿站。经过一番磋商，他们同意米嘉搭乘。大约三小时后到达目的地。到了沃洛维亚驿站，米嘉立刻吩咐驿车送他进城，这时他才突然意识到自己饿得不得了。就在套车的当口儿，一份煎鸡蛋已经给他做好。他在刹那间把煎鸡蛋送入腹中，还吃了一大块面包和不知哪来的一条香肠，喝了三小杯伏特加。有了这些东西下肚，他精神好多了，心情又趋于明朗。他一路催促车把式加快赶车，同时一下子想好了一个新的，这回已是“决不变更”的计划，最迟在今天晚上弄到“这笔该死的钱”。

“想不到这区区三千卢布之数竟能把一个人的命运给毁了，真想不到！”他心中发出轻蔑的感慨。“我今天就把这个问题解决！”

要不是魂牵梦萦始终惦着格露莘卡，担心她会出什么事，那么米嘉也许又变得非常快活。但是对格露莘卡的悬念每时每刻都像一把锋利的匕首扎入他的心窝。

驿车终于到了城里，米嘉当即直奔格露莘卡家。

三

金　矿

米嘉这次去找格露莘卡，正是她后来告诉拉基津时犹有余悸的那一次。当时她正盼着“快马专差”，而米嘉昨天和今天都没有来，这使她非常高兴，但愿上帝保佑在她出发之前米嘉不要来，可他偏偏闯来了。接下来的事情我们已经知道：为了摆脱他的纠缠，格露莘卡旋即要米嘉送她去库兹马·萨姆索诺夫家，推说她非到那里去“算账”不可。米嘉马上送她前往；在库兹马家门口分手时，她要米嘉保证午夜时分再来接她回家。米嘉对于这样的安排也很满意，心想：“她待在库兹马那里，这就是说不会去找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了……”再一想，又有些不放心，“除非她向我撒谎。”但是，据米嘉目测，她不像在撒谎。

米嘉正是这样一种类型的醋坛子，只要心爱的女人不在身边，马上就疑神疑鬼，天晓得她会出什么乱子，大概这时候正在“背叛”他；就这样吓得魂不附体、沮丧万分，无可挽回地认定女的已经背叛了他。及至重又跑到这个女人跟前，刚向她含笑盈盈、蔼然可亲的脸蛋儿看上一眼——顷刻间他便在精神上死而复生，顷刻间便把一切疑团抛在脑后，并且怀着愉快的愧疚痛责自己妒心太重。

他把格露莘卡送到了目的地，赶紧回家。喔，今天他还有那么多的事情要做！但至少心上的一块石头已经落地。

“只是我得尽快向斯乜尔加科夫打听：昨晚那边有没有什么动静？她是不是去找过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不怕一万，只怕万一，天哪！”这念头在他脑海中掠过。

他还没有跑回自己的寓所，嫉妒的虫豸又在他不得安宁的心中蠢蠢欲动。

嫉妒！普希金说过：“奥赛罗并不善妒，他是相信人的。”单是这一

句话即已足证，我们这位大诗人的智慧异常深邃。奥赛罗的心灵已遭粉碎，他眼睛里看到的整个世界已变成一片混沌，只因为**他的理想破灭了**。但奥赛罗不会躲起来采取监视、窥探的做法，因为他相信人。相反，必须花大力气加以诱导、推动、煽惑，才能使他疑心有人对他不忠。真正善妒的人不是这样的。善妒的人什么恬不知耻和道德沦丧的事都干得出来，而且丝毫不受良心的谴责，真难以想象。倒不是说这些人一个个都是品行猥琐、灵魂肮脏。相反，胸怀高尚的感情和纯洁的爱心、富有自我牺牲精神的人，照样可能藏在桌子底下，买通卑鄙小人，干窥探和偷听之类令人齿冷的勾当。

奥赛罗不是不能宽恕不忠，而是绝对不可能与不忠妥协，尽管他不是一个狠毒的人，他的心与婴儿的心一样纯洁无邪。而真正善妒的人则不然：某些善妒者竟能委曲求全、姑息宽容到难以置信的地步！善妒者是最能姑息宽容的，这一点凡是女人都知道。善妒的男人宽恕得特别快（最初自然免不了要大闹一场），他们能宽恕例如几乎已经坐实的不忠，宽恕他们亲眼目睹的拥抱和接吻，只要他们同时能够相信这是“最后一次”，相信他们的情敌从此将到海角天涯去销声匿迹，或者他们自己将把女的带往可怕的情敌再也去不了的地方。当然，这种委曲求全的妥协只是暂时的，因为即便情敌真的销声匿迹了，他们明天又会心造出另外的、新的情敌来作为自己嫉妒的对象。人们不禁要问：需要这样监视的爱情还有什么意思？必须如此严加防范的爱情还有什么价值？但这一点恰恰是真正善妒的人永远无法理解的，而在他们中间又确实会有心灵高尚的人。还有一点值得注意：这些心灵高尚的人躲在某个斗室旮旯偷听和窥探的时候，虽然凭着“高尚的心灵”清楚地意识到他们自愿陷入的境地有多么丢人，然而至少在他们藏身斗室旮旯的那个时候，是决不会问心有愧的。

米嘉一看见格露莘卡便醋意全消，他会在短时间内变得心胸开阔，相信自己所爱的人，甚至自己也瞧不起自己的那份德性。但这仅仅意味着他对这个女人的爱包含着比他自己的想象要高尚得多的内容，而不仅仅是情欲，不仅仅是他曾向阿辽沙谈到的“身体的曲线”。但是，只要格露莘卡不在眼前，米嘉马上又开始疑心她在干下流的勾当，搞不忠

的阴谋。与此同时他决不会受到良心的谴责。

所以，他这只坛子里的醋又沸腾起来了。不管怎么样，必须赶快行动。第一件事是要设法借一点钱。昨天的九卢布几乎全花在路上了，而尽人皆知，没有钱是寸步难行的。刚才在回城的马车上他已经和新计划一起想好了用什么办法去借钱。他有一对决斗用的好枪，还附带子弹，他之所以至今没有把它抵押出去，是因为他所有的东西中最钟爱的便是这一对手枪。

在“京都酒店”他和一名年轻的公务员早就有泛泛之交，他也是从那家酒店里听说，这位单身而又相当富裕的公务员有收藏武器的癖好，买下了各种手枪、匕首，把它们陈列在家里墙上供熟人观赏。此人喜欢夸耀自己的收藏，对于左轮手枪的构造，如何装弹药，如何发射等等，讲起来头头是道。米嘉没有多加考虑，马上去找那人，提出用这一对枪作抵押借十卢布。那名公务员很高兴地开始劝说米嘉干脆把枪卖给他，但米嘉没有同意，于是他便借给米嘉十卢布，并且表示决不收取利息。双方很友好地分了手。

米嘉心里很急，他赶紧奔向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家后面他的“守望亭”，打算尽快把斯乜尔加科夫叫出来。但这样一来又确定了一个事实：在下文我将讲述的变故发生之前才三四小时，米嘉身无分文，他用自己心爱之物作抵押借得十卢布，然而三小时后他手里竟有成千卢布……我又太性急了，暂且按下不表。

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家的近邻)告诉米嘉一个令他大为震惊而且慌乱的消息：斯乜尔加科夫病了。他听到斯乜尔加科夫跌进地窖，接着癫痫发作，接着请来了大夫，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关怀备至等经过情形；他还颇感兴趣地了解到，二弟伊万·费尧多罗维奇今天上午已动身前往莫斯科。

“他应该在我之前经过沃洛维亚驿站，”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忖道，但斯乜尔加科夫发病的事令他忧心如焚。“现在怎么办？谁来担任守卫？谁能为我通风报信？”

米嘉开始急切地询问邻家母女：昨晚她们是否注意到什么动静？对方清楚地知道他要了解什么，所以十分肯定地告诉他：没有人去过，

只有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在那里过夜,"一切都很正常"。米嘉犯了难。毫无疑问,今天还得守候,但在哪里守候:在此地还是在萨姆索诺夫家门口?他决定两处都得监视,可目前,目前……问题在于,如今摆在他面前的是一个他认为万无一失的新计划,这是刚才他在马车上想好的,而且已不可能推迟执行。米嘉决定在这上头花一个小时。"一小时内我将了解所有的情况,解决所有的问题,然后首先去萨姆索诺夫家侦察一下格露莘卡是不是在那里,接着马上赶回来,在此地待到十一点,然后再上萨姆索诺夫家接格露莘卡,把她送回家。"他就这样决定了下来。

他飞也似的跑回家去梳洗一番,把衣服刷干净,穿戴好以后前往霍赫拉科娃太太家。天哪,原来这便是他的"新计划"!他决定向这位女士借三千卢布。他忽发奇想地产生一种异乎寻常的信心,认为对方决不会拒绝他。读者也许会感到不解:既然这样有把握,他为什么早不来,何况这里还在他的社交圈子之内,却去求助于萨姆索诺夫这样根本不是一路的圈外人,米嘉甚至不知道该如何与之交谈。

但是,必须指出,最近一个月来,米嘉跟霍赫拉科娃太太几乎成了陌路之人,而且过去交往也很少,此外米嘉还深知这位太太看他极其不顺眼。从一开始霍赫拉科娃太太便憎恶米嘉,无非因为他是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未婚夫,而她不知何故一心希望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甩掉米嘉,嫁给"风度翩翩、又有教养的儒雅骑士伊万·费尧多罗维奇"。她十分讨厌米嘉的举止。米嘉甚至取笑过她,有一次谈到她时曾说,这位女士"开朗豪放与缺乏教养的程度旗鼓相当"。今天上午[①]在马车上他想出了一个绝妙的主意:"既然这位太太如此反对我娶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而且对此反感到这样的程度(米嘉知道这种反感已近乎歇斯底里),那么,如果我能放弃卡嘉,用这位太太借给我的三千卢布永远离开此地,她岂有不愿借这笔钱给我的道理?这些娇生惯养的贵妇人一旦产生某种愿望,只要能称心如意,她们是什么都不吝惜的。

---

① 米嘉在管林人家中醒来已是九点左右,好不容易走出树林搭上便车,经三小时才到沃洛维亚驿站(这是前文作过交代的)。他的新计划产生于从沃洛维亚回城的路上,因此说"上午"实在太勉强。类似的情况在本书其他章节以及作者别的作品中屡见不鲜。

何况她那么有钱。”

以上是米嘉的推论。至于“计划”本身仍和原先一样，即出让切尔马什尼亚的所有权，——但不像昨天向萨姆索诺夫提出时那样带有商业性目的，他不想对这位太太诱之以利——付出三千，有可能捞回六七千云云，——仅仅作为借款的正当担保。米嘉在为这个新主意作细节加工时愈想愈得意，每当他有什么新招时，每当他突然作出什么决定的时候，他照例会欣喜若狂。对于自己的每一个新主意，他总是全身心地投入。不过，当他踏上霍赫拉科娃太太家的台阶时，骤然感到一阵恐怖的寒栗直透脊髓：就在这一秒钟内，他才充分而且如数学一般明确地意识到，这是他最后的希望，万一这一招也失灵，那么这世界上再也没有路可走了，“除非为了三千卢布去谋财害命，别无他法……”他拉动了铃绳，这时是晚上七点半。

起初命运女神似乎露出了微笑：仆人一通报他的姓名，主人立刻有请，速度异常之快。“简直像在等我，”这个想法在米嘉头脑中掠过。接着，他刚被引入客厅，女主人即以近乎奔跑的步态走进来，一开始便告诉米嘉自己正在等他……

“我在等您，我在等您！尽管我没有理由指望您会来找我，这您也知道，然而今天我真的在等您。您可以对我的直觉表示惊讶，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整个上午我一直相信今天您会来。”

“夫人，这确实让人惊奇，”米嘉说着，动作不太利索地坐下，“但是……我来有一件极其重要的事情……可以说，是再重要不过的了，当然指对我而言，夫人，仅仅对我个人而言，而且我急得很……”

“我知道您是为一件再重要不过的事情而来，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这并不是什么未卜先知，不是向崇尚奇迹的时代倒退（佐西马长老的事您听说没有？），这是数学：自从发生了有关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的这一切之后，您不可能不来，这是数学，您非来不可，不可能不来。”

“现实生活本身有不可抗拒的法则，夫人，这就是现实主义！不过请允许我说明一下……”

“对，这才是现实主义，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现在我完全拥护现实主义，我在奇迹问题上得到的教训太深刻了。佐西马长老去世

了,您听说没有?"

"没有,夫人,我这是第一次听说,"米嘉略感惊异。他头脑里浮现出阿辽沙的形象。

"昨天夜里死的,您想象不到……"

"夫人,"米嘉打断她的话头,"我只能想象自己处于山穷水尽的状态,如果您不帮我一把,那就什么都完了,而我将第一个完蛋。请原谅我谈吐不雅,但我在发热,在发烧……"

"我知道,我知道您在发烧,全知道,您不可能处在另一种精神状态;不管您说什么,我预先都已知道。我早就在为您的命运着想,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我关注您的命运,研究您的命运……喔,请您相信,我是个有经验的心灵医生,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

"夫人,如果您是一位有经验的医生,那么我是一个有经验的病人,"米嘉硬着头皮与之寒暄,"我预感到,既然您如此关注我的命运,您一定能在我的命运面临灭顶之灾的时刻伸出援助之手,但为此请允许我向您介绍我斗胆带来的计划……并说明我期望从您这里得到什么……我是来……夫人……"

"您不必说明,这是次要的。至于帮助,您不是我给予帮助的第一个人,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您想必听说过我的表妹别尔梅索娃,她的丈夫要垮了,用您很有特色的语言来表达就是——完蛋了,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可是我给他指出了办养马场这条路,如今他春风得意。您对养马有没有研究,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

"一窍不通,夫人;啊,夫人,真的一窍不通!"米嘉的叫喊已经有点神经兮兮,他实在不耐烦了,甚至要从座位上站起来。"我只恳求您听一听我的话,夫人,只要给我两分钟,不要打断我,让我先向您介绍我带来的设想。再说,我需要赶时间,我急得要命!"米嘉歇斯底里地嚷道,因为他觉得女主人又要开口,所以想先发制人,把嗓门扯得比她更高。"我来是出于无奈……实在到了万般无奈的最后阶段,目的是向您商借三千卢布,但有可靠的抵押,绝对可靠的抵押,夫人,您有万无一失的保障!只是您得容我说明……"

"这些您以后再说,以后再说!"霍赫拉科娃太太则冲他连连甩手。

“不管您说什么，我都预先知道，这一点刚才我已经对您说过。您要借一笔款子，您需要三千卢布，但我可以给您更多，多得没法比；我要拯救您，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但您必须听我的！”

米嘉又从座位上跳了起来。

“夫人，您的心肠简直太好了！”他的感奋之状溢于言表。“上帝啊！夫人，您救了我的命。一个人本来可能死于非命，可是您把这个人从枪口下救了出来……您的恩情我将永志不忘……”

“我准备给您的远远超过三千，多得没法比，没法比！”霍赫拉科娃太太瞧着米嘉喜出望外的样子，自己脸上也漾开了笑容。

“多得没法比？要不了那么多。对我来说，只需要这性命攸关的三千卢布，我来的目的是要在无限感激的同时向您提供归还这笔款子的保证，我有一个计划要对您……”

“别说了，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事情就这么定了，”霍赫拉科娃太太说得斩钉截铁，显示了一位务实的慈善家助人为乐的胸怀。“我答应了要救您，就一定把您救出来。我要像救别尔梅索夫那样拯救您。您对金矿有什么想法，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

“金矿，夫人？我从来没有考虑过。”

“可是我为您考虑了！非但考虑了，而且是反反复复地考虑过多次。我为此目的对您观察已经有整整一个月。我对您走路的姿势看过上百次，总是暗暗对自己说：这样富有毅力的人应该去找金矿。我甚至研究了您的步态并且得出结论：这个人定能找到很多金矿。”

“根据步态，夫人？”米嘉微微一笑。

“当然，也根据步态作出判断。难道您否认看一个人走路的样子能推断他的性格，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自然科学同样确认步如其人。喔，如今我是现实主义者，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从今天开始，在修道院发生的事搅得我心烦意乱之后，我百分之百地站在现实主义这一边，我要投身到讲究实效的事业中去。我的病已经治好。够了！就像屠格涅夫所说的那样。”

“可是夫人，刚才您如此慷慨地答应借给我的这三千卢布……”

“不会亏待您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霍赫拉科娃太太立刻

把他刹住,“这三千卢布等于已经在您口袋里,不是三千,而是三百万,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只消极短的时间便可实现!您应该有什么样的抱负,我来告诉您:您找到了金矿,赚了好几百万,回来后成为名人,您可以带动我们兴业创业。为什么要把所有的肥水都拱手让给犹太人?您将建造高楼大厦,兴办各项实业。您将帮助穷人,而他们将为您祝福。如今是铁路时代,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您的名声将传到财政部,少不了要您排忧解难,而眼下这个部的状况却是够糟的。我们的卢布不断贬值,使我睡不安稳,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外界对我的这一面知之甚少……”

“夫人,夫人!”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已感到事情不妙,再次打断对方的话,“我或许会非常非常认真地听从您的忠告,遵照您的金玉良言去做,夫人,可能真的会出发到那里去……找矿……将来还会来找您谈这件事……甚至要来好多次……但眼下这三千卢布……您刚才如此慷慨地……喔,这笔钱可以使我摆脱束缚,如果今天就能……是这样的,您瞧,我现在没有时间,实在没有时间……”

“够了,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够了!”霍赫拉科娃太太坚决不让他说下去,“我的问题是:您去不去开矿,是否下定决心,明确回答我。”

“去,夫人,以后我一定去……您要我去哪儿都行,夫人……但是眼下……”

“等一下!”霍赫拉科娃太太猛然想起什么,急忙站起来一个箭步蹿到有无数抽屉的一张精美书桌前,开始一只又一只地拉开抽屉找什么东西,动作匆忙至极。

“三千!”米嘉心想,他连大气也不敢喘,“当场给钱,不要任何借据,不办手续……噢,这才是绅士风度!了不起的女人,要是不那么饶舌该有多好……”

“找到了!”霍赫拉科娃太太欢呼着回到米嘉这边。“我找的就是这个!”

这是一件穿在细绳上的微型银质神像,往往有人把它和小十字架贴身佩戴在一起。

“这是从基辅带来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她虔诚地继续说，“是从圣女瓦尔瓦拉的遗体上取下来的。让我亲自给您戴在脖子上，作为对您走向新生活、建立新业绩的祝福。”

她真的把神像套在米嘉脖子上，还要让它直接贴身。米嘉感到十分尴尬，只得微微低头帮她一起把神像塞到领结和衬衫领子里边去挂在胸前。

“现在您可以走了！”霍赫拉科娃太太说道，同时庄严地重又回到她的座位上。

“夫人，我深受感动……甚至不知道该怎样感谢……您的深情厚谊，可是……您不知道现在时间对于我有多么宝贵！……我正等着您慷慨地把那笔款子……噢，夫人，既然您对我这么好，这么慷慨，”米嘉忽然心潮澎湃，“我实在太感动了，请允许我向您坦白……其实您早就知道……本地有我心爱的一个人……对卡嘉……不，对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我已经变心。喔，我对她太没有心肝，完全丧失人格，但我在本地爱上了另一个……女人，您也许瞧不起她，夫人，因为您已经全知道，但我怎么也撇不下她，怎么也不行，所以现在，这三千……”

“您得把一切都撇下，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霍赫拉科娃太太打断他的话，完全是没商量的口气。“您得撇下，尤其是女人。您的目标是金矿，把女人带到那里去完全没有必要。将来您衣锦荣归以后，您可以在社会的最上层为自己找一个与您心心相印的伴侣。那将是一位现代女性，有学识，不受陈腐观念的束缚。目前刚刚兴起的妇女运动到那时也将趋于成熟，新女性将要出现……”

“夫人，这不是我所指的意思，我需要的不是……”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两手握在一起作恳求状。

“这恰恰是您所需要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正是您渴望得到的，只是您自己并没有意识到罢了。我完全不反对目前的妇女运动，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妇女的发展以及妇女在最近的将来登上政治舞台——这便是我的理想。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我自己也有一个女儿，外界对我的这一面知之甚少。我曾就这一问题写信给作家谢德林。这位作家跟我交换过有关妇女使命的意见，给了我很多很多

的教益，去年我给他寄去一封匿名信，只有短短两行字：'我代表现代女性拥抱和亲吻您，我的作家，请坚持下去。'署名是：'一个母亲。'我本想署上'一个现代母亲'，但有些犹豫，最后只署上'一个母亲'，这样更突出了心灵美，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再说，'现代'两个字会使他联想起《现代人》杂志[①]——对他来说真有些不堪回首，那是如今的书刊检查制度造成的……哎呀，我的上帝，您怎么啦？"

"夫人，"米嘉终于一跃而起，两只手掌合在一起向她苦苦哀告，"您快要迫使我哭出来了，夫人，如果您再拖延把您如此慷慨地答应借给……"

"那您就哭吧，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哭吧！这是美好的感情……此一去，路途遥远。眼泪多少能减轻一点跋涉之苦，将来您回来了，快活的日子还在后头。您得专程从西伯利亚赶来看看我，让我和您一起分享快乐……"

"可您也得让我说几句，"米嘉蓦地吼了起来，"我最后一次恳求您说说清楚，今天您能不能把答应的款子给我？如果不能，我究竟什么时候可以来取？"

"什么款子，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

"您答应的三千……您如此慷慨地……"

"三千卢布？您是说三千卢布？喔，不，我没有三千卢布，"霍赫拉科娃太太说得镇定自若，只是稍稍有些纳闷。米嘉一下子傻了眼……

"您怎么？……刚才……您说……您还说过这样的话：这笔款子等于已经在我口袋里……"

"喔，不，您误解了我的意思，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既然您这么说，那么您没有理解我的精神。我说的是矿藏……的确，我向您许诺的更多，比三千卢布多得不可以道里计，现在我全记起来了，可我指的只是矿藏。"

"那么钱呢？三千卢布呢？"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的大喊大叫

① 陀思妥耶夫斯基与萨尔蒂科夫-谢德林（1826—1889）在不少问题上（包括妇女问题）意见相左，他们之间的论战可以上溯到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初，在本书中亦有反映。谢德林参与编辑的《现代人》杂志于1865年遭当局两度警告，1866年被勒令停刊。

荒唐可笑。

“噢，如果您指的是钱，我没有。现在我根本没有钱，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目前我正跟我的财务总管在吵架呢，前几天我自己刚向米乌索夫借了五百卢布。不，不，钱我没有。老实对您说，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即使有钱我也不给您。首先，我向来不借钱给任何人。借钱给别人就意味着吵架。而且我尤其不借给您，我是出于对您的爱护才不借，是为了拯救您所以不借给您，因为您需要做的只有一件事：去找金矿、金矿、金矿！……”

“喔，真他妈的活见鬼！……”米嘉突然咆哮一声，使出全身的力气用拳头在桌面上猛击一下。

“哎——呀！”霍赫拉科娃吓得没命地叫起来，向客厅的另一端直飞过去。

米嘉狠狠地啐了一口，快步走出房间，走出住宅，冲到街上，冲向黑暗！他像个疯子边走边捶自己的前胸，两天前的晚上，最近一次与阿辽沙在黑暗的路上见面时，他也曾当着阿辽沙的面捶自己的胸膛，捶的正是同一个地方。他捶击自己胸前的**这个地方**意味着什么，他这个动作究竟何所指——暂时还是个秘密，世上没有人知道这个秘密，当时他甚至向阿辽沙也没有透露。但这个秘密所包含的对他来说不仅仅是耻辱，还包含着毁灭和自戕。他已经决定，如果弄不到那三千卢布还给卡捷琳娜·伊万诺芙娜以洗刷他胸前“**那个地方**”的耻辱，他就结束自己的生命，因为他胸前一直悬挂着这份耻辱，而这份耻辱始终沉重地压迫着他的良心。关于这一切，读者在以后会见分晓的，但此时，他最后的希望破灭了，离开霍赫拉科娃的住宅后才走了几步，他，体格如此强壮的一条汉子，竟像个小孩子一般泪流满面。他一边走，一边无意识地用拳头抹去眼泪，就这样走到广场上，突然觉得自己与什么东西撞了个满怀。只听见一个老太婆发出一声尖叫，原来米嘉差点儿把她撞倒。

“我的上帝啊，你这人险些没把我撞死！有这样走路的吗，愣头青？”

“怎么，是您哪？”米嘉意外地叫出声来，他在黑暗中终于看清了那个老太婆的脸。这正是伺候库兹马·萨姆索诺夫的那个老妈子，昨天

米嘉在他家中已经记住了她的模样。

“您是哪一位，大爷？”老太婆立刻换一种语气问道。“黑灯瞎火的，我可认不出您来。”

“您不是住在库兹马·库兹米奇家伺候他的吗？”

“正是，大爷，我刚上普罗霍雷奇那儿去了一趟……我怎么认不出您是哪一位呀？”

“请问，老妈妈，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这会儿在你们那儿吗？”米嘉说这话的时候紧张得已近乎神经错乱了。“刚才是我自己送她上那儿去的。”

“她来过，大爷，坐了一会儿以后又走了。”

“什么？走了？”米嘉失声惊呼。“去哪儿了？”

“差不多一来就走了，只在我们那儿待了一小会儿。她给库兹马·库兹米奇讲了个故事，把他逗乐以后就跑了。”

“你胡说，该死的！”米嘉怒喝道。

“哎呀！”老婆子吓得半死，但米嘉已经连影儿也没有了。

他拼命往莫罗佐娃的宅子那儿奔跑。那正是格露莘卡已经坐车前往莫克罗耶的时候，离她动身的时刻不超过十五分钟。“大尉”闯进去时，菲妮娅和她奶奶——厨娘玛特辽娜——正坐在厨房里。菲妮娅一看见他，立刻没命地狂叫起来。

“你喊什么？”米嘉把她喝住，“她在哪儿？”

但是吓得面如土色的菲妮娅连半句话都没来得及回答，米嘉已经趴倒在她脚边：

“菲妮娅，看在咱们的主基督份上，告诉我她在哪儿？”

“大爷，我什么也不知道，亲爱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真的什么也不知道，哪怕您杀了我，我也不知道，”菲妮娅不住口地赌神罚咒，“刚才是您自己和她一起走的……”

“她回来了！……”

“亲爱的，她没来过，我可以向上帝发誓，她没有来过！”

“撒谎！”米嘉厉声说，“瞧你吓得魂灵出窍的德性我就知道她去哪儿了！……”

他跑了出去。惊魂未定的菲妮娅庆幸自己捡了便宜，但她十分清楚，米嘉只是没有时间，否则的话她恐怕在劫难逃。但米嘉临去时还是做了一个意想不到的动作，令菲妮娅和老玛特辽娜大为惊讶：当时桌上放着一只铜的研钵，研钵中有一根杵子，那是一根并不大的铜杵，才四寸（合十七八厘米）长。米嘉跑出去的时候，一只手已把房门打开，跑动中另一只手忽然从研钵中抓起那根杵子，把它塞进外衣口袋，就这样带着它走了。

"啊，我的上帝，他要杀人！"菲妮娅两手一拍，说了这么句话。

四

黑　暗　中

他跑哪儿去了？可想而知：此时格露莘卡除了在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那儿，还能在什么地方？"她是从萨姆索诺夫家直接跑去的，这一点此时已经很清楚。整个阴谋、整个骗局现已真相大白……"这一切在米嘉的头脑里飞舞旋转。他没有折入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家的院子。"不要到那里去，绝对不要……千万不可打草惊蛇……她们马上就会跑去报信……玛丽亚·康德拉企耶芙娜显然参与了阴谋，斯乜尔加科夫也一样，他们都被收买了！"

他采取了另一条行动路线：他多走好长一段路穿越小巷，绕过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的宅子，经德米特罗夫斯基街，然后过小桥直抵背街处一条冷僻的胡同，那里空荡荡无人居住，一边是邻家菜园子的篱笆，另一边是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家花园四周又高又坚固的围墙。米嘉选择了一个地点翻过围墙，相传当年发臭的黎萨维塔正是从那里爬过去的，而米嘉也知道这一传说。

"既然她能爬过去，"天晓得为什么他头脑里会出现这样的想法，"我怎么就爬不过去？"

果然，他纵身一跃，一下子攀住了围墙的上沿，然后把身体使劲往

上提，一只脚翻了过去，人就骑在墙上。在这里附近的园中有一个澡堂子，但从墙头上还看得见宅内亮着灯光的窗户。

“不出所料，老头儿卧房里有灯光，她在那里！”

米嘉从墙上跳到花园里。虽然他知道格里果利在生病，斯乜尔加科夫或许也真的病了，没有人会听见他发出的声响，可他还是本能地隐藏起来，屏息凝神侧耳谛听。然而到处是一片死寂，像是跟他过不去似的，静悄悄声息全无，连一丝儿风也听不见。

“只有寂静在说悄悄话，”这诗句莫名其妙地出现在他的脑海中，“但愿没有人听见我翻墙进来，大概没有。”

他站了一分钟左右，然后悄悄地踩着园中地上的草走了好些时候，尽可能绕过树和灌木丛，每一步都鬼鬼祟祟，还得倾听自己的脚步声。约莫花了五分钟才挨近有灯光的窗户。他记得那里窗下有几丛高大茂密的接骨木和佛头花。房屋正面左侧通花园的门是上了锁的，他在走过那边时特意仔细察看过了。他终于走到灌木丛后面，躲在那里，连大气也不敢喘。

“现在必须沉住气等上一阵子，”他心想，“万一他们偶然发觉我的脚步声，此时在进一步静听，就得让他们相信并没有人……所以千万不能咳嗽，不能打喷嚏……”

他等了有两分钟，但是心跳得厉害，有几个瞬间简直快要窒息死去。“不行，心还是怦怦乱跳，没法再憋在这里等下去。”他站在一丛灌木后面的阴影中；灌木的前半边被窗内的灯光所照亮。“佛头花，红莓花，花儿红，果儿大！”他自己也不知为什么翕动嘴唇无声地唱着。他悄没声儿地一步一步走到窗户跟前，抬起脚跟。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的卧室在他眼前一览无余。这是一间不很大的屋子，用红色屏风——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称之为中国屏风——隔成两半。米嘉头脑里偏偏浮起“中国屏风”这一细节。“那后面定是格露莘卡。”他开始仔细观察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后者身穿新的条纹绸睡衣（米嘉还从未见他穿过），腰间束一条带穗子的丝绦。从睡衣领子里边露出挺花哨的干净内衣——钉着镀金饰扣的荷兰府绸衬衫。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头上系着阿辽沙看到过的那条红色丝巾。

“打扮得够讲究的。”米嘉在想。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站在靠近窗户的地方，看得出在沉思的样子；忽然，他仰起头来，仔细听了一会，没听见什么，便走到桌子旁边，从一只细颈玻璃瓶里倒了半杯白兰地喝下去。然后他用整个胸部深深地舒一口气，又站了一会，心不在焉地走到挂在窗间墙壁上的镜子前面，右手把红丝巾从额前往上提起一点点，开始察看还没有消肿的淤斑和伤口。

“他一个人在屋里，”米嘉认为，“显然只有他一个人。”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从镜子前面走开，忽然朝窗子这边转过身来向窗外一看。米嘉赶紧一闪身躲回暗处。

“她或许在屏风后面，或许已经睡了。”米嘉心中像是被扎了一下。

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从窗前走开。

“老头儿向窗外张望是在守候格露莘卡，可见她不在屋里；要不然外面黑糊糊的，他干嘛要往外瞧？……这就是说，他等得实在不耐烦了……”

米嘉立即蹿过去，重又往窗内窥视。老头儿已坐在一张小桌前，显得满怀愁绪的样子。后来他把胳膊肘搁在桌上，用右手掌托住腮帮子。米嘉贪婪地盯着他瞧。

“就他一个人，没有别人!”米嘉越来越有把握。“如果格露莘卡在里边，他不会是这样一张脸。”

说来也奇怪：一种莫名其妙的懊恼突然在米嘉心中沸腾起来，好像为她不在这里而懊恼。

“不，不是因为她不在这里，”米嘉经过思考，马上自己作出回答，“而是因为我怎么也拿不准她究竟是不是在这里。”

据米嘉事后追忆，当时他的头脑异常清晰，他把最不足道的细节都考虑在内，任何微末小处都不放过。但是苦于情况不明，难以决断的烦闷情绪却在他心中以惊人的速度滋长。

“她究竟在这里，还是不在这里?”这个疑团简直快把他炸飞了。

他顿时下了决心，伸出一只手在窗框上轻轻叩了几下。他用的是老头儿与斯乜尔加科夫约定的暗号：先是较慢的两下，然后三下较

快——表示“格露莘卡来了”。老头儿愣了一下，把头一抬，很快地跳起来跑到窗前。米嘉闪到暗处。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开了窗子把整个脑袋探到窗外。

“格露莘卡，是你吗？你来了吗？”他的声音近似耳语，而且在颤抖。“你在哪儿啊，我的姑奶奶，我的天使，你在哪儿？”他激动得异乎寻常，差点儿背过气去。

“屋里只有他一个人！”米嘉终于断定。

“你在哪儿？”老头儿又问道，同时脑袋向前伸得更远，连肩膀也探出了窗外；他朝窗外左右两边都仔细看了。“快来，我为你准备了一份薄礼，来，我给你瞧！……”

“他指的是信封里的三千卢布。”米嘉想起来了。

“你到底在哪儿啊？……是不是在门口？我这就来开门……”

老头儿朝有门通向花园的右边张望，拼命想看清黑暗中有没有人，几乎从窗户里边爬了出来。即使等不到格露莘卡的回答，只要一眨眼的工夫他也一定会跑去开门。米嘉躲在一旁窥视，身体纹丝儿不动。令他如此憎恶的老头儿的侧面轮廓、下垂的喉结、钩状的鼻子、冲着邪念奸笑的嘴唇——这一切都被室内从左边斜着射出的灯光所照亮。米嘉骤然觉得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瞧，他就是你的情敌，就是一直在折磨你、逼得你生不如死的那个人！”——这是一阵强烈憎恨的冲动，四天前[①]他在亭子里跟阿辽沙谈话，阿辽沙问：“你怎么能说要杀父亲？”他回答时似乎有所预感地曾向阿辽沙提到这种来势凶猛、渴望报复的憎恨。

“我不知道，我没有把握，”当时他说，“可能不杀，也可能杀。我担心的是，**他的那张脸正好在那一瞬间**突然使我怒火中烧。我恨他的喉结、他的鼻子、他的眼睛、他那无耻的奸笑。我甚至觉得恶心。这便是我所担心的，我会控制不住自己……”

恶心的感觉在加剧，到了忍无可忍的程度。米嘉已失去自持，忽然

① 这是作者在时间推算上的又一处失误，实际仅隔两天。即使此刻已过了午夜（其实还不到晚上八点半），也只能说“三天前”或“大前天”。

从兜里拔出那根铜杵……

……………………………………………………………………

事后米嘉本人说："当时上帝在守护着我。"正好在那个时候，病中的格里果利·瓦西里耶维奇在床上醒了过来。当天傍晚，他对自己实施了斯乜尔加科夫曾向伊万·费尧多罗维奇讲过的那种治疗手段，就是在老伴的帮助下，用一种极浓的秘方药汁掺上伏特加擦遍全身，剩下的则在老伴冲他念念有词地作"某种祈祷"声中喝下去，然后躺下睡觉。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也尝了几口，由于她不会喝酒，在老伴身旁睡得极沉。

夜里，格里果利忽然醒来，经过片刻的思考，尽管马上又觉得腰椎一阵剧痛，但还是在床上坐起来。接着他又想了想，下床穿好衣服。也许他隐隐感到一阵内疚，因为宅院"在这危机四伏的时候"无人值夜，而他却在睡大觉。因癫痫发作而病倒的斯乜尔加科夫躺在隔壁斗室里毫无动静。玛尔法·伊格纳启耶夫娜则纹丝儿不动。"老婆子受不了这酒力，"格里果利向她看了一眼作如是想，然后呼哧呼哧勉强走到门外台阶上。当然，他只想从台阶上察看一下，因为还走不动，腰部和右腿疼痛难忍。但是恰恰在这个时候，他想起自己今天晚上没有把花园门上锁。他是个一丝不苟的人，有一套一成不变的规矩和许多年如一日的老习惯。于是他忍着痛一瘸一拐下了台阶向花园走去。不出所料，园门果然洞开。他下意识地跨进花园：可能他觉得有什么不大对头，可能听到了什么声音，但朝左边一看，却发现老爷卧室的窗户开着，此时已没有人从窗户里边向外张望。

"为什么窗开着？现在又不是夏天！"格里果利想了想，就在这一瞬间，只见他正前方的花园里有什么异物倏地晃动起来。黑暗中好像有人正在他前面四十步左右的地方跑过去，这个黑影动作非常迅速。

"老天爷！"格里果利这一惊非同小可，他忘了自己的腰痛，冲上前去拦截那个正在逃跑的黑影。他选择的路线较短，显然他比逃跑者更熟悉这个花园；黑影向澡堂子的方向逃去，到了澡堂子后面便直奔围墙……格里果利盯着那人，不让他从视野中消失，一边拼命地追。他赶到围墙下面时，正好逃跑者已经在翻越围墙。格里果利大喝一声，冲上

去双手死死扯住那人的一条腿。

果不其然，预感没有欺骗他，格里果利认出了那人，正是他，正是那个“杀父的恶魔”！

“杀父的逆子！”老仆的叫喊霎时间声震街坊四邻，但再也没有第二声了；他像遭雷击一般猝然倒下。

米嘉又跳回到花园里，向倒地的老仆俯下身去。米嘉手中还拿着铜杵，他下意识地把这东西往草丛中一扔。铜杵掉在离格里果利仅两步的地方，但没有扔进草丛，而是落在花园小径上最显眼的地方。他向躺在他面前的格里果利看了有好几秒钟。老仆的脑袋全是血；米嘉伸出手去摸了一会。事后他能清楚地回想起来，当时他拼命想“百分之百地确定”，他用铜杵砸碎了老仆的头颅呢，还是仅仅把老头儿打得“昏了过去”。但是血还在往外冒，一个劲儿地往外冒，热乎乎的细流转眼便湿透了米嘉哆嗦的手。他记得当时自己从兜里掏出一方新的白手帕——那是他去见霍赫拉科娃时特地带在身边的，——把它按在老仆的头上，徒然想抹去额上和脸上的血。但是手帕也立刻浸透了血。

“上帝啊，我这是干的什么呀？”米嘉突然如梦初醒。“要是我砸碎了他的头颅，现在又怎能知道？……再说，现在反正都一样！”他绝望地添上一句。“要是真的打死了，那也没有办法……也是这老头儿合该倒霉，只得委屈你躺着吧！”他大声自言自语。

说完，他一下子奔向围墙，翻过墙头跳到胡同里，拔腿便跑。浸透鲜血的手帕揉做一团握在他左手的拳头里，他一边跑一边把手帕塞进常礼服的后兜。在他头也不回地朝前狂奔的路上，黑暗中经过城里几条街道与他偶遇的少数几个行人，事后都记得起来，说他们在那天夜里曾碰见一个狂奔的男人。

米嘉重又奔向莫罗佐娃的宅院。刚才他一离开那里，菲妮娅马上去找门房领班纳扎尔·伊万诺维奇，求他“看在基督份上，看在上帝份上，千万别再让大尉进门，不管今天还是明天”。纳扎尔·伊万诺维奇听了以后一口答应。但事不凑巧，女东家忽然叫他上楼去；他必须走开一会儿，这时正好遇见不久前刚从乡下来的外甥，一个二十来岁的小伙子，便命他替一下班，却忘了叮嘱有关大尉的事。米嘉跑到宅院前敲

门。小伙子立刻认出了大尉，因为米嘉曾不止一次给他小费。他当即开门让大尉进来，并且笑容可掬地赶紧告诉米嘉，说："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这会儿不是不在家吗？"

"她在哪儿，普罗霍尔？"米嘉骤然止步。

"大约两个钟头前坐季莫菲赶的车去莫克罗耶了。"

"去干嘛？"米嘉大声问。

"这我可不晓得，好像到一位军官那儿去了，是那位军官从莫克罗耶派车来接她的。"

米嘉不再理他，像个疯子似的径自闯进去找菲妮娅。

五

突然的决定

菲妮娅和奶奶在厨房里，两人正准备就寝。由于已经关照了纳扎尔·伊万诺维奇，这一回她们又未从里面锁上门。米嘉闯进去直扑菲妮娅，把她的喉咙紧紧掐住。

"快说，她在哪儿？她去了莫克罗耶，这会儿跟什么人在一起？"米嘉暴跳如雷。

两名女仆尖声大叫。

"嗳，我说，嗳，亲爱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我全告诉您，什么也不隐瞒，"吓得死去活来的菲妮娅简直像在念绕口令，"她上莫克罗耶的军官那儿去了。"

"哪个军官？"米嘉问。

"她以前的那个军官，就是五年前扔下她一走了之的那个军官。"菲妮娅还是像念绕口令似的说得飞快。

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松开扼住她喉咙的手。他站在菲妮娅面前，面无人色，一声不吭，但从他的眼神可以看出，他一下子全明白了，别人刚一开口他就全明白了，连每一个细枝末节都能猜到。当然，可怜

的菲妮娅此刻根本顾不上去观察他明白没有。米嘉闯进去时，菲妮娅坐在一只箱柜上，现在仍坐在那里，浑身瑟瑟发抖，两只手举在自己面前，像是在保护自己，她保持着这个姿势没敢动弹，睁大了一双惊恐万状的眼珠子目不转睛地盯着米嘉。那时米嘉的两只手都沾满了血。在跑到这儿来的路上，他的手大概碰到了自己的脑门，想擦擦汗，所以前额和右颊上留下了殷红的血迹。菲妮娅可能马上就会歇斯底里发作，老厨娘则跳起来直勾勾地瞪着他，几乎失去了知觉，那神态活像个疯婆子。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站了一分钟左右，然后下意识地在菲妮娅旁边的一把椅子上坐下。

他坐下来不是思前想后，而是因震惊而发呆，像得了破伤风似的肢体强直。一切都已明白如昼，他明明知道那个军官是怎么回事，是格露莘卡自己告诉他的，知道一个月以前那军官曾寄来一封信。就是说，此事滴水不漏地瞒着他已进行了整整一个月，直至那个新角登场，可米嘉对他连想也没去想过！怎么能连想也不去想呢？为什么他竟把这名军官给忘了？为什么听说这个人以后立刻把他抛在脑后？这便是摆在他面前的问题，真是怪事！此刻他回顾这一咄咄怪事，反倒禁不住后怕而手足冰凉。

但是他忽然像个斯文懂事的孩子，温和柔顺地跟菲妮娅交谈起来，似乎完全忘了刚才是自己把她吓成这样，还说了那么多伤害人家的话。他甚至开始盘问菲妮娅，并且问得异常精细，就他目前的状态来说实在令人惊异。而菲妮娅虽然慌乱地看着他沾满了血的双手，却也爽快得出奇地回答他的每一个问题，甚至有点急于把“千真万确的实情”向他和盘托出。渐渐地，菲妮娅开始欣然坦陈所有的细节，完全不想折磨他，而是由衷地竭力想讨好他。菲妮娅把今天发生的一切事无巨细、一五一十统统告诉了他，包括拉基津和阿辽沙的来访，包括她菲妮娅奉命一直在放哨守候，包括太太出门的全过程乃至她开窗喊话要阿辽沙向他米剑卡致意，要米剑卡“永远记住我爱过他一个小时”。

米嘉顿时莞尔一笑，他惨白的两颊泛起了一点血色。这时，菲妮娅已经丝毫不担心自己的好奇会引起什么后果，她对米嘉说：

“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您的手上全是血！”

“是的，”米嘉茫然答道，心不在焉地看看自己的双手，旋即忘了此事，也忘了菲妮娅的问话。

他重又陷入沉思默想。他闯进来以后已经二十分钟过去了。刚才他惶惶不可终日的那份恐怖渐渐消散，但是看得出，他已被一种全新的、不可动摇的决心所控制。他霍地站起来，若有所思地一笑。

“大爷，您怎么会弄成这样的？”菲妮娅再次指着他的手说，——语气中充满了同情，仿佛此时她是最体贴米嘉及其不幸的人。

米嘉又看了看自己的手。

“这是血，菲妮娅，”他说时露出奇特的表情望着那名侍女，“这是人的血，上帝啊，为什么要流血？可是……菲妮娅……那儿有一堵围墙，”他眼睛盯着那侍女，好像在出一道谜题让她猜，“一道高高的墙，样子非常可怕，不过……明儿天一亮，‘太阳飞起来’的时候，米剑卡会跳过这堵围墙……菲妮娅，你不明白那是一堵什么墙，这不要紧……反正明天你会听说的，那时就全明白了……现在让我们道别吧！我不打搅你们了，我要引退了，我懂得怎么引退。好好过吧，我的欢乐……既然爱过我一个小时，那就永远记住米剑卡·卡拉马佐夫……她不是一直管我叫米剑卡吗？你可记得？”

说完这番话，他便走出厨房。可是菲妮娅见他这样出去，几乎比刚才他杀气腾腾闯进来的时候更加害怕。

十分钟后，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来到年轻的公务员彼得·伊里奇·别尔霍津家里，白天米嘉用手枪作抵押就是向他借的钱。此时已是晚上八点半，彼得·伊里奇在家里喝足了茶，刚刚重新穿上常礼服，准备去“京都酒店”玩一会台球。米嘉在门口抓住了他。他见米嘉脸上沾着好多血，惊呼道：

“上帝啊！您怎么啦？”

“我来取回我的枪，”米嘉说得很快，“我把钱带来了。非常感谢。我要赶时间，彼得·伊里奇，请快一点。”

彼得·伊里奇越来越纳罕：他忽然看到米嘉手中握着一大把钱，特别奇怪的是他拿着钱走进来的那副神态，任何人都不会这样拿着钱走到别人家里去：右手握着所有的钞票举在自己面前，仿佛要让所有的人

看到。公务员雇用的一名小厮在前厅遇见了米嘉，据这名小厮后来说，他就是这样拿着钱走进前厅来的，可见在街上他也一直这样右手拿着钱举在自己面前。钞票都是面值一百卢布的闪色纸币，他却用血迹斑斑的手拿着。

事后过了很久，有人曾问过彼得·伊里奇，当时米嘉手里拿着多少钱？这位公务员回答说，当时光凭目测很难说出个准数，可能有两千，也可能三千，反正那一沓子“相当厚”，当不在少数。“至于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本人，”彼得·伊里奇同样在事后提供的证词中说，“也像掉了魂儿似的，但没有喝醉，而是处于一种狂喜的状态；他非常心不在焉，同时又像聚精会神的样子，这话怎么说呢？他似乎在思索，想要解决什么问题，却无法作出决定。他非常匆忙，答话生硬，极其反常，好几次在短时间内给人的印象好像他根本没有遇到什么不幸，反倒挺高兴的样子。”

“您到底是怎么回事？您究竟出了什么事？”彼得·伊里奇大惊失色地打量着这位客人，再次问他。“您这样浑身是血，是不是摔伤了？您自己瞧瞧！”

他抓住米嘉的胳膊肘，让客人站到镜子前面。米嘉看见自己脸上满是血污，打了个寒颤，恼怒地沉下脸来。

“唉，见鬼！好像还乱得不够似的，”他忿忿然嘟哝道，同时很快把钞票从右手换到左手，抽风似的从兜里掏出一方手帕。但手帕上也全是血（这正是他用来给格里果利擦脸的那方手帕），几乎没有一处是白净的，并且不单单已开始变干，而是被揉做一团板结后展不开了。米嘉气呼呼地把它扔在地上。

“唉，真是见鬼！您这儿有没有什么布条之类的东西……让我擦一下……”

“这么说，您只是蹭了什么地方的血，您自己没受伤吧？那么最好还是洗一洗，”彼得·伊里奇说，“那儿有洗手盆，我给您倒水。”

“洗手盆？好……可是这东西我该搁哪儿呢？”他现出古怪透顶的困惑表情，向彼得·伊里奇示意自己指的是手中的一把百卢布大钞，同时用疑问的目光望着主人，仿佛彼得·伊里奇应当决定米嘉该把自己

的钱放在什么地方。

"揣在衣兜里,或者先放在这儿桌子上,丢不了。"

"揣在衣兜里?对,揣在衣兜里。这样很好……不,听着,这些都无关紧要!"他大声说,好像一下子从心不在焉的状态中走了出来。"听着:咱们先把这件事了结,就是有关手枪的事,您把那两支枪还给我,这是给您的钱……因为我非常非常需要……而且时间,时间一点也没有了……"

说着,他从一沓钞票中取出上面的一张百卢布大票,把它递给那位公务员。

"我可拿不出这么多的找头,"彼得·伊里奇说,"您有没有小一点的票面?"

"没有,"米嘉说,同时又看了看那一沓钞票,好像自己也拿不准究竟有没有票面小一点的,而且还用手指捻开上面的几张验证一下,"没有,全是这样的。"他补上一句后又用疑问的目光望着彼得·伊里奇。

"您哪儿来这么多的钱?"彼得·伊里奇问道,"请等一下,我打发我的小厮上普洛特尼科夫的铺子里去跑一趟。那家铺子很晚才闭市,问问他们能不能把钱破开。喂,米沙!"他向前厅里叫了一声。

"去普洛特尼科夫的铺子——妙极了!"米嘉欢呼雀跃,似乎想到了一个什么主意。"米沙,"他转向走进来的小厮说,"你到普洛特尼科夫的铺子里去告诉他们,就说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向他们致意,待会儿他自己也要去的……对了,听着,听着,吩咐那边在他去之前准备好香槟,要三打吧,就像那一回去莫克罗耶一样装好……那一回我向他们要了四打,"他忽然转过来对彼得·伊里奇说,"他们知道,你放心,米沙,"他又转向小厮,"听着,还要干酪、法国鹅肝酱馅儿饼、熏鲑鱼、火腿、鱼子酱,反正什么都要,他们那儿有什么全要,就匡那么一百卢布或者一百二十,跟上回一样……还有,听着,别忘了零嘴甜食,糖果啦、梨子啦,西瓜要两三只,或者四只——不,西瓜一只够了,可是巧克力、果汁糖、乳脂糖——总之,那时候他们装在我坐的马车上送到莫克罗耶去的东西一样也不能少,还要三百卢布的香槟……这一回要跟那时完全一样。你得记住,米沙,如果你叫米沙……他不是叫米沙吗?"他又转而

面向彼得·伊里奇。

"等一下,"彼得·伊里奇插话了,他一直在观察米嘉的举止言行,越来越感到不安,"您最好还是自己去告诉他们,要不然他会把话传错的。"

"他会把话传错,我看也是,会传错的!喂,米沙,我还想为差你办这件事吻你呢……只要你不把话传错,我赏你十卢布,快去……香槟,要紧的是让他们把香槟搬出来,还有白兰地,还有红葡萄酒、白葡萄酒,什么都要,跟上回一样……他们知道上一回都有些什么。"

"请您听我说!"彼得·伊里奇已经不耐烦了,"我说:让他去跑一趟,把钱破开,再关照他们别关门,旁的您自己对他们说去……把您的钞票交给他。走,米沙,快去!"彼得·伊里奇似乎故意尽快把米沙打发走,因为那小厮站在客人面前,瞪出一双眼睛瞅着他血迹斑斑的脸和手,还有握在他哆嗦的手中的一沓钞票,又纳罕又害怕,张开嘴巴站在那里直发呆,对于米嘉吩咐他的那么多名堂,恐怕没听懂多少。

"行了,现在我带你去洗一下,"彼得·伊里奇正色道,"您先把钱放一放在桌上,或者揣在衣兜里……对,跟我来。把上衣脱掉。"

他动手帮米嘉脱下常礼服,忽然又惊呼起来:

"瞧,您的上衣也全是血!"

"不……没那么多。只是袖子上有一点点……还有这儿放手帕的地方。那是从兜里渗出来的。刚才我在菲妮娅那儿坐了一会,正好坐在手帕上,所以血渗了出来,"米嘉当即作了解释,那种天真单纯的样子着实令人费解。彼得·伊里奇听了以后直皱眉头。

"您准是闯了什么祸;八成是跟什么人打了一架。"他嘀咕道。

两人站在洗手盆前。彼得·伊里奇提着水壶给他倒水。米嘉一味匆忙,也没好好用肥皂先在手上搓出泡沫(他的手在发抖,这是彼得·伊里奇事后追忆起来的)。彼得·伊里奇马上要他多抹些肥皂好好擦洗。在那一时刻,他好像拥有某种影响米嘉的力量,这种影响越来越明显。这里不妨提一下:这位年轻的公务员不是胆小怕事之辈。

"瞧,指甲下面没有洗干净;行了,现在擦您的脸,这儿:两边鬓角,

耳朵旁边……您就穿这件衬衫出去？您要上哪儿？瞧，右边的袖口上全是血。”

“对，是血。”米嘉瞧着衬衫的袖口说。

“把内衣换了吧。”

“没时间。我可以这么办，您瞧……”米嘉仍然显得那样天真而又毫无戒心，他用毛巾擦干了脸和手，正在穿上常礼服，“我可以把袖口翻上去，穿在上衣里面就看不出了……您瞧！”

“现在告诉我，您究竟闯了什么祸？是不是跟谁打架了？又是在酒店里，像上回那样？莫非又是跟那个上尉，像上一回那样打了他，还揪住胡子把他拖到门外？”彼得·伊里奇带着埋怨的口吻回忆道，“这回又揍了谁？……或者杀了什么人？”

“胡思乱想！”米嘉说。

“什么胡思乱想？”

“别瞎猜，”米嘉说着，忽然淡淡地一笑，“刚才我在广场上把一个老婆子压死了。”

“压死了？老婆子？”

“老头儿！”米嘉直盯着彼得·伊里奇的脸，像对聋子那样冲他大叫，一边笑着。

“唉，见鬼，一会儿压死老婆子，一会儿压死老头儿……您是不是杀了什么人？”

“我们讲和了。先是吵了起来——后来讲和了。在一个地方。客客气气分了手。一个傻瓜蛋……他饶了我……现在肯定已经饶了我……要是他站得起来，恐怕饶不了我，”米嘉冲他挤了挤眼，“不过我对您说，甭再提了，听见没有，彼得·伊里奇，甭再提了！……这会儿我不想谈这事儿！”米嘉坚决刹住这个话题。

“我是劝您不要动不动就跟人家干起来……那回跟上尉也是为了一点点小事闹得不可开交……今天您又跟什么人打架了，现在又急着去寻欢作乐——这就是您的全部性格。三打香槟——带这么多要上哪儿去？”

“着哇！现在把枪拿来！我真的没有时间。很想跟你聊聊，亲爱

的，实在没有时间。再说，今天已经太晚，不该聊了。啊！我的钱呢？我把钱放哪儿了？”他惊叫一声，开始掏身上的一个个衣兜。

“您自己放在桌上的……不是在这儿吗！难道已经忘了？您也太不把钱当回事儿了。这是您的枪。真奇怪，傍晚五点多钟您还用它们押了十卢布，可现在您一下子就有了好几千。恐怕有两三千吧？”

“大概有三千。”米嘉笑了起来，同时把钱往裤子的边兜里塞。

“这样会丢失的。莫非您掘到了金矿？”

“掘矿？金矿？”米嘉扯开嗓子高喊，并且放声大笑，“别尔霍津，您愿意去找矿吗？本地有一位太太马上可以拿出三千卢布，只要您去。她还把这笔钱给我，一个劲儿地劝我去，她简直迷上了金矿！知道霍赫拉科娃吗？”

“不熟，可我听说过，也见过。难道是她给了您三千卢布？有那么大方？”彼得·伊里奇不大相信。

“明天，当太阳飞起来，永远年轻的福玻斯[①]飞起来赞颂上帝的时候，您去找她，找霍赫拉科娃，您自己问她：她是不是给了我三千卢布？您可以去打听。”

“我不了解你们的关系……既然您说得这么肯定，这表明她确实给了……钱您已经到手，可是您不去西伯利亚找矿，却在这儿乱花那三千卢布……现在您到底要上哪儿去，啊？”

“去莫克罗耶。”

“去莫克罗耶？现在是夜里！”

“想当初兴冲冲，到如今一场空！”米嘉没头没脑地说。

“怎么能说一场空呢？兜里揣着好几千，还说一场空？”

“我说的不是钱。让钱见鬼去吧！我说的是女人心：

女人善变，女人轻信，
女人女人，难改劣性。

① 希腊神话中的太阳神。“福玻斯”常在诗歌中代表太阳。

我同意尤利西斯[①]的话，这是他说的。”

“我不懂您的意思！”

“难道我喝醉了？”

“没醉，可是比喝醉更糟。”

“我精神上醉了，彼得·伊里奇，精神上醉了，到此为止，到此为止……”

“您这是干什么？给枪装上弹药？”

“给枪装上弹药。”

的确，米嘉打开匣子取出手枪，再打开牛角火药筒，把火药很仔细地抖进去并且塞紧。然后他取一颗子弹，在推入弹膛之前，先夹在两个指头中间对着烛光举起来。

“您看子弹做什么？”彼得·伊里奇好奇而又不安地注视着他的举动。

“没什么。好奇罢了。要是你忽发奇想准备把这颗子弹射进自己的脑壳，你在装弹药的时候就不想看看它吗？”

“干吗要看它？”

“它要钻进我脑壳里去了，看看它是什么样子不是挺有意思吗？……不过，我这是瞎说一气，一时的胡想。现在干完了，”他把子弹推入弹膛，再用填絮塞紧。“亲爱的彼得·伊里奇，那是胡话，全是胡话，可惜你不知道这有何等可笑！现在给我一张纸。”

“给你纸。”

“不，要平整、干净、可以写字的。对。”

米嘉从桌上拿起一支墨水笔，很快地写了两行，把一张纸对折再对折后塞进背心小兜。他把两支枪放进匣子锁好，双手捧起匣子。然后对彼得·伊里奇看了一眼，露出持续很久、若有所思的笑容。

“现在走吧。”他说。

“去哪儿？不，等一下……您大概想要把那颗子弹送进自己的脑

① 即荷马史诗《奥德修纪》中的英雄奥德修斯。

壳……”彼得·伊里奇心神不宁地说。

“子弹的事你别当真！我要活下去，我爱生活！这一点你可记住了！我爱金色鬈发的福玻斯和他火辣辣的光明……亲爱的彼得·伊里奇，你懂得引退吗？”

“引退？”

“让路。给可爱的人和可恨的人让路。使可恨的也变成可爱的，——这便是让路！并且对他们说：上帝保佑你们，走吧，打旁边走过去吧，而我……”

“您怎么样？”

“到此为止，咱们走吧。”

“说真的，我要去报警，”彼得·伊里奇望着他说，“要他们阻止您出城。您这会儿去莫克罗耶干嘛？”

“那儿有个女人，一个女人，你知道这一点已经足够了，彼得·伊里奇，别的什么也不要问！”

“听着，您虽然野性未脱，可我一直喜欢您……所以我才担心。”

“谢谢你，老弟。你说我野性未脱。野性，野蛮人的脾性！这正是我一向所说的：到处是野蛮人，野蛮人！啊，米沙回来了，我已经把他给忘了。”

米沙气喘吁吁地跑来，手里拿着一把破开的钞票，他报告说普洛特尼科夫的铺子里已“大起忙头”，正在张罗酒、鱼、茶——很快便可一切就绪。米嘉拿起一张十卢布的钞票还给彼得·伊里奇，还把另一张十卢布的钞票扔给米沙。

“不准您这么干！”彼得·伊里奇厉声说。“在我家里不准这么干，再说，这会把他惯坏的。把您的钱藏好，放在这里，干嘛胡花乱扔？到明天钱不够了，又会来向我借十卢布。您干嘛全塞在边兜里？哎，这样会丢失的！”

“听着，亲爱的朋友，咱们一块儿去莫克罗耶好吗？”

“我去那儿干嘛？”

“听着，要是你愿意，我马上开一瓶，咱俩为活着干一杯！我想喝，特别想跟你一块儿喝。我从没跟你一起喝过酒，不是吗？”

“可以上酒店去喝，咱们这就走，我自己也要上那儿去。”

“没时间上酒店，还是在普洛特尼科夫的铺子里喝吧，那儿店堂后面有间屋子。要不要我让你猜个谜语？”

“可以。”

米嘉把刚才那张纸从背心小兜里取出来，展开后递给他看。纸上用很大的字体清楚地写着：

我要为一生处治自己，我要处治自己的一生！

“我一定得去报警，我马上就去，”彼得·伊里奇看过后说。

“来不及了，亲爱的，咱们去喝一杯，走！”

普洛特尼科夫的铺子坐落在街角上，与彼得·伊里奇家几乎只隔一栋房屋。那是本城最大的食品店，老板是富商，店铺本身也相当不错。凡是首都任何一家店里有的这里都有：各类食品、“叶里塞耶夫兄弟公司分装”的瓶酒、水果、雪茄、茶叶、食糖、咖啡等等。店堂内经常有三个人站柜台，另有两名小伙子送货。虽然我们那一带变穷了，大地主们纷纷外迁，贸易衰落，可是食品行业依旧繁荣，甚至有一年比一年红火的趋势，因为需要这类商品的顾客有增无减。

铺子里的人正焦急地等候米嘉光临。这家铺子记得太清楚了，大约三四个星期以前，他也曾这样一下子买走各种食品和酒类价值达几百卢布，付的是现金（当然，对他决不会赊账）。他们记得，那一回他手里也跟今天一样握着厚厚一沓百卢布大钞，花起钱来真是挥金如土，连价也不问，根本不考虑、也不愿考虑他要那么多的食品、酒类以及其他东西干什么。后来全城议论纷纷，说那一回他带着格露莘卡去莫克罗耶，“一夜之间加上随后的一个白天一下子花掉三千卢布，狂欢归来连一个子儿也不剩”。那一回米嘉雇了一大帮子吉卜赛人（当时正在我们那一带安营），他们在两天内从醉醺醺的米嘉那里连诓带榨弄走了数不清的钱，喝掉了数不清的昂贵好酒。人们嘲笑米嘉，说他在莫克罗耶用香槟猛灌那些泥腿子庄稼汉，请乡下姑娘和娘们吃糖果、法国鹅肝酱馅儿饼。在我们城里，尤其在酒店里，人们也拿米嘉的不打自招开心（不

是当面笑他，当面取笑他可不是闹着玩的）：当时他曾在公开场合坦白承认，格露莘卡为那次“惊天动地之举”对他的嘉奖，只是“让他吻了一下她的脚，其余什么也不让”。

米嘉和彼得·伊里奇走近铺子时，发现门口已备好一辆马车，毡毯覆盖的车前套着三匹马，还挂着铃铛，车把式安德烈正等着米嘉。铺子里差不多已完全“配置好”一大箱货物，只等米嘉来到便可钉上箱板装车。彼得·伊里奇大为惊讶。

“你怎么连三驾马车也搞来了？”

“我在跑到你家来的路上遇见了他——就是那个安德烈，——我让他直接把车赶到这儿铺子门口。时间一点也不能浪费！上一回是季莫菲赶的车，这一回季莫菲已经在我之前载着一个魔女先走了。安德烈，咱们大概晚到多少时间？”

“他们顶多比咱们早到一个钟头，没准儿连一个钟头也早不了！”安德烈忙不迭应道。“季莫菲的车是我帮着套的，能跑多快我知道。他们的车跟咱们的不能比，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他们早到不会超过一个钟头！”安德烈劲头十足，这是个年纪不大的车把式，红头发，瘦瘦的，身穿紧腰长外衣，左胳膊上搭着一件粗呢大褂。

“只要晚到不超过一个钟头，给你五十卢布买酒喝。”

“时间我敢担保，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别说一个钟头，我看他们连半个钟头也早不了！”

米嘉尽管吩咐这样那样好像挺忙活，但他说话和下命令有点儿奇怪，东拉西扯，没有条理。一件事情开了个头忘了收尾。彼得·伊里奇认为有必要插手帮他一把。

“匡四百卢布，不得少于四百卢布，得跟上一回一模一样，”米嘉在发号施令。“四打香槟，一瓶也不能少。”

“你要这么多干嘛？等等！”彼得·伊里奇急得直嚷。“这箱子是怎么回事？里边有些什么？难道这些东西值四百卢布？”

忙忙碌碌的店员立刻鼓动如簧之舌解释说，这只是第一箱，里边仅装半打香槟和“各种一开始就少不了的”熟菜、糖果等等。但主要的部分打包后，将和上一回一样另外装运，马上发送，也是一辆三驾马车，保

证及时到达,“顶多只比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晚一个小时就能送到”。

“不得超过,不得超过一小时,果汁糖和乳脂糖尽量多装些;那里的女孩子都爱吃。”米嘉头脑发热地坚持着。

“乳脂糖倒也罢了。可是香槟干嘛要四打?一打足够了,”彼得·伊里奇简直要生气了。他让铺子里的伙计削减购货数字,还要他们出示账单,总之不肯就此罢休。然而费了不少口舌他也仅仅为米嘉省下一百卢布。最后双方商定发送的全部货物不超过三百卢布。

“你们统统去见鬼我也不管!”彼得·伊里奇仿佛一下子想通了。“关我什么事?你自己的钱就自己扔吧,反正来得容易!”

“来,我的大总管,来吧,别生气,”米嘉把他拉到店堂后面的一间屋里去,“他们马上会送一瓶酒来,咱们喝一杯。跟我一起去吧,彼得·伊里奇,因为你够朋友,我喜欢这样的人。”

米嘉在一张小得可怜的桌子旁边的藤椅上坐下,那块桌布肮脏的程度简直无以复加。彼得·伊里奇将就着坐在他对面,香槟转眼就送来了。伙计问二位爷要不要来一点儿牡蛎,“绝对是极品的牡蛎,刚刚到的货”。

“去你的牡蛎,我不吃,我什么也不要。”彼得·伊里奇气呼呼地回绝了。

“牡蛎没时间吃了,”米嘉说,“这会儿也没有胃口。知道吗,朋友,”米嘉忽然动情地说,“我实在不喜欢这一团乱麻。”

“谁喜欢啦?买三打香槟请乡巴佬!这不是明摆着当冤大头嘛!”

“我说的不是这个。我指的是精神状态。我的内心世界一片混沌,完全是一团乱麻……不过……这一切都结束了,用不着再烦恼。太晚了,随它去吧!我的整个生活都是乱糟糟的,必须结束这种局面。我是不是尽说些没头没脑的怪话,啊?”

“你是在说胡话,不是怪话。”

“天上的主啊,赞美你!
我心上的主啊,赞美你!

这诗是过去某个时候从我心窝里冒出来的，这不是诗，是眼泪……是我自己做的……但不是在我揪住上尉的胡子把他拖出酒店的那阵子……”

“你怎么冷不丁提起他来？”

“我怎么冷不丁提到他？没什么！一切都结束了，一切都扯平了，统统一笔勾销。”

“说实话，我老是不放心你的那两支枪。”

“枪也不值一提！喝吧，别胡思乱想。我爱生活，我太热爱生活了，爱得出了格。够了！为生活，亲爱的，为生活干杯！我为什么自得其乐？我浑，但我自得其乐。不过，我也苦恼，因为我浑并且自得其乐。我为造化之功祝福，我愿意为上帝和他的创造祝福，但是……必须消灭一条可恶的虫子，不许它再爬，不许它败坏别人的生活……为活着干杯，亲爱的老弟！没有比活着更可贵的了！没有，不可能有！为生命，为一个女皇中的女皇干杯。”

“为生命，也为你的女皇干杯。”

两人各喝了一杯。虽说米嘉情绪亢奋，注意力也不集中，但总是带着一点儿忧郁，好像有什么无法排遣的烦恼沉甸甸压在他心上。

“米沙……进来的是你的米沙吗？米沙，亲爱的，过来，你把这一杯喝了，为了金色鬈发的福玻斯，为了明天的……”

“你干嘛这样？”彼得·伊里奇悻悻地说。

“你就让他喝吧，我乐意。”

“唉！”

米沙喝了一杯，行个礼，就跑了。

“将来他会记住的，”米嘉说，“我喜欢女人，我喜欢！女人是什么？地上的女皇！我心中闷哪，闷得慌，彼得·伊里奇。还记得哈姆雷特是怎么说的吗？‘我心中闷哪，闷得慌，霍拉旭……啊，可怜的约里克！’①也许我就是约里克。现在我正是约里克，以后是骷髅。”

① 见《哈姆雷特》第5幕第1场。

彼得·伊里奇听着,并不说话,米嘉也不说了。

"你们这条狗是哪儿来的?"米嘉发现角落里有一条挺好看的黑眼珠小哈巴狗,漫不经心地问伙计。

"这是我们老板娘瓦尔瓦拉·阿列克塞耶芙娜的哈巴狗,"伙计答道,"白天她带来后忘记在店里了。还得把它送回去。"

"我见过一条跟它一样的……在团里……"米嘉在遐想中沉吟道,"不过它折了一条后腿……彼得·伊里奇,我想顺便问问你:你一生中是否偷过什么东西,有没有?"

"你问这干什么?"

"没什么,随便问问。比如,有没有掏过别人兜里的东西?我不是说公家的财产,公家的财产人人都拿,你当然也拿……"

"去你的。"

"我是说私人的东西:直接从别人兜里、钱包里拿的,有没有?"

"有一回我偷了母亲二十戈比,那时我九岁,是从桌子上偷的。我悄悄拿了一枚硬币握在手心里。"

"后来怎么样呢?"

"也没怎么样。我藏了三天,觉得怪难为情的,就承认了,交了出去。"

"后来又怎么样?"

"自然给揍了一顿。你怎么?你自己有没有偷过?"

"偷过。"米嘉狡黠地挤挤眼。

"偷过什么?"彼得·伊里奇倒被激起了好奇心。

"偷了母亲二十戈比,那时我九岁,三天后交了出去。"说完,米嘉从座位上站起来。

"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是不是快一点出发吧?"安德烈从铺子门口喊了一声。

"齐了吗?这就来!"米嘉立刻紧张起来,"还得交代最后一件事……出发前让安德烈喝一杯伏特加!除了伏特加,再给他一小杯白兰地!这匣子(装手枪的)放在车上我的座位底下。向你告别了,彼得·伊里奇,别太记恨我。"

"明天你不是还要回来吗?"

"当然。"

"您是不是现在把账付了?"一名伙计赶紧过来问。

"噢,对了,账单!当然!"

米嘉又从兜里掏出那一沓钞票,数了三张百卢布大钞往柜台上一扔,急忙走出铺子。全体店员都跟在后面鞠躬相送,欢迎下次再来。安德烈刚喝下一小杯白兰地,干咳了几声爬到驭者座上。但是,米嘉刚要上车,冷不防菲妮娅出现在他的面前。那侍女跑得气喘吁吁,喊叫着把两只手握在一起跪倒在他脚下。

"我的大爷,亲爱的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您可别伤害我家太太!是我把什么都告诉了您!……您也别伤害以前的那一位,他是最早的!如今他要娶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为了这个才从西伯利亚回来……大爷,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您可别伤害别人的性命!"

"啧啧啧,原来是这么回事!这下到那边去可要把事儿闹大了!"彼得·伊里奇像是在自言自语,"这下全明白了,这下全清楚了。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马上把枪交给我,如果你还想做一个人的话,"他冲米嘉大声说,"听见没有,德米特里?"

"枪?别急,亲爱的,待会儿我会在路上把枪扔进水坑里去,"米嘉答道,"菲妮娅,起来,别趴在我面前。米嘉再也不会伤害别人,这个蠢材今后不会伤害任何人了。我想起来了,菲妮娅,"米嘉已经在车上坐好,忽然向她喊道,"刚才我倒是伤害了你,你就原谅我吧,行个好,原谅我这个混蛋……你要是不原谅,那也无所谓!因为现在反正都一样!出发,安德烈,打起精神来飞吧!"

安德烈扬鞭出发,铃铛随之响了起来。

"向你告别了,彼得·伊里奇!最后的眼泪为你而洒!……"

"他没有醉,可是尽说些疯疯癫癫的话!"彼得·伊里奇思忖着目送马车远去。他本想留下来监督店伙把其余的货物和酒类装车,因为预感到他们会要花招欺骗米嘉,但骤然间自己对自己发起脾气来,便啐了一口,径自到酒店里打台球去了。

“他是个十足的傻瓜，尽管人不坏……”彼得·伊里奇一路喃喃自语，“关于格露莘卡‘以前的’那个军官我也听说过。既然这个人来了，恐怕……唉，那两支手枪！我管不了那么多，我又不是他的跟班！随它去吧！不会出什么事的。无非是一对嗓门大、胆儿小的空心好汉。喝醉了打上一架，打完了又重归于好。根本不是那种说到做到的人！他说的‘引退’、‘处治自己’又是什么意思？大概不会出什么事！他以前在酒店里喝醉后也这样大叫大嚷过上千次。现在他又没喝醉。‘精神上醉了，’——那些浑人就爱说些花里胡哨的话。难道我是他的跟班？他不可能没打过架，要不然怎么满脸是血？就是不知道跟什么人打架。到酒店里我去打听一下。他的手帕也全是血迹……呸，见鬼！那方手帕还在我家的地板上呢……呸！”

彼得·伊里奇走到酒店时心情简直糟透了，他当即开始打一盘台球。一盘打下来，他的情绪好多了。接着又打了一盘，无意间他跟一位对手谈起德米特里·卡拉马佐夫又有钱了，恐怕有三千之多，他亲眼看见的，而且又上莫克罗耶跟格露莘卡一起寻欢作乐去了。听到这消息的人几乎无不深感意外和诧异。大家议论纷纷，没有人嬉笑，气氛严肃得出奇。甚至台球也不打了。

“三千？他哪儿来三千卢布？”

人们提出不少疑问。对于钱来自霍赫拉科娃的说法听者表示怀疑。

“会不会他抢劫了自己的老子？”

“三千！这事儿不大对头！”

“他曾公开扬言要杀老子，这儿大家都听见的。而且恰恰提到过三千卢布……”

彼得·伊里奇听着大家的议论，对于别人的提问一下子变得不大乐意回答。关于米嘉脸上和手上沾上血的情况他只字不提，而在来酒店的路上他是想谈这件事的。

第三盘台球开杆了，关于米嘉的议论渐渐沉寂下来。但是，打完了第三盘，彼得·伊里奇不想再玩了，便放下球杆，晚饭也不吃（原先他打算在这里用餐）就走出酒店。走到广场上，他莫名其妙地站住，自己对

自己纳起闷来。他猛地想起，刚才自己打算去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家打听一下是否出了什么事。

“也许这一切完全是捕风捉影，我这样冒冒失失去惊动人家，岂不闹得人心惶惶？呸，活见鬼，我又不是人家的跟班！”

他在情绪糟不堪言的状态下直接往自己家里走去，忽然他想起了菲妮娅。

“我真糊涂！其实刚才就应该好好问她，”他非常懊恼地自责，“那就什么都知道了。”

他心中顿时燃起一种强烈的愿望，迫不及待地想找菲妮娅谈谈，从而了解一切；于是半道上来了个急转弯，折向格露莘卡在那里赁居的莫罗佐娃宅院。到了宅前他开始叩门，而夜阑人静中响起的叩门声又仿佛既使他猛醒，又令他恼火。再说也没有人应门，宅院里的人都睡了。

“我在这里同样会闹得人心惶惶！”他这一回如此考虑时心中已生出某种痛苦的感受。但是结果非但没有就此离去，反而重又开始敲门，而且是拼命地敲。响声惊动了整整一条街。

“我非敲开大门不可，非敲开不可！”他一边自言自语，一边随着每一下敲门声自己恼恨自己的火气也越来越大，于是就更加拼命地猛敲大门。

六

我　来　了！

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的马车正在大路上飞奔。到莫克罗耶有二十多里地，但是安德烈的三匹马能在一小时零一刻钟内跑完全程。惊人的车速似乎令米嘉头脑清醒了些。空气新鲜，有点儿冷，洁净的天空中闪耀着好些巨大的星星。正是在这天夜里，也许正是在这一时刻，阿辽沙趴在地上狂热地发誓要永生永世热爱大地。

虽然米嘉心中很乱，乱得很，虽然有许多事情撕扯着他的灵魂，但

此刻他只有一个目标，他正全身心地向着他的女皇飞去，为的是最后再看她一眼。只有一点笔者敢于断言：他的心连一分钟也没有提出争议。人们也许不相信我的说法：对于他的新情敌，对于这个从地下冒出来的“军官”，善妒的米嘉却没有丝毫醋意。如果挡道的是其他任何人，米嘉马上会醋劲勃发，他那双可怕的手也许会再度沾满鲜血；但是对于这一位，对于“她的头一个”，米嘉此时身在风驰电掣般的三驾马车上，非但不感到势不两立的妒恨，甚至没有什么敌意——诚然，他还没有见过此人。

“这没有什么可争论的，这是他俩的权利；这是她的初恋，是她在五年里头没有忘却的第一个恋人，我干嘛要去横插一杠子？我算老几？这跟我有什么相干？闪开，米嘉，给人家让路！再说，如今我又怎样呢？如今即使没有这名军官，也全完了，即使他不来也一样，反正什么都完了……”

如果米嘉还能有条有理地表达自己的感受，他的自述跟上面那段话想必八九不离十。目前他的整个行动计划是在刹那间产生的，未经深思熟虑，是刚才在菲妮娅那儿听她说了开头的几句话一下子定型，并被他连带后果一古脑儿接受下来的。尽管决心已经下定，他心中还是很乱，乱得近乎痛苦：决心定了，心神并没有定。他不堪回首的事情太多了，这令他芒刺在背。他时不时地感到奇怪：明明已经白纸黑字自己写好了对自己的判决书——“我要处治自己，”——这张纸就揣在他的背心小兜里，明明枪里已经装好弹药，明明已经决定翌日他将第一个迎接“金色鬈发的福玻斯”，迎接第一道炽热的霞光，然而，他仍然不能和整个不堪回首、令他芒刺在背的过去一刀两断，对此他有切肤之痛，这个想法深深刺进他的灵魂，把他逼到了绝境。

途中，曾经有那么一瞬间，他突然想要命令安德烈停车，然后自己跳下车去，取出装好弹药的手枪，不等到次日黎明就一了百了。但这一瞬间却像一颗火星倏然飞逝。而奔驰的三驾马车“大口大口地吞噬着空间距离”，随着目的地的临近，对她的思念，仅仅对她一个人的思念，使米嘉越来越激动得几乎喘不过气来，把其余的魑魅魍魉从他心中悉数赶走。喔，他多么想看看她，哪怕只看一眼，哪怕只是远远地看一眼！

“如今她和那个人在一起，我真想瞧瞧现在她和那个人，和她过去的恋人在一起是什么样子，我所要的仅此而已。”

从他的胸臆中还从未涌起对这个致命地影响了他命运的女人这么多的爱，这么多他从未体验过的新感受，这么多连他自己也意想不到的柔情，一种近乎向她膜拜、不惜自我消失的柔情。

“我宁可消失！”在一阵歇斯底里的狂喜冲动中，他蓦地这样说。

马车已将近跑了一个小时。米嘉不吭声，安德烈虽然是个健谈的汉子，却也还没有说过一句话，好像不敢打开话匣子，只是一味猛赶他那三匹样子干瘦、但很善跑的枣红马。焦躁不安的米嘉骤然喊道：

“安德烈！他们会不会已经睡了？”

这个念头是他冷不丁产生的，在这以前根本没有想到过这一点。

“想必已经睡了，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

米嘉痛苦地皱紧眉头：说实在的，他赶到那边去——这算什么事儿呢？……怀着这样的感情……而人家已经睡了……她也睡了，或许就在一起……一团怒火开始在他心中燃烧。

“加油，安德烈，赶紧，安德烈，快！”他发疯似的连声催促。

“说不定还没有睡，”安德烈沉默片时后改口说，“刚才季莫菲说那里人很多……”

“驿站上？”

“不是官驿，是普拉斯图诺夫客栈，那里有私人拉脚的驿站。”

“知道；你说那里人很多？都是些什么人？”米嘉听到这个意外的消息非常紧张。

“听季莫菲说，那里全是爷们：从城里去了两位，究竟是谁——不知道，季莫菲只说是本地的；有两位好像是外地来的。也许另外还有什么人，我没仔细问他。季莫菲说他们在玩纸牌。”

“玩牌？”

“所以说既然在打牌，也许还没睡。现在大概将近十一点钟，不会超过。”

“快跑，安德烈，快！”米嘉又焦躁地高声说。

“有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我的爷，”安德烈顿了一下又开言道，“可

我就是怕惹您发火，大爷。”

“你想说什么？”

“刚才菲妮娅趴在您脚下，求您别伤害她家太太，也别伤害别的什么人……可是您瞧，大爷，赶车送您上那儿去的是我……所以，大爷，请您原谅，别让我的良心……也许我说的全是蠢话。”

米嘉一下子从后面抓住他的双肩。

“你是车把式，对不对？”他气势汹汹地问。

“是车把式……”

“你该懂得让路的道理。要是对谁也不让路，压死人也不管，只是扯开嗓子大叫：我来了！这算什么车把式？不，车把式，不能横冲直撞！不能压死人，不能搅乱别人的生活；要是破坏了别人的生活——你得惩罚自己……只要你破坏了别人的生活；要是伤害了谁的性命——你得处治自己，彻底滚开。”

这番话像是米嘉处在十足歇斯底里状态中冲口说出的。安德烈尽管感到惊诧，却表示赞同。

“完全正确，大爷，您说得对，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不能横冲直撞压死人，同样也不能残害随便什么生灵，因为每一个生灵都是上帝创造的。就拿马来说吧，有的人无缘无故把马弄伤致残，其中也有我们车把式……这等人就是不管三七二十一，只知道蛮干硬闯，一直闯……”

“一直闯进地狱？”米嘉忽然插进来说，接着咯咯地笑了起来，他的笑声突兀、短促，“安德烈，你这个憨小子，”他又紧紧抓住车把式的双肩，“你说：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卡拉马佐夫会不会入地狱？你看会不会？”

“不知道，亲爱的，这要看您自己，因为您的脾性……您瞧，大爷，当初上帝的儿子在十字架上被钉死以后，他从十字架上直接来到地狱里，解救了所有在那里受惩罚的罪人。地狱的魔王开始叫苦，再也没有罪人到他那里来了。当时上帝对他说：‘不用叫苦，地狱的魔王，因为今后各种王公贵族、当官的、大法官和大财主都会到你那里来，你那里会像千百年来一样爆满，一直到我下次再来为止。’真是这样，这是他的原

话……”

“好一段民间传奇,很精彩!抽一鞭左边那匹马,安德烈!”

“您瞧,大爷,地狱是给什么人准备的,”安德烈往左边一匹马身上抽了一鞭,“可您的脾性,大爷,就跟小孩子一个样……我们都这样看您……您虽然是火爆性子,大爷,这不假,但是冲您的直肠子上帝会宽恕您的。”

“那么你会不会宽恕我,安德烈?”

“您有什么要我宽恕的?您又没对我干过什么。”

“不,你一个人代表所有的人,就现在,此时此地,在大路上,你能不能代表所有的人宽恕我?说,你这颗小百姓的脑袋!”

“噢,大爷!给您拉脚真让人害怕,您的话实在奇怪……”

但米嘉没认真听。他狂热地做着祈祷,翕动嘴唇在默念着什么,样子很古怪。

“主啊,接受我这颗无法无天的灵魂吧,但不要审判我。你高高手放我过去算了……你不用审判我,因为我自己给自己定了罪;你不要谴责我,因为我爱你,主啊!我生性顽劣,可我爱你。即使你把我投入地狱,我在那里照样爱你,还要从那里大喊大叫:我生生世世永远爱你……可你也得让我了却情缘……在这个世界上了却,立刻了却,离你射出炽热的第一道霞光总共只剩五个小时了……因为我爱我心上的女皇。我爱她,我没法不爱。你对我看得一清二楚。我要赶到那里去,跪在她面前说:‘你不要我,你做得对。永别了,忘了为你牺牲的痴心汉,永远不要挂在心上!’”

“莫克罗耶!”安德烈用鞭子指着前方喊道。

透过灰蒙蒙的夜色,骤然显现黑压压一大片房舍的轮廓,它们分布在十分广袤的空间。莫克罗耶是个有两千人口的小镇,但此刻它已入睡,黑暗中只有某些地方还闪烁着零落的灯火。

“快,快,安德烈,我来了!”米嘉像在发烧似的嚷着。

“还没睡!”安德烈又说,同时用鞭子指着就在镇口的普拉斯图诺夫客栈,那里临街的六扇窗户灯火通明。

“没睡!”米嘉高兴地跟着说,“把声势造大,安德烈,快马加鞭,让铃

铛响起来，玩它个惊天动地。让所有的人都知道谁来了！我来了！我来了！”米嘉惊喜欲狂。

安德烈驱策累得够呛的三匹马舍命冲刺，果然以惊天动地的声势让车直冲到高高的台阶前，然后勒住大汗淋漓、差点儿背过气去的马匹。

米嘉跳下马车，正要去安寝的店家刚巧走到台阶上，想看看是什么人来势如此吓人。

“特里方·博里塞奇，是你吗？”

店家弯腰仔细一瞧，赶紧奔下台阶，满脸堆笑，兴高采烈地迎着客人跑过来。

“我的爷，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又见到您啦？”

这位特里方·博里塞奇是条壮实的汉子，中等个儿，胖胖的脸，样子十分严厉，对莫克罗耶的泥腿子们尤其不客气。但他有一手绝招：只要嗅到什么好处，一张脸能在刹那间换上巴结得让你不好意思的表情。他的衣着是俄罗斯式的，穿斜领衬衫和窄腰外衣。此人攒下的钱着实不少，却一直梦想爬到很高的地位。半数以上的乡民都捏在他手心里，周围没有人不欠他钱的。他承租地主的土地，自己也买地，乡民为他耕种这些土地抵债，而他们的债是永远还不清的。他是个鳏夫，有四个成年的女儿，其中一个也已经死了男人，带着两个小孩——管该店主叫外公的——住在他这里，像雇工一样为他干活。另一个给他当雇工的女儿嫁了个当过多年文书熬过来的小公务员，在客栈的一间房里墙上挂着的几帧家人留影中，可以看到一张尺寸极小的相片，照的就是这名穿制服、佩肩章的小公务员。最小的两个女儿逢到教会的节日或上哪家去作客，就穿上时新款式的浅蓝色或湖绿色连衣裙，背后裹得很紧，拖着一尺（约七十厘米）长的裙裾；可是第二天早晨又像平日里任何一天那样，一大早起床，拿着桦树条扫帚打扫客房，清除垃圾，倒掉脏水。

特里方·博里塞奇的家财尽管已经成千上万，他还是特别喜欢从寻欢作乐的客人身上捞一把。他记得不到一个月以前，那时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带着格露莘卡来此纵情狂欢，他曾在一昼夜内从米

嘉那儿赚了不说三百至少也有二百多卢布。这位店家现在欢欢喜喜、忙不迭地上前迎接米嘉，因为仅从马车冲到他台阶前的声势即已嗅出财神爷又来了。

“我的爷，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您又光顾小店啦?”

“等等，特里方·博里塞奇，”米嘉开门见山，“先说最要紧的：她在哪儿?”

“阿格拉菲娜·亚历山德罗芙娜?”店家一下子就明白了，他用敏锐的目光注视着米嘉的脸。“她……也在这儿……”

“跟谁在一起? 跟谁?”

“一些外地客人……一位吃公家饭的先生，听口音大概是波兰人，是这位先生从这里派专差去接她来的；另一位是他的同事，也许只是同路的，谁闹得清? 他们都穿便服……”

“怎么? 他们来狂欢? 阔佬?”

“狂什么欢哪! 小儿科，没戏，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

“小儿科? 还有谁?”

“还有两位先生是当地城里人……他们从切尔尼回城里去，在这里住下。年轻的一位，论起来是米乌索夫先生的亲戚，只是什么姓名让我给忘了……另一位想必您也知道：地主马克西莫夫。他说顺道上你们那儿的修道院去朝拜了一次，眼下正和米乌索夫先生的亲戚——那位年轻人——搭伴同行……”

“就这些? 没有别的客人了?”

“就这些。”

“等一下，你听着，特里方·博里塞奇，现在说最重要的：她怎么样? 她好吗?”

“她刚到不久，正和他们一起坐着。”

“她快活吗? 笑不笑?”

“不，好像不怎么笑……看她坐在那里的样子可以说不大开心，刚才在给年轻人梳头来着。”

“给那个波兰人? 那个军官?”

“他怎么能算年轻人? 他也不是什么军官。不，大爷，不是给他，是

给米乌索夫的远亲，那才是年轻人……只是我忘了姓什么。”

“卡尔甘诺夫?”

“对，正是卡尔甘诺夫。”

“好吧，我会弄清楚的。他们玩牌不?”

“玩过，后来不玩了，喝了点儿茶，那位吃公家饭的要了果子露酒。”

“等一下，特里方·博里塞奇，等一下，亲爱的，我会弄清楚的。现在再回答我一个问题:能不能弄到吉卜赛人?”

“现在没听说哪儿有吉卜赛人，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全给官府赶跑了，不过这里倒有几个犹太人能弹扬琴，拉提琴，就在圣诞村，马上可以派人去把他们叫来。他们准来。”

“派人去，一定要派人去!”米嘉立刻吩咐，“你还可以像上一回那样把姑娘们都召来，特别是玛丽娅，还有斯捷芭尼达、阿丽娜。二百卢布搞一支合唱队!”

“有这么多钱我能把全镇的人都给您召来，虽然这会儿都已经睡下。可是，我的爷，您这样抬举那些乡巴佬和姑娘们值得吗，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在这帮不识好歹、不懂礼貌的贱骨头身上花这么多钱!那些泥腿子哪儿配抽雪茄，可是您给他们抽。要知道这班强盗身上有股臭味!还有那些乡下妞儿，一个个都长虱子。我可以把自己的女儿给你召来，还要不了这么大价钱，只是她们这会儿都睡了，我去踢她们的背脊，让她们起来给您唱歌。上一回您让乡巴佬喝香槟来着，咳!”

别瞧特里方·博里塞奇那么心疼米嘉的钱，那一回他自己就把米嘉的香槟偷偷藏起来半打左右;他还在桌子底下捡到一张一百卢布的钞票，攥在拳头里私吞了。

“特里方·博里塞奇，那一回我在这儿总共花掉不止一千卢布。你还记得不?”

“怎么不记得，亲爱的?您在这儿花掉的恐怕有三千。”

“好，这一回我又带来了那么多，瞧见没有?”

说着，他掏出一沓钞票，一直把它塞到店家鼻子底下。

“现在你给我好好听着:过一小时会把酒送来，还有下酒菜、馅饼、

糖果——所有这一切立刻搬到那边楼上去。安德烈那里的一只箱子也立刻搬到那边楼上去，开箱后马上把香槟拿出来……重要的是姑娘们，姑娘们，一定要把玛丽娅叫来……”

他向马车转过身去，从座位下面取出装手枪的匣子。

“安德烈，你把钱收下！这十五卢布是车钱，这五十卢布是酒钱……谢谢你这样卖力气，也谢谢你的爱……记住卡拉马佐夫大爷！”

“我害怕，大爷……”安德烈有点儿犹豫，“您赏五卢布小费够了，多我不要。请特里方·博里塞奇作证。请原谅我的蠢话……”

“你怕什么？”米嘉把他打量了一番，“既然这样，那就见你的鬼去吧！”说着，他扔了五卢布给车把式。“现在，特里方·博里塞奇，你悄悄地带我进去，头一桩事情是，先让我对他们所有的人瞧上一眼，不能让他们发现我。他们在哪儿？是不是在蓝色房间？”

特里方·博里塞奇带着几分疑虑看了看米嘉，但旋即遵命照办：他小心翼翼地把米嘉带到过道里，自己走进第一个大房间，客人们就坐在隔壁的一间。他从里面拿了一支蜡烛出来，然后悄悄地带米嘉走进去，让他坐在角落里暗处，从那里可以挺自在地看清楚坐在隔壁交谈的客人而自己不被他们发觉。但是米嘉没瞧多久，他也无心细看，因为他见到了格露莘卡，他的心怦怦直跳，眼前顿时一片模糊。

她侧着身子坐在桌旁一张扶手椅上，她旁边沙发上坐着相貌英俊、还很年轻的卡尔甘诺夫；格露莘卡握着他的一只手，好像在笑，而卡尔甘诺夫眼睛并不看她，似乎老大不高兴地在向隔着桌子坐在格露莘卡对面的马克西莫夫大声说话。马克西莫夫则笑得挺欢，不知笑些什么。那一位坐在沙发上，沙发旁边靠墙一把椅子上坐着另一个陌生人。那一位大模大样地靠在沙发背上抽烟斗，米嘉只得到一个模糊的印象：这人有点儿发胖，宽脸盘，身量大概不高，好像在为什么事情生气。他的同伴、另一个陌生人给米嘉的印象却非常高大；但是别的他什么也没有看清楚。他只觉得呼吸困难。他站着连一分钟也耐不住，就把手枪匣子放在一只箱柜上，带着冰凉的感觉和一颗快要跳出来的心，径直向蓝色房间里正在交谈的那一群走去。

“啊！”最先注意到他的格露莘卡发出一声惊恐的尖叫。

七

拥有当然权利的旧情人

米嘉迈着又快又大的步子一直走到桌子跟前。

"诸位,"他大声开始说,几乎像在叫喊,但每一句话都结结巴巴,"我没什么,没什么,"他忽然转过去面对格露莘卡,后者向着卡尔甘诺夫那一边往扶手椅背上一靠,并且紧紧抓住卡尔甘诺夫的一只手。"我……也是路过。我只待到天明。诸位,可不可以让一个过路人……跟你们一起待到天明?只待到天明,这是最后一次,就在这间屋子里,可不可以?"

他说末了那几句时,已经面向坐在沙发上抽烟斗的那个胖胖的男人。后者煞有介事地取下叼着的烟斗,不客气地说:

"先生,我们这里不欢迎外人。客店里还有别的客房。"

"原来是您啊,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干嘛这样见外?"不料卡尔甘诺夫却答话道,"请和我们一起坐吧,您好!"

"您好,亲爱的……无价的朋友!我一向很尊敬您……"米嘉高兴地迅速作出反应,并且马上隔着桌子向他伸过手去。

"嘤,您的手劲儿真大!简直把我的手指头握骨折了。"卡尔甘诺夫笑了起来。

"他握手一向这样,一向这样!"格露莘卡强作欢颜插了一句,尽管面带胆怯的微笑,但从米嘉的神态一下子断定他不会闹事,所以极其好奇、不过还有些不安地注视着他。米嘉身上有某种令她十分震惊的迹象,她决计没有料到,米嘉这个时候会这样走进来,用这样的方式开口说话。

"您好。"地主马克西莫夫从左边和颜悦色地与他招呼。米嘉赶紧向他走过去。

"您好,您也在这里,我太高兴了,您也在这里!诸位,诸位,

我……”米嘉重又面对那位抽烟斗的先生，显然把他视为这里最主要的人物，“我飞一般地赶来……我想在这间屋子里度过我的最后一天和最后一小时，就在这间屋子里……我曾在这里像敬女神一样爱过……我的女皇！……对不起，先生！”他狂热地拔高嗓门。“我飞奔而来的时候发过誓……噢，请不必害怕，这是我的最后一夜了！先生，让我们共饮一杯和睦酒吧！酒马上就会端来……我带来了这些，”他不知为什么目的掏出了那一沓钞票。“冒昧了，先生！我要音乐，我要热闹、喧嚷，凡是上一回有的，这一回都要……但是一条虫子，一条无用的虫子将在地上爬过去，以后没有了！我要在自己的最后一夜纪念我快乐的一天！……”

他几乎上气不接下气；他有许多许多话想说，结果却尽发出一些奇怪的惊叹。波兰先生一动不动地望着他，望着他手中的一沓钞票，望着格露莘卡，显然莫名其妙。

“如果我的牛黄不反对……”他刚开口。

“什么‘牛黄’，您是说‘女皇’吧？”格露莘卡立刻把他的话打断。“您老是这样说话，真逗。坐下，米嘉，你在说什么呀？请不要吓我。你不要吓人，好不好？你要是不吓唬人，我欢迎你……”

“我吓唬人？”米嘉高高举起双手惊呼，“喔，请放心走你们的路，我决不挡道！……”接着，他的举动完全出乎大家所料——当然也出乎自己意料之外——他倒在一把椅子上，把脸扭过去朝着对面的墙壁，两手紧紧搂住椅背作拥抱状，哭了起来。

“哎呀，瞧，瞧，你呀！”格露莘卡用责备的口吻大声说。“他过去常这样来找我，——说些没头没脑的话，我一点也听不懂。有一次他也这样哭了起来，这已经是第二次了——真丢人！你为什么要哭？**这有什么可哭的？**”她神秘兮兮地补充一句，还带着几分恼怒在这句话上特别加重语气。

“我……我不哭……晚上好！”霎时间他在椅子上转过身躯，一下子笑了起来，但这并不是他那种短促的干笑，而是一种持续、震颤、神经质的轻笑。

“瞧，又来了……喂，振作起来，振作起来！”格露莘卡在向他劝说。

“我很高兴，你来了我很高兴，米嘉，我很高兴，你听见没有？我要他跟我们大家坐在一起，”她以命令的口气表面上对所有在座的人说话，其实她的话很明显是说给坐在沙发上抽烟斗的那人听的。“我愿意，我要这样！要是他走，我也走，就这样！”她添上末了那几句时目光如炬。

“我的女皇爱怎么样——那就是法律！”波兰先生说着潇洒地吻了一下格露莘卡的手，“请先生加入我们的小聚！”他殷勤地向米嘉发出邀请。

米嘉又蹦了起来，看样子打算再次大发宏论，结果却并非如此。

“咱们来喝一杯，诸位！”他没有滔滔不绝，只是蓦地说出这样的话来。大家都笑了。

“上帝啊！我以为他又要说个没完了，”格露莘卡也有点儿神经兮兮地说，“听着，米嘉，”她坚决提出要求，“可别再蹦起来了。你带来了香槟，这好得很。我也想喝，可我讨厌果子露酒。最妙的是你亲自赶来了，要不，简直无聊透了……你是不是又想来狂欢？把钱藏到兜里去！你哪儿弄来这么多钱？”

米嘉手里还抓着一把揉作一团的钞票，吸引了在座所有人的注意，特别是那位波兰先生；米嘉不好意思地忙把钱塞在兜里，脸都红了。就在这一时刻，店家把一瓶去了塞的香槟放在托盘里，连同几只杯子一起端进来。米嘉拿起酒瓶，但一时慌得忘了该怎么做。卡尔甘诺夫从他手中把瓶子拿过来斟酒。

“再来一瓶！”米嘉吩咐店家。刚才他曾郑重邀请那位波兰先生一起喝杯和睦酒，可现在竟忘了和他碰杯，甚至没有等任何人举杯就把自己的一杯酒全干了。他的脸顿时整个儿变了样：刚才进来时那种正经八百的悲剧表情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婴儿般的天真。他仿佛一下子显得温顺和谦恭了。他胆怯而快活地看着大家，不时露出神经质的嬉皮笑脸，活像一条犯了过失的小狗重新得到抚爱，重又得以进门，所以整个神态洋溢着感激之情。他似乎忘记了一切，带着稚气的笑容欣喜地环视所有的人。他不停地笑着，频频把目光投向格露莘卡，并且把自己的椅子挪到她坐的扶手椅紧跟前。渐渐地，他对两个波兰人的相貌也看清楚了，虽然对他们还很不了解。

沙发上的那位最引起他注意的是好大的架子和波兰口音,尤其是那只烟斗。“这没什么奇怪,他抽烟斗没什么不好,”米嘉这样想。那波兰人皮肤已有些松垂的脸看上去几乎有四十岁,很小的鼻子底下蓄着两撇稀稀拉拉、翘着尖角的小胡子,虽然抹上了染色膏显得相当狂妄,暂时也还没有激起米嘉半点疑心。他的假发是在西伯利亚做的,实在蹩脚透顶,加上朝前梳的鬓角样子愚蠢极了,但这也没有使米嘉产生太大的反感。“既然他戴假发,那就说明有这必要,”他继续以好好先生的态度看待一切。

坐在靠壁的另一位波兰先生比沙发上的年轻些,他毫不掩饰地傲视在座所有的人,现出一脸轻蔑的表情默默听着大家的谈话,而他给米嘉留下的突出印象仍然只是:他那高得出奇的身材与坐在沙发上那个波兰人简直不成比例,仅此而已。在米嘉头脑里闪过的想法是:“他站直了恐怕有十一寸(即俄尺二尺十一寸,约合一米九〇)。”他也想到,这位高个儿波兰先生一定是沙发上那位波兰先生的朋友和跟班,类似后者的保镖,抽烟斗的小个儿波兰先生当然能指挥高个儿波兰先生。这一切在米嘉看来都非常美好,理所当然。小狗身上已找不到半点与对手一比高低的冲劲。对于格露莘卡的心思以及她说某几句话时的神秘口吻,米嘉还一点儿也不明白。他那颗颤栗不已的心只明白一点,那就是:格露莘卡对他挺亲热,已经宽恕了他,让他坐在自己身旁。看到格露莘卡从杯子里呷了一口酒,他就乐不可支。不过,他骤然觉得大家的沉默怪别扭的,便怀着殷切的期望把在座的人一个个巡视过来。

“诸位,咱们干嘛这样干坐着?你们怎么不来点儿什么?”他那乐不可支的眼神仿佛在说。

“刚才他老是在那里胡说八道,我们老是笑个不停。”卡尔甘诺夫好像猜到了米嘉的心思,指着马克西莫夫打破了沉默。

米嘉迅即把目光投向卡尔甘诺夫,随后又立刻转到马克西莫夫脸上。

“胡说八道?”米嘉马上捕捉到了什么可乐的事情,又发出他那短促的干笑,“哈哈!”

“是的。试想,他硬说我国的骑兵在二十年代尽娶波兰女人做老

婆；这难道不是胡说八道？”

“娶波兰女人?”米嘉再次接过话茬，这下他可真的乐了。

卡尔甘诺夫非常了解米嘉对格露莘卡的态度，也猜得到波兰先生是什么角色，但他对这一切并不太感兴趣，甚至可能毫无兴趣，他最感兴趣的是马克西莫夫。他和马克西莫夫来到这里纯属偶然，在客栈里与两个波兰人也是萍水相逢。他以前认识格露莘卡，还和什么人一起到她家去过，当时他就对这个女人没有好感。但在这里格露莘卡向他频送秋波，在米嘉来到之前还向他献过殷勤，不过他好像无动于衷。这个年轻人还不满二十岁，衣着时髦，有一张很可爱的小白脸和一头漂亮、浓密的棕发。这张小白脸上一双俊美的碧眼表情相当聪明，有时还很深沉，甚至与年龄不相称，虽然这年轻人说话、看人完全像个孩子，并且一点也不为此感到难为情，甚至自己也意识到这一点。总的说来，他是个颇有主见的人，喜欢自行其是，尽管一贯平易近人。他的面部表情间或流露出某种凝滞、固执的神态：他会瞧着您，听您说，而心中照样我行我素。一会儿蔫头蔫脑打不起精神，一会儿又会突然激动起来，原因却往往显然不值一提。

“您想想，我带着他已经坐车转了几天，”他还在说，吐字稍显得懒散拖拉，但没有任何做作的意味，十分自然。“您可记得，几天前他曾被令弟推下马车摔得老远？为了那个缘故，当时他引起我很大兴趣，我就把他带到乡下来，从那时起我们俩一直在路上。现在他老是胡说八道，跟他待在一起我都害臊。眼下我正送他回去……”

“这位先生没见过波兰女人，所以说话不切实际。”抽烟斗的波兰先生向马克西莫夫说。

其实，抽烟斗的波兰先生俄语说得不坏，至少比他装出来的德性好得多。他使用的俄语词句故意被他扭曲成波兰腔。

“我自己娶的就是波兰女人。”马克西莫夫嬉笑着答道。

“唔，难道您曾经在骑兵部队服役？您不是在说骑兵吗？莫非您当过骑兵？”卡尔甘诺夫立刻插话。

“问得对，难道说他是骑兵？哈哈！”米嘉也跟着起哄。他听得津津有味，只要谁开口，他就把疑问的目光投向谁，好像可以从每一个人那

里听到不知多么有趣的新鲜事。

“不，听我说，”马克西莫夫转身面对着他，“我是说，那些个波兰姑娘……长得挺水灵的……只要跟我们的枪骑兵跳上一曲玛祖卡舞……一个波兰姑娘只要跟枪骑兵跳上一曲玛祖卡舞，马上会像只小猫那样跳到他的大腿上……像一只雪白的小猫……她的波兰父母看见了也不管……由着他们……到明天枪骑兵便会登门求亲……就是这样……会登门求亲，嘻嘻！”马克西莫夫临了吃吃地笑起来。

“这人是骗子！”坐在椅子上的高个儿波兰先生忽然嘀咕一句，并且架起了二郎腿。米嘉只瞥见他的一只柏油面漆皮大靴子厚厚的靴底上沾着泥巴。那两位波兰先生的着装总的说来很不讲究，衣服上沾了不少油污。

“嗐，骂人家是骗子！他怎么可以骂人？”格露莘卡一下子发起脾气来了。

“阿格丽品娜女士，这位先生在波兰看到的是农家女，不是大家闺秀，”抽烟斗的波兰先生向格露莘卡指出。

“一定是这样！”坐在椅子上的波兰先生不屑地断言。

“还那么神气！该让人家说话嘛！干嘛打扰人家说话？我就爱听，有他们做伴蛮开心的。”格露莘卡把他们顶回去。

“我不想打扰，女士，”戴假发的波兰先生意味深长地说着，对格露莘卡注视良久；他摆出一副神气活现的架势沉默片时之后，又开始抽他的烟斗。

“不，不，刚才这位波兰先生说得有理，”卡尔甘诺夫又激动地发表意见，仿佛此刻所谈的内容天知道有多么重要似的。“他并没有到过波兰，他怎么能对波兰的事情说三道四？您又不是在波兰结的婚，难道我说得不对吗？”

“的确，我是在斯摩棱斯克省结的婚。可是在这以前是一个枪骑兵把她——我未来的太太——带到了那边，还有她的母亲、姨妈以及另一个亲戚连同她的一个已经长大成人的儿子，这些人都是从波兰来的，是地道的波兰人……枪骑兵把她让给了我。他是我们的一名中尉，是个非常好的年轻人。原先他自己想娶那波兰姑娘，可是没有娶，因为姑娘

是个瘸子……”

“这么说，您娶了个瘸子？”卡尔甘诺夫失声惊呼。

“不错。这事儿当初他们俩的确稍稍骗了我，隐瞒了实情。我以为她喜欢跳跳蹦蹦……她走路老是一跳一蹦，我还以为这是她开心的缘故……”

“因为要嫁给您觉得开心？”卡尔甘诺夫竟高喊道，他的嗓音像童声一般清脆。

“对，因为开心。不料却是另有原因。后来我们结了婚，当天晚上她就坦白承认，怪可怜地请求原谅，说她少女时代，有一次在跳过一个水塘的时候，把脚给崴了，嘻嘻！”

卡尔甘诺夫放开他那童声一般脆亮的嗓子笑得前俯后仰，差点儿跌倒在沙发上。格露莘卡也纵声大笑。米嘉更是乐得忘其所以。

“知道吗，知道吗，这一回他倒是说了真话，这一回他没撒谎！”卡尔甘诺夫大声告诉米嘉。“还有，您可晓得，他结过两次婚：他说的波兰女人是第一个太太；而他的第二个太太跟人私奔了，至今还活着，这事您可知道？”

“真有这等事？”米嘉很快转过去面对马克西莫夫，脸上现出非常诧异的表情。

“是的，私奔了，这确实是我一件不愉快的遭遇，”马克西莫夫谦虚地加以证实，“是跟一位法国先生私奔的。最糟糕的是，她预先把我小小一个村子的产权全部转到她自己名下。她说：‘你是受过教育的，你能够自食其力。’就这样让我签了字。一位受人尊敬的主教有一回对我说：‘你的一位太太是个瘸子，而另一位太太的腿又利索过了头，嘻嘻！’”

“听我说，诸位，听我说！”卡尔甘诺夫简直欲罢不能，“他这个人经常撒谎，不过他撒谎的唯一目的是让大家开心。这应该说没有恶意吧，是不是？说实在的，有时候我还真喜欢他。他脸皮非常厚，但他是天生的厚脸皮，懂不懂？某些人干不要脸的事是有目的的，为了谋取私利，可是他，他是出于天性……举个例子说，他自称（昨天一路上老是跟我争论）果戈理的《死魂灵》写的就是他。记得吗，书中有个

地主也姓马克西莫夫;诺兹德辽夫揍了他一顿被告到法院里,罪名是‘酒醉后用树条抽打地主马克西莫夫对之进行人身侮辱’——这情节诸位还记得吗?好,现在请你们想想,他硬说那个马克西莫夫就是他,是他挨了揍!这怎么可能?乞乞科夫到各地旅行最迟也不会晚于二十年代初,年代根本对不上号。那时候挨揍的不可能是他。这不可能,你们说是不是?”

很难想象卡尔甘诺夫为什么这样激动,但他的激动是由衷的。米嘉的情绪也受到卡尔甘诺夫强烈的感染。

“要是真的挨了揍才有趣呢!”他大笑着高声叫道。

“并不是真的揍了,而是……”马克西莫夫忽然插进来说。

“究竟怎样?是揍了还是没有揍?”

“几点了?”抽烟斗的波兰先生一脸百无聊赖的样子操着波兰语问坐在椅子上的高个儿。后者耸耸肩膀代替回答,因为他们两人都没有表。

“你们不爱听?让别人也说话嘛。难道你们觉得无聊,别人也就不能说话了?”格露莘卡又冲他发脾气,显然是存心找碴儿。米嘉脑子里第一次闪过某种想法。这一回波兰先生回答时已明显有了火气:

“女士,我并没有反对什么,我可什么也没说。”

“那就好,你讲吧,”格露莘卡向马克西莫夫说,“你们干嘛都不吭声了?”

“其实也没有什么可讲的,尽是些无稽之谈,”马克西莫夫马上响应,他显然得其所哉,虽然有那么一点儿忸怩作态,“事实上这一切在果戈理笔下都是以隐喻方式出现的,因为所有的姓名都有隐喻性。书中的诺兹德辽夫实际上并不姓诺兹德辽夫,而是姓诺索夫;库夫申尼科夫甚至一点也不像他的原型,因为他姓史克沃尔涅夫。不过费纳尔迪倒的确是费纳尔迪,只是并非意大利人,而是俄国人。费纳尔迪小姐很漂亮,紧身衣裹着美妙的双腿,短短的裙子缀有闪光的亮片,她很能打转,不过不是连转四小时,总共才四分钟……已经把所有的人都迷得神魂颠倒……”

“可是你为什么挨揍?你究竟为了什么挨揍?”卡尔甘诺夫一个劲

儿地追问。

“为了皮隆。”马克西莫夫答道。

“哪个皮隆?”米嘉问。

“著名的法国作家皮隆。当时我们很多人在一起喝酒,就在那个广场上一家酒店里。我是应邀去的,我一开始就念讽刺诗:‘是你吗,布瓦洛?多么滑稽的服装!’可是布瓦洛回答说,他要去参加假面舞会,不,他要去澡堂子,嘻嘻,他们以为我是在影射他们。我赶紧念另一首讽刺诗,那是有教养的人都非常熟悉的,很辛辣:

> 我无疑是法奥,你当然是萨孚,
> 但我心中在暗暗叫苦:
> 你不认得通大海的路。

不料他们更加恼火,为此开始用不堪入耳的话骂我,偏偏我想挽回局面,当场讲了一个关于皮隆的故事:他没有被法兰西学院接纳为院士,于是他出于报复心为自己的墓碑写了一条铭文:

> 皮隆在此安息,他什么也不是,
> 连院士也不是。

这明明是一个很有书卷气的故事。不料弄巧成拙,他们竟把我揍了一顿。”

“为什么,究竟为什么?”

“为了我的书卷气。要把人揍一顿还怕找不到理由?”马克西莫夫得出一条简短而颇有警世意味的结论。

“嗳,够了,这些太没意思,我不想听,我估计马上就有开心的事儿了。”格露莘卡打断了原来的话题。

米嘉给吓了一跳,立刻不笑了。高个儿波兰先生从座位上站起来,摆出一副在非我族类的圈子里闷得慌的架势,傲慢地反剪着双手,从屋子的一个角落走到另一个角落。

“又坐不住了!”格露莘卡轻蔑地看了他一眼。米嘉倒觉得不大自在,加上他注意到,沙发上的那位波兰先生不时向他投来怒气冲冲的目光。

“先生,”米嘉叫了他一声,“咱们一起喝,先生们! 请另一位先生也一起喝。来,二位波兰先生,一起喝!”

他很快把三只杯子移过来,往杯子里倒了香槟。

“为波兰,先生们,我建议为你们的波兰喝一杯,为波兰这地方!”米嘉说。

“我很高兴,先生,我们来喝一杯,”沙发上的波兰先生以庄矜和俯就的姿态说着拿起他的一杯酒。

“另一位波兰先生,不知该如何称呼;喂,尊贵的先生,来一杯!”米嘉邀请道。

“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沙发上的波兰先生在一旁提示。

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大摇大摆地走到桌旁,站着接过自己的一杯酒。

“为波兰,先生们,乌拉!”米嘉举杯高呼。

三人都喝了。米嘉拿起瓶子来,立刻又斟满三杯。

“现在咱们为俄罗斯干杯,先生们,这样咱们就成兄弟了!”

“给我们也斟上,”格露莘卡说,“为俄罗斯我也要喝一杯。”

“我也要。”卡尔甘诺夫说。

“我也想……为俄罗斯老奶奶喝一杯。”马克西莫夫吃吃地笑着附和道。

“大家一起喝,一起喝!”米嘉兴致勃勃地建议,“店家,再拿酒来!”

店家把米嘉带来的香槟中余下的三瓶都拿来了。米嘉给每人都斟了酒。

“为俄罗斯,乌拉!”他再次高呼。

除了两位波兰先生,大家都喝了,而格露莘卡更是把她的一杯一饮而尽。两位波兰先生则连杯子都不碰一下。

“你们怎么啦,二位先生?”米嘉惊问,“你们怎么不喝?”

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举起酒杯,用洪亮的嗓音说:

“为一七七二年版图扩大以前的俄罗斯[①]!”

“说得好!”另一位波兰先生喝彩道,随后两人都把各自杯中的酒一饮而尽。

“你们是一对蠢货,先生们!”米嘉忽然脱口说出这话。

“先——生!!”两位波兰先生一起以威胁性的口吻喊叫起来,同时像两只好斗的公鸡向米嘉瞪出眼睛。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更是火冒三丈。

“一个人难道可以不爱自己的祖国?”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宣称。

“别说了! 不许吵架! 我不愿看到任何人吵架!”格露莘卡俨然在发布命令,还用脚在地板上跺了一下。她面红耳赤,双目炯炯。刚喝下去的一杯香槟已开始显示酒力,米嘉可吓坏了。

“先生们,请原谅! 是我不好,我再也不了。符鲁布列夫斯基,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我再也不了! ……”

“你就别说了成不成? 坐下,你这个笨蛋!”格露莘卡把一肚子气全撒在他头上。

大家都坐了下来,噤若寒蝉,彼此面面相觑。

“诸位,都是我不好!”米嘉又开口了,他竟浑然不解格露莘卡话中的意思,“咱们干嘛这样干坐着? 咱们该找点儿消遣……让大家开心,跟原先一样开心!”

“是啊,的确一点儿也不开心。”卡尔甘诺夫懒洋洋地嘟哝道。

“来玩押宝吧,就像刚才那样……”马克西莫夫吃吃地笑着突然建议说。

“押宝? 妙极了!”米嘉响应道,“只要两位波兰先生……”

“太弯了,先生!”坐在沙发上的波兰先生似乎不太乐意。

“是啊。”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表示附和。

“太弯了? ‘弯了’是什么意思?”格露莘卡问。

“就是太晚了,诸位,太晚了,时间太晚了。”沙发上的波兰先生解释说。

---

① 波兰历史上曾于1772、1793及1795年先后三次被普鲁士、奥地利和帝俄瓜分。

“照他们说来，这也太晚，那也不行！”格露莘卡气得几乎尖叫起来。“他们自己坐着无聊，那就别人也得陪着受罪？米嘉，你来以前他们一直这样不吭声，绷着脸冲我端架子……”

“我的女神！”沙发上的波兰先生大声叫屈，“我看得出您心境不好，所以我也闷闷不乐。先生，我奉陪，”末了那句话他是对米嘉说的。

“开始吧，先生！”米嘉当即来劲，并且从兜里掏出钞票，把两张一百卢布的大钞放在桌上。

“先生，我愿意输给你很多。拿牌吧，你坐庄！”

“应该用店家的新牌，先生。”小个儿波兰先生正经八百地坚持说。

“那是最好的办法。”符鲁布列夫斯基在一旁附和。

“用店家的新牌？好，我懂了，那就用店家的，你们说得对，先生们！拿纸牌来！”米嘉吩咐店家。

店家拿来一副没有拆过封的纸牌，同时告诉米嘉，姑娘们已陆续前来，弹扬琴的犹太人大概也快来了，送货的三驾马车还没有到。米嘉从桌旁跳起来，跑到邻室去着手张罗。但是姑娘们仅到了三人，玛丽娅还没来。米嘉自己也不知道有什么可张罗的，不知道自己跑来干什么，于是只得吩咐从货箱里把果汁糖、乳脂糖之类的东西拿出来分送给姑娘们。

“把伏特加给安德烈拿去，伏特加给安德烈！”他匆忙关照说，“刚才我对不起他！”

这时，马克西莫夫跟着跑来拍拍米嘉的肩膀。

“给我五卢布，”他悄悄对米嘉说，“我也想押宝碰碰运气，嘻嘻！”

“很好，好极了！拿十卢布去，给！”他又从兜里把所有的钱都掏出来，从中挑了十卢布。“要是输了，你再来拿，再来拿……”

“好的。”马克西莫夫高兴地低声说，又跑回隔壁屋子里去。米嘉也随即回来，并且道歉说让大家久等了。两位波兰先生已经坐好，拆开了那副新牌。他们的神态比先前和气多了，可以说近乎友好。小个儿波兰先生开始抽新装的一斗烟，准备亮牌，他脸上甚至现出一种郑重其事的表情。

“诸位，请就位！”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宣布。

“不，我再也不玩了，”卡尔甘诺夫表示，“刚才我已经输了五十卢布。”

“先生刚才不走运，先生也许会时来运转的。”小个儿波兰先生向着他那边说。

“庄家有多少钱？下注有没有限制？”米嘉激动地问。

“要看怎么个玩法，先生，也许一百，也许二百，要看你下多少注。”

“一百万！”米嘉哈哈大笑。

“上尉先生，也许听说过波德维索茨基先生的故事吧？”

“哪个波德维索茨基？”

“在华沙有人坐庄不限下多少注。波德维索茨基见庄上有一千金币，便下注说：‘押全庄。’庄家说：‘波德维索茨基先生，你是用现金下注还是信用担保？’波德维索茨基说：‘信用担保，先生。’‘那更好，先生。’于是庄家亮牌。波德维索茨基赢了，便准备拿庄家桌上的一千金币。这时庄家拉开抽屉取出一百万，说：‘等一下，先生，把这些都拿去，先生，这是你的！’原来庄家有一百万赌本。波德维索茨基说：‘我原先不知道。’庄家说：‘波德维索茨基先生，你以信用担保下注，我也是讲信用的。’波德维索茨基收下了一百万。”

“这不是真的。”卡尔甘诺夫说。

“卡尔甘诺夫先生，在体面人之间不兴说这样的话。”

“鬼才相信一个波兰赌棍会付一百万！”米嘉不假思索地说出这句话，但马上发觉自己说走了嘴。“请原谅，先生，对不起，我又走嘴了，会付的，会付一百万的，信用担保，以波兰信用担保！瞧，我都说起波兰话来了，哈哈！我在J上押十卢布！”

“我在红心Q上押一卢布，瞧这张Q真漂亮，像一位波兰小姐，嘻嘻！”马克西莫夫笑着抽出一张Q，然后像要瞒着大家似的挨到桌子紧跟前在桌下匆匆画了个十字。米嘉赢了。马克西莫夫押的一卢布也赢了。

“一角！”[①]米嘉大声说。

“我再押一卢布，不折角，我是不折角的小注。”马克西莫夫幸福地

① 下注时把所押的牌折起一只角，表示赌注为所押现金的四分之一。这里米嘉所押票面是一百卢布，“一角”表示这次赌注为二十五卢布。

嘀咕着，他赢了一卢布简直乐极了。

“输了！”米嘉说。“我押 7，赌注加倍！”

这加倍的赌注又输了。

“别赌了。”卡尔甘诺夫突然说。

“加倍，加倍。”米嘉一次次把赌注加倍，结果一次次都输了。而一卢布的小注却一赢再赢。

“加倍！”米嘉火了。

“你已经输了二百，先生。再押二百吗？”小个儿波兰先生问道。

“什么，已经输了二百？那就再押二百！反正赌注加倍！”米嘉从兜里掏出钱来把二百卢布扔在 Q 上，不料卡尔甘诺夫突然用一只手把牌捂住。

“够了！”他扯开清脆的嗓子喊道。

“您这是干什么？”米嘉冲他睁大眼睛问。

“够了，我不愿您下注！您别再赌了。”

“为什么？”

“不为什么，我就是不愿您赌！我劝您别理他们，一走了之，我不让您再赌了！”

米嘉莫名其妙。

“算了，米嘉，他说的也许有道理；你已经输了不少。”格露莘卡也说，她好像话中有话。

两位波兰先生一下子从座位上站起来，现出一副自尊心受到严重伤害的样子。

“你是在开玩笑吧，先生？”小个儿波兰先生板起面孔打量着卡尔甘诺夫问道。

“你好大的胆，先生！”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也冲着卡尔甘诺夫怒吼。

“不许吼叫，不许吼叫！”格露莘卡喝道，“我看你们简直像斗红了眼的雄火鸡！”

米嘉依次瞧着他们每一个人，但是格露莘卡脸上有某种表情令他颇为震惊，一个新的念头当即在他脑中一闪——这是一个新的、奇怪的

念头。

“阿格丽品娜女士!”气得涨红了脸的小个儿波兰先生刚欲开口，米嘉突然走到他身边，拍拍他的肩膀。

“尊贵的先生，有两句话想对你说。”

“什么事，先生?”

“到那个房间里去，我有两句金玉良言想对你说，你一定会满意的。”

小个儿波兰先生感到奇怪，他怀着戒心看了看米嘉。不过他马上就同意了，但附带一个条件：一定要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和他一起去。

“保镖？让他也去，我本来也要叫他！甚至非他不可!”米嘉表示。“走，先生们!”

“你们去哪儿?”格露莘卡惊慌不安地问。

“一会儿就回来。”米嘉答道。他脸上意想不到地现出一股勇气，一种自信，已不是一小时前他走进这间屋子时的面孔。他把两位波兰先生带到右边一间屋子，不是去姑娘合唱队集合和正在布置餐桌的那间，而是一间卧房，里边放着一些大小箱柜和两张大床，每张床上都堆着一摞带印花布套的枕头。角落里一张薄板小桌上点着一支蜡烛。小个儿波兰先生和米嘉在这张小桌旁面对面坐下，大个儿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反剪着手站在他们一侧。两位波兰先生都沉着脸，但显然很想了解米嘉的意图。

“先生有何见教?”小个儿波兰先生问。

“听着，先生，我不想多说。这钱给你，”他把钞票掏了出来，“只要你愿意，可以得到三千卢布，你拿了钱就走人。”

小个儿波兰先生目不转睛地直盯着米嘉的脸。

“三千，先生?”他和符鲁布列夫斯基互相看了一眼。

“三千，先生，三千！听着，先生，我看得出你是个有头脑的人。你拿了钱就给我滚蛋，把你的符鲁布列夫斯基也带走——听见没有？但必须马上走，立刻走，永远离开，懂吗，先生？就从这扇门里出去永远离开。隔壁还有你的什么东西？大衣，外套？我去拿给你。很快会给你备好三驾马车，咱们就此再见，先生！怎么样?”

米嘉信心十足地等着答复。他很有把握。小个儿波兰先生脸上现出某种当机立断的表情。

“钱呢,先生?”

“钱的事这么办,先生:五百卢布我现在就给你,算是车钱和定金;其余的两千五明天在城里付清——我以名誉担保。哪怕上天入地也一定给你凑齐!”米嘉说得斩钉截铁。

两位波兰先生又交换了一个眼色。小个儿的脸色开始变得难看了。

“七百,七百,而不是五百,马上现付!”米嘉觉得事情不妙,当即加码。“你犹豫什么,先生?你不信?我总不能一下子把三千卢布全给你吧。我给了钱,可你明天又回到她身边……再说,现在我手上也没有三千卢布,钱在城里我家中,”米嘉嗫嚅道,可是越说心越虚,气越短,“真的,我有,我藏着……”

转眼间,小个儿波兰先生脸上又显得神气十足,可以看出此人妄自尊大到何等地步。

“你还有什么要说的?”他用讽刺的口气问。“可耻!丢脸!”他啐了一口唾沫。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也啐了一口。

“先生,你这样无非想从格露莘卡身上榨取更多好处,”米嘉不顾一切地说,他明白一切都完了。“你们可知道自己是什么东西?你们俩是一对阉鸡!”

“我受到的侮辱已忍无可忍!”小个儿波兰先生一下子脸红得像蒸熟的龙虾,他怒火中烧,似乎再怎么说他也不愿听了,便从屋里走出去。符鲁布列夫斯基也大摇大摆跟在他后面,再后面则是狼狈不堪、垂头丧气的米嘉。他是怕格露莘卡,他预感到波兰先生马上就会大叫大嚷。不出所料,小个儿波兰先生走到隔壁,做功十足地站到格露莘卡面前。

“阿格丽品娜女士,我受到了忍无可忍的极大侮辱!”他操着波兰语刚开始说,但是格露莘卡好像被触到了最敏感的痛处,顿时再也没有任何耐性。

“讲俄国话,讲俄国话,不要夹一个波兰词儿!”格露莘卡冲他大声说。“以前你明明会说俄国话,难道这五年内全忘了?”她气得满面

通红。

“阿格丽品娜女士……”

“我叫阿格拉菲娜，也叫格露莘卡，你得讲俄国话，否则我不想听！……”

波兰先生自尊心又受到了伤害，他呼哧呼哧用蹩脚的俄语张大其词地说得很快：

“阿格拉菲娜女士，我来是想忘掉过去，宽恕过去，忘掉到今天为止的一切……”

“什么？还说宽恕？你是来宽恕我的？”格露莘卡打断他的话，一下子从座位上跳起来。

“正是这样，小姐，我并不胆小怕事，我是宽宏大量的。但我看到你有这么多情夫，不能不感到惊讶。米嘉先生刚才在那个房间里说他愿意给我三千卢布，要我离开此地。我冲他脸上啐了一口唾沫。”

“什么？他愿意为我付钱给你？”格露莘卡发出歇斯底里的喊叫，“这是真的吗，米嘉？你怎么敢做这样的事?！难道我是可以花钱买的吗？”

“先生，先生，”米嘉急得直叫，“她是清白的，她是透亮的，我从来也不是她的情夫！你在胡说……”

“谁要你在他面前为我辩护?！”格露莘卡把米嘉喝住，“我不是为什么人守节，也不是怕库兹马，而是为了在他面前昂首挺胸，为的是有朝一日再遇见他时有资格骂他卑鄙小人。难道你给他钱他不要？”

“他要的，要的！”米嘉急忙说，“只是他要三千卢布一下子全部到手，可我只同意预付七百。”

“现在明白了。他听说我有了几个钱，所以来跟我结婚！”

“阿格丽品娜女士，”波兰先生又嚷道，“我是讲究骑士风度的，我是波兰贵族，我不是骗子！我来是要娶你做我的妻子，可我看到的是另一个女人，跟以前完全不同，我看到的是一个任性而无耻的女人。”

“你从什么地方来，就滚回什么地方去！我要叫人把你赶出去，立刻赶走！”格露莘卡大发雷霆，“我是个傻瓜，整整五年一直在自己折磨自己，真是傻到家了！我也不是为了他而折磨自己，我是憋着一肚子的

气才折磨自己！再说，这个人压根儿就不是他！他以前哪是这样的人？这个人八成是他的老子！你在哪儿给自己定做了这么个头套？你当年是雄鹰，可如今成了一只公鸭。当年的那个人笑口常开，不时给我唱歌……我太傻了，我该死，五年来一直在暗中以泪洗面，我太下贱了，太无耻了！”

她倒在扶手椅上，双手捂住自己的脸。就在这个当口儿，左边房间里响起了歌声。原来莫克罗耶的乡下姑娘合唱队终于凑齐了，并且开始唱一支欢快活泼的舞蹈歌曲。

“简直成了疯人院！”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忽然暴跳如雷，“店家，把那些不要脸的给我赶走！”

店家已经在门那边好奇地张望了半天，此刻听到喊声陡起，料定客人们吵起来了，立刻来到大房间里。

“你扯开嗓子嚷什么？”他冲符鲁布列夫斯基很不客气地说，其无礼的程度委实令人费解。

“畜生！”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正欲咆哮。

“畜生？你刚才用什么牌赌钱来着？我给了你一副新牌，可是你把它藏起来了！你用的是有暗记的郎中牌！就为你用郎中牌骗钱，我可以把你送到西伯利亚去充军，这一点你知道，因为这跟假钞票没什么两样……”

说到这里，店家走到沙发前，把手插进靠背和靠垫之间，从那里取出一副没有拆封的纸牌。

“这副牌是我的，还没有拆过封！”他把那副牌举起来让周围所有的人都看得见，“我从门那边看见他把我的牌塞进夹缝，偷偷换上自己的一副。你是个骗子，不是先生！”

“我看到那位先生还偷换过两张牌，”卡尔甘诺夫大声补充道。

“啊，真是丢人现眼，真是丢人现眼！”格露莘卡双手一拍，放声号叫，并且的确羞得面红耳赤。“上帝啊，一个人竟会变成这样，变成这样！”

“我也想不到，”米嘉说。但他这句话才出口，老羞成怒的符鲁布列夫斯基先生朝着格露莘卡转过身去，冲她扬扬拳头，发疯似的大声

骂道：

“你这臭婊子！”

但是话音未落，米嘉已向他扑过去，用双手把他抱住后提起来，才一眨眼的工夫便把他弄到刚才曾和两位波兰先生谈话的右边那间屋子里去。

“我把他放在那边地板上了！”米嘉旋即回来，激动得气喘吁吁地宣布。“这混蛋一个劲儿地挣扎，不过你们不用担心，他不会来了！”

米嘉把分成左右两扇的门扉关上一扇，让另一扇敞开，然后高声问小个儿波兰先生：

“尊贵的先生，要不要也到那边去？那就请吧！”

“我的爷，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店家特里方·博里塞奇称，“你得要他们把你输给他们的钱吐出来！他们这样干跟偷你的钱没什么两样。”

“我的五十卢布不想要回来了。”卡尔甘诺夫突然表示。

“我的二百卢布也不要了！”米嘉宣布，“绝对不要，也算是让他得到一点安慰吧。”

“漂亮，米嘉！好样的，米嘉！”从格露莘卡的喝彩声可以想见她对旧情人已是何等痛心疾首。

小个儿波兰先生狂怒的脸上红一阵紫一阵，可是还死要面子，他向门那边走去，但是迈了几步又站住，蓦地面对格露莘卡说：

“女士，你要是愿意跟我走——那咱们就一起走；要是不愿意——就此分手！”

说罢，在交织着气愤和狂妄的呼哧声中，他端着架子走出房门。这是个颇有性格的人：在发生了这一切之后，他仍抱有希望，认为格露莘卡可能会跟他走——足见此人自负到什么程度。米嘉等他走出去以后，砰的一声把门关上。

“用钥匙把他们锁起来。”卡尔甘诺夫说。但是，只听得从他们那一边发出喀哒一声，他们自己把门锁上了。

“好极了！”格露莘卡又大声喝彩，显然她已铁了心。“好极了！他们就该滚到那边去！”

八

撒 呓 挣

一场人人参加、百无禁忌的狂欢豪饮开始了。格露莘卡第一个大叫要酒:“我要喝,喝他个酩酊大醉,跟上一回一样,记得吗,米嘉? 记得吗,咱们正是在此地结交的!”米嘉则像撒呓挣似的,已经在预先品尝“属于自己的幸福”。不过,格露莘卡不断把他从自己身旁赶开:“走开,去快活快活,叫他们跳起舞来,让大家都快活,都开心,像上一回那样,闹它个‘房屋走路,炉子跳舞’!”

她不住口地嚷着,情绪亢奋得厉害。米嘉急忙跑去照办。合唱队聚集在邻室。客人们一直坐着的那个房间里转悠不开,还被布幔隔成两半,布幔后面又是一张大床,铺着松软的被褥,同样堆着一摞印花布套枕头。这客栈的全部四间“洁净客房”到处是床。米嘉为格露莘卡把扶手椅挪到门口,让她坐在那儿,当初他们第一次在此地纵酒作乐,她也坐在这老地方观看歌舞表演。今天来的姑娘全都是上一回来过的那些,拉提琴、弹扬琴的犹太人也到了,盼望已久的三驾马车装载着酒类和各种食品终于把货送到。

米嘉忙得不亦乐乎。闲人纷纷到房间里来张望,那些男男女女的乡巴佬其时已经睡下,但被惊醒后预感到又能像一个月以前那样白吃白喝,所以劲头十足。米嘉和熟人们互相招呼、拥抱,他还记得好多人的面孔,同时接连不断地开瓶给所有的人斟酒。对于香槟只有姑娘们兴致勃勃,汉子们则更喜欢朗姆酒和白兰地,尤其是热的混合酒。米嘉关照煮巧克力让所有的姑娘们喝,并要求三个茶炉子内的茶和混合酒彻夜保持沸腾,任何人都可以来享用。

总而言之,一种混乱而又荒唐的局面由是而始,但是米嘉却如鱼得水,而且局面越是荒唐,他就越是来劲儿。如果有哪个乡巴佬在这个当口儿向他要钱,他会掏出大把钞票来胡乱分发。很可能正是为了保护

米嘉,店家特里方·博里塞奇几乎与他形影不离,到处跟着他转,看来这一宿他是干脆不打算睡觉了,不过很少喝酒(总共才喝了一小杯混合酒),用他独特的方式警惕地监护着米嘉的利益。必要的时候他会笑容可掬地制止米嘉,劝阻他像上一回那样用雪茄和葡萄酒招待乡下人,特别不让米嘉送钱给他们,对于姑娘们喝甜酒、吃糖果非常恼火。

"她们身上尽是虱子,德米特里·费尧多罗维奇,"他说,"我用膝盖在她们随便哪个屁股上垫一下,还要说一声这是我抬举她们呢——跟这路货不能讲客气!"

米嘉又一次想起了安德烈,吩咐给他送些混合酒去,并一再低声细气地自责:"刚才我对不起他。"卡尔甘诺夫本不想喝酒,对于姑娘们的合唱,起初也很不喜欢,但又喝了两杯香槟以后,竟乐得一发而不可收拾,只见他在各间屋子里走来走去,笑个不停,对于唱歌、舞蹈什么都说好,对什么人都夸。幸福而微醺的马克西莫夫与他寸步不离。格露莘卡也开始有点儿醉了,她指着卡尔甘诺夫对米嘉说:"这孩子多么可爱,太招人喜欢了!"米嘉马上喜滋滋地跑去跟卡尔甘诺夫、马克西莫夫亲吻。

噢,令米嘉销魂的预感实在太多了!到目前为止,格露莘卡还什么也没对他说,显然是故意拖延作这样的表示,只是偶尔以亲切而热情的目光瞅他一眼。后来,她忽然紧紧抓住米嘉的手,把他拉到自己身旁。当时她坐在门口的扶手椅上。

"刚才你进来的时候是一副什么样子,你知道不?你进来时那个模样……可把我吓得半死。难道你愿意把我让给他?你就忍心这样做?"

"我不愿毁了你的幸福!"已经飘飘然的米嘉嗫嚅着对她说。但是格露莘卡并不需要他回答。

"好了,去吧……好好乐一乐吧,"她又把米嘉赶走,"可不许哭鼻子,我还会叫你的。"

米嘉跑开去了,而她又开始听唱歌,看跳舞,但不管米嘉走到哪儿,她的目光总是盯到哪儿。一刻钟后,格露莘卡又会向他招手示意,他又会跑过来。

"来,就坐在我身边,说说你是怎么知道我到这里来的?第一个告

诉你这消息的是谁?”

于是米嘉一五一十地开始讲述,讲得很不连贯,杂乱无章,却充满激情。不过,说也奇怪,在他讲述的过程中曾多次突然皱起眉头,中断话头。

“你干嘛皱紧眉头?”格露莘卡问。

“没什么……我把一个病人撂在那儿。但愿他能康复,但愿我能知道他会好起来的,我愿意立刻匀出自己的十年寿命!”

“让上帝保佑他吧,既然他是个病人。刚才难道你打算明天自杀?你也真够傻的,为什么?我就喜欢像你这样不顾一切的莽汉,”她由于舌头稍稍变得不听使唤而口齿不清地对米嘉说,“你为了我什么都干得出来?是吗?难道你这个傻瓜当真想在明天自杀?!不,先别急,明天我也许会对你说一句话……今天不说,明天说。你今天就想知道?不,今天我不想说……好了,去吧,去吧,玩儿去吧。”

然而,有一次格露莘卡似乎感到困惑和忐忑不安,她把米嘉叫到身边。

“你干嘛愁眉不展的?我看得出你有心事……你不用瞒我,我看得出来,”她敏锐地谛视着米嘉的眼睛继续说,“尽管你在那边跟乡下人亲吻,咋咋唬唬的,可是我看得出来。听着,你应当开心。我开心,你也应当开心……这儿有我爱的一个人,你可猜得出是谁?……哎呀,瞧:我的大男孩睡着了,他醉了,我的宝贝。”

格露莘卡说的是卡尔甘诺夫:他果然醉醺醺地坐在沙发上一眨眼就睡着了。他之所以蒙眬入睡并不单纯由于酒醉,他不知何故一下子觉得心中郁闷,或者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感到无聊”。姑娘们唱的歌到后来令他十分沮丧,因为随着酒越喝越多,这些歌曲逐渐变得越来越下流,越来越放肆。她们的舞蹈同样如此:两个姑娘扮做两只狗熊,一个名叫斯捷芭尼达的胆大姑娘手执木棍扮做耍把戏的,在那里“耍狗熊”。

“多卖点儿力气,玛丽娅,”斯捷芭尼达大声喊道,“小心我用棍子揍你!”

两只“狗熊”终于在地上打起滚来,那样子实在不成体统,而男男女女前来瞧热闹的乡下人把屋子里挤得水泄不通,这些观众发出的哄堂

大笑震天价响。

"让他们乐去吧，让他们乐去吧，"格露莘卡脸上带着大发慈悲的表情用智者的口吻说，"他们难得有这么一天开心，难道还不让人家痛痛快快乐上一乐？"

卡尔甘诺夫眼瞅着此情此景，仿佛自己身上给什么东西弄脏了似的。

"恶俗不堪，这些民间娱乐太不像话，"他一边说，一边转身走开，"这是他们在整夜亮如白昼的夏季做的游戏。"

但是他特别讨厌一首带有欢快的舞蹈性曲调的"新"歌，唱的是一位绅士在试探姑娘们的心：

> 东家来试姑娘们的心，
> 不知哪一个和他有缘分？

但是姑娘们觉得东家靠不住：

> 东家打人心肠狠，
> 怎么能爱这样的人？

接着来了个吉卜赛人，他也来试探：

> 吉卜赛人来试姑娘们的心，
> 不知哪一个和他有缘分？

但是吉卜赛人也要不得：

> 吉卜赛人要偷东西，
> 可不能和他做夫妻。

就这样前前后后有很多人来试探姑娘们的心，有一个还是士兵：

当兵的也来试姑娘们的心，
不知哪一个和他有缘分？

但是士兵也被轻蔑地拒绝了：

当兵的打起背包就要出征，
教我如何……

这里是一句极其下流的歌词，居然堂而皇之唱了出来，而且在听众中引起轰动。最后轮到了商人：

买卖人来试姑娘们的心，
不知哪一个和他有缘分？

原来姑娘们非常喜欢商人，因为：

买卖人有能耐日进斗金，
姑娘这辈子如意又称心。

卡尔甘诺夫听得气不打一处来。

"如今还唱这样的歌！"他说得别人都能听见。"这是什么人为她们写的词儿？要是一个铁路大王或犹太银行家什么的来试姑娘们的心，还不把其余的统统打败?!"

他简直如同受了侮辱一般当即表示这一切令他感到无聊，便坐到沙发上，脑袋往靠垫上一仰，他的俊脸庞显得有些苍白，不一会儿就打起瞌睡来。

"你瞧，这大男孩长得有多俊，"格露莘卡说着把米嘉带到卡尔甘诺夫面前，"刚才我给他梳头来着，他的头发颜色跟亚麻似的，而且那么浓密……"

格露莘卡满怀柔情俯身在他额上吻了一下。卡尔甘诺夫立刻睁开眼睛朝她看了一下，惊慌不安地坐起来问：马克西莫夫哪儿去了？

"瞧他惦着的原来是这么个主儿！"格露莘卡笑了起来，"你跟我一起坐一会儿。米嘉，你去找一找他的马克西莫夫。"

原来马克西莫夫已经舍不得离开姑娘们，只偶尔跑去给自己倒一杯甜酒，而巧克力他已经喝了两杯。他的脸通红通红，鼻子简直红得发紫，眼睛湿漉漉，一副馋涎欲滴的丑态。他跑来宣布，他马上要跟着一首小曲的节拍跳木屐舞。

"要知道我小时候就有人教我，这些高雅体面的舞蹈我全会……"

"你跟他一起去吧，米嘉，去吧，我就从这儿瞧瞧他究竟跳得怎么样。"

"我也去，我也去瞧瞧。"卡尔甘诺夫立刻响应，从而十分自然地拒绝了格露莘卡跟他一起坐一会的建议。于是大家一起走过去观看。马克西莫夫还真的跳了舞，不过，除了米嘉，谁也不怎么欣赏他的表演。整个舞蹈无非是跳跳蹦蹦加上踢腿动作，每踢一次腿马克西莫夫便用手掌拍一下鞋底。卡尔甘诺夫大不以为然，而米嘉却吻了这位舞者。

"谢谢，辛苦了，你往这边瞧什么？要糖果吗？还是来一支雪茄？"

"还是烟卷吧。"

"要不要喝点儿什么？"

"我这儿有甜酒……您那儿有没有巧克力糖？"

"桌上要多少有多少，尽管挑，亲爱的！"

"不，我要那种带香草味……适合老头儿们吃的……嘻嘻！"

"不，老哥，这样特别的可没有。"

"听着！"小老头儿忽然凑到米嘉耳边说。"瞧，那个叫玛丽娅的小妞，嘻嘻，我想……要是可能的话，我想和她认识一下，您行行好帮个忙……"

"原来你打起她的主意来了！不行，老哥，你在做梦。"

"我又不招谁惹谁。"马克西莫夫沮丧地嘀咕道。

"那好吧，好吧。老哥，她们只是来唱歌跳舞的。不过，管它呢！你先等一下……你先吃点儿，喝点儿，玩儿得开心。钱要不要？"

"待会儿也许要。"马克西莫夫咧嘴笑了。

"好吧,好吧……"

米嘉的脑袋在发烧。他走到外面的木廊上,这回廊从院子这边兜住整座房屋的内沿。新鲜的空气使他清醒过来。他一个人坐在黑暗的角落里,突然双手捧住自己的脑袋。零星散乱的断想一下子连接起来了,各种感觉汇集到一处,使他心中顿时一亮。多么可怕、多么恐怖的光亮!"如果要自杀,此时不死,更待何时?"一个念头在他脑中闪现。"去把手枪拿到这里来,就在这又脏又暗的角落里一了百了。"他举棋不定地站着有一分钟左右。几个小时以前飞车赶到此地来的时候,留在他背后的是耻辱,是一个窃贼的骂名,还有血,血!……但那时心中反而比较轻松,噢,轻松得多!因为那时反正一切都完了:他失去了格露莘卡,他已把格露莘卡拱手相让,对他来说,格露莘卡已经消失,化为乌有——喔,那时死刑判决在他心目中并不太可怕,至少好像是别无选择和无法避免的,因为那时他留在世上还有什么意思?

可是现在!现在和那时怎么能相提并论?现在至少一个幽灵、一个鬼怪已经解决——她那"拥有当然权利的旧情人",那个"冤家"已经从舞台上无影无踪地消失了。可怕的幽灵一下子变得如此渺小,如此可笑;被赶到卧室里锁了起来。这怪物再也回不来了。她感到丢人,米嘉现在从她的眼睛里已清楚地看出她爱的是谁。现在正是他最愿意活下去的时候,偏偏……偏偏做不到,不行,噢,该死!"上帝啊,让倒在围墙边的那个人活过来吧!让我躲过这场可怕的劫难吧!主啊,你不是为那些和我一样有罪的人创造过奇迹吗?会不会老格里果利还活着?若得如此,其余的耻辱我都能洗刷,偷来的钱我一定归还,哪怕从九泉之下也要把钱弄到……耻辱将不留痕迹,只会永远留在我的心上!噢,不,不,这些都是胆小鬼的痴心妄想!噢,该死!"

尽管如此,仍然好像有一线光明的希望在黑暗中向他一闪。他拔腿便往屋里跑——回到她身边去,去见她,去见永远是他的女皇!"只要能有一小时、一分钟赢得她的爱情,哪怕将在耻辱的痛苦中度过全部余生,难道还不足以抵偿吗?"这个荒诞的问题紧紧抓住了他的心。"到她那里去,认定这唯一的目标,去见她,听她说话,什么也不想,忘却一

切，哪怕只有这一宿、一小时、一瞬间！”就在跨进过道之前，还在木廊上，他撞见了店家特里方·博里塞奇。他发现店家脸色阴沉、心事重重，看来是出来找他的。

“你怎么啦，博里塞奇，是不是找我？”

“不，不是找您，”店家仿佛一下子显得尴尬起来，“为什么我要找您？您……刚才哪儿去了？”

“你怎么闷闷不乐？不是在生气吧？别着急，你很快可以去睡了……现在几点？”

“快三点了。也许已经过了三点。”

“马上就结束，马上就结束。”

“没关系，不要紧。爱玩到什么时候都行……”

“他怎么啦？”米嘉带着一闪即逝的疑问跑进姑娘们表演舞蹈的那间屋子。但是格露莘卡不在那里。蓝色房间里也没有；只有卡尔甘诺夫在沙发上打瞌睡。米嘉向布幔后面一看——原来她在这里。她坐在角落里一只箱柜上，头和双手靠在旁边的床上，哭得很伤心，但仍竭力自持吞声，不让别人听到。一看见米嘉，她招招手，等米嘉跑了过去，便紧紧抓住他的一只手。

“米嘉，米嘉，原先我是爱他的！”格露莘卡压低嗓门对他说，“整整五年，我一直是那么爱他！我是爱他呢，还是仅仅爱我心中窝着的火？不，不是那么回事！喔，我爱的确实是他！如果说我爱的只是心中窝着的火，而不是他——那是撒谎！要知道那时我才十七岁，那时他对我那么体贴，总是欢欢喜喜，经常唱歌给我听……难道这全是我一个傻丫头当时的错觉？……而今，上帝啊，这个人压根儿就不是他。那张脸也不是他，他的面孔我都认不出来了。我乘季莫菲赶的车来这儿的路上一直在想：‘我该怎么和他见面？说些什么？我们将怎样四目相对？……’我紧张得几乎要晕过去，可是他简直像当头泼了我一桶脏水。他说话像个教书先生，满嘴文绉绉的词儿，一副莫测高深、煞有介事的酸相，他就这样端着架子和我见面，弄得我莫名其妙，想开口，可是一句话也插不上嘴。起初我以为，他是因为旁边有那个高个儿波兰人而不好意思。我坐在那里瞅着他们俩，心想：‘为什么现在我跟他连一

句话也没法交谈了？一定是他当初甩了我后娶的那个妻子整苦了他……一定是那个女人把他变成了这副德性。'米嘉，这有多丢人哪！噢，我羞死了，米嘉，羞死了，噢，我这辈子真是丢人现眼！天打雷劈的，这五年应该遭天打，遭雷劈！"

说到这里，她又泪如雨下，但是没有松开米嘉的手，仍紧紧地抓住不放。

"米嘉，亲爱的，等一下，别走，我有句话要对你说，"她轻轻说着忽然抬头望着米嘉的脸。"听着，你告诉我：我爱谁？这里有我爱的一个人。这人是谁？我要你来告诉我。"她那让眼泪泡肿的脸上泛起了微笑，眼睛在昏暗中闪亮。"刚才一只雄鹰飞了进来，我的心立刻往下一沉，并且悄悄地对我说：'你这个傻女人，你爱的明明是这一个。'你走进屋子，把一切都照亮了。我在想：'他怕什么？'要知道刚才你确实害怕了，怕得厉害，连话都不会说了。我暗暗思忖：'他不是怕那两个人。他什么时候怕过谁？他怕的是我，只怕我。'菲妮娅不是告诉了你吗？瞧你这傻样！我朝窗外向阿辽沙是这样喊的：我只爱过米剑卡一个小时，现在我要去爱……另一个人了。米嘉，米嘉，我实在是蠢极了，竟以为自己还能爱除你以外的别人！你能宽恕我吗，米嘉？你能不能宽恕我？你爱我不？爱我不？"

她一骨碌爬起来，两手抓住米嘉的双肩。由于狂喜而失语的米嘉注视着她的眼睛、她的脸、她的笑容，突然把她紧紧搂在怀里，一个劲儿地吻她。

"我折磨过你，你能原谅吗？因为心中窝火，我把你们一个个都折磨得够呛。我故意把那个糟老头儿的魂勾走，也是因为窝火……有一回你在我家里喝酒把杯子打碎了，还记得吗？我记着这件事，今天我也摔碎一只酒杯，我是为'我这颗黑心'喝的。米嘉，我的雄鹰，你怎么不亲我？刚才亲了一阵又缩回去了，就这样傻瞅着干听着……干吗光听我说？亲我，使劲儿亲，对，就这样。爱，就得爱出个模样来！现在我是你的奴隶，是你的终身奴隶！当奴隶是很甜蜜的！……亲吧！打我，折磨我，你拿我怎么都可以……说实在的，还真得让我吃点儿苦头……等一下！别急，还不到时候，我不愿意这样……"她忽然又把米嘉推开。

"你走开,米嘉,我现在要去喝个够,我要喝醉,我马上喝醉了去跳舞,我要,我要!"

她挣脱了米嘉的怀抱走出布幔。米嘉像个醉汉跟在她后面。

"管它呢,管它发生什么,为了这一分钟要我交出整个世界我也干。"这便是他倏忽间的想法。

格露莘卡当真一口气又喝下一杯香槟,顿时就晕晕乎乎起来。她在老地方的扶手椅上坐下,面带其乐陶陶的笑容。她的两颊变红,嘴唇在燃烧,亮闪闪的眼睛趋于蒙胧,热情的目光在召唤。甚至卡尔甘诺夫也禁不住怦然心动,向她走过来。

"刚才你睡着的时候我亲了你一下,你可感觉到?"格露莘卡费力地驱动不听使唤的舌头对他说。"现在我醉了,就这么回事……你还没醉吗?米嘉怎么不喝?你怎么不喝,米嘉?我喝了,可是你不喝……"

"我醉了!已经醉了……是为你陶醉,所以现在我连酒也不想喝了。"他又喝了一杯——他自己都觉得奇怪,——偏偏这最后一杯使他醉了,一下子醉了,而在这以前始终是清醒的,这一点他记得。从这一分钟开始,他像在撒呓挣似的,一切都环绕着他开始打转。他走来走去,跟所有的人谈笑,而这一切仿佛都是在无意识状态下进行的。只有一种摆脱不了的热辣辣的感觉,据他事后回忆"真像心中一块烧红的炭",无时无刻不在向他表明自己的存在。他走到格露莘卡身边,在她近旁坐下,瞧着她的脸,听她说话……她变得非常饶舌,把所有的人都叫去过,还忽发奇想,把合唱队里的这个或那个姑娘招到自己身边。姑娘走过去,格露莘卡或者亲她一下后放走,或者为她画个十字,再过一会儿她就会哭起来。"小老头儿"——她这是指的马克西莫夫——着实把她逗乐了好一阵子。"小老头儿"时不时地跑过来吻她的双手和"每一个手指头",临了在自己伴唱一首古老小曲的歌声中再次跳了舞。每当唱到下面这段副歌时,他就跳得格外卖劲:

小猪呼噜噜,
小牛哞哞哞,
小鸭呱呱呱,

小鹅嘎嘎嘎。
老母鸡在过道里
咯咯，咯咯，想说话，
哎呀呀，想说话！

“给他点儿什么，米嘉，”格露莘卡说。“送点儿什么给他吧，他怪可怜的。唉，真可怜，老是受人欺负！……知道吗，米嘉，我要进修道院。不开玩笑，真的，将来一定去当修女。今天阿辽沙对我说的一番话我一辈子都忘不了……是的……不过今天先让我痛痛快快跳阵子舞。明天我要进修道院，今天再跳阵子舞。我想来点儿出格的，好心的人们，这没什么了不起，上帝会宽恕的。倘若我是上帝，我会宽恕所有的人：‘我亲爱的罪人们，打这一天起我宽恕所有的人。’而我却要去请求宽恕：‘好心的人们，宽恕一个蠢婆娘吧。’我是畜生，没说的。可是我要祈祷。我拿出了一个葱头。像我这样的一个坏女人，可是我也想祈祷！米嘉，让她们跳舞，别妨碍她们。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好人，每一个都是。待在世上真好。虽然我们很坏，可是待在世上挺好。我们很坏，也挺好，既坏又好……听着，我问你们，大家都过来，我要你们告诉我一件事，我问你们：我为什么这样好？我不是挺好的吗？我非常好……你们说：为什么我这样好？”

格露莘卡就这样哩哩罗罗说个没完，醉意越来越浓，到后来干脆宣布她本人马上想跳舞。她从扶手椅上站起来，打了个趔趄。“米嘉，别再给我酒了，即使我要——你也别给。酒使我没法定下神来。什么都在打转，炉子也在转，一切都在转。我要跳舞。让大伙瞧瞧我跳得怎么样……瞧瞧我跳得多棒，多美……”

她并非嘴上说说而已。只见她从兜里取出一方白色的麻纱手帕，右手捏住它的一只角，以便在舞蹈时挥动。米嘉拍了几下手掌，姑娘们静了下来，准备随着手帕的第一次挥舞便放声合唱一首舞蹈歌曲。马克西莫夫听说格露莘卡自己想跳舞，高兴得尖叫起来，并开始在她前面跳跳蹦蹦地唱道：

小腿儿细，柳腰儿扁，
短尾巴弯成个圈儿。

但是格露莘卡用手帕冲他一挥，把他赶走了。

“嘘！米嘉，大伙怎么不来呀？让大伙都来……瞧瞧。把那两个锁起来的也叫来……你干嘛把他们锁起来？去对他们说，我在跳舞，让他们也瞧瞧我舞跳得怎么样……”

米嘉醉步踉跄地走到从里面锁着的门前，用拳头捶击两位波兰先生的房门。

“喂，你们听着……波德维索茨基们！出来吧，她要跳舞了，叫你们呢。”

“混蛋！”一位波兰先生用骂人话回答。

“你才是混蛋！你是个鸡肠鼠肚的波兰混蛋，不是别的！”

“您别拿波兰当做笑柄。”卡尔甘诺夫貌似公正地指出；他也已经不胜酒力。

“闭嘴，毛孩子！如果我说他是混蛋，这并不等于我说整个波兰都是混蛋。一个混蛋不等于波兰。你还是免开尊口，漂亮的小伙子，吃块糖吧。”

“这两个家伙！简直不是人。他们干嘛不肯和解？”格露莘卡说了几句，便走出来开始跳舞。姑娘们一下子高声合唱：“嗨，我家有条新过道。”格露莘卡把头一昂，嘴唇稍稍张开露出微笑，刚刚挥动手帕，身体突然剧烈地一晃，就在房间中央莫名其妙地站住了。

“我有点儿头晕……”她的声音十分疲惫，“请原谅，我头有点儿晕，不行了……对不起……”

她向合唱队鞠了一躬，然后朝左右前后四个方向依次一边鞠躬，一边说：

“对不起……请原谅……”

“有点儿醉了，这位太太有点儿醉了，这位太太真漂亮。”但听得人们纷纷议论。

“太太喝多了。”马克西莫夫笑嘻嘻地向姑娘们解释。

"米嘉，把我弄走……我走不动，米嘉。"格露莘卡有气无力地说。

米嘉赶紧走上前去把她抱起来，带着他赢得的宝贝就往布幔后面跑。

"现在我该走了。"卡尔甘诺夫见状忖道，他走出蓝色房间时随手把两扇门扉都关上。但是大屋里的吃喝还在继续，而且越来越热闹。米嘉把格露莘卡放到床上，热烈地亲吻她的嘴唇。

"别碰我……"她用恳求的语调对米嘉说，"在我还不属于你以前别碰我……我已经说了：我是你的，可你别碰我……算是你可怜我……那两个人就在附近，这样不行。他在此地。离得那么近，这样怪恶心的……"

"我听你的！我不想……我只有一片诚心！……"米嘉嗫嚅道。"是的，在这里确实恶心，喔，那太不像话了。"

说着，米嘉仍把她抱在怀里，自己在床边地上跪下。

"我知道你虽然野性十足，可你是条汉子，"格露莘卡很费力地说，"这事儿要光明磊落……往后就应该光明磊落……你我也要光明磊落地做人，咱们要做好人，不能像畜生，要做好人……你得把我带走，带我远走高飞，听见没有？……我不想待在这儿，要走得远远的，远远的……"

"喔，你说得对，说得对，一定依你！"米嘉把她紧紧搂在怀里。"我要带你远走高飞……喔，我愿用整个生命换取一年，只要让我知道那血究竟怎么样了！"

"什么血？"格露莘卡莫名其妙。

"没什么！"米嘉咬咬牙支吾其词，"格露莘卡，你希望光明磊落，可我是个小偷。我偷了卡嘉的钱……丢人，真丢人！"

"卡嘉？那个阔小姐？不，你不是偷的。还给她就是了，钱我给你……你嚷什么？现在我的就是你的。钱又算得什么？咱们反正要把钱喝光玩完……咱们这号人不胡乱花钱才怪呢。你我最好还是去耕地种田。我就用这双手去刨地。必须劳动，听见没有？这是阿辽沙说的。我不做你的姘妇，我要对你忠诚，做你的奴隶，为你干活。咱们一起去见阔小姐，向她赔礼道歉，请求宽恕，然后离开此地。要是她不肯宽

恕，咱们也离开此地。你把钱给她送去，可是你得爱我……不能爱她。再也不要爱她。你要是爱她，我就把她活活掐死……我用针把她的两个眼珠子都剔出来……”

“我爱你，只爱你，到了西伯利亚也爱你……”

“干嘛要到西伯利亚？不过，只要你愿意，去西伯利亚也行，反正都一样……咱们要干活……西伯利亚有的是雪……我喜欢坐爬犁在雪野里奔驰……还要有铃儿响叮当……你听，铃儿在响……哪儿的铃儿在响？有人来了……铃儿不响了。”

她疲乏地合上眼睛，好像睡着了一会儿。远处确实有铃声传来，一下子又不响了。米嘉把脑袋靠到她胸前。他没有注意到铃声戛然而止，同样没有注意到歌声也听不见了，取代歌声和纵酒喧闹声的是顷刻间笼罩整栋房屋的一片死寂。格露莘卡睁开了双眼。

“怎么回事？我睡着了？对了……铃铛声……我睡着了，做了个梦：我好像坐在爬犁上，在雪野里奔驰……铃儿响叮当，可我在迷迷糊糊地打盹。我身边好像有一个心爱的人陪着，是你。那地方好远好远……我搂着你，吻着你，紧紧贴着你，我好像觉得很冷，雪是那么耀眼……你知道吗？夜里地上的雪在闪光，而天上有月亮，我觉得自己好像不在人世间……醒来一看，心爱的人在身边，多好哇……”

“在身边，”米嘉喃喃说着吻她的衣裳、胸脯、双手。忽然他感到有点儿异样：格露莘卡望着正前方，但并不望着他，而是越过他的脑袋目不转睛地凝视着什么，眼神呆滞得出奇。她脸上突然现出惊愕乃至近乎恐慌的表情。

“米嘉，谁在那里向咱们这边张望？”她蓦地低声问道。

米嘉回头一看，果真有人拉开布幔好像在监视他们。他霍地站起来，快步向探头张望的人走过去。

“到这边来，请到我们这边来”不知是谁嗓门不大、但很坚决地对他说。

米嘉从布幔后面走出来便惊呆了。屋子里满是人，但不是刚才那些，而是新来的人。一阵寒栗穿透他的脊梁，他打了个冷战。所有这些人他一眼就认出来了。这个高大壮实的老头身穿大衣，头戴缀有警徽

的制服帽——是警察局长米哈伊尔·马卡雷奇。那个衣着整洁人时、靴子老是擦得锃亮的“痨病鬼”——是助理检察官。“他有一块价值四百卢布的天文表，经常向别人展示。”而另一个戴眼镜的小个儿年轻人……米嘉忘了他姓什么，但也知道，以前见过：他是预审员，法院的预审推事，“法律专科学校毕业的”，派到本城不久。至于这一个他认识，是熟人——派出所长马夫里基·马夫里基奇。可是那几个佩戴徽章的来干什么？还有两个像是干力气活的……门口则是卡尔甘诺夫和特里方·博里塞奇。

“诸位……你们这是干什么，诸位？”他才开口，猛然间像发疯一般不由自主地扯开嗓子高声喊叫：

“我——明——白——了！”

戴眼镜的年轻人跨前几步走到米嘉跟前，虽然郑重其事、但似乎有些仓促地说：

“我们有事找您……总之，请您到这里来，到沙发这边来……有些问题无论如何需要您作出解释。”

“准是为老头儿！……”米嘉又发出一声狂叫，“为老头儿和他的血！……我——明——白——了！”

他像被砍倒似的在旁边一把椅子上颓然坐下。

“你明白？明白就好！你这个杀父的恶魔，你老子的血在呼唤，要你偿命！”老警察局长走到米嘉面前暴跳如雷。他义愤填膺，满脸通红，浑身哆嗦。

“但是这样不行！”小个儿年轻人把他喝住，“米哈伊尔·马卡雷奇，米哈伊尔·马卡雷奇！这样不行，这样不行！……请您让我一个人说……我万万没有料到，您会做出这样的举动……”

“我一定是在做梦，撒呓挣，诸位，一定在撒呓挣！”警察局长气愤地说。“你们瞧他这德性：深更半夜，喝得醉醺醺的，跟不三不四的女人在一起，其实他有命案在身，手上沾着他老子的血……我肯定在做梦，撒呓挣！”

“我最恳切地求您，亲爱的米哈伊尔·马卡雷奇，这一回您无论如何得控制一下您的感情，”助理检察官对老局长说得极快，但声音很轻，

"否则我不得不采取……"

但是小个儿预审员没让他说完;他面向米嘉口气坚决,声音洪亮地郑重宣布:

"退役中尉卡拉马佐夫先生,我必须向您宣布:您被控于这天夜间杀害您的父亲费尧多尔·巴甫洛维奇·卡拉马佐夫……"

他还说了些什么,助理检察官好像还插了话,但是米嘉虽然在听,却一点也不明白他们在说些什么。他瞪出一双精神失常的眼睛把他们一个个依次看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卡拉马佐夫兄弟/(俄国)陀思妥耶夫斯基(Ф.М.Достоевский)著;荣如德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4.11
(陀思妥耶夫斯基文集)
书名原文:Братья Карамазовы
ISBN 7-5327-3352-1

Ⅰ.卡… Ⅱ.①陀…②荣… Ⅲ.长篇小说—俄国—近代 Ⅳ.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30843号

Ф.М.Достоевский
БРАТЬЯ КАРАМАЗОВЫ

本书根据 Собрание сочинений в 10-и томах, тт.Ⅸ-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художественн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Москва,1958 年版本译出

陀思妥耶夫斯基文集
卡拉马佐夫兄弟
〔俄〕陀思妥耶夫斯基 著
荣如德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www.yiwen.com.cn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易文网: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90×1240 1/32 印张29.125 插页2 字数779,000
2004年11月第1版 2004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3,600册
ISBN 7-5327-3352-1/I·1960
定价:47.00元

本书如有缺页、错装或坏损等严重质量问题,请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陀思妥耶夫斯基文集

Ф.М.ДОСТОЕВСКИЙ


ISBN 7-5327-3352-1
9 787532 733521 >
定 价：47.00元
易文网：www.ewen.cc

